

古籍典藏 · 原文与白话译文

# 《东坡易传》

易经 · 共 65 章节 · 64 章含白话译文

苏轼于45岁左右被贬官于黄州时开始撰写《易传》，此后不断修改，直到生命垂危之时才修改完毕。他的认知方法、执政思想深受《易经》影响，诗词文赋也因此而愈加高深玄妙。全书以“四库全书”中的《东坡易传》为底本，参照其它多种刻本进行校勘整理，便于读者阅读和理解。

www.luckclub.cn · 古籍典藏 · 内容仅供文化学习研究

第 0 章

## 目录

---

原文

东坡易传 - 目录

## 东坡易传：乾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乾卦

乾为天 乾上乾下

“乾”：元亨，利贞。

初九，潜龙勿用。

“乾”之所以取于“龙”者，以其能飞能潜也。飞者其正也，不能其正而能潜，非天下之至健，其孰能之？

九二：见龙在田，利见大人。

飞者，龙之正行也；天者，龙之正处也。见其在田，明其可安而非正也。

九三：君子终日乾乾，夕惕若。厉，无咎。

九三，非龙德欤？曰：否。进乎龙矣。此上下之际、祸福之交、成败之决也。徒曰龙者不足以尽之，故曰君子。夫初之可以能潜，二之所以能见，四之所以能跃，五之所以能飞，皆有待于三焉。甚矣三之能处也！使三之不能处此，则“乾”丧其所以为“乾”矣。天下莫大之福、不测之祸，皆萃于我而求决焉。其济、不济，间不容发。是以“终日乾乾”，至于夕犹“惕”然，虽危而无咎也。

九四：或跃在渊，无咎。

下之上，上之下，其为重刚而不中。上不在天，下不在田者，均也。而至于九四，独“跃”而不“惕”者，何哉？曰：九四，既进而不可复返者也。退则入于祸，故教之“跃”。其所以异于五者，犹有疑而已。三与四皆祸福杂，故有以处之，然后无咎。

九五：飞龙在天，利见大人。

今之飞者，夕之潜者也，而谁？非“大人”欤？曰“见大人者”，皆将有求也。惟其处安居正，而后可以求得。

九二者，龙之安；九五者，龙之正也。

上九：亢龙，有悔。

夫处此者，岂无无悔之道哉？故言“有”者，皆非必然者也。

用九：见群龙无首，吉。

“见群龙”，明六爻皆然也。蔡墨云：其“姤”曰：“潜龙勿用。”其“同人”曰：“见龙在田。”其“大有”曰：“龙飞在天。”其“夬”曰：“亢龙有悔。”其“坤”曰：“见群龙无首，吉。”古之论卦者以不变<sup>①</sup>，论爻者以变。“姤”者，初九之变也；“同人”者，九二之变也；“大有”者，九五之变也；“夬”者，上九之变也；各执其一，而“坤”则六爻皆变。吾是以知用九之通六爻也，用六亦然。

【校注】①不变：《苏氏易传》曰“定”。

《象》曰：大哉乾元，万物资始，乃统天。

此论“元”也。元之为德，不可见也，其可见者“万物资始”而已。天之德不可胜言也，惟是为能“统”之，此所以为“元”也。

云行雨施，品物流形。

此所以为“亨”也。

大明终始，六位时成。

此所以为“利”也。生而“成”之，乾之“终始”也。成物，之谓“利”矣。

时乘六龙以御天。

飞、潜、见、跃，各适其时以用我，刚健之德也。

乾道变化，各正性命。

此所以为“贞”也。

保合太和，乃利贞。

通言之也。“贞”，正也。方其变化各之，于情无所不至。反而循之，各直其性以至于命，此所以为“贞”也。

世之论性命者多矣，因是，请试言其粗。

曰：古之言性者，如告瞽者以其所不识也，瞽者未尝有见也，欲告之以是物，患其不识也，则又以一物状之。

夫以一物状之，则又一物也，非是物矣。

彼惟未见，故告之；以一物而不识，又可以多物眩之乎？古之君子，患性之难见也，故以可见者言性。

夫以可见者言性，皆性之似也。

君子日修其善以消其不善；不善者日消，有不可得而消者焉。

小人日修其不善以消其善；善者日消，亦有不可得而消者焉。夫不可得而消者，尧舜不能加焉，桀纣不能亡焉，是岂非性也哉！君子之至于是，用是为道，则去圣不远矣；虽然有至是者，有用是者，则其为道常二，犹器之用于手不如手之自用，莫知其所以然而然也。

性至于是，则谓之命；命，令也。君之令曰命，天之令曰命，性之至者亦曰命。性之至者非命也，无以名之而寄之命也。死生祸福，莫非命者，虽有圣者，莫知其所以然而然。

君子之于道，至于一而不二，如手之自用，则亦莫知其所以然而然矣，此所以寄之命也。情者，性之动也，泝而上，至于命；沿而下，至于情，无非性者。

性之与情，非有善恶之别也，方其散而有为，则谓之情耳。命之与性，非有天人之辨也，至其一而无我，则谓之命耳。其于《易》也，卦以言其性，爻以言其情。情以为“利”，性以为“贞”。

其言也互见之，故人莫知明也。《易》曰：“大哉乾乎，刚健中正，纯粹精也。”夫“刚健”、“中正”、“纯粹”、“精”者，此乾之大全也，卦也；及其散而有为，分裂四出而各有得焉，则爻也。故曰：“六爻发挥，旁通情也。”以爻为情，则卦之为性也明矣。“

乾道变化，各正性命，保合太和，乃利贞”，以各正性命为贞，则情之为利也亦明矣。又曰：“利贞者，性情也”，言其变而之乎情，反而直其性也。

首出庶物，万国咸宁。

至于此，则无为而物自安矣。

《象》曰：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强不息。

夫天，岂以“刚”故能“健”哉！以“不息”故“健”也。流水不腐，用器不盪，故君子庄敬曰强，安肆曰偷。强则日长，偷则日消。

“潜龙勿用”，陽在下也。“见龙在田”，德施普也。

“终日乾乾”，反复道也。

王弼曰：“居上不骄，在下不忧，反复皆道也。”

“或跃在渊”，进无咎也；“龙飞在天”，大人造也。

“亢龙有悔”，盈不可久也。“用九”，天德不可为首也。

《文言》曰：“元”者，善之长也，“亨”者，嘉之会也。

陰陽合而物生，曰“嘉”。

“利”者，义之和也，“贞”者，事之干也。君子体仁足以长人；嘉会足以合理；利物足以合义，贞固足以干事。君子行此四德者，故曰：“乾，元亨利贞。”

礼非亨，则偏滞而不合；利非义，则惨冽而不和。

初九曰：“潜龙勿用。”何谓也？子曰：“龙德隐者也。不易乎世。”

王弼曰：“不为世所易。”

“不成乎名，遯世无闷，不见是而无闷；乐则行之，忧则违之；确乎其不可拔，潜龙也。”

九二曰：“见龙在田，利见大人。”何谓也？子曰：“龙德而正中者也。庸言之信，庸行之谨，闲邪存其诚，善世而不伐，博德而化。”《易》曰：“见龙在田，利见大人，”君德也。

尧、舜之所不能加，桀、纣之所不能亡，是谓“诚”。凡可以闲而去者，无非“邪”也。邪者尽去，则其不可去者自存矣。是谓“闲邪存其诚”。不然，则言行之信谨，盖未足以化也。

九三曰：“君子终日乾乾，夕惕若，厉，无咎。”何谓也？子曰：“君子进德修业。忠信，所以进德也；修辞立其诚，所以居业也。”

“修辞”者，行之必可言也。修辞而不立诚，虽有业不居矣。

“知至至之，可与几也；知终终之，可与存义也。”

“至之”，为言往也；“终之”，为言止也。“乾”之进退之决在三，故可往而往其几，可止而止其义。

“是故居上位而不骄，在下位而不忧。故乾乾因其时而惕，虽危无咎矣。”

九四曰：“或跃在渊，无咎。”何谓也？子曰：“上下无常，非为邪也；进退无恒，非离群也。君子进德修业，欲及时也，故‘无咎’。”

九五曰：“飞龙在天，利见大人。”何谓也？子曰：“同声相应，同气相求，水流湿，火就燥，云从龙，风从虎，圣人作而万物睹。”

燥、湿不与水、火期，而水、火即之；龙、虎非有求于风、云，而风、云应之。圣人非有意于物，而物莫不欲见之。

“本乎天者亲上，本乎地者亲下，则各从其类也。”

明龙之在天也。

上九曰：“亢龙，有悔。”何谓也？子曰：“贵而无位，高而无民。”

王弼曰：“下无阴也。”

“贤人在下位而无辅。”

夫贤人者，下之而后为用。

“是以动而有悔也”。“潜龙勿用”，下也。“见龙在田”，时舍也。

时之所舍，故得安于田。

“终日乾乾”，行事也。“或跃在渊”，自试也。“飞龙在天”，上治也。“亢龙有悔”，穷之灾也。乾元“用九”，天下治也。

王弼曰：“夫能全用刚直，放远善柔。非天下至治，未之能也”。

“潜龙勿用”，阳气潜藏。“见龙在田”，天下文明。

以言行化物，故曰“文明”。

“终日乾乾”，与时偕行。“或跃在渊”，乾道乃革。“飞龙在天”，乃位乎天德。“亢龙有悔”，与时偕极。乾元“用九”，乃见天则。

天以无首为则。

“乾、元”者，始而亨者也。“利、贞”者，性情也。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，不言所利，大矣哉。大哉乾乎！刚健中正，纯粹精也。六爻发挥，旁通情也。“时乘六龙”，以御天也。“云行雨施”，天下平也。君子以成德为行，曰可见之行也。

君子度可成则行，未尝无德也。故其行也，日有所见；日可见之行也。

“潜”之为言也，隐而未见，行而未成；是以君子弗用也。君子学以聚之，问以辩之，宽以居之，仁以行之。

《易》曰：“见龙在田，利见大人，”君德也。

九三重刚而不中，上不在天，下不在田，故“乾乾”，因其时而“惕”，虽危无咎矣。

九四重刚而不中，上不在天，下不在田，中不在人，故“或”之。“或”之者，疑之也，故无咎。

“或”者，未必然之辞也。其“跃”也未可必，故以“或”言之，非以为惑也。

夫大人者，与天地合其德，与日月合其明，与四时合其序，与鬼神合其吉凶。先天而天弗违，后天而奉天时。天且弗违，而况人乎？况于鬼神乎？

“亢”之为言也，知进而不知退，知存而不知亡，知得而不知丧，其唯圣人乎？知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，其唯圣人乎？

### 白话译文

乾卦以龙为象：龙能飞能潜，正是至刚至健之德的体现。

初九，龙潜于深渊，时机未至，不宜轻动。九二，龙见于田野，处安而未正，可有所作为。九三是全卦枢纽，苏轼认为此爻超越龙德本身，是祸福成败的关键节点——其余各爻能潜、能见、能跃、能飞，皆有赖

于九三的正确处置。因此君子须终日奋勉，入夜仍保持警惕，虽危无咎。九四已进难退，退则入祸，宜果断跃进。九五飞龙在天，安处正位，龙德圆满。上九物极必反，过于高亢则悔生。

苏轼在"贞"字上着力最深：乾道变化，万物各正其性命。"性"是本然不变之根，"情"是性的流动发用；爻象言情，卦象言性；"利"归于情，"贞"归于性。尧舜不能增益、桀纣不能毁灭者，即是性之本体。自强不息，根本在于体认这不可亡、不可加的本性，并以持续的行动将其彰显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潜龙：** 龙隐于深渊，喻才德未显、时机未至时应韬光养晦，待时而动。

**元亨利贞：** 乾卦四德；元为善之首，亨为万物交汇，利为合宜，贞为正固持守。

**性命：** 性指天赋本性，命指性达极致后不知所以然而然的境界，两者为一体两面。

**乾乾：** 昼夜持续不懈的奋勉状态，象征君子在险要处境中的自我砥砺与警觉。

**亢：** 超越正位而不自知，知进不知退，物极而有悔，是刚健过盛的警示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乾，最精彩处在九三：进退皆难的"十字路口"，需以"终日乾乾，夕惕若"的持续警觉穿越危局，这不是焦虑，而是对处境的清醒认知。他论"性命"则揭示：真正的本性无法被外力增损，只能被自身的行动逐渐彰显或遮蔽。天行健，君子自强不息，不是因为外部有压力，而是因为内在本性有此驱动。与其反复追问"我是谁"，不如每日审视"我在做什么"——行动本身就是性命的展开。

*你是否曾处于苏轼所说的"九三时刻"——局势危险却别无退路，只能以持续的清醒与努力穿越它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坤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坤卦

**坤为地 坤上坤下**

“坤”，元亨，利牝马之贞。

龙，变化而自用者也。马，驯服而用于人者也。为人用而又牝焉，顺之至也。至顺而不贞，则陷于邪，故“利牝马之贞”。

君子有攸往，先迷，後得主，利。西南得朋，东北丧朋，安贞吉？

《象》曰：至哉坤元，万物资生，乃顺承天。坤厚载物，德合无疆；含弘光大，品物咸亨。牝马地类，行地无疆，柔顺利贞。君子攸行，先迷失道，後顺得常。西南得朋，乃与类行；东北丧朋，乃终有庆。安贞之吉，应地无疆。

“坤”之为道，可以为人用，而不可以自用；可以为和，而不可以为倡；故“君子利有攸往”。往，求用也；先则迷而失道，后则顺而得主，此所以为“利”也。西与南，则“兑”也，“离”也，以及于“巽”，吾朋也；东与北，则“震”也，“坎”也，以及于“乾”与“艮”，非吾朋也。两阴不能相用，故必离类绝朋而求主于东北。夫所以离朋而求主者，非为邪也，故曰：“安贞吉”？

《象》曰：地势坤，君子以厚德载物。

“坤”未必无君德，其所居之势，宜为臣者也。书曰：“臣为上为德，为下为民。”

初六：履霜，坚冰至。

《象》曰：“履霜坚冰”，阴始凝也；驯致其道，至坚冰也。

始于微而终于著者，阴阳均也。而独于此戒之者，阴之为物，弱而易入，故易以陷人。郑子产曰：“水弱，民狎而玩之，故多死。”

六二：直、方、大，不习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二之动，“直”以“方”也。“不习，无不利”，地道光也。

以六居二，可谓柔矣。夫“直、方、大”者，何从而得之？曰：六二，顺之至也。君子之顺，岂有他哉！循理无私而已。故其动也为直，居中而推其直为方。既直且方，非大而何？夫顺生直，直生方，方生大，君子非有意为之也，循理无私，而三者自生焉。故曰：“不习，无不利。”夫有所习而利，则利止于所习者矣。

六三：含章可贞。或从王事，无成有终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含章可贞”，以时发也；“或从王事”，知光大也。

三有阳德。苟用其阳，则非所以为“坤”也，故有章而含之。“坤”之患，弱而不可以正也，有章则可以正矣。然以其可正，而遂专之，则亦非所以为“坤”也。故从事而不造事，无成而代有终。

六四：括囊，无咎无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括囊无咎”，慎不害也。

夫处上下之交者，皆非安地也。“乾”安于上，以未至于上为危，故九三有“夕惕”之忧；“坤”安于下，以始于上为难，故六四有“括囊”之慎。阴之进而至于三，犹可贞也；至于四，则殆矣。故自括结，以求“无咎无誉”。咎与誉，人之所不能免也，出乎咎，必入于誉；脱乎誉，必罹乎咎。咎所以致罪，而誉所以致疑也。甚矣，无咎无誉之难也！

六五：黄裳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黄裳元吉”，文在中也。

“黄”，中之色也。“裳”，下之饰也。黄而非裳，则君也。裳而非黄则臣尔，非贤臣也。六五阴之盛，而有阳德焉，故称裳以明其臣；称黄以明其德。夫文生于相错，若阴阳之专一，岂有文哉？六五以阴而有阳德，故曰“文在中”也。

上六：龙战于野，其血玄黄。

《象》曰：“龙战于野”，其道穷也。

至于此，则非阴之所以安矣。阴虽欲不战而不可得，故曰“其道穷也”。

用六：利永贞。

《象》曰：用六“永贞”，以大终也。

《易》以大小言阴阳。“坤”之顺，进以小也；其贞，终以大也。

《文言》曰：“坤”至柔而动也刚。

夫物非刚者能刚，惟柔者能刚耳。畜而不发，及其极也，发之必决。故曰“沉潜刚克”。

至静而德方。

夫物圆则好动，故至静所以为方也。

后得主而有常，含万物而化光。坤道其顺乎？承天而时行。积善之家，必有馀庆；积不善之家，必有馀殃。臣弑其君，子弑其父，非一朝一夕之故，其所由来者渐矣，由辩之不早辩也。《易》曰：“履霜，坚冰至，”盖言顺也。

惟其顺也，故能济其刚；如其不顺，则辨之久矣。

“直”，其正也，“方”其义也。君子敬以直内，义以方外；敬义立而德不孤。“直、方、大，不习无不利”，则不疑其所行也。

小人惟多愧也，故居则畏，动则疑；君子必自敬也，故内“直”，推其直于物，故外“方”。直在其内，方在其外，隐然如名师良友之在吾侧也，是以独立而不孤，夫何疑之有？

阴虽有美，含之以从王事，弗敢成也。地道也，妻道也，臣道也，地道无成而代有终也。天地变化，草木蕃；天地闭，贤人隐。《易》曰：“括囊，无咎无誉。”盖言谨也。

方其变化，虽草木犹蕃；及其闭也，虽贤人亦隐。

君子黄中通理，正位居体。美在其中，而畅於四支，发於事业，美之至也。

“黄”，中之色也；“通”是“理”，然后有是色也。君子之得位，如人之有四体为己用也。有手而不能执，有足而不能驰，神不宅其体也。

陰疑於陽必战。为其嫌於无陽也，故称“龙”焉；犹未离其类也，故称“血”焉。夫“玄黄”者，天地之杂也。天玄而地黄。

“嫌”也、“疑”也，皆似之谓也。陰盛似陽必“战”。方其盛也，似无陽焉，故虽陰而称“龙”。然犹未离其陰陽之类也，故称“血”，以明其杂。若陰已变而为陽，则无复“玄黄”之杂矣。

### 白话译文

坤卦象征大地。“龙”是自主变化之物，“马”是驯服为人所用之物，“牝马”（母马）更是顺从的极致。至顺若失去贞正便会陷入邪道，故“利牝马之贞”——适宜像母马般坚守正道。

坤道的本质：可以为人所用，不可自作主张；可以和顺，不可带头倡导。先行则迷失方向，后随则顺势得主。西南是同类（阴朋），东北是主导者（阳主）。两阴不能相互发用，须离开同类去寻求主导，此非走邪路，故曰“安贞吉”。

各爻要义：初六“履霜 坚冰”，警示阴气积微成著，易以渐进陷人；六二顺应天理、毫无私心，自然生出直、方、大三种德行，无需刻意修习；六三有才德而含而不露，从事不创事，成功归于上；六四处于危殆之位，扎紧囊口，求“无咎无誉”——此境界甚难，因咎与誉往往相伴；六五以臣道行中正之德，黄色象征中正，裳象征居下，是贤臣之至吉；上六阴盛极而引发争战，道已穷尽。

《文言》总结：坤至柔而能刚，因蓄而不发，发则必决。积善积不善，皆由渐积而来，辨之须早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坤元：** 大地化生万物的根本力量，与天之乾元相对，是万物得以生长的母体基础。

**牝马之贞：** 母马的坚守正道，柔顺而不失原则，是坤道顺而不流的理想状态。

**含章：** 蕴含文采才德而不显露，指有能力者审时度势，待机而发，而非压抑自我。

**括囊：** 扎紧囊口，喻指言行极度谨慎、不露锋芒，以求在危殆之位自保无过。

**黄裳：** 黄为中正之色，裳为下位之饰，合指居下位而怀中正之德，臣道之典范。

### 现代启示

东坡解坤，核心不是教人软弱，而是揭示“蓄势”的力量逻辑。六二爻最耐人寻味：一个人只要“循理无私”，直、方、大三种品格自然涌现，无需刻意雕琢——这与现代心理学中“内在动机优于外在表演”的研究高度吻合。六四“无咎无誉”则触及一个永恒困境：在权力关系中，功劳太显眼往往招来猜疑，完全隐形又失去价值，如何拿捏恰是智慧所在。而“积善余庆、积恶余殃”的渐进论提醒我们，命运的转折从不是某一天突然降临，而是无数个微小选择的总账。

在一个鼓励"个人品牌"与持续自我展示的时代，"含章可贞"的蓄势智慧，究竟是时代的错位，还是喧嚣中更稀缺的竞争力？

## 东坡易传：屯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屯卦

水雷屯 坎上震下

“屯”：元亨，利贞。勿用有攸往，利建侯。

因世之“屯”，而务往以求功，功可得矣；而争功者滋多，天下之乱愈甚，故“勿用有攸往”。虽然我则不往矣，而天下之欲往者皆是也①，故“利建侯”。天下有侯，人各归安其主②，虽有往者，夫谁与为乱？

【校注】①欲往者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欲往焉者”。②主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生”，上言“天下有侯”，下句应为“归安其主”，故不从。

《彖》曰：“屯”，刚柔始交而难生，动乎险中，大亨贞。雷雨之动，满盈，天造草昧；宜建侯而不宁。

“屯”有四阴，“屯”之义也。其二阴以无应为“屯”，其二阴以有应而不得相从为“屯”。故曰：“刚柔始交而难生。”物之生，未有不待雷雨者，然方其作也，充满溃乱，使物不知其所从，若将害之，霁而后见其功也。

天之造物也，岂物物而造之①？

盖草略茫昧而已。圣人之求民也，岂人人而求之，亦付之诸侯而已。然以为安而易之，则不可。

【校注】①之：《苏氏易传》无此字。

《象》曰：云雷，“屯”；君子以经纶。

初九：磐桓；利居贞，利建侯。

《象》曰：虽“磐桓”，志行正也。以贵下贱，大得民也。

初九以贵下贱，有君之德而无其位，故磐桓居贞以待其自至。惟其无位，故有从者，有不从者。夫不从者，彼各有所为“贞”也。初九不争以成其“贞”，故“利建侯”，以明不专利而争民也。民不从吾，而从吾所建，犹从吾耳。

六二：屯如，遭如。乘马，班如。匪寇，婚媾。女子贞，不字；十年乃字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二之难，乘刚也；“十年乃字”，反常也。

志欲从五而内忌于初，故“屯”、“遭”不进也。夫初九，屯之君也，非寇也；六二之“贞”于五，也知有五而已，苟异于五者，则吾寇矣，吾焉知其德哉！是故以初为“寇”，曰吾非与“寇”为“婚媾”者也。然且不争而成其贞，则初九之德至矣。

六三：即鹿无虞，惟入于林中。君子几，不如舍，往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即鹿无虞”，以从禽也；“君子舍之，往吝”，穷也。

势可以得民从而君之者，初九是也。因其有民，从而建之使牧其民者，九五是也。苟不可得而强求焉，非徒不得而已，后必有患。六三非阳也，而居于阳，无其德而有求民之心，将以求上六之阴。譬犹“无虞”，而以

“即鹿”，鹿不可得，而徒有入林之劳。故曰：“君子几”，不如舍之。“几”，殆也。

六四：乘马，班如；求婚媾。往吉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求而往，明也。

方未知所从也，而初来求婚，从之，吉可知矣。

九五：屯其膏，小贞吉；大贞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屯其膏”，施未光也。

“屯”无正主，惟下之者为得民。九五居上而专于应，则其泽施于二而已。夫大者患不广博，小者患不贞一，故专于应，为二则吉，为五则凶。

上六：乘马班如；泣血涟如。

《象》曰：“泣血涟如”，何可长也。

三非其应，而五不足归也。不知五之不足归，惑于近而不早自附于初九，故穷而至于“泣血”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屯卦**（坎水在上、震雷在下）：本卦象征草创之初的艰难。

卦辞：大吉大利，利于坚守正道；不宜贸然前进，适合分封诸侯。苏轼诠释：乱世中强行求功，争功者蜂起，天下反而更乱，故不宜轻动。然而躁进者众，故需建立诸侯，使百姓各安其主，有人想生乱也无众可纠。

《彖传》：刚阳与柔阴初次交会，险境中奋动，方能大通而贞正。雷雨骤作，天地草昧混沌，宜建诸侯而不可自安。苏轼：天地造物不逐一而为，圣人治民委之诸侯，但不可因此轻忽懈怠。

**初九**：徘徊守贞，以贵下贱，不强争而建侯——民不附我，附我所建之侯，亦等于附我。

**六二**：误以初九为寇，偏执归顺九五，十年方悟守贞之误。

**六三**：无德强求，如无虞官（掌兽之官）引路而追鹿入林，徒劳必患，宜早舍弃。

**六四**：迷茫时初九主动来求，顺势归从则吉。

**九五**：位高而恩泽不广，专注应合六二——小者守一则吉，大位者偏执则凶。

**上六**：不早归附初九，沉溺错误依附，终至穷途泣血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屯**：难也，草创之象。万物萌发而未定，艰难正是生机所在。

**磐桓**：徘徊不前之貌。初九有德无位，守正等待，非怯懦而是待时。

**建侯**：分封诸侯，分权授民，使天下各有归属，非指个人建功立业。

**婚媾：** 阴阳相应相求，卦中以此喻正应相从、归附有道的关系。

**屯其膏：** 积蓄膏泽却无法广施。膏喻恩惠，九五之凶在于德泽不能普及天下。

---

现代启示

苏轼解屯卦，核心在一个“等”字与一个“分”字。创业初期或危机当头，盲目扩张只会引来更多竞争者，让局面更乱；真正的智慧是建立可信赖的授权体系，让秩序自然形成。九五之凶道出领导者的永恒困境：位越高，越容易陷入“专注眼前一人”的舒适区，反而失去大局。初九“以贵下贱、不争而建侯”的逻辑尤为精妙：真正的影响力不来自强争，而来自让他人心甘情愿被你所建立的秩序吸引。六三的“无虞追鹿”，至今仍是许多人失败的注脚——条件未备却硬要出手。

*你是否曾在“条件不具备”时强行出手，事后才明白，当时最好的选择其实是“舍”？*

## 东坡易传：蒙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蒙卦

山水蒙 艮上坎下

“蒙”：亨。匪我求童蒙，童蒙求我。初筮告，再三渎，渎则不告。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蒙”，山下有险，险而止，“蒙”。“蒙，亨”，以亨行时中也。“匪我求童蒙，童蒙求我”，志应也。“初筮告”，以刚中也；“再三渎，渎则不告”，渎蒙也。蒙以养正，圣功也。

“蒙”者，有蔽于物而已，其中固自有正也。蔽虽甚，终不能没其正，将战于内以求自达，因其欲达而一发之，迎其正心，彼将沛然而自得焉。苟不待其欲达而强发之，一发不达，以至于再三，虽有得，非其正矣。故曰：“匪我求童蒙，童蒙求我。”彼将内患其蔽，即我而求达，我何为求之？夫患蔽不深，则求达不力；求达不力，则正心不胜；正心不胜，则我虽告之，彼无自入焉。故初筮告者，因其欲达而一发之也。“再三渎，渎则不告”者，发之不待其欲达①，而至于再三也。“蒙，亨，以亨行”者，言其一通而不复塞也。夫能使之三通而不复塞者，岂非时其中之，欲达而一发之乎？故曰“时中”也。圣人之于“蒙”也，时其可发而发之，不可则置之，所以养其正心而待其自胜也，此圣人之功也。

“校注”①达，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进”，误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下出泉，“蒙”；君子以果行育德。

“果行”者，求发也。“育德”者，不发以养正也。

初六：发蒙，利用刑人，用说桎梏；以往，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利用刑人”，以正法也。

所以“发蒙”者，用于未发，既发则无用。既发而用者，渎蒙也。“桎梏”者，用于未刑，既刑则说。既刑而不说者，渎刑也。发蒙者慎其初，不可使至渎。故于初云尔。

九二：包蒙，吉。纳妇，吉。子克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子克家”，刚柔节也。

童蒙，若无能为也。然而容之则足以为助，拒之则所丧多矣。明之不可以无蒙，犹子之不可以无妇，子而无妇，不能家矣。

六三：勿用取女，见金夫，不有躬，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勿用取女”，行不顺也。

王弼曰：“童蒙之时，阴求于阳，”“上不求三而三求于上，女先求男者也。女之为体，正行以待命者也，见刚夫而求之，故曰‘不有躬’也。施之于女，行不顺”矣。

六四：困蒙，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困蒙”之吝，独远实也。

实，陽也。

六五：童蒙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童蒙”之吉，顺以巽也。

六五之位尊矣，恐其不安于童蒙之分，而自强于明，故教之曰：“童蒙，吉”。

上九：击蒙，不利为寇，利御寇。

《象》曰：利用“御寇”，上下顺也。

以刚自高，而下临弱，故至于用击也。发蒙不得其道，而至于用击，过矣。故有以戒之。王弼曰：“为之捍御，则物咸附之。若欲取之，则物咸叛矣。”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：**蒙卦象征蒙昧待启，亨通。不是我主动去寻找蒙昧的学生，而是学生主动来向我求教。第一次来问，我便告知；反复追问则是褻渎（轻慢冒犯），褻渎了便不再告知。利于守正。

**象传：**山下有险阻（坎），遇险而止步（艮），这便是蒙昧的处境。蒙卦亨通，是因为能顺时而行、把握中道。“学生求我而非我求学生”，是双方志向相应的结果。“初次问便告知”，因以刚健居中；“再三追问则不告”，是对蒙昧的褻渎。以蒙卦之道培养正心，是圣人的功业。

**苏轼按语：**蒙昧，不过是外物遮蔽，内心本自有正道。遮蔽再深，终究无法完全埋没正心，正心将在内部挣扎求出。教者只需等待学者渴望突破之时，顺势一触即发，迎接其正心，学者便豁然自得。若不待其渴望便强行灌输，一而再、再而三，即便有所得，也已偏离正道。学者在内心深受蒙昧之苦，自然主动求解；忧患不深则求解不力，正心无法胜出，纵然告知也无从接受。故初问即答、再三则止——等待可发时而发，不可发则搁置，以此培养正心、待其自然胜出，此乃圣人的功业。

**各爻要义：**初六，启蒙之道用于未发之时，如桎梏（脚镣手铐）施于受刑之前，须谨慎初始，不可使之沦为褻渎。九二，包容蒙昧之人，如子需有妇方能持家，拒之则损失更大。六三，不等上九来求便主动投合，女子主动求男，行为失顺，以此戒之。六四，孤处远离阳刚，困于蒙昧，可惜。六五，位虽尊贵，仍以虚心受教为吉，不可强求自以为明。上九，以刚自高俯临弱小，至于击打启发，已属过激；为人守御则归附，强夺则背叛。

### 关键词

**蒙：**蒙昧、遮蔽，指智识未开、正心被外物遮蔽的状态，非先天缺陷。

**时中：**把握适当时机、行事合宜适中，为苏轼解蒙卦的核心方法。

**渎：**轻慢褻渎，指学者尚未真正渴望时，教者反复强行灌输的行为。

**正心：**内在本自具足的正道之心，蒙昧只是外部遮蔽，正心始终存在。

**果行育德：** 果断行动以求发（探索），蓄养德性以待时（暂不强发），两者相辅。

现代启示

苏东坡揭示了一条教育规律：真正的启蒙不是主动灌输，而是等待学者内心渴望达到临界点，再顺势触发。人人内心本自有“正”，蒙昧只是外层遮蔽。反观今日填鸭式教育和焦虑驱动的刷题模式，恰是苏轼所批评的“读蒙”——在学者尚未真正渴望时强行灌输，所得不过表面知识，正心始终未曾胜出。教育的最高境界，是让人的内在正心自己破土而出。

*你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：某个道理听过无数遍都无感，直到亲身遭遇某件事后才豁然贯通——那个“豁然”的瞬间，究竟是教者的功劳，还是你自己内心渴望的功劳？*

## 东坡易传：需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需卦

水天需 坎上乾下

“需”：有孚，光亨，贞吉。利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需，须也。险在前也。刚健而不陷，其义不困穷矣。“需，有孚，光亨，贞吉”，位乎天位，以正中中也。

谓九五也。“乾”之欲进，凡为“坎”者皆不乐也，是故四与之抗，伤而后避；上六知不可抗，而敬以求免，夫敬以求免，犹有疑也。物之不相疑者，亦不以敬相摄矣，至于五则不然，知“乾”之不吾害，知己之足以御之，是以内之而不疑。故曰“有孚，光亨，贞吉”。“光”者，物之神也，盖出于形器之表矣。故易凡言“光”、“光大”者，皆其见远知大者也；其言“未光”、“未光大”者，则隘且陋矣。

利涉大川，往有功也。

见险而不废其进，斯有功矣。

《象》曰：云上於天，“需”；君子以饮食宴乐。

“乾”之刚，为可畏也；“坎”之险，为不可易也。“乾之于坎”，远之则无咎，近之则致寇。“坎”之于“乾”，敬之则吉，抗之则伤，二者皆莫能相怀也<sup>①</sup>。惟得广大乐易之君子，则可以兼怀而两有之，故曰“饮食宴乐”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莫能相怀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莫”字，误。

初九：需于郊，利用恒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需于郊”，不犯难行也；“利用恒，无咎”，未失常也。

尚远于“坎”，故称“郊”。处下不忘进者，“乾”之常也。远之不惰，近之不躁，是为不“失常”也。

九二：需于沙。小有言，终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需于沙”，衍在中也。虽“小有言”，以终吉也。

“衍”，广衍也。

九三：需于泥，致寇至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需于泥”，灾在外也；自我“致寇”，敬慎不败也。

渐近则为“沙”，逼近则为“泥”。于“沙”则“有言”，于“泥”则“致寇”，“坎”之为害也如此。然于“有言”也<sup>①</sup>，告之以“终吉”；于其“致寇”也，告之以“敬慎不败”，则“乾”以见险而不废其进为吉矣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“有言”：原作“其言”，依《苏氏易传》改。

六四：需于血，出自穴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需于血”，顺以听也。

“需于血”者，抗之而伤也；“出自穴”者，不胜而避也。

九五：需于酒食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酒食贞吉”，以中正也。

敌至而不忌，非有余者不能。夫以酒食为需，去备以相待者，非二阴所能办也，故九五以此待“乾”，“乾”必心服而为之用，此所以正而获吉也。

上六：入于穴。有不速之客三人来，敬之，终吉。

《象》曰：不速之客来，“敬之终吉”，虽不当位，未大失也。

“乾”已克四而达于五矣，其势不可复抗，故入穴以自固。谓之“不速之客”者，明非所愿也。以不愿之意而固守以待之，可得为安乎？其所以得免于咎者，特以“敬之”而已。故不如五之当位，而犹愈于四之大失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：**需卦象征等待。心怀诚信，则光明亨通，守持正道则吉祥，有利于跨越大川险阻。

**彖传：**“需”即等待之意。危险横陈于前，但以刚健之力前行而不陷落，其道义便不会穷困。“有孚、光亨、贞吉”，说的是九五爻（天子之位）以中正之道处世。乾卦（刚健进取）欲前进，凡属坎卦（险阻）者皆不欢迎；六四与之抗争，受伤后才退避；上六知不可力敌，以恭敬求免，但这种恭敬中仍含疑虑。唯有九五不同——它知道乾的力量不会伤害自己，又知自身足以应对，于是坦然接纳、毫无疑惑。“光”超越形器之上，凡《易》言“光”“光大”，皆指见识深远；言“未光”者，则是局促鄙陋。

**象传：**云气升腾于天，是需卦之象；君子因此效法，以饮食宴乐处世。乾之刚强令人敬畏，坎之险阻难以轻越。乾遇坎，远则无咎，近则招祸；坎遇乾，恭敬则吉，抗争则伤。两者皆难相互包容，唯有心胸广大、乐观豁达的君子，方能兼容并蓄。

**各爻：**初九在郊野等待，尚远于险，远时不懈、近时不躁，是为守常。九二在沙地等待，靠近险境边缘，虽受些微非议，终归吉祥。九三在泥泞中等待，已逼近险境，自招祸患，但恭敬谨慎仍可不败。六四陷于伤害，因抗拒而受伤，不胜则退入洞穴躲避。九五以酒食相待，去掉防备迎接来者，对方必心悦诚服，此为中正获吉之道。上六退入洞穴，遇不速之客三人，仅凭恭敬得免大失，终究不及九五当位之吉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有孚：** 内心诚信无疑，坦然相待，不含防备猜疑。

**光：** 超越形器的精神境界，指见识宏远、胸怀广大，与“隘且陋”相对。

**不速之客：** 未经邀请自至的访者，此处喻不可力抗的强势力量。

**饮食宴乐：** 以宴饮之象喻君子处险之道，指从容豁达、兼容并蓄的处世态度。

**中正：** 居中位而持正道，兼具“中”（不偏）与“正”（得位）两重优势。

## 现代启示

需卦的深意，在于面对强大而不可回避的力量时，人的三种选择——抗争、逢迎、从容——结果迥异。东坡的解读尤为精准：六四硬扛，结果受伤；上六一味恭顺，结果苟且偷安；九五的高明，在于以“知己知彼”为基础的坦然接纳——既无因恐惧产生的防御，也无盲目顺从的失位。这种从容源自对自身实力的清醒认识，而非天真或软弱。

现代人面对技术变革、职场压力或强势竞争时，同样面临这三条路。“饮食宴乐”不是消极等待，而是在等待中积蓄力量，以广阔的心胸化解对立，以充足的底气实现主动接纳。

当你遇到一股无法回避的力量时，你靠什么判断自己是否真的准备好了“以酒食相待”，而非只是在逃避抵抗的另一种方式？

## 东坡易传：讼 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讼 卦

天水讼 乾上坎下

“讼”：有孚，窒，惕，中吉；终凶。利见大人，不利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“讼”，上刚下险，险而健，讼。“讼，有孚，窒，惕，中吉”，刚来而得中也。“终凶”，讼不可成也。

初六信于九四，六三信于上九，而九二塞之，故曰：“有孚，窒。”而九四、上九亦不能置而不争，此“讼”之所以作也。故曰：“上刚下险，险而健，讼。”九二知惧，则犹可以免，故曰：“惕，中吉。”“刚来而得中也”，言其来则息“讼”而归矣，终之则凶。

“利见大人”，尚中正也。

谓九五也。

“不利涉大川”，入于渊也。

夫使川为渊者，“讼”之过也。天下之难①，未有不起于争，今又欲以争济之，是使相激为深而已。

【校注】①天下之难：原文无“天下之”三字，依《苏氏易传》补。

《象》曰：天与水违行，“讼”，君子以作事谋始。

王弼曰：“听讼，吾犹人也；必也使无讼乎？”夫无讼，在于谋始。”“契之不明，讼之所以生也，”“故有德司契，”而“讼”自息矣。

初六：不永所事，小有言，终吉。

九二处二阴之间，欲兼有之，初不予而强争焉。初六有应于四，不永事二而之四以为从；强求之二，不若从有应之四也。二虽“有言”，而其辨则明，故“终吉”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永所事”，讼不可长也。虽“小有言”，其辩明也。

若事二，则相从于讼无已也。

九二：不克讼，归。而逋其邑人三百户，无眚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克讼，归。”“逋”，窜也。自下讼上，患至掇也。

初六、六三，本非九二之所当有也。二以其近而强有之，以为邑人力征而心不服我，克则来，不克遂往，以我卜也。故九二“不克讼”而归。则初六、六三皆弃而违之。失众知惧，犹可少安，故“无眚”。“眚”，灾也。

其曰“逋其邑人三百户”者，犹曰亡其邑人三百户云耳。

六三：食旧德，贞厉，终吉。或从王事，无成。

《象》曰：“食旧德”，从上吉也。

六三与上九为应，二与四欲得之，而强施德焉。夫六三之应于上九者，天命之所当有也，非为其有德于我也，虽二与四之德不能夺之矣。是以“食旧德”，以从其配①，“食”者，食而忘之、不报之谓也，犹若食言云耳。与二陽近而不报其德，故厉而后吉。“或从王事，无成”者，有讨于其旧，从之可也；成之，过矣。

【校注】①“不从其配”，原作“以从其配”，据《苏氏易传》改。

九四：不克讼，复即命，渝，安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复即命，渝”，安贞不失也。

九四命之所当得者，初六而已。近于三而强求之，故亦“不克讼”。然而有初之应，退而就其命之所当得者，自改而安于贞，则犹可以不失其有也。

九五：讼，元吉

《象》曰：“讼，元吉”，以中正也。

处中得位而无私于应，故讼者莫不取曲直焉。此所以为“元吉”也。

上九：或锡鞶带，终朝三褫之。

《象》曰：以讼受服，亦不足敬也。

六三，上九之配也。二与四尝有之矣，“不克讼”而归于上九。上九之得之也，譬之鞶带，夺诸其人之身而已，服之于人情有赧焉，故终朝三褫之。既服之矣，则又褫之，愧而不安之甚也。二与四，讼不胜者也，然且终无咎与吉也；上九，讼而胜者也，然且有三褫之辱，何也？曰：此止讼之道也。

夫使胜者自多其胜以夸其能，不胜者自耻其不胜以遂其恶，则讼之祸，吾不知其所止矣。故胜者褫服，不胜者安贞无咎，止讼之道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讼卦，上卦为乾（天），下卦为坎（水），天向上行、水向下流，两者背道而驰，象征争讼。

卦辞大意：心中有诚信，却受到阻塞；若能保持警惕、在中途收手，可获吉祥；若争到底则有凶险。适宜拜见大人（九五），不适宜渡越大川。

苏轼解说：初六信赖九四，六三信赖上九，偏偏九二横加阻拦，强占本不属于自己的人，争讼由此而起。九二若能知惧自省，在中途停下，尚可免祸；争至终局，则凶。他特别指出：大川本非深渊，是争讼本身使浅水变成了渊——越争越深，无法自拔。

各爻要义：初六不与九二纠缠，转向天命相应的九四，虽有口舌，终吉；九二强占他人，败诉后邑人离散，因知惧而无大灾；六三与上九是天命之配，并非因恩情所系，她不回报强来之德，有危而终吉；九四放弃争夺六三，回归本命所得的初六，安于正道则吉；九五居中持正、无私偏袒，是理想的裁决者；上九虽赢了官司得到六三，却如从人身上强夺来的佩带，羞赧难安，终朝三度摘下又戴上。

苏轼以此揭示：胜诉者受辱，败诉者反得安贞——这才是止讼之道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讼：** 争讼、诉讼，因利益或立场冲突而诉诸对抗，本卦核心主题。

**有孚：** 内心有真实诚信，是行事正当性的前提，与虚伪强争相对。

**惕：** 警惕、畏惧，知晓争讼之险而及时收手，"中吉"之关键所在。

**食旧德：** 享用天命既定的情分，不因外力强施之德而改变归属，喻本分自守。

**鞶带褫服：** 佩带被反复取下，喻以争讼手段强夺所得，内心羞赧，终难安享其成。

## 现代启示

讼卦的核心不是教人如何赢官司，而是揭示争讼本身的代价结构。苏轼那句"使川为渊者，讼之过也"尤为深刻——纠纷本是浅滩，越争越深，最终成了谁也游不出去的深渊。现代社会中，无论是商业诉讼、劳资纠纷还是邻里矛盾，旷日持久的对抗往往耗尽双方资源；即便赢了，也可能落得"终朝三褫"的尴尬——胜之不武，反失人心。苏轼借上九的困境传递一个反直觉的结论：止讼之道，在于让胜者无荣、败者无耻，从根本上消解争讼的吸引力。更深远的出路，正如象传所言，是"作事谋始"——在事情开端就立好规则、明确契约，让争讼无从生发。

当你面临一场"可以赢但代价高昂"的争论时，你是否真正计算过，胜利本身究竟值多少？

## 东坡易传：师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师卦

地水师 坤上坎下

“师”，贞丈人吉，无咎。

丈人，《诗》所谓“老成人”也。夫能以众正有功而无后患者，其惟丈人乎？故《彖》曰：“吉，”又何咎矣！

《象》曰：师，众也。贞，正也。能以众正，可以王矣。刚中而应，行险而顺，以此毒天下，而民从之，吉，又何咎矣！

用师，犹以药石治病，故曰“毒天下”。

《象》曰：地中有水，“师”；君子以容民畜众。

兵不可一日无，然不可观也。祭公谋父曰：“先王耀德而不观兵。”夫兵戢而时动，动则威；观则玩，玩则无震，故“地中有水，师”，言兵当如水，行于地中，而人不可知也。

初六：师出以律。否，臧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师出以律”，失律凶也。

师出不可不“以律”也①，否则虽臧亦凶。夫“以律”者，正胜也；不“以律”者，奇胜也。能以奇胜，可谓臧矣，然其利近，其祸远；其获小，其丧大。师休之日乃见之矣，故曰“凶”。

【校注】①“不可不以律也”，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不可以不律也”，误。

九二：在师中，吉，无咎。王三锡命。

夫师出不先得主于中，虽有功，患随之矣。九二有应于五，是以“吉”而无复有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在师中，吉”，承天宠也；“王三锡命”，怀万邦也。

赏有功而万邦怀之，则其所赏皆以正胜者也。

六三：师或舆尸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师或舆尸”，大无功也。

九二体刚而居柔。体刚则威，居柔则顺，是以无专权之疑，而有锡命之宠。六三体柔而居刚，体柔则威不足，居刚则势可疑，以是不得专其师而为，或者之众主之也，故“凶”而“无功”。

六四：师左次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左次无咎”，未失常也。

王弼曰：“得位而无应，无应则不可以行，得位则可以处，故‘左次无咎’。”行师之法，欲左皆高，故左次。

六五：田有禽，利执言，无咎。长子帅师，弟子舆尸，贞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长子帅师”，以中行也。“弟子舆尸”，使不当也。

夫以陰柔为师之主，不患其好胜而轻敌也，患其弱而多疑尔，故告之曰：禽暴汝田，执之有辞矣，何咎之有？既使长子帅师，又使弟子与众主之，此多疑之故也。臣待命而行，可谓正矣，然将在军则不可，故曰“贞凶”。

上六：大君有命，开国承家，小人勿用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君有命”，以正功也；“小人勿用”，必乱邦也。

夫师始终之际，圣人之所以甚重也。师出则严其律，师休则正其功，小人无自入焉。小人之所以由入者，常自不以律始，惟不以律，然后能以奇胜。夫能以奇胜者，其人岂可与居安哉！师休之日，将录其一胜之功而以为诸侯、大夫，则乱自是始矣。圣人之师，其始不求苟胜，故其终可以“正功”，曰：是君子之功邪？小人之功邪？

### 白话译文

师卦，卦辞说：守持正道，由德高望重的老成人主持，则吉祥，没有过失。

"丈人"即《诗经》所说的"老成人"。能以正道统率众人、建功而无后患者，唯有德高望重的老者方能胜任。所以《象传》说"吉祥"，又哪里会有过失呢？

《象传》说：师，是众多的意思；贞，是正道的意思。能以正道统率众人，可以称王天下。九二刚健居中，与六五相应，行走险途而顺势而为，如此以苦药治天下，百姓自然顺从，吉祥，又何来过失？

用兵犹如以药石治病，所以说"毒天下"，是不得已而为之的意思。

《象传》说：地中有水，是师卦的象征；君子效法此象，包容百姓、蓄养众人。

军队不可一日没有，但不可轻易示人。祭公谋父曾说："先王彰显德行而不炫耀兵力。"兵器收敛、适时而动，一动则有威；若频繁示于人，则人轻视之，再无震慑之力。所以"地中有水，师"，是说兵力应如水行于地中，不为外人所知。

初六爻：出师须遵守法纪，否则即使取胜也是凶险。《象传》说：失去法纪就是凶险。出师不可不遵守法纪，否则即使胜了也是凶险。遵法纪取胜是正兵之道；不依法纪取胜是奇兵之道。能以奇胜，看似不错，然而其利在眼前、其祸在远处，其所获甚小、其所丧甚大，待军队班师之日，方见其害，所以说"凶"。

九二爻：统帅居于军中核心，吉祥，无咎；君王多次颁赐命令嘉奖。出师若不能先在军中凝聚人心，纵有战功，祸患也随之而来。九二与六五相应，所以"吉"而无咎。《象传》说：赏赐有功之人而使万邦归顺，则所赏皆为以正道取胜者。

六三爻：军队可能抬着尸首（惨败）而归，凶险。九二体质刚健而处柔位，刚则有威，柔则顺从，故无擅权之嫌而有君王锡命之宠。六三体质柔弱而处刚位，柔则威望不足，刚则行事可疑，因此不能独掌兵权，被众人插手主导，所以"凶"而"无功"。

六四爻：军队暂时退守扎营，无咎。王弼说：六四处得位而无应援，无应则不宜进兵，得位则可以暂守，所以无咎。行军之法，左翼须占据高地，故左次退守是未失常规。

六五爻：禽兽侵入田地，有利于捕捉，出师有名，无咎。以长子统帅军队，若又让旁人干预，即使守正也是凶险。六五以阴柔之主统军，不担心其好胜轻敌，担心的是软弱多疑。告诫说：禽兽侵田，捕之有据，何来过失？既让长子统帅，又让他人插手，正是多疑所致。将帅在军中不可受制，故曰“贞凶”。

上六爻：大君颁布命令，分封诸侯、赐予家臣，但小人不可任用。战争始末是圣人极为重视之事：出师严明法纪，班师端正功劳，小人无从趁隙而入。小人之所以得以进入，常从不守法纪开始——正因不守法纪，才能以奇胜。能以奇胜者，岂可与之共处太平？若录其奇胜之功而封为诸侯、大夫，祸乱自此而起。圣人之师，一开始不求苟且取胜，所以最终可以正当论功：这究竟是君子之功，还是小人之功？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丈人：** 德高望重的老成人，指有资历、有威望、能以正道统兵的成熟将帅。

**以律：** 依照军纪法令行事，是正兵取胜的根本前提，失律则纵胜亦凶。

**毒天下：** 以苦药治病喻用兵扰民，非恶意，指战争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代价。

**奇胜：** 不依常规法纪、出奇制胜；利在眼前，祸在长远，胜者难用于太平时代。

**正功：** 班师后依正道评定功绩，区分君子之功与小人之功，防止论功行赏引发祸乱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师卦，最精彩之处在于“以律”与“奇胜”的辩证。他清醒地指出：不守规则同样可以打赢，但这类“奇胜”的人，危机中是利器，太平时是祸根。这与现代组织管理高度契合——企业在危机中重用不按章法出牌的“猛将”，危机过后若将其位置固化，往往播下内乱的种子。苏轼还强调，用兵如用药，是“毒”，是不得已的代价，这种清醒的代价意识，是对战争浪漫化的最好解毒剂。班师之日论功行赏的郑重，提醒我们：制度的终点，往往才是最危险的起点。

*思考：在你的团队或工作中，是否也存在“靠不按规则打赢、却不适合守成”的人？你会如何处理这种局面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比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比卦

水地比 坎上坤下

“比”：吉。原筮，元永贞，无咎。不宁方来，后夫凶。

《象》曰：比，吉也。比，辅也。下顺从也。“原筮，元永贞，无咎”，以刚中也。

“比：吉”，“比”未有不吉者也。然而比非其人，今虽吉，后必有咎。故曰“原筮”。筮所从也，“原”，再也。再筮，慎之至也。“元”，始也，始既已从之矣，后虽欲变，其可得乎？故曰“元永贞”。始既已从之，则终身为之贞；知将终身贞之，故再筮而后从。孰为可从者？非五欤？故曰“以刚中也”。

不宁方来，上下应也。

不宁方来，谓五阴也。五阴不能自安，而求安于五。

后夫凶，其道穷也。

穷而后求比，其谁亲之？

《象》曰：地上有水，“比”。先王以建万国，亲诸侯。

初六：有孚，比之，无咎。有孚盈缶，终来有他，吉。

五阴皆求比于五。初六最处于其下，而上无应，急于比者也。夫急于求人者，必尽其诚，故莫如初六之有信也。五以其急于求人也而忽之，则来者懈矣。故必“比之”，然后“无咎”。是有信者，其初甚微且约也，其小盈缶而已；然而因是可以致来者，故曰“终来有他，吉”。

《象》曰：比之初六，“有他吉”也。

言致“他”者，初六之功也。

六二：比之自内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比之自内”，不自失也。

以应为比，故自内于二，可谓“贞吉”、“不自失”者；于五，则陋矣。

六三：比之匪人。

《象》曰：“比之匪人”，不亦伤乎？

近者皆阴，而远无应，故曰“匪人”。

六四：外比之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外比”於贤，以从上也。

“上”，谓五也。非应而比，故曰“外比”。

九五：显比。王用三驱。失前禽，邑人不诫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显比”之吉，位正中也；舍逆取顺，“失前禽”也；“邑人不诫”，上使中也。

王弼曰：“为比之主而应在二，‘显比’者也。比而显之，则所亲者狭矣。夫无私于物，惟贤是与，则去之与来，皆无失也。三驱之礼，禽逆来趋己则舍之，背己而走则射之，爱于来而恶于去也，故其所施，常‘失前禽’也。以‘显比’而居王位，用三驱之道者也。故曰‘王用三驱，失前禽’也。用其中正，征讨有常。伐不加邑，动必讨叛，邑人无虞，故不诫也。”“此可以为上之使，非为上之道”也。

上六：比之无首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比之无首”，无所终也。

“无首”，犹言无素也。穷而后比，是无素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比卦**（水地比，坎上坤下）：吉祥。须反复占卜、审慎择从，一旦决定依附，便要从一开始就永久守持正道，方可无咎。那些惶惶不安的人纷纷前来归附，但若等到走投无路才来，则凶。

《象传》说：比，本就吉祥——比，是亲附、辅助的意思，下方诸爻顺从上方。“原筮，元永贞，无咎”，是因为九五以刚爻居中正之位。“不宁方来”，是说五个阴爻无法自安，都向九五寻求依托。“后夫凶”，道已穷尽——穷途末路才来求附，谁会真心接纳？

《象传》说：地上有水，是比卦之象。先王据此建立万国，亲附诸侯。

**初六**：心怀诚信去亲附，无咎。诚信充盈如小缶，终将引来意外之善，吉。五个阴爻皆向九五寻附，初六居于最下，上无应爻，求附最为迫切。迫切者必竭尽诚意，故没有谁比初六更有信义。九五若因其急切而轻忽，来者便会懈怠——所以必须主动回应，方可无咎。初六诚信起初微薄如盈缶，却由此能引来更多人归附，故曰“终来有他，吉”。

《象传》说：招来意外之善，是初六以诚信开启的功劳。

**六二**：从内在本分出发去亲附，守正吉祥。以应爻九五为依归，是不失自我；若将此标准降格，则格局未免狭小。

**六三**：所亲附的不是正当之人。周围皆是阴爻，又无远应，故所从皆非良人，令人心痛。

**六四**：从外部主动亲附，守正吉祥。六四与九五非应爻，却主动归从，故称“外比于贤，以从”。

**九五**：光明正大、广施亲附。王者行三驱（古代田猎礼制，三面围驱，留一面缺口）之礼——放走迎面的禽兽，百姓无需戒令，吉祥。王弼注：九五为比卦之主，以无私姿态广纳天下，如三驱之礼爱来者而不强留——如此则来者去者皆无憾。苏轼评曰：王弼此说可作臣下辅上之道，却不足以作居上者的根本之道。

**上六**：亲附无有根基，凶。“无首”即无素——平日无积累，穷途才来求附，已无所终结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原筮：** 再次占卜，指对所依附的对象须反复审择，不可草率定从。

**元永贞：** 从始就永久守持正道，强调比附关系一经确立便要始终如一，不可中途变心。

**显比：** 光明正大、无所偏私地亲附，九五之德——广纳贤才而不因私情厚此薄彼。

**三驱：** 古代田猎礼制，三面驱赶留一面缺口，象征君王仁德广博，顺势而纳、不强留强逐。

**无首：** 没有平素积累的根基，指穷途末路才来求附的仓促之附，是凶的根源。

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比卦，核心藏在两个字：**\*\*慎\*\***与**\*\*诚\*\***。择人而附，须反复审慎，一旦结盟便守始终；而处于核心位置的领导者，贵在**"显比"**——以公正无私的姿态广纳人心，如三驱之礼，来者不拒，去者不追，反而形成最强的向心力。

现代职场亦如此：轻率结盟的代价往往高于孤立，而那些在你最需要时出现的人，未必真的值得托付；那些**"穷而后比"**的迟来联结，往往只是一次利益的短暂交汇。更值得反思的是上六的警示——人际关系中真正危险的，不是不亲附，而是长期不积累，等到需要时才想起来找人。

**\*\*思考：\*\*** 你身边是否有人，平时疏于往来，一旦遇困便突然亲近——面对这种**"后夫"**，你会如何抉择？

## 东坡易传：小畜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小畜卦

风天小畜 巽上乾下

“小畜”，亨。密云不雨，自我西郊。

《象》曰：小畜，柔得位而上下应之，曰“小畜”。

谓六四也。六四之谓小矣，五阳皆为六四之所畜，是以大而畜于小也。

健而巽，刚中而志行，乃亨。

未畜而亨，则“巽”之所以畜“乾”者，顺之而已。

“密云不雨”，尚往也；“自我西郊”，施未行也。

“乾”之为物，难乎其畜之者也。畜之非其人，则“乾”不为之用。虽不为之用而眷眷焉，不决去之，卒受其病者，“小畜”是也。故曰“密云不雨，自我西郊”。夫阳施于阴则为雨；“乾”非不知“巽”之不足以任吾施也，然其为物也，健而急于用，故进而尝试焉，既已为“密云”矣。能为“密云”而不能为“雨”，岂真不能哉？不欲雨也。雨者，“乾”之有为之功也，不可以轻用，用之于非其人，则丧其所以为“乾”矣。“乾”知“巽”之不足以任吾施也，是以迟疑而重发之。欲之于“巽”而未决，故次于我之“西郊”。君子是以知“乾”之终病也，既以为云矣，则是欲雨之道也，能终“不雨”乎？既已次于郊矣，则是欲往之势也，能终不往乎？云而不雨，将安归哉！故卦以为“不雨”，而爻不免于雨者，势也。君子之于非其人也，望而去之，况与之为云乎？既已为云矣，又可反乎？“乾”知“巽”之不足与雨矣，而犹往从之，故曰“密云不雨，尚往也”。

《象》曰：风行天上，“小畜”；君子以懿文德。

夫畜已而非其人，则君子不可以有为，独可以雍容讲道，如子夏之在魏，子思之在鲁可也。

初九：复自道，何其咎？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复自道”，其义吉也。

九二：牵复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牵复”在中，亦不自失也。

九三：舆说辐，夫妻反目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夫妻反目”，不能正室也。

阳之畜“乾”也，厉而畜之。厉而畜之者，非以害之也，将盈其气而作之尔。阴之畜乾也，顺而畜之。顺而畜之者，非以利之也，将即其安而縻之尔。故“大畜”将以用“乾”，而“小畜”将以制之。“乾”进而求用则可，进而受制则不可。故“大畜”之“乾”，以之“艮”为吉；“小畜”之“乾”，以之“巽”为凶。“乾”之欲去于“巽”，必自其交之未深也，去之则易。初九“复自道，何其咎，吉”，进而尝之，知其不可，反循故道而复其所，则无咎。

九二交深于初九矣，故其复也，必自引而后脱，盖已难矣，然犹可以不自失也。至于九三，其交益深而不可复，则脱輶而与之处#，与之处可也，然“乾”终不能自革其健而与“巽”久处而无尤也，故终于“反目”。

六四：有孚，血去惕出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孚”“惕出”，上合志也。

九五：有孚，挛如；富以其邻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孚，挛如”，不独富也。

凡“巽”皆陰也。六四固陰矣，九五、上九，其质则陽，其志则陰也。以陰畜“乾”，“乾”知其不可也；易以质陽而志陰者畜“乾”，“乾”知其不可也难。何则？不知其志而见其类也。六四“有孚，血去惕出，无咎”，六四之所“孚”者，初九也。初九欲去之，六四欲畜而留之，陰陽不相能，故伤而去，惧而出也。以其伤且惧，是以知陰之畜“乾”，其欲害“乾”之意见于外也。如此，以其为害也浅。而“乾”去之速，故“无咎”。若夫九五之畜“乾”也，则不然。所“孚”者既已去我矣，我且挽援而留之，若中心诚好之。然此“乾”之所以眷眷而不悟，自引而后脱。二者皆欲畜“乾”而制之，顾力不能，是以六四与上“合志”，而九五以其富，附其邻，并力以畜之。邻，上九也。

上九：既雨既处；尚德载，妇贞厉。月几望，君子征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既雨既处”，德积载也。“君子征凶”，有所疑也。

“小畜”之世，宜“不雨”者也。九三之于上九，其势不得不雨者，以“密云”之不可反而舍上九，则无与雨也。既已与之雨，则为其人矣，可不为之处乎？“乾”非德不止，九五、上九，质陽而志陰，故能“尚德”以载“乾”。“尚德”者，非真有德之谓也，九五、上九知“乾”之难畜，故积德而共载之，此陽也，而谓之妇，明其实陰也。以上畜下，故“贞”。“乾”不心服，故“厉”。以陰胜陽，故“月几望”。君子之征，自其交之未合则无咎。既已与之雨矣，而去之，则彼疑我矣。疑则害之，故“凶”。

### 白话译文

小畜卦，以柔蓄刚：六四（卦中唯一阴爻）居正位，五个阳爻皆受其蓄止——“大者被小者所制”。卦辞言“亨”，因乾（刚健之力）本性急于用事，虽知巽（柔顺之风）难以承载自己，仍进而一试。

“密云不雨，自我西郊”——阳气已凝为浓云，却迟迟未能降雨。苏轼解：阳施于阴方成雨；乾知巽不足以承其所施，然刚健本性难自止，已然化为密云。并非不能降雨，而是不敢轻用——雨是乾的有为之功，错付则自损其本。故乾游移于西郊，进退两难。

苏轼一针见血：既已为云，岂能真的不雨？势之所趋，难以逆转。君子遇非其人，当在交情尚浅时果断抽身；一旦深陷，代价成几何级增长。

六爻呈现“深陷”的递进轨迹：初九交浅，循故道而返，无咎；九二已深一层，须用力自引，尚可不失；九三交情过深，輶脱輶（车轴销子脱落，喻关系破裂）、夫妻反目。六四与上九合力以阴制阳，九五以阳质阴志掩盖真意，乾难识其害。上九：乾已降雨安处，阴以“尚德”之名承载之，实则乾心未服——月近望满，此时若强行出走，对方生疑而必加害，故凶。

关键词

**畜：**以顺从约束刚强，非对抗而是羈縻，使刚者自陷而不自知。

**密云不雨：**阳气凝聚成云却未降雨，喻有为之势受阻半途，进退两难。

**大畜与小畜之别：**大畜以阳激阳助其成用；小畜以阴顺阳使其受制，目的相反。

**尚德载：**以推崇品德承载阳刚，实为阴志借德名行蓄制之实，乾难识破。

**势：**事物的内在走向，既已为云则势必成雨，形势自有其趋，难以人力逆转。

现代启示

苏轼此卦揭示了一个普遍规律：某些关系以"柔顺"为形式，实则逐步蚕食你的自主意志。乾越陷越深，从"密云"到"降雨"，每一步均有其合理性，却离本心渐远。这与现代职场中的"软性绑架"如出一辙——关爱式管理、情感型控制，皆以让你"舒适"来消解你的锐气。苏轼给出的处方是：时机比决心更重要，"交之未深"时离开代价最小；一旦深陷，即便清醒，也难逃"既雨"的宿命。

*你生活中是否有某段关系，让你像那片西郊的云——已深度卷入，却始终无法真正落地成就什么，只是悬在半空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履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履卦

天泽履 乾上兑下

履虎尾，不咥人，亨。

《彖》曰：“履”，柔履刚也。说而应乎“乾”，是以“履虎尾，不咥人，亨”。刚中正，履帝位而不疚，光明也。

“履”之所以为“履”者，以三能履二也。有是物者不能自用，而无者为之用也。“乾”有九二，“乾”不能用，而使六三用之。九二者，虎也。虎何为用于六三而莫之咥？以六三之应乎“乾”也。故曰“说而应乎‘乾’，是以履虎尾，不咥人，亨”。“应乎‘乾’”者，犹可以用二，而“乾”亲用之，不可。何哉？曰：“乾”，刚也；九二，亦刚也。两刚不能相下，则有争；有争，则“乾”病矣。故“乾”不亲用，而授之以六三。六三以不校之柔而居至寡之地，故九二禁为之用也。九二为三用，而三为五用，是何以异于五之亲用二哉？五未尝病，而有用二之功，故曰“履帝位而不疚，光明也”。夫三与五合，则三不见咥而五不病。五与三离，则五至于危而三见咥。卦统而论之，故言其合之吉；爻别而观之，故见其离之凶。此所以不同也。

《象》曰：上天下泽，“履”。君子以辩上下定民志。

初九：素履往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素履”之“往”，独行愿也。

“履”，六爻皆上履下也。所履不同，故所以履之者亦异。初九独无所履，则其所以为履之道者，行其素所愿而已。君子之道，所以多变而不同者，以物至之不齐也。如不与物遇，则君子行愿而已矣。

九二：履道坦坦，幽人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幽人贞吉”，中不自乱也。

九二之用大矣，不见于二，而见于三。三之所以能视者，假吾目也；所以能履者，附吾足也。有目不自以为明，有足不自以为行者，使六三得坦途而安履之，岂非才全德厚、隐约而不愠者欤？故曰“幽人贞吉”。

六三：眇能视，跛能履，履虎尾，咥人，凶。武人为于大君。

《象》曰：“眇能视”，不足以有明也；“跛能履”，不足以与行也。咥人之凶，位不当也；“武人为于大君”，志刚也。

眇者之视，跛者之履，岂其自能哉！必将有待于人而后能。故言“跛”、“眇”者，以明六三之无能而待于二也。二，虎也，所以为吾用而不吾咥者，凡以为“乾”也。六三不知其眇而自有其明，不量其跛而自与其行，以虎为畏己，而去“乾”以自用。虎见六三而不见“乾”焉，斯咥之矣。九二有之而不居，故为“幽人”；六三无之而自矜，故为“武人”。武人见人之畏己，而不知人之畏其君。是以有为君之志也。

九四：履虎尾，愬愬，终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愬愬终吉”，志行也。

“愬愬”，惧也。九二之刚用于六三，故三虽阴而九二之虎在焉，则三亦虎矣。虽然，非诚虎也。三为“乾”用，而二辅之；四履其上，可无惧乎？及其去“乾”以自用，而九二叛之，则向之所以为虎者亡矣，故始惧“终吉”。以九四之“终吉”，知六三之衰也。六三之衰，则九四之志得行矣。

九五：夬履，贞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夬履贞厉”，位正当也。

九二之刚，不可以刚胜也，惟六三为能用之。九五不付之于三，而自以其刚决物，以此为履危道也。夫三与五之相离也，岂独三之祸哉？虽五亦不能无危。其所以犹得为正者，以其位君也。

上九：视履，考祥，其旋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元吉”在上，大有庆也。

三与五，其始合而成功；其后离而为凶。至于上九，历见之矣，故视其所履，考其祸福之祥，知二者之不可以一日相离也①，而复其旧，则“元吉”。旋，复也。

【校注】①不可以一日相离也，《苏氏易传》无“以”字。

#### 白话译文

履卦，天上泽下，象征人的行为举止与进退之道。

卦辞说：“踩着老虎的尾巴，老虎不咬人，亨通。”柔顺者踩踏刚强，以喜悦之态顺应天道（乾），故危中有吉。

苏轼的核心诠释：乾（天/君位）有九二（虎，刚强之人），却不亲自驾馭，而是委托六三（柔顺的中间人）去驾馭。两刚相争必伤，以柔为中介方能化解。六三以弱身驾馭九二，再为九五效力，九五间接得用九二之力却不受其害，此为“履帝位而不疚，光明”。

危险在于：六三若忘记力量来源于乾的授权，以为虎真的畏惧自己，脱离授权自行行事，虎便咬人，凶。

六爻要义：初九依素朴心愿行事，无咎；九二有才而不自显，甘为他人铺路，如幽人；六三如盲者自以为能视、跛者自以为能行，不知所依，故凶；九四惕惧戒慎，终得吉；九五以刚断事，位正而仍有危；上九历见始末，回归正道，大吉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柔履刚：** 以阴柔驾馭阳刚，柔顺反能成事。

**说而应乎乾：** 以喜悦之态顺从天道，化危为吉。

**幽人：** 有才德而隐约不显、甘为他人铺垫的人。

**武人：** 误以为人畏惧己身、忘记权力来源的自大者。

**旋：** 回归正道，指上九历见祸福后知错能改。

---

#### 现代启示

这一章揭示了权力运作的深层逻辑：强者无法直接驾驭强者，必须借助柔性中间层来化解冲突。更深刻的是对"借势者"的警示——六三的悲剧不在于能力不足，而在于忘记了力量的来源。把平台授予的威望误认为自身能力，一旦失去背书，"虎威"即刻崩塌。苏轼以《易》道出千年不变的处世真相：真正的智慧，是始终清楚自己力量的来源，善用之，而不迷失其中。

*你现在所拥有的影响力，究竟有多少真正属于你自己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泰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泰卦

天地泰 坤上乾下

“泰”，小往大来，吉，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泰，小往大来，吉，亨”。则是天地交而万物通也，上下交而其志同也。内阳而外阴，内健而外顺，内君子而外小人，君子道长，小人道消也。

阳始于“复”而至于“泰”。“泰”而后为“大壮”，“大壮”而后为“夬”。“泰”之世，不若“大壮”与“夬”之世，小人愈衰而君子愈盛也。然而圣人独安夫“泰”者，以为世之小人不可胜尽，必欲迫而逐之，使之穷而无归，其势必至于争，争则胜负之势未有决焉，故独安夫“泰”，使君子居中，常制其命；而小人在外，不为无措，然后君子之患无由而起，此“泰”之所以为最安也。

《象》曰：天地交，“泰”；后以财成天地之道，辅相天地之宜，以左右民。

“财”，材也。物至于“泰”，极矣，不可以有加矣，故因天地之道而材成之，即天地之宜而“辅相”之，“以左右民”，使不入于“否”而已。“否”，未有不自其已甚者始，故“左右”之，使不失其中，则“泰”可以常保也。

初九，拔茅茹，以其汇；征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拔茅”、“征吉”，志在外也。

王弼曰：“茅之为物，拔其根而相连引者也。茹，相连之貌也。三阳同志，俱志于外。初为类首，举则类从。”故曰“以其汇，征吉”。

九二：包荒，用冯河，不遐遗；朋亡，得尚于中行。

《象》曰：“包荒”，“得尚于中行”，以光大也。

阳皆在内，据用事之处；而摈三阴于外，此阴之所不能堪也。阴不能堪，必疾阳；疾阳，斯争矣。九二，阳之主也，故“包荒，用冯河”。“冯河”者，小人之勇也；小人之可用，惟其勇者。“荒”者，其无用者也；有用者用之，无用者容之不遐弃也，此所以怀小人尔。以君子而怀小人，其朋以为非也，而或去之，故曰“朋亡”。然而得配于六五，有大援于上，君子所以愈安也，虽亡其朋，而卒赖以安，此所以为“光大”也。

九三：无平不陂，无往不复，艰贞，无咎。勿恤其孚，于食有福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往不复”，天地际也。

“乾”本上也，“坤”本下也。上下交，故“乾”居于内，而“坤”在外。苟“乾”不安其所而务进以迫“坤”，则夫顺者将至于逆，故曰“无平不陂”。“坤”不获安于上，则将下复以夺“乾”，“乾”之往适，所以速其复也，故曰“无往不复”。当是时也，“坤”已知难，而贞于我则可以“无咎”之矣。九三之所孚者，初与二也；以其所孚者为乐，进以迫“坤”而重违之，则危矣。故教之以“勿恤其孚”，而安“于食”，是以有“泰”之“福”。

六四：翩翩不富，以其邻，不戒以孚。

《象》曰：“翩翩不富”，皆失实也；“不戒以孚”，中心愿也。

王弼曰：“‘乾’乐上复，‘坤’乐下复，四处‘坤’首，”六五、上六皆失其故处而乐下者，故翩翩相从，不必富而能用其邻，不待戒而自孚。

六五：帝乙归妹，以祉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以祉元吉”，中以行愿也。

“妹”，女之少者也。《易》女少而男长，则权在女。六五以阴居尊位，有“帝乙归妹”之象焉。“坤”乐下复，下复而夺“乾”，“乾”则病矣，而亦非“坤”之利也，“乾”病而疾“坤”，“坤”亦将伤焉。使“乾”不病、“坤”不伤，莫如以辅“乾”之意而行其下复之愿，如帝女之归其夫者。帝女之归也，非求胜其夫，将以祉之。“坤”之下复，非以夺“乾”，将以辅之，如是而后可。

上六：城复于隍，勿用师，自邑告命，贞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城复于隍”，其命乱也。

取土于隍，而以为城；封而高之，非城之利，以利人也。“泰”之所以厚“坤”于外者，非以利“坤”，亦以卫“乾”尔。“坤”之在上，而欲复于下，犹土之为城，而欲复于隍也。有城而不能固之，使复于隍，非城之罪，人之过也，故“勿用师”。上失其卫，则下思擅命，故“自邑告命”。邑非所以出命也，然既以失之矣，从而怀之则可，正之则吝。

### 白话译文

泰卦，坤上乾下，象征天地相交、上下沟通。“小往大来”——阴气（小）上行，阳气（大）下临，故吉祥亨通。

《象传》指出：天地相交，万物才能通畅；上下沟通，志向方能一致。内部刚健、外部柔顺，内有君子、外有小人，君子之道由此生长，小人之道由此消退。

苏轼论述泰卦精髓：阳气从复卦（一阳初生）萌发，历经泰、大壮、夬，小人愈衰、君子愈盛。然而圣人独安于泰，是因为世间小人不可能被彻底消灭——若强行逼迫、使其无路可退，必然引发争斗，胜负难料。泰的智慧在于：让君子居于中枢掌权，让小人在外有容身之处，彼此相安，君子之患自然无从而起。

《象传》说：君王应裁度天地之道、辅相天地之宜，引导百姓。物至极盛不可再增，须因势利导，使局面不至走向“否”（闭塞）。否的到来往往源于矫枉过正，故保持中正，泰的局面方可长久。

各爻依次展开：初九三阳同志、齐头并进；九二以包容怀柔小人，不因朋友离去而动摇；九三警示不可过于进逼乾坤；六四坤爻乐于下复、翩然相从；六五如帝女下嫁——以辅佐而非压制的姿态与乾相处；上六示警：泰极而否，城复于隍，须及时怀柔而非强制纠正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泰：** 坤上乾下，天地相交之卦，象征通畅亨通，与闭塞之“否”卦相对。

**小往大来：** 阴气（小）上行、阳气（大）下来，两者相向交汇，是泰卦成立之根本。

**财成：** “财”通“裁”，裁度调节之意，指君王顺应天地之道加以适度引导，而非强行改造。

**冯河：** 徒步涉河，不借舟楫，喻匹夫之勇；九二以此指小人之可用处，当包容任用而非遗弃。

**城复于隍：** 城墙倒塌归还护城河，喻盛极必衰；上六以此警示泰若过度逼迫，必反转为否。

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泰的核心洞见，是一套精妙的“共存治理”哲学：不求彻底消灭对立面，而是让主导力量居中制衡，让边缘力量有容身之处，以此维持整体稳定。这与现代组织管理、社会治理中的“包容性”理念高度契合——极端的清洗往往引发反噬，适度的包容反而能降低对抗烈度。九二“包荒容众”与六五“帝乙归妹”共同揭示：真正的强者，以辅助而非压制的方式建立关系，方能长治久安。泰卦的警示同样深刻：一旦强行推进、逼迫对方无路可退，泰便随时转为否。

*你是否曾有过这样的经历：越想彻底解决某个矛盾，反而把局面推向了更难收拾的境地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否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否卦

地天否 乾上坤下

“否”之匪人，不利君子贞；大往小来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否”之匪人，不利君子贞；大往小来”，则是天地不交而万物不通也，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也。

内阴而外阳，内柔而外刚，内小人而外君子，小人道长，君子道消也。

《春秋传》曰：“不有君子，其能国乎？”君子道消，虽有国，与无同矣。

《象》曰：天地不交，“否”；君子以俭德辟难，不可荣以禄。

初六：拔茅茹，以其汇，贞吉，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拔茅”“贞吉”，志在君也。

自“泰”为“否”也易，自“否”为“泰”也难。何也？阴阳易位，未有不志于复，而其既复，未有不安其位者也。

故“泰”有“征”，而“否”无“征”。夫苟无“征”，则是终无“泰”也而可乎？故“坤”处内而不忘贞于“乾”，斯所以为“泰”之渐矣，故“亨”。

六二：包承，小人吉，大人否，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人否，亨”，不乱群也。

阴得其位，欲包群阳，而以承顺取之。上说其顺而不知其害，此小人之吉也。大人之欲济斯世也，苟出而争之，上则君莫之信，下则小人之所疾，故莫如否。大人否而退，使君子小人之群不相乱，以为邪之胜正也，常于交错未定之间，及其群分类别，正未有不胜者也，故“亨”。

六三：包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包羞”，位不当也。

三本阳位，故包承群阳而知羞之矣。

九四：有命，无咎；畴离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命无咎”，志行也。

君子之居“否”，患无以自行其志尔<sup>①</sup>。初六有志于君，而四之应；苟“有命”，我无庸咎之矣。故君子之畴获离其福。“畴”，类也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患无以自行其志尔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以”字。

九五：休否，大人吉；其亡其亡，系于苞桑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人”之“吉”，位正当也。

九五，大人之得位，宜若甚安且强者也。然其实制在于内。席其安强之势，以与小人争而求胜，则不可。故曰“休否，大人吉”。恃其安强之势，而不虞小人之内胜，亦不可。故曰“其亡其亡，系于苞桑”。“休否”者，所谓“大人否”也，小人之不吾敌也，审矣。惟乘吾急，则有以幸胜之，利在于急，不在于缓也。苟否而不争，以休息之，必有不吾敌者见焉，故“大人吉”。

上九：倾否，先否后喜。

《象》曰：否终则倾，何可长也。

“否”至于此，不可复因。非倾荡扫除，则喜无自至矣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与彖传：**否卦（天地不交之象）非常人所能处置，不利君子坚守正道，象征阳气（大，代表正道）离去、阴气（小，代表邪道）到来。天地不相交通则万物闭塞，上下不相沟通则国家名存实亡。外刚内柔、外君子内小人——小人之道渐长，君子之道渐消。没有君子，有国等于无国。

**象传：**君子应以节俭收敛的德行躲避祸难，不可贪恋禄位荣华。

**初六：**苏轼指出：由泰入否容易，由否转泰却难，因阴阳错位后各自安于现状。关键在于坤（内卦之阴）不忘对乾的忠贞之志——此乃向泰渐进的根由，故得亨通。

**六二：**苏轼解析：小人以顺从姿态笼络上位，此为小人之吉。大人欲济世若贸然出头，上则君主不信、下则小人忌恨，不如主动退守处否。大人之退使君子小人各归其群、不相搅混，阵营分明后正道自然占优，故终得亨通。

**六三：**三爻本属阳位，阴居其中，图包揽顺承群阳，却自知名不正言不顺，故含惭羞之心。

**九四：**君子处否，忧患在于无法行志。初六有志于事君，九四与之相应；若得君命（有命），则无可指责，同类之人（畴）各得福祉（离祉）。

**九五：**苏轼强调：九五大人位正势强，然实权握于内卦阴爻之手。倚强与小人正面交锋不可；只图安享而不防小人内渗亦不可。应“休否”——从容休养、不争不乱，无力匹敌者自然显露，故大人吉。同时须常怀“其亡其亡”之警觉，如苞桑根系（多根缠绕、不易拔除）般扎稳根基。

**上九：**否极至终，非彻底倾覆荡涤，喜悦无从降临。否极泰来，闭塞不可长久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否 (pǐ)：** 天地背离、上下不通之卦，与泰卦互为综卦，象征闭塞衰败之局。

**大往小来：** 阳气（君子、正道）消退，阴气（小人、邪道）滋长，指时势由盛转衰的结构性逆转。

**休否：** 主动停止（休）与小人争斗、退而自守，以静制动等待时机，非消极妥协而是战略隐忍。

**苞桑：** 茂盛桑树的盘根，象征根基深固、难以动摇，喻身处险境仍须居安思危、扎稳根本。

**畴离祉：** 同类之人各附其福祉；"畴"为同类，强调物以类聚、同德相应的秩序原则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否卦的核心洞见在于：逆境中正确的姿态不是莽撞出击，而是"休否"——审时度势，主动退守，让阵营自然分明，再于关键时刻行动。六二的"大人否，亨"揭示一个反常识的真理：急于在浑水中争胜，往往适得其反；退出混战、保持自身纯粹，反而为最终胜出保留了可能。九五则提醒：越是安稳的位置，越需要"其亡其亡"的危机意识，不可将暂时的强势当作永久的保障。

**\*\*值得思考的是\*\*：** 当你所处的组织或环境已进入"否"的状态——上下不通、小人当道——你会选择留守发声，还是主动退出保存实力？哪种选择更能带来长远的"泰"？

## 东坡易传：同人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同人卦

**天火同人 乾上离下**

同人于野，亨，利涉大川，利君子贞

《象》曰：“同人”，柔得位得中，而应乎乾，曰“同人”。

此专言二也。

“同人”曰：“同人于野，亨。”

此言五也，故别之。

利涉大川，“乾”行也。

“野”者，无求之地也。立于无求之地，则凡从我者，皆诚同也。彼非诚同，而能从我于野哉！“同人”而不得其诚同，可谓“同人”乎？故天与人同，物之能同于天者盖寡矣。天非求同于物、非求不同于物也，立乎上，而天下之能同者自至焉，其不能者不至也，至者非我援之，不至者非我拒之，不拒不援，是以得其诚同，而可以“涉川”也。故曰“同人于野，亨。”“利涉大川，乾行也”。苟不得其诚同，与之居安则合，与之涉川则溃矣。涉川而不溃者，诚同也。

文明以健，中正而应，君子正也。唯君子，为能通天下之志。

《象》曰：天与火，“同人”，君子以类族辨物。

水之于地为“比”，火之与天为“同人”。“同人”与“比”，相近而不同，不可不察也。“比”以无所不比为“比”，而“同人”以有所不同为“同”，故“君子以类族辨物”。

初九：同人于门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出门同人，又谁咎也？

初九自内出，同于上；上九自外入，同于下。自内出，故言“门”；自外入，故言“郊”。能出其门而同于人，不自用者也。

六二：同人于宗，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同人于宗”，吝道也。

凡言“媾”者，其外应也；凡言“宗”者，其同体也。九五为“媾”，九三为“宗”。从“媾”，正也；从“宗”，不正也。六二之所欲从者，“媾”也；而“宗”欲得之，正者远而不相及；不正者近而足以相困。苟不能自力于难而安于易，以同乎不正，则吝矣。

九三：伏戎于莽，升其高陵，三岁不兴。

《象》曰：“伏戎于莽”，敌刚也；“三岁不兴”，安行也？

九四：乘其墉，弗克攻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乘其墉”，义“弗克”也；其吉，则困而反则也。

六二之欲，同乎五也。历三与四而后至①，故三与四皆欲得之。四近于五，五乘其墉，其势至迫而不可动，是以虽有争二之心，而未有起戎之迹，故犹可知困而不攻，反而获吉也。若三之于五也②，稍远而肆焉。五在其陵，而不在其墉，是以伏戎于莽而伺之，既已起戎矣，虽欲反，则可得乎？欲兴不能，欲归不可，至于三岁，行将安入？故曰“三岁不兴，安行也？”

【校注】①而后至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而后五”。②若三之至于五也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凡三之至于五也”。

九五：同人，先号咷，而后笑。大师克，相遇。

《象》曰：同人之先，以中直也；“大师”“相遇”，言相克也。

子曰：“君子之道，或出或处，或默或语。二人同心，其利断金；同心之言，其臭如兰。”由此观之，岂以用师而少五哉？夫以三、四之强而不能夺，始于“号咷”，而卒达于“笑”。至于用师，相克矣；而不能散其同，此所以知二、五之诚同也。二，阴也；五，阳也；阴阳不同而为“同人”，是以知其同之可必也。君子出、处、语、默不同而为“同人”，是以知其同之可必也。苟可必也，则虽有坚强之物，莫能间之矣。故曰“其利断金”。兰之有臭，诚有之也；二五之同，其心诚同也；故曰“其臭如兰”。

上九：同人于郊，无悔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同人于郊”，志未得也。

物之同于“乾”者已寡矣，今又处“乾”之上，则同之者尤难。以其无所苟同，则可以“无悔”；以其莫与共立，则“志未得也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同人卦，乾上离下，天火同向而上。卦辞：在旷野中与人结同，亨通，适宜渡越大川，适宜君子守持正道。

苏轼解：六二居中得位，上应乾卦，为“同人”本义；“于野”则专指九五。“野”是无私求之地——立于无私之处，来归之人必出于真诚；若非诚心，谁肯随你至荒野？天不刻意求同于物，也不拒绝，高居于上，能合者自至，不能者不至，不援不拒，唯得诚同，故能涉大川。

象传：天与火并存为同人之象。“比卦”以无所不亲为比，“同人”以有所辨别为同——真正的同，必须建立在分辨之上，故君子“类族辨物”。

各爻以九五为核心：六二与九五阴阳正应，虽历九三伏戎、九四乘墉之阻，先号咷后相笑，大师亦不能散其同，此诚同之验也。九三潜伏三岁不兴，九四知困而退得吉，上九处乾之极与同者极寡，可无悔而志未得伸。

---

关键词

**同人于野：** 在无私无求的旷野与人结同，喻真诚自然的联结，非利益驱动。

**诚同：** 发自内心的真实归附，非强求、非利诱，同人卦的核心价值标准。

**乾行：** 以乾卦刚健之道前行，是涉越大川的内在根据与动力来源。

**宗：** 同一卦体内的同类爻，喻血缘圈子或小团体的亲近，属偏私非正道。

**媾：** 卦外正应之爻，喻超越小圈子的真正相应，顺应正道方为真同。

---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以"野"点破真同的本质：天不刻意拉拢、不刻意排斥，只是真实地高踞于上，能共鸣者自然聚来。这与现代人惯用利益、面子、圈子黏合关系形成鲜明对照——这类关系貌似紧密，到"涉川"的关键时刻，往往率先溃散。

六二偏向"宗"（熟悉的小圈子）而非"媾"（真正的相应）的教训亦值得警醒：舒适的熟悉感未必等于真实的联结，近便往往是深入的障碍。

*你目前最看重的几段关系，究竟是建立在真诚相应之上，还是建立在方便与惯性之上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大有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大有卦

火天大有 离上乾下

“大有”：元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有”，柔得尊位，大中。而上下应之，曰“大有”。

谓五也。“大”者皆见“有”于五，故曰“大有”。

其德刚健而文明，应乎天而时行，是以“元亨”。

《象》曰：火在天上，“大有”。君子以遏恶扬善，顺天休命。

以健济明，可以进退善恶，“顺天”之“休命”也。

初九，无交害，匪咎；艰则无咎。

二应于五，三通于天子，四与上近焉；独立无交者，惟初而已。虽然无交之为害也，非所谓“咎”也。独立无恃而知难焉，何咎之有？

《象》曰：大有初九，“无交害”也。

明惟初九为然也。

九二：大车以载，有攸往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车以载”，积中不败也。

“大车”，虚而有容者，谓五也。九二足以有为矣，然非六五虚而容之，虽欲往，可得乎？“积中”，明虚也。

九三：公用，亨于天子，小人弗克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公用，亨于天子”，小人害也。

九三以阳居阳，其势足以通于天子。以小人处之，则败矣。

九四：匪其彭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匪其彭，无咎”，明辩哲也。

“彭”，三也；九四之义，知有五而已。夫九三之刚，非强也；六五之柔，非弱也。惟明者为能辨此。

六五：厥孚交如，威如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厥孚交如”，信以发志也；“威如”之吉，易而无备也。

处群刚之间，而独用柔，无备之甚者也。以其无备而物信之，故归之者交如也。此柔而能威者，何也？以其无备，知其有余也。夫备生于不足，不足之形见于外，则威削。

上九：自天祐之，吉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有”上吉，“自天祐”也。

曰“祐”，曰“吉”，曰“无不利”，其为福也多矣。而终不言其所以致福之由，而象又因其成文，无所复说。此岂真无说也哉！盖其所以致福者远矣。夫两刚不能相用，而独阴不可以用阳，故必居至寡之地，以阴附阳，而后众予之，“履”之六三、“大有”之六五是也。

六三附于九五，六五附于上九，而群阳归之。二阴既因群阳而有功，九五、上九又得以坐受二阴之成绩，故“履”有不疚之光，而“大有”有“自天”之“祐”，此皆圣贤之高致妙用也。故孔子曰：“天之所助者，顺也；人之所助者，信也。履信思乎顺，又以尚贤也。

是以“自天祐之，吉无不利”。信也，顺也，尚贤也，此三者，皆六五之德也。“易而无备”，六五之顺也。“厥孚交如”，六五之信也。群阳归之，六五之尚贤也。上九特履之尔。我之所履者，能顺且信，又以尚贤，则天人之助将安归哉？故曰“圣人无功，神人无名”，而“大有”上九，不见致福之由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：**大有卦，大为亨通。

**彖传：**所谓“大有”，是因为柔顺的六五爻处于尊贵之位，居中得正，而上下各爻皆与之呼应，故名“大有”——众多阳爻皆以六五为依归，所以叫“大有”。此卦兼具乾之刚健与离之文明，顺应天道、合时而行，因此能大为亨通。

**象传：**火焰腾于天上，是大有之象。君子由此领悟，应遏制恶行、弘扬善行，顺应天赋的美好使命。以乾之健辅助离之明，进退皆有据，即“顺天休命”之义。

**初九：**没有来往交际的损害，算不上真正的过咎；处境艰难而自知难处，则无咎。九二与六五相应，九三与天子相通，九四与上九相近，唯初九孤立无交。无交虽有不利，但并非真正的“咎”。独立无依而能自知艰难，有何过错可言？

**九二：**大车载物，有所前往，无咎。大车空旷而有容量，比喻六五的虚怀。九二有能力有所作为，然而若非六五虚心容纳，虽欲前进，岂能成事？“积中”即是虚怀之意。

**九三：**公卿得以进献于天子，小人则难以胜任。九三以阳居阳位，气势足以通达天子。若是小人居此位，则必败矣。

**九四：**不倚仗（九三的）盛势，无咎。“彭”即指九三。九四的处世之义，在于只知尊奉六五（君主）而已。九三之刚并非真强，六五之柔并非真弱，唯有明智者能辨别此理。

**六五：**诚信广被，众人交相归附；又有威严，吉。六五处众多阳刚之间，独自运用柔道，看似毫无防备。正因无备，万物才信任归附。这柔而有威的道理何在？因其无备，恰恰说明内有余裕。防备产生于匮乏，匮乏之态显露于外，威严便随之消减。

**上九：**得天降佑助，吉，无所不利。言“佑”、言“吉”、言“无不利”，福分之多令人叹服，却始终不说致福的缘由，象传也顺其成文无须另作解说。这难道真无话可说？其实致福之道深远：两刚不能相互驱用，孤阴也无法号令群阳，所以必须居于至寡之地，以阴附阳，众人才会给予——履卦六三、大有六五正是如此。

六三依附九五，六五依附上九，于是群阳皆归。两阴借群阳之力建功，九五、上九又坐享二阴的成果，所以“履”有光明无疚，“大有”上九有自天之佑。孔子说：“天所佑助的，是顺道之人；人所佑助的，是诚信之人。践行诚信、心念顺道，又能尊崇贤德，所以‘自天佑之，吉无不利’。”诚信、顺道、尚贤，三者皆是六五之德。“易而无备”是六五的顺，“厥孚交如”是六五的信，群阳归附是六五的尚贤，上九不过是践履这些德行的自然结果。圣人无功，神人无名——大有上九，故不见致福之由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元亨：** 极大亨通，卦辞最高等级吉语，意指顺天应时、运行无阻。

**彭：** 爻辞中特指九三，引申为倚仗势力、盛气凌人之态；九四“匪其彭”即不以此自恃。

**厥孚：** “厥”为其，“孚”为诚信，指六五以诚信感召四方，使众爻交相归附。

**休命：** “休”即美善，“休命”指天赋美好使命；顺天休命意为顺应天道所赋予的正面使命。

**尚贤：** 推崇、尊奉贤能之人；苏轼认为此乃六五柔居尊位、汇聚群阳的根本德行。

#### 现代启示

大有卦的核心，是一道关于“柔如何驾驭刚”的深层命题。六五以一爻之柔居于五位之尊，不凭强力压制，而以虚怀容纳、诚信待人、尊崇贤能三德，使众多阳爻自愿归附。苏轼揭示了一个反直觉的悖论：威严不靠防备建立，恰恰是“无备”才能彰显真正的内在余裕——一个时刻严防死守的领导者，反而暴露了内心的匮乏感。现代管理学中的“授权文化”与“心理安全感”，与此如出一辙。上九“致福不言其由”则更进一层：真正深远的成就，往往来自长期修养的德行，而非某一次精明的谋划，所以无迹可寻。

*你是否有过这样的体验：越是放下戒备、真诚待人，反而赢得了更多信任与支持？*

## 东坡易传：谦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谦卦

“谦”，亨。君子有终。

《象》曰：“谦，亨”。天道下济而光明，地道卑而上行。

此所以为“谦、亨”也。

天道亏盈而益谦，地道变盈而流谦，鬼神害盈而福谦，人道恶盈而好谦。谦尊而光，卑而不可逾，君子之终也。

此所以为“君子有终”也。不于其终观之，则争而得、谦而失者，盖有之矣。惟相要于究极，然后知谦之必胜也。

《象》曰：地中有山，“谦”。君子以裒多益寡，称物平施。

“裒”，取也。“谦”之为名①，生于过也，物过然后知有“谦”。使物不过，则“谦”者乃其中尔。过与中相形，而“谦”之名生焉。圣人即世之所名而名之，而其实则归于中而已矣②。地过乎卑，山过乎高，故“地中有山，谦”。君子之居是也，多者取之，“谦”也；寡者益之，亦“谦”也。

【校注】①“谦”之为名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一之为名”，误。②归于中而已矣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反中而已矣”，误。

初六：谦谦君子，用涉大川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谦谦君子”，卑以自牧也。

此最处下，是“谦”之过也。是道也，无所用之，用于“涉川”而已。有大难不深自屈折，则不足以致其用。“牧”者，养之以待用云尔。

六二：鸣谦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鸣谦贞吉”，中心得也。

雄鸣则雌应，故《易》以阴阳唱和寄之于“鸣”。“谦”之所以为“谦”者，三也：其“谦”也以劳，故闻其风、被其泽者，莫不相从于“谦”。六二，其邻也；上九，其配也；故皆和之而鸣于“谦”。而六二又以阴处内卦之中，虽微九三，其有不谦乎？故曰“鸣谦”，又曰“贞吉”。“鸣”以言其和于三，“贞”以见其出于性也。

九三：劳谦，君子有终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劳谦君子”，万民服也。

“劳”，功也。“谦”五阴一阳，待是而后为“谦”，其功多矣。“艮”之制在三，而三亲以“艮”下“坤”，其“谦”至矣，故曰“劳谦”。劳而不伐，有功而不德，非独以自免而已，又将以及人，是得“谦”之全者也。故《象》曰：“君子有终。”而三亦云。

六四：无不利，撝谦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不利，撝谦”，不违则也。

是亦九三之所致也。二近其内，有配之象，故曰“鸣”；四近其外，三之所向，故称“撝”。以柔居柔，而当三之所向，三之所撝，四之所趋也。以谦“撝谦”，孰不利者？故曰“无不利”。

六五：不富，以其邻；利用侵伐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利用侵伐”，征不服也。

直者曲之矫也，谦者骄之反也。皆非德之至也，故两直不相容，两谦不相使。九三以“劳谦”，而上下皆谦以应之，内则“鸣谦”，外则“撝谦”。其甚者则谦谦相迫于无穷，相益不已。则夫所谓“哀多益寡，称物平施”者，将使谁为之？若夫六五则不然，以为谦乎，则所据者刚也；以为骄乎，则所处者中也；惟不可得而谓之谦，不可得而谓之骄，故五，“谦”莫不为之使也。求其所以能使此五“谦者”而无所有，故曰“不富，以其邻”；至于侵伐，而不害为“谦”，故曰“利用侵伐”。莫不为之用者，故曰“无不利”。

上六：鸣谦，利用行师，征邑国。

《象》曰：“鸣谦”，志未得也；可“用行师”，征邑国也。

其为“鸣谦”，一也。六二自得于心，而上六“志未得”者，以其所居非安于谦者也，特以其配之“劳谦”而强应焉。貌谦而实不至，则所服者寡矣，故虽其邑国而犹叛之。夫实虽不足，而名在于谦，则叛者不利。叛者不利，则征者利矣。王弼曰：“吉凶悔吝，生乎动者也。动之所起，兴于利者也，故饮食必有‘讼’，‘讼’必有众起，未有居众人之所恶而为动者所害，处不竞之地而为争者所夺。是以六爻虽有失位，无应乘刚，而皆无凶、咎、悔、吝者，以谦为主也。”

### 白话译文

谦卦：通达。君子坚守谦逊，终将有善终。

天道向下施济而光明普照，地道处卑却向上运行——这是谦德通达的道理。天、地、鬼神、人道，无不削减骄盈、增益谦逊。谦逊者虽居卑下，却不可逾越——这是君子有善终的根本。若不从最终结果来看，靠争夺得利、因谦逊吃亏的情况确实存在；惟有看到最终归宿，才知谦必胜争。

“地中有山”是谦卦的卦象（卦象：卦的自然象征）。苏轼指出，“谦”之名生于“过”——物超出常度，方才显出谦逊；若物皆适中，谦即是中道本身。君子效法此象，取多补少，按实情公平施予。

六爻（卦中六个阶段）递进展现：初六谦之又谦，宜用于艰难跋涉；六二谦发自心，与周围和鸣共振；九三为此卦唯一阳爻（阳爻：实线，代表刚健之力），有大功而不居，万民信服，得谦之全德；六四顺势而谦，无所不利；六五居中持正，不自标榜，反能驱使五路谦逊皆为己用；上六貌谦而心未至，只能征服近邦，难以远达。

---

关键词

**谦：** 六十四卦之一，下艮（山）上坤（地），以高处低，象征自抑其德之义。

**劳谦：** 有功绩而仍谦逊，九三之德；劳而不伐，功而不居，得谦之全。

**裒多益寡：** 取用有余，补充不足；谦卦"称物平施"的具体实践原则。

**鸣谦：** 谦德感召，众人自然和鸣响应；六二出于本性，上六貌合神离，一真一伪。

**中道：** 苏轼对谦的哲学定位——去除"过"后的自然平衡状态，谦的本质即归中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最精妙的洞见在于：谦并非自我矮化，而是去除"过"后回归中道。这一判断极具现代价值。职场中，能力强者若骄傲自满，往往激起对抗；而真正的"劳谦"——有贡献却不居功——反而让人心悦诚服、主动追随。六五的启示更耐人寻味：最高位者无需时时表现谦逊姿态，只要居中持正、不偏不倚，各方力量自然归附效力。谦不是弱者的伪装，而是强者的长期战略——天、地、鬼神、人道，四者指向同一结论：骄盈必衰，谦者有终。

*你在生活或工作中，是否有过"退一步"反而赢得更多信任与空间的经历？那一刻，你是真谦，还是策略性的谦？*

## 东坡易传：豫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豫卦

雷地豫 震上坤下

“豫”：利建侯行师。

“豫”之言暇也。暇以乐之，谓“豫”。建侯所以“豫”，“豫”所以行师也，故曰“利建侯行师”。有民而不以分人，虽欲“豫”可得乎？子重问晋国之勇，栾鍼曰：“好以暇。”是故惟暇者为能师。

《象》曰：“豫”，刚应而志行，顺以动，“豫”。“豫”，顺以动，故天地如之。

言天地亦以顺动也。

而况建侯行师乎？天地以顺动，故日月不过，而四时不忒。圣人以顺动，则刑罚清而民服。

上以顺动，则凡入于刑罚者，皆民之过也。

“豫”之时义大矣哉！

卦，未有非时者也。时未有，无义；亦未有无用者也。苟当其时，有义、有用，焉往而不为大？故曰“时、义”，又曰“时、用”，又直曰“时者”，皆适遇其及之而已。从而为之说，则过矣；如必求其说，则凡不言此者，皆当求所以不言之故，无乃不胜异说而厌弃之欤？盖取而观之，因其言天地以及圣人王公，则多有是言，因其所言者大，而后及此者则其言之势也。是说也①，且非独此见天地之情者四，“利见大人”者五，其余同者不可胜数也，又可尽以为异于他卦而曲为之说欤？

【校注】①是说也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非说也”，误。

《象》曰：雷出地奋，“豫”；先王以作乐崇德，殷荐之上帝，以配祖考。

初六：鸣豫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初六鸣豫”；志穷凶也。

所以为“豫”者，四也；而初和之，故曰“鸣”。已无以致乐，而恃其配以为乐，志不远矣，困人之乐者，人乐亦乐，人忧亦忧，志在因人而已，所因者穷，不得不凶。

六二：介于石，不终日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终日，贞吉”，以中正也。

以阴居阴，而处二阴之间，晦之极，静之至也。以晦观明，以静观动，则凡吉凶祸福之至，如长短黑白陈乎吾前，是以动静如此之果也。“介于石”，果于静也；“不终日”，果于动也；是故孔子以为“知几”也。

六三：盱豫，悔；迟有悔。

《象》曰：“盱豫”有“悔”，位不当也。

以陽居陽，犹力人之馭健馬也，有以制之。夫三非六之所能馭也，乘非其任而听其所之，若是者，神乱于中而目盱于外矣。据靜以观物者，见物之正，六二是也；乘动以逐物者，见物之似，六三是也。物之似福者，诱之；似祸者，劫之。我且睢盱而赴之，既而非也，则后虽有诚然者，莫敢赴之矣。故始失之疾，而其终未尝不以迟为悔也。

九四：由豫，大有得；勿疑，朋盍簪。

《象》曰：“由豫，大有得”，志大行也。

“盍”，何不也；“簪”，固结也。五陰莫不由四而“豫”，故“大有得”。“豫”有三“豫”、二“贞”。三“豫”易怀，而二“贞”难致。难致者疑之，则附者皆以利合而已。夫以利合，亦以利散，是故来者、去者、观望而不至者，举勿疑之，则吾朋何有不固者乎？

六五：贞疾，恒不死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六五贞疾”，乘刚也；“恒不死”，中未亡也。

二与五，皆“贞”者也。“贞”者不志于利，故皆不得以“豫”名之，其“贞”同，其所以为“贞”者异，故二以得吉，五以得疾也。二之“贞”，非固欲不从四也，可则进，否则退，其“吉”也，不亦宜乎？五之于四也，其质则陰，其居则陽也。质陰则力莫能较，居陽则有不服之心焉。夫力莫能较而有不服之①，则其贞足以为疾而已。三“豫”者皆内丧其守，而外求“豫”者也，故小者“悔吝”，大者“凶”。六五之“贞”，虽以为疾，而其中之所守者未亡，则恒至于不死。君子是以知“贞”之可恃也。

【校注】①夫力莫能较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大力莫能较”，误。

上六：冥豫，成；有渝，无咎

《象》曰：“冥豫”在上，何可长也？

冥者，君子之所宜息也。“豫”至上六，宜息矣，故曰“冥豫，成，有渝”者，盈辄变也。盈辄变，所以为无穷之豫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“豫”字，本义为闲暇自得之乐。能以从容之态治国，方能建立诸侯、统率军队，故卦辞说“利建侯行师”。晋国大夫栾鍼论勇，说真正的勇是“好以暇”——从容不迫，才是强军之本。

《彖传》说：天地也是顺势而动的，所以日月运行不差，四季更替不乱；圣人顺势施政，则刑罚公允，百姓心服。

各爻之中：初六没有自己的主张，只是附和九四之乐，人乐己乐、人忧己忧，一旦所依靠的人陷入困境，自己也必然凶险。六二处于晦暗之中，反而能以静观动、以暗察明，洞察事物的吉凶先兆，孔子称之为“知几”（察觉微妙征兆）。六三乘凌于强爻之上，如弱者驾驭烈马，神思慌乱、眼神游移，把似是而非的假象当作真实，先急后悔，始终无法把握时机。九四是全卦的核心，五阴爻皆依赖它获得欢乐，只要对追随者不起疑心，朋友自然牢固相聚。六五以阴柔居刚位，内心不服却力不能争，这种执守虽让自己受苦，

但"中"（内在守持）未失，所以虽病不死。上六处于极盛之位，盛极必变，能随时转化，才是真正无穷的豫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豫（暇）：** 苏轼释"豫"为"暇"，指从容自得、不迫不乱的心理状态，是真正乐的前提。

**知几：** 察觉事物萌芽阶段的微妙征兆，六二"不终日"即能在事情成形前果断应对。

**盱豫：** 眼神游移、神思散乱地追逐快乐，指被表面假象所迷惑的盲目状态。

**贞：** 内心的守持与正固，不以利为志。苏轼指出"贞"在不同处境中结果迥异，六二得吉，六五得疾。

**盍簪：** 犹豫不决则人心离散，"盍簪"意为何不固结——对追随者去除疑心，才能真正凝聚人心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对豫卦的核心洞见，是把"从容（暇）"视为一切有效行动的前提。现代人常误以为紧张忙碌才是努力的证明，却忘记真正的效率来自内心的稳定与从容。九四的"勿疑"提醒我们：领导者对追随者的信任，是凝聚团队的基础，疑心一起，人心皆以利合利散。六二的"知几"则是另一种智慧——处于晦暗之中不慌乱，反而能看清他人看不见的先兆。上六"盈辄变"揭示了一个普遍规律：真正持久的状态，不是固守高峰，而是懂得在盛极时主动求变。

\*\*思考：你现在的忙碌，是出于从容的规划，还是出于对"停下来"的恐惧？\*\*

## 东坡易传：随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随卦

泽雷随 兑上震下

“随”：元亨，利贞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随”，刚来而下柔，动而说，“随”。大亨，贞无咎，而天下随时。“随”之时义大矣哉！大、时不齐，故随之世，容有不随者也。责天下以人人随己而咎其贞者，此天下所以不说也，是故“大亨”而“利贞”者。贞者无咎，而天下随时。时者，上之所制也，不从己而从时，其为“随”也大矣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中有雷，“随”；君子以向晦入宴息。

雷在泽中，伏而不用，故君子晦则入息。

初九：官有渝，贞吉；出门交，有功。

《象》曰：“官有渝”，从正吉也；“出门交有功”，不失也。

物有正主之谓“官”。九五者，六二之正主也。二以远五而苟随于初，五以其随初而疑之，则“官”有变矣。官有变，初可以有获也，而非其正，故官虽有变，而以从正不取为吉也。初之取二也，得二而失五；初之不取二也，失二而得五。何也？可取而不取，归之于正主。初信有功于五矣，五必德之，失门内之配，而得门外之交，是故舍其近配而出门以求交于其所有功之人，其得也必多。故君子以为未尝失也。

六二：系小子，失丈夫。

《象》曰：“系小子”，弗兼与也。

“小子”，初也；“丈夫”，五也。兼与，必两失。

六三：系丈夫，失小子；随有求得，利居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系丈夫”，志舍下也。

四为“丈夫”，初为“小子”。三无适应，有求则得之矣。然而从四，正也；四近而在上①，从上则顺，与近则固。故“系丈夫”，而利居贞。

【校注】①四近而在上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四近三在上”，亦通。

九四：随有获，贞凶。有孚在道，以明何咎？

《象》曰：“随有获”，其义凶也；“有孚在道”，明功也。

六三，固四之所当有也。不可以言“获”，“获”者，取非其有之辞也。二之往配于五也，历四而后至。四之势可以不义取之，取之则于五为凶，不取则于五为有功。二之从五也甚难，初处其邻，而四当其道，处其邻不忘贞，当其道不忘信，使二得从其配者，初与四之功也，故皆言“功”。居可疑之地而有功，足以自明，其谁咎之？

九五：孚于嘉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孚于嘉，吉”；位正中也。

“嘉”谓二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嘉偶曰配”。而昏礼为嘉，故《易》凡言“嘉”者，其配也。随之时，阴急于随阳者也，故阴以不苟随为“贞”，而阳以不疑其叛己为“吉”。六二以远五而贰于初，九五不疑而信之，则初不敢有，二不敢叛，故“吉”。

上六：拘系之，乃从，维之；王用亨于西山。

《象》曰：“拘系之”，上穷也。

居上无应而不下随，故“拘系之”，而后从。从而又“维之”，明强之而后从也。强之而后从，则其从也不固，故教之曰：当如王之通于西山。“王”，文王也；“西山”，西戎也。文王之通西戎也，待其自服而后从之，不强以从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#### 随卦（兑上震下：泽雷随）

卦辞：随，大为亨通，利于守持正道，没有过失。

《彖传》：刚爻（阳爻，刚健之力）主动下居于柔爻（阴爻）之下，动而喜悦，此为“随”。大为亨通，守正则无咎，天下随时而动——随卦的时代意义，实在深远！

苏轼释彖：大义与时势未必始终一致，所以随世之中容有不随者。若强求天下人人随己、并苛责守正者，天下便不会心悦诚服。因此“大亨”与“利贞”并立——守正者无咎，天下随时而动。时势由在上位者制定，不从己意而从时势，此乃随之大义。

《象传》：泽中有雷，随的卦象；君子因此在黄昏时入室休息。

苏轼释象：雷潜伏于泽中，蛰藏不发，故君子在夜幕降临时止息安歇。

初九：“官（归属）有渝变，守正则吉；出门广交，有功。”

苏轼：事物各有正当归属，谓之“官”。九五是六二的正当归属，六二因距离九五遥远而依附初九，九五生疑，归属遂乱。初九此时本可趁机获取，但那并非正道，故以守正不取为吉。初若取二，得二失五；不取，则失二而得五——能取而不取，是将六二归还正主，初九对九五有功，九五必感念之。舍门内近配，出门得有功之交，所获反而更多，君子以为初九未曾有失。

六二：“系小子，失丈夫。”

苏轼：“小子”指初九，“丈夫”指九五。两者兼顾，必两皆失。

六三：“系丈夫，失小子；随而有求则得，利于居守正道。”

苏轼：“丈夫”指九四，“小子”指初九。三爻无正应，但有求必得。跟从九四是正道；九四邻近三爻且居上位，从上则顺，与近则固，故系丈夫而利居贞。

**九四：**"随有获，贞凶。有孚在道，以明何咎？"

苏轼：六三本是九四理所应有之人，不可称"获"——"获"含强取非己所有之意。六二赴九五须途经九四，九四有势力不义取之：取，则对五为凶；不取，则对五有功。初九处邻近而守正，九四当其道而守信，共同护送六二与正配相从，此二者之功也。居嫌疑之地而功德彰明，谁能加以指责？

**九五：**"孚于嘉，吉。"

苏轼："嘉"指六二，即正配。随卦之时，阴急于随阳——阴以不苟随为贞，阳以不疑叛为吉。六二虽因远离九五而曾依附初九，九五不疑而信任之，则初不敢强取，二不敢背叛，故吉。

**上六：**"拘系之，乃从，维之；王用亨于西山。"

苏轼：居上位无人呼应，又不肯下随，故须被拘束才肯跟从，跟从后还须加以捆绑——说明是被迫而从，其跟从必不牢固。当效法文王通于西戎（西山）的做法：等待对方自愿归服，而后顺势从之，而非强迫跟从。

---

关键词

**官：**事物各有正当归属，此处指爻位之间正当的对应主从关系。

**贞：**守持正道，坚定而不苟且；随卦中阴爻不轻易随从的根本原则。

**随时：**顺应时势而动，而非随从某个具体的人，苏轼视之为随卦最高义。

**获：**取得本非己有之物，含强取之意，随卦语境中为负面越界行为。

**嘉：**美好的正当配偶，源于婚礼为"嘉礼"，《易》中凡言"嘉"皆指正配。

现代启示

苏轼解随卦，核心命题并非"学会顺从"，而是辨清"随时"与"随人"的本质差别——真正的随，是顺应大势与正道，而非迎合权贵或见风使舵。初九能取而不取，九四当道而不越界，二者以守正换来更深远的信任与回报，这在今天的职场与人际关系中仍有直接的镜鉴意义。上六的教训尤为清醒：强迫建立的关系终究脆弱，无论管理、合作还是婚姻，被迫的顺从都只是暂时的捆绑。文王等待西戎自服的典故，道出了一个永恒的领导力真相——强制带来的从众，和人心真正的归附，究竟有什么不同？你现在所建立的关系，哪些是对方出于真心的追随，哪些只是暂时被"拘系"？

## 东坡易传：蛊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蛊卦

山风蛊 艮上巽下

“蛊”：元亨，利涉大川。先甲三日，後甲三日。

《象》曰：“蛊”，刚上而柔下，“巽”而止，“蛊”。“蛊，元亨”，而天下治也。“利涉大川”，往有事也。“先甲三日，後甲三日”，终则有始，天行也。

器久不用而虫生之，谓之“蛊”。人久宴溺而疾生之，谓之“蛊”。天下久安无为而弊生之，谓之“蛊”。

《易》曰“蛊”者，“事”也；夫“蛊”非事也，以天下为无事而不事事，则后将不胜事矣，此“蛊”之所以为“事”也。而昧者乃以“事”为“蛊”，则失之矣。器欲常用，体欲常劳，天下欲常事事，故曰“巽”而止，蛊”。

夫下“巽”则莫逆，上止则无为，下莫逆而上无为，则上下大通，而天下治也。治生安，安生乐，乐生偷，而衰乱之萌起矣。“蛊”之灾，非一日之故也，必世而后见，故爻皆以父子言之，明父养其疾，至子而发也。人之情，无大患难则日入于偷，天下既已治矣，而犹以“涉川”为“事”，则畏其偷也。“蛊”之与“巽”，一也；上下相顺与下顺而上止，其为“偷”一也。

而“巽”之所以不为“蛊”者，有九五以干之。而“蛊”无是也，故“蛊”之《象》曰：“先甲三日，后甲三日，终则有始”。而“巽”之九五曰：“无初有终，先庚三日，后庚三日，吉”。陽生于子，尽于巳；陰生于午，尽于亥。陽为君子，君子为治；陰为小人，小人为乱。夫一日十二干相值，支五千六而后复，世未有不知者也。“先甲三日，后甲三日”，则世所谓“六甲”也；“先庚三日，后庚三日”，则世所谓“六庚”也。甲、庚之先、后，陰陽相反，故《易》取此以寄治乱之势也。“先甲三日”，子、戌、申也；申尽于巳，而陽盈矣。

盈将生陰，治将生乱，故受之以后甲。“后甲三日”，午、辰、寅也，寅尽于亥，然后陰极而陽生。“蛊”无九五以干之，则其治乱皆极其自然之势，势穷而后变，故曰“终则有始，天行也”。夫“巽”则不然，初虽失之，后必有以起之，譬之于庚。“先庚三日”，午、辰、寅也；“后庚三日”，子、戌、申也。庚之所后，甲之所先也。故“先庚三日”尽于亥，“后庚三日”尽于巳，先陰而后陽，先乱而后治，故曰“无初有终”。又特曰“吉”。

不言之于“巽”《象》①，而言之于九五者，明此九五之功，非“巽”之功也。

【校注】①“巽”《象》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其《象》”，亦通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下有风，“蛊”；君子以振民育德。

鼓之、舞之，之谓“振”。“振民”，使不惰，“育德”，使不竭。

初六：干父之蛊，有子，考无咎；厉，终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干父之蛊”，意承考也。

蛊之为灾，非一日之故也。及其微而干之初，其任也见。蛊之渐，子有改父之道，其始虽危，终必吉。故曰“有子，考无咎”。言无是子，则考有咎矣。孝爱之深者，其迹有若不顺，其迹不顺，其意顺也。

九二：干母之蛊，不可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干母之蛊”，得中道也。

阴之为性，安无事而恶有为，是以为“蛊”之深而干之尤难者，寄之母也。正之则伤爱，不正则伤义，以是为至难也，非九二其孰能任之？故责之二也。二以阳居阴，有刚之实，而无用刚之迹，可以免矣。

九三：干父之蛊，小有悔，无大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干父之蛊”，终无咎也。

九三之德，与二无以异也。特不知所以用之，二用之以阴，而三用之以阳，故“小有悔”而“无大咎”。

六四：裕父之蛊，往见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裕父之蛊”，往未得也。

六四之所居，与二无以异也，而无其德，斯益其疾而已。“裕”，益也。

六五：干父之蛊，用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干父用誉”，承以德也。

父有蛊而子干之，犹其有疾而砭药之也，岂其所乐哉？故初以获“厉”，三以获“悔”，六五以柔居中，虽有干蛊之志而无二阳之决，故反以是获“誉”。誉归于己，则疾归于父矣<sup>①</sup>，父之德惟不可承也，使其可承，则非“蛊”矣。“蛊”而承德，是以无“巽”九五“后庚”之“吉”也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疾归于父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蛊归于父”，亦通。

上九：不事王侯，高尚其事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事王侯”，志可则也。

君子见“蛊”之渐，则“涉川”以救之。及其成，则“不事王侯”以远之。“蛊”之成也，良医不治，君子不事事。

### 白话译文

蛊卦（艮上巽下，山在上、风在下）：大吉大通，宜于涉险渡难。以甲日为界，前三日、后三日各有深意。

《彖传》说：刚健居上，柔顺居下，下顺从而上止息——此为蛊。蛊卦大亨，天下得治；宜涉大川，前行有事可为；先甲后甲，终而复始，乃天道本然。

苏轼解释：器物久不使用则生虫，人久安逸则生病，天下久治无为则生弊，皆谓之“蛊”。《易》以蛊为“事”，并非说事务本身是祸患，而是说把天下当作无事、什么都不去做，积弊日深，终将事事难收——这才是蛊的本义。昧者反把“处理事务”看作麻烦，则大谬矣。下卦巽顺则无人违抗，上卦艮止则上位者无为，上下通畅，天下太平；然太平生安逸，安逸生享乐，享乐生懈怠，衰乱之根便由此萌发。蛊的祸患非一日积成，必经数代才显，故六爻皆以父子言之：父辈积下病根，子辈方才发作。

各爻要义：初六，子辈主动纠正父辈积弊，虽历险，终吉；九二，纠正母辈积弊最难，须刚而不露；九三，纠正有悔，终无大碍；六四，纵容积弊、助长其势，往则有憾；六五，以柔纠蛊反获声誉，誉归己则蛊归父，非真正解决；上九，不事王侯、高洁自守——蛊已积深，良医不治，君子择退。

《象传》：山下有风，蛊象；君子当振奋民心、培育德行，使民不惰、德不竭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蛊：** 器久不用生虫之象，引申为积弊腐败，须主动整治。

**干蛊：** "干"即整治、纠正，指主动承担治弊之责，如子纠父过。

**先甲三日、后甲三日：** 以天干纪日，象征阴阳消长、治乱循环的关键时机节点。

**巽而止：** 下卦顺从、上卦止息，表面上下通畅，实则暗藏懈怠滋生之危机。

**裕父之蛊：** "裕"即宽纵、助益，指放任积弊不加整治，只会使病情加深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蛊卦揭示了一个深刻规律：长期的稳定与太平，本身就孕育着衰败的种子。制度、组织、个人习惯，只要长期安于现状、缺乏自我更新，就会如器久不用而生虫——积弊在看不见处悄然滋长。苏轼的洞见尤为精到：问题不在于"做事"本身，而在于把"无事"当成常态，等到积弊爆发才去应对，已是病入膏肓。

这提醒我们：成功之后的守成，往往比创业更危险。企业、家庭乃至个人，在一切顺遂时，最需要的恰恰是主动识弊、提前干预的勇气——就像子辈纠正父辈积弊，虽"厉"而终吉。

*你的生活或工作中，有哪些"久置不动"的领域，正在悄悄滋生虫患？*

## 东坡易传：临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临卦

地泽临 坤上兑下

“临”：元亨，利贞。至于八月，有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临”，刚浸而长，说而顺，刚中而应，大亨，以正天道也。至于“八月有凶”，消不久也。

“复”而陽生。凡八月而二陰至，则“临”之二陽尽矣，方长而虑消者，戒其速也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上有地，“临”。君子以教思无穷，容保民无疆。

泽所以容水，而地又容泽，则无不容也。故君子为无穷之教，保无疆之民”。《记》曰：“君子过言，则民作辞；过动，则民作则。”故言必虑其所终，而行必稽其所弊。

初九：咸临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临贞吉”，志行正也。

有应者为“咸临”。“咸”，感也；感以“临”，则其为“临”也易。故“咸临”，所以行正也。

九二：咸临，吉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临，吉无不利”，未顺命也。

二陽在下，方长而未盛也。四陰在上，虽危而尚强也。九二以方长之陽而临众陰，陰负其强而未顺命，从而攻之，陰则危矣，而陽不能无损。故九二以“咸临”之而后“吉”。陽得其欲而陰免于害，故“无不利”。

六三：甘临，无攸利；既忧之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甘临”，位不当也。“既忧之”，咎不长也。

乐而受之谓之“甘”。陽进而陰莫逆，“甘临”也。“甘临”者居于不争之地，而后可以居于陽①。陽犹疑之，拒之固伤；不拒犹疑之，进退无所利者，居之过也。故六三之咎，位不当而已，咎在其位，不在其人，则忧惧可以免矣。

【校注】①而后可以居于陽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而后可‘今’居于陽”，误。

六四：至临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至临无咎”，位当也。

以陰居陰而应于初，陽至而遂顺之，故曰“至临”。

六五：知临，大君之宜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君之宜”，行中之谓也。

见于未然之谓“知”。“临”之世，陽未足以害陰，而其势方锐；陰尚可以抗陽，而其势方却。苟以其未足以害我而不内，以吾尚足以抗之而不受，则陽将忿而攻陰。六五以柔居尊而应于二，方其未足而收之，故可使为

吾用。方吾有余而柔之，故可使怀吾德，此所以为“知”也。天子以是服天下之强者则可，小人以是畜君子则不可。故曰“大君之宜，吉”，惟“大君”为宜用是也。大君以是行其中，小人以是行其邪。

上六：敦临，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敦临”之“吉”，志在内也。

“敦”，益也；“内”，下也。六五既已应九二矣，上六又从而附益之，谓之“敦临”、“复”之。六四既已应初九矣，六五又从而附益之，谓之“敦”、“复”，其义一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临卦：**大为亨通，利于守持正道。到了八月（阴盛之时），将有凶险。

《象传》：临卦的阳气（刚健之力）逐渐浸润增长，下体喜悦、上体顺从，九二居中而与六五相应，大为亨通，是顺乎天道的正确之道。“八月有凶”，警示阳气消退来势迅速、不会久留。从复卦（一阳初萌）起算，经历八个月，阴爻重积，临卦的两阳便将消尽——正当兴盛时就要预见消亡，乃速戒之意。

《象传》：泽上有大地，是临卦之象。君子受此启示，施教化而思虑无穷，包容护佑万民而无边界。苏轼注：地承泽、泽容水，层层包容，无所不纳。君子言行是百姓的榜样，说话须考虑影响之终端，行事须反省可能的流弊。

各爻要义：初九、九二以“咸临”（感应之道亲临）行正道，阳长阴未服，感化胜于强攻，方能两全。六三“甘临”（甘愿顺受却无实益），居位不当，知忧则可免咎。六四位置恰当，阳至随即顺受，无咎。六五“知临”（先见之明），大君趁阳势未足时纳之、己力有余时以柔待之，可使强者为己所用——此术天子可行，小人不可效仿。上六“敦临”（敦厚增益），以己志附益下卦，吉。

### 关键词

**咸临：**以感应、感化之道亲临，柔中有刚，不强攻而自得，临道之正法。

**甘临：**甘愿顺受而无实益，居位不当、徒顺无争，暂免咎但终非善策。

**知临：**先见之明的临下之道，趁势未足时纳之、己力有余时柔之，智者之术。

**消息：**阴阳消长规律，阳长曰“息”，阳退曰“消”，临卦以此警示盛极必衰。

**大君之宜：**以智驭强唯有居公心者方可行，小人效仿则沦为权术操控。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临卦，核心是“趁势而为，居盛预衰”。九二感化不强攻，道出真正的影响力来自信任而非压迫；六五“知临”尤为深刻——领导者的智慧在于把握时机，对方尚弱时以诚纳之，己方有余时以柔待之，使人才心悦诚服。这与现代管理学中“构建信任型领导力”不谋而合。苏轼还特别警示：此术“大君宜，小人不可”，以智御人的前提是公心与正道，出于私利便沦为操控。更深远的是“方长而虑消”：越是顺风顺水，越是要在心里为“八月”留一条退路。

你是否曾在事业最顺遂的时候，认真想过属于自己的"八月有凶"会从哪个方向到来？

## 东坡易传：观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观卦

**风地观 巽上坤下**

“观”：盥而不荐，有孚颙若。

《象》曰：大观在上，顺而巽，中正以观天下。“观，盥而不荐，有孚颙若”，下观而化也。观天之神道而四时不忒，圣人以神道设教，而天下服矣。

无器而民趋，不言而物喻者，“观”之道也。圣人以神道设教，则赏爵刑罚有设而不用者矣。寄之宗庙，则“盥而不荐”者也。盥者以诚，荐者以味。

《象》曰：风行地上，“观”；先王以省方，观民设教。

初六：童观，小人无咎，君子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初六童观”，小人道也。

大观在上，故四阴皆以尚宾为事。初六，童而未仕者也，急于用，以自衒贾，惟器小而夙成者为无咎，君子则吝矣。

六二：窥观，利女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窥观”“女贞”，亦可丑也。

六二远且弱，宜处而未宜实者也。譬之于女，利贞而不利行者也。苟以此为观，则是女不待礼而窥以相求，贞者之所丑也。

六三：观我生，进退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观我生进退”，未失道也。

六三，上下之际也。故当自观其生，以卜进退。夫欲知其君，则观其民；故我之生，则君之所为也。知君之所为，则进退决矣。进退在我，故未失道也。

六四：观国之光，利用宾于王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观国之光”，尚宾也。

进退之决在六三，故自三以下，利退而不利进；自三以上，利进而不利退。进至于四，决不可退矣，故“利用宾于王”。

九五：观我生，君子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观我生”，观民也。

上九：观其生，君子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观其生”，志未平也。

此二观，所自言之者不同，其实一也。观我生，读如“观兵”之“观”；“观其生”，读如“观鱼”之“观”。九五以其至显观之于民，以我示民，故曰“观我生”。上九处于至高而下观之，自民观我，故曰“观其生”。今夫乘车于道，负者皆有不平之心，圣人以其一身擅天下之乐，厚自奉以观示天下而天下不怨，夫必有以大服之矣。吾以吾可乐之生而观之人，人亦观吾生可乐，则天下之争心将自是而起，故曰“君子无咎”。君子而后无咎，难乎其无咎也！

### 白话译文

观卦上巽（风）下坤（地），象征以高处之德观示天下、感化万民。

卦辞：“行盥礼（祭前净手洁身之礼）而未至荐献之时，却令人心怀诚敬、仰望肃然。”彖传解释：大观之象高居上位，以顺从谦巽之德居中守正示范天下——正如天道运行四季从不差错，圣人效法这种无言的神道施設教化，天下便心悦诚服。苏轼阐发：无需具体器物而百姓自然向往、不必言语而万物各得其义，正是“观”之道。赏罚虽设而不必频繁动用；“盥而不荐”的要义在于：诚意高于形式，感召重于强制。

六爻中，初六如幼童般观望，急于自我表现，小人尚可无咎，君子则为之羞愧；六二如隔窗窥视，利于守正待时而不宜主动出击；六三处上下转折之际，当审视自身处境以决进退，因观己之处境即可推知君主所为；六四已至当宾于王之位，当进不退；九五以显赫之身主动向民众展示，上九则居高临下俯观民情，两者角度不同，道理相通。苏轼最后感叹：君子以优越之生示于天下而天下不怨，必有以大服人心之道，否则争心将由此而起，“君子无咎”实属不易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神道设教：** 圣人效法天道无言运行的方式施行教化，令人心悦诚服而不依赖强制命令。

**盥而不荐：** 祭前净手而尚未荐献，以庄严的准备时刻喻示：诚意与感召力先于一切形式。

**童观：** 如幼童般浅近观望，指见识局限、急于表现自我的心态，对君子而言是一种羞耻。

**窥观：** 从缝隙偷窥，喻指处境弱远之人宜守正待时，不宜主动冒进求见。

**观我生／观其生：** 前者为主动展示己身（以自身示范于人），后者为俯视审察民情（居高临下观察），立场不同，本质相通。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诠释观卦的核心，是“无形的影响力胜过有形的命令”。这在今天依然深刻：真正的领导者不靠频繁发号施令，而靠自身行为与品格令人信服；企业文化不靠贴满墙的口号，而靠每一个决策细节渗透进组织血脉。“盥而不荐”的意象尤为精妙——最深的教化往往发生在仪式开始之前，在那个庄严的等待时刻，人心已被悄然塑造。而苏轼的最后一句警示更为沉重：手握权势、以优越之生示于天下，若无真正折服人心的德行，只会激起更深的平不之心。

你身边是否有这样的人——从不刻意树立权威，却让所有人心甘情愿追随？他们依靠的究竟是什么？

## 东坡易传：噬嗑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噬嗑卦

火雷噬嗑 离上震下

“噬嗑”：亨，利用狱。

道之衰也，而物至于相“噬”以求合教化，则已晚矣，故“利用狱”。

《象》曰：颐中有物，曰“噬嗑”。

所以为“噬嗑”者，四也；否则为“颐”矣。

“噬嗑”而“亨”，刚柔分，动而明。

“噬嗑”之时，噬非其类而居其间者也。阳欲噬阴，以合乎阳；阴欲噬阳，以合乎阴。故曰“刚柔分，动而明”也。

雷电合而章，柔得中而上行，虽不当位，“利用狱”也。

谓五也。

《象》曰：雷电，“噬嗑”；先王以明罚勅法。

初九：履校，灭趾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履校灭趾”，不行也。

居“噬嗑”之时，六爻未有不以噬为事者也。自二与五，反复相噬，犹能戒以相存也。惟初与上，内噬三阴而莫或噬之，贪得而不戒，故始于小过，终于大咎。圣人于此两者寄小人之始终；于彼四者明相噬之得丧。

六二：噬肤，灭鼻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噬肤，灭鼻”，乘刚也。

以阴居阴，至柔而不拒者也①。故初九噬之若噬肤然，至于“灭鼻”而不知止也。夫灭鼻而不知止者，非初之利也。非初之利，则二无咎矣。

【校注】①不拒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不刚”，误。

六三：噬腊肉，遇毒，小吝，无咎。

“腊肉”、“干肺”、“干肉”，皆难噬者也。凡《易》以阴居阳，则不纯乎柔，中有刚矣。故六三、六五，皆有难噬之象。夫势之必不能拒也，则君子以不拒为大，六二是也；六三之于九四，力不能敌，而怀毒以待之，则已陋矣，故曰“小吝”。出于见噬，而不能堪也，故非其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遇毒”，位不当也。

若以阴居阴，则无复有毒矣。

九四：噬干肺，得金矢。

取其坚而可畏。

利艰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利艰贞吉”，未光也。

六五：噬干肉，得黄金。

取其居中而贵。

贞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贞厉无咎”，得当也。

九四居二陰之间，六五居二陽之间，皆处争地而致交噬者也。夫不能以德相怀，而以相噬为志者，惟常有敌以致其噬，则可以少安；苟敌亡矣，噬将无所施，不几于自噬乎？由此观之，无德而相噬者，以有敌为福矣。九四“噬干肺，得金矢”，六五“噬干肉，得黄金”，九四之难噬，是六三、六五之得也；六五之难噬，是九四、上九之得也。“得”之为言，犹曰“赖此以存”云尔。“利艰贞吉”、“贞厉”、“无咎”，皆未可以居安而享福也，惟有德者为能居安而享福，夫岂赖有敌而后存邪？故曰“未光也”。“得当”者，当于二陽之间也。

上九：何校灭耳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何校灭耳”，聪不明也。

“灭趾”者，止其行而已；不行犹可以无咎，“灭耳”则废其聪矣。无及也，故“凶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噬嗑（咬合之意）卦，亨通，适宜借助刑罚。苏轼认为：道德既衰，人们以相互争斗来求合，教化已经太晚，故须以法律约束。

彖传：口中有异物，称为噬嗑。九四爻是使颐卦变为噬嗑卦的关键——若无九四，则成颐卦（养育之象）。噬嗑亨通，因刚柔各居其分，震动而光明：阳爻欲噬阴以合于阳，阴爻欲噬阳以合于阴。雷电合力彰显，六五以柔居中上行，利于施以刑法。

六爻中，初九与上九各自孤立地咬噬三阴，无人制衡，贪得不戒，从小过演变为大咎，寄寓小人始末之命运。六二极柔顺，初九噬之如咬嫩肉，直入鼻端而不知止，然此非初九之利，故六二无咎。六三以阴居阳，内含刚性，力不敌九四却怀毒以待，格局已陋，故“小吝”。

苏轼特别指出：九四处两阴之间，六五处两阳之间，皆为争战之地。无德相噬者须赖有敌方能稍安，敌亡则噬无所施，近于自噬。“得金矢”“得黄金”之“得”，意为“赖此以存”，非真正居安享福之象，故皆“未光”。

上九颈戴枷锁、耳朵被没，聪慧已废，无从挽回，故凶。

---

关键词

**噬嗑：** 口中有物须咬除，象征以刑法清除阻碍、恢复秩序。

**利用狱：** 适宜动用刑罚，道德教化失效后的不得已补救。

**刚柔分：** 阳爻与阴爻各居其位，各方力量对立分明。

**腊肉／干肺：** 难以咬嚼之物，象征阴居阳位者内含刚性，有所抵抗。

**未光：** 未能光大，指无德相噬者须赖有敌以存，非真正安乐之境。

---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注解九四、六五时提出一个深刻洞见：无德之人相互制衡，须靠对手才能稳定——对手消失后，争斗本能无处发泄，便转向内部撕裂。这与现代管理学中“共同敌人凝聚团队”的观察不谋而合。噬嗑卦同时警示：早期小惩（灭趾）是保护，晚期大罚（灭耳）是终局。刑罚非目的，而是道德教化失效后的补救手段——圣人宁愿“明罚勅法”防微杜渐，而非坐等大祸临头才动用极刑。

一个长期依赖“外部威胁”来维系内部团结的组织，当那个威胁消失时，它真的准备好依靠德行自立了吗？

## 东坡易传：贲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贲卦

山火贲 艮上离下

“贲”：亨，小利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贲，亨”，柔来而文刚，故亨；分刚上而文柔，故“小利有攸往”。天文也，文明以止，人文也。刚不得柔以济之，则不能“亨”；柔不附刚，则不能有所往，故柔之“文刚”，刚者所以“亨”也；刚之“文柔”，柔者所以利往也。“乾”之为“离”，“坤”之为“艮”，阴阳之势、数也。“文明以止”，“离”、“艮”之德也。势、数推之天，其德以为人。

《易》有刚、柔、往、来，上下相易之说，而其最著者，“贲”之《象》也。故学者沿是争推其所从变，曰“泰”变为“贲”，此大惑也。一卦之变为六十三，岂独为“贲”也哉！学者徒知“泰”之为“贲”，又乌知“贲”之不为“泰”乎？凡《易》之所谓刚柔相易者，皆本诸“乾”、“坤”也。“乾”施一阳于“坤”，以化其一阴而生“三子”，皆一阳而二阴；凡“三子”之卦有言“刚来”者，明此本“坤”也，而“乾”来化之。“坤”施一阴于“乾”，以化其一阳而生“三女”，皆一阴而二阳；凡“三女”之卦，有言“柔来”者，明此本“乾”也，而“坤”来化之。故凡言此者，皆“三子”、“三女”相值之卦也，非是卦也，则无是言也。凡六：“蛊”之《象》曰：“刚上而柔下。”“贲”之《象》曰：“柔来而文刚，分刚上而文柔。”“咸”之《象》曰：“柔上而刚下。”“恒”之《象》曰：“刚上而柔下。”“损”之《象》曰：“损下益上。”“益”之《象》曰：“损上益下。”此六者适，适遇而取之也。

凡“三子”、“三女”相值之卦十有八，而此独取其六，何也？曰：圣人之所取以为卦，亦多术矣，或取其象，或取其爻，或取其变，或取其刚柔之相易。取其象，“天水违行，讼”之类是也；取其爻，“六三：履虎尾”之类是也。取其变，“颐中有物，曰噬嗑”之类是也，取其刚柔之相易，“贲”之类是也。夫刚柔之相易，其所取以为卦之一端也，遇其取者则言，不取者则不言也，又何以尽怪之欤？

观乎天文，以察时变；观乎人文，以化成天下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下有火，“贲”；君子以明庶政，无敢折狱。

“明庶政”，明也；“无敢折狱”，止也。

初九：贲其趾，舍车而徒。

《象》曰：“舍车而徒”，义弗乘也。

“文刚”者，六二也。初九、九三，见文者也。自六二言之，则初九其趾、九三其须也。初九之应在四，六二之文，初九之所不受也。车者，所以养趾，为行文也。初九为趾，则六二之所以文初九者为车矣。初九自洁以答六四之好，故义不乘其车，而徒行也。

六二：贲其须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贲其须”，与上兴也。

六二施陰于二陽之間，初九有應而不受，九三无應而內之。無應而內之者，正也；是以仰贲其須，須者，附上而與之興也。

九三：贲如，濡如，永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永貞”之“吉”，終莫之陵也。

初九之正配，四也，而九三近之；九三之正配，二也，而初九近之。見近而不貞，則失其正，故九三不貞于二，而貳于四，則其配亦見陵于初九矣。初九亦然，何則？無以相贲也。自九三言之，贲我者二也，濡我者四也；我可以兩獲焉，然而以永貞于二為吉也。

六四：贲如，皤如，白馬，翰如。匪寇，婚媾。

《象》曰：六四當位，疑也。“匪寇，婚媾”，終無尤也。

六四當可疑之位者，以近三也。六二以其贲贲初九，而初九全其潔，皤然也。初九之所以全其潔者，凡以為四也，四可不以潔答之乎？是以潔其車馬，翼然而往從之；以三為“寇”，而莫之“媾”也。此四者，危疑之間，交爭之際也，然卒免于侵陵之禍者，以四之無不貞也。

六五：贲于丘園，束帛戔戔；吝，終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五之吉，有喜也。

“丘園”者<sup>①</sup>，僻陋無人之地也。五無應于下，而上九之所贲也，故曰“贲于丘園”。而上九亦無應者也，夫兩窮而無歸，則薄禮可以相縻而長久也。是以雖吝而有終，可不謂吉乎？彼苟有以相喜，則吝而吉可也。“戔戔”，小也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丘園：《蘇氏易傳》皆作“邱園”，誤。

上九：白贲，無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白贲無咎”，上得志也。

夫柔之文剛也，往附于剛，以贲從人者也。剛之文柔也，柔來附之，以人從贲者也。以贲從人，則贲存乎人；以人從贲，則贲存乎己，此上九之所以“得志”也。陽行其志，而陰聽命，惟其所贲。故曰“白贲”。受贲，莫若白。

### 白话译文

贲卦（山火贲，上艮下离）：亨通，小有利于前往。

《彖传》说：贲卦之所以亨通，是因为柔爻（阴）来到刚爻（阳）之间加以文饰，故能亨通；刚爻分出上行，文饰柔爻，所以“小利有攸往”。这是天文（天道规律），而文明有所止守，则是人文（人伦教化）。

刚若无柔相济，便不能亨通；柔若不依附于刚，便无所往。所以柔文饰刚，是刚得以亨通的原因；刚文饰柔，是柔得以前往的根据。乾变为离，坤变为艮，是阴阳消长的必然趋势。“文明以止”，是离（明）与艮（止）的德性。天道之势数推演，其德则化为人道。

《易》中有刚柔往来、上下相互变换的说法，其中最显著的例子就是贲卦的《象传》。因此有些学者追溯其变化来源，说贲卦是由泰卦变来的，这是大错特错。一卦可以变为六十三卦，难道只变出了贲卦？你既知泰变为贲，又怎知贲不变回泰呢？凡《易》中所说的刚柔相互变换，都根源于乾、坤。乾施一阳于坤，化其一阴而生三子（震、坎、艮），皆一阳二阴；三子之卦若言“刚来”，是说其本为坤卦，乾来化之。坤施一阴于乾，化其一阳而生三女（巽、离、兑），皆一阴二阳；三女之卦若言“柔来”，是说其本为乾卦，坤来化之。故凡有此说者，皆是三子与三女相配的卦，不是这类卦，则不会有这种说法。共六卦：蛊之彖说“刚上而柔下”；贲之彖说“柔来文刚，分刚上文柔”；咸之彖说“柔上而刚下”；恒之彖说“刚上而柔下”；损之彖说“损下益上”；益之彖说“损上益下”。这六卦只是恰好遇上这种说法而采用。

三子三女相配共十八卦，为何只取其六？圣人立卦取象有多种方法：有取象的，如“天水违行，讼”；有取爻的，如“六三：履虎尾”；有取变的，如“颐中有物，曰噬嗑”；有取刚柔相易的，如贲卦。刚柔相易只是立卦取义的一种方式，遇上则言，遇不上则不言，何必大惊小怪？

观察天文，可以察知时节变化；观察人文，可以教化成就天下。

《象传》说：山下有火，这就是贲；君子因此明察各项政事，但不敢轻易判决狱讼。“明察政事”，取离之文明；“不敢折狱”，取艮之止守。

初九：文饰其足趾，舍弃车乘而步行。《象》说：舍车而徒行，是道义上不该乘坐它。六二文饰刚爻，初九与九三是被文饰者。从六二看，初九是其脚趾，九三是其胡须。初九与六四相应，六二的文饰，初九不接受。车是用来护足行走的文饰，初九为趾，则六二对初九的文饰便是那辆车。初九自守清洁以回应六四的情意，故在道义上不乘六二之车，而宁可步行。

六二：文饰其胡须。《象》说：文饰其须，是随上者而兴起。六二以阴爻处于两阳之间，初九有应而不接纳，九三无应却向内亲近。无应而被纳，才是正道；故六二仰附九三，如须依附于面，随之而兴。

九三：文饰华美，濡染润泽，永守正道则吉。《象》说：永守正道之吉，终究无人能凌犯它。初九的正应在六四，九三却近于六二；九三的正应在六二，初九又近于六二。若只顾眼前之近而不守正，就会失去本位，故九三不可以不贞于六二而贰心于六四，否则其正配也会被初九凌犯。初九若也不守正，则彼此便无以相文饰了。从九三角度说：文饰我的是六二，濡润我的是六四；两者皆可得，然而永守正道于六二才是吉道。

六四：文饰华美，皓白如素，白马腾跃而来，不是强寇，而是求婚的良配。《象》说：六四处当位却生疑，是因为紧邻九三。终究无尤，是因为守正无疑。六二以文饰归附初九，初九全守洁白；初九之所以全守洁白，都是为了六四，六四难道不该以洁白回应吗？故六四洁净车马，翼然前往相从，视九三为“寇”而不与之媾合。六四虽处危疑争竞之际，终能免于凌辱之祸，正因其始终无不贞之心。

六五：在偏僻园丘之间受文饰，所赠束帛礼薄细微；虽有吝嗇之处，终究吉祥。《象》说：六五之吉，是有可喜之事。丘园，是僻陋无人之地。六五无下卦之应，是上九所文饰的对象，故说“贲于丘园”。上九也是无应之爻，两者皆穷困无归，则薄礼反而可以相互牵系而长久。所以虽吝犹有始终，岂非吉祥？两人若各有可喜之处，则吝而终吉也是可以的。“戈戈”，是微薄之意。

上九：素白自文，无咎。《象》说：白贲无咎，是上九得以实现自己的志向。柔文饰刚，是柔主动前往依附于刚，是"以文饰随从他人"；刚文饰柔，是柔主动来依附，是"让他人随从自己的文饰"。以文饰随从他人，则文饰的主动权在人；让他人随从自己的文饰，则文饰的主动权在己。这就是上九"得志"的原因。阳行其志，阴听命从之，任凭阳所文饰，故曰"白贲"——接受文饰，莫如纯白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贲 (bì) :** 本义文饰、修饰，此卦论刚柔相文、天文人文之道，非浮华，乃文质相济。

**刚柔相易:** 乾坤各施一爻，阴阳互化生六子，卦义由此刚柔位移而得，非指卦与卦之间的直接转变。

**三子三女:** 乾施阳于坤生震、坎、艮（三子，一阳二阴）；坤施阴于乾生巽、离、兑（三女，一阴二阳）；共六卦，为《易》中刚柔相易说法的根源。

**白贲:** 素白自文，不假外饰。文饰的最高境界——不以他者修饰自身，而以自身之质吸引他者归附，主动权在己。

**文明以止:** 离为文明，艮为止；人文教化的要义是既有灿然光明，又有知止之德，两者不可偏废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在此卦揭示了一个反直觉的道理：最高明的"文饰"，不是主动粉饰自己，而是让他者主动来依附——这正是上九"白贲"的境界。现代人普遍陷入焦虑性自我包装，不断用标签、人设、流量话术来"贲"自己，却忽略了真正的吸引力来自内在的充实与自洽。

苏轼还有一个严谨的方法论贡献：他批评"泰变贲"的机械推导，指出圣人取卦有多种路径，不可用一种逻辑强解一切。这与今天的认知偏误高度相似——人们习惯用单一框架解释复杂现象，误把"恰好适用"当作"唯一真理"。

贲卦告诉我们：真正的文明，是文与质的动态平衡，而非单向的华美覆盖。

\*\*思考：在你的工作或人际关系中，你是在主动"文饰"自己去迎合他人，还是在以真实的内在吸引他人主动靠近——你能区分这两种状态吗？\*\*

## 东坡易传：剥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剥卦

山地剥 艮上坤下

“剥”：不利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剥”，剥也，柔变刚也。“不利有攸往”，小人长也。顺而止之，观象也。

见可而后动。

君子尚消息盈虚，天行也。

《象》曰：山附於地，“剥”；上以厚下安宅。

身安而民与之，则“剥”者自衰，不与之校也。

初六：剥床以足，蔑；贞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剥床以足”，以灭下也。

六二：剥床以辨，蔑；贞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剥床以辨”，未有与也。

陽在上，故君子以上三爻为己。载己者①，床也，故下为床②。陰之长，犹水之溢也，故曰“蔑”。“辨”，足之上也，床与足之间，故曰“辨”。君子之于小人，不疾其有邱山之恶，而幸其有毫发之善，“剥床以足”，且及其“辨”矣，犹未直以为凶也，曰“蔑，贞”而后“凶”。小人之于正也，绝蔑无余，而后“凶”可必也；若犹有余，则君子自其“余”而怀之矣，故曰“剥床以辨，未有与也”。小人之为恶也，有人与之然后自信以果。方其未有与也，则其愧而未果之际也。

【校注】①为己，载己：原文与《苏氏易传》均作“己”，均属刻印之误。②下为床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下为剥床”，误。

六三：剥之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剥之无咎”，失上下也。

王弼曰：“群陰剥陽，己独协焉①，虽处于剥，可以无咎。”“上下各有二陰，应陽则失上下也。”

【校注】①己独协焉：原文与《苏氏易传》均作“己独协焉”，均属刻印之误。《周易正义》所载王弼原注为“我独协焉”，从而改之。

六四：剥床以肤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剥床以肤”，切近灾也。

“剥床以肤”，始及己矣①，虽欲怀之而不可得矣，故直曰“凶”。

【校注】①始及己矣：原文与《苏氏易传》均作“己”，均属刻印之误。

六五：贯鱼，以宫人宠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以宫人宠”，终无尤也。

“观”之世几于“剥”矣，而言不及小人者，其主阳也；六五，“剥”之主，凡“剥”者，皆其类也。圣人不能使之无宠于其类，故择其害之浅者许之。四以下，“贯鱼”之象也。自上及下，施宠均也。夫宠均，则势分；势分，则害浅矣。以宫人之宠宠之，不及以政也。不及以政，岂惟自安，亦以安之，故“无不利”。圣人之教人也，容其或有而去其太甚，庶几从之。如责之以必无，则彼有不从而已矣。

上九：硕果不食，君子得舆，小人剥庐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君子得舆”，民所载也；“小人剥庐”，终不可用也。

“果”，未有不食者也；“硕”而不见食，必不可食者也。智者去之，愚者眷焉。上九之失民久矣，五阴之势足以辄而取之，然且独存于上者，彼特存我以为名尔，与之合则存，不与之合则亡，君子以为是不可食之果也，而亟去之。彼得志于上，必食其下，故君子去其上而出其下，可以得民。载于下谓之“舆”，庇于上谓之“庐”。“庐”者，既剥之余也，岂可复用哉！

#### 白话译文

剥卦卦辞说：不宜有所行动。《象传》解释：剥，即剥落，是阴柔逐渐侵蚀阳刚的过程。此时小人势力上升，前进无益；当顺势静观，见到时机再动。君子应懂得消长盈虚之道，随天道自然运行。《象传》说：山附着于地，是剥的形象；在位者当厚实根基、安顿民心，民众归附则剥落之势自然消退，无需正面抗衡。

六爻描绘剥落的渐进过程：初六、六二，阴势自床足向上侵蚀，形势虽危，只要一丝正气尚存，君子便应从那余地出发去感化；小人作恶，需有人附和才能成事，尚无人呼应时仍有转化可能。六三独与上九相应，因此得以无咎。六四剥至皮肤，已危及自身，无可挽回，直断为凶。六五作为剥卦之主，圣人无法要求其对同类毫无宠爱，于是许之以均施——自上而下如串鱼般等量施恩，权势分散则危害较浅，且不以政权相授，此乃务实的损害管控。上九如一枚硕大却无人摘取的果实，智者识其不可食而迅速离去，由此得民心相载；小人若得志于上必剥削于下，连庐舍也将失去。

#### 关键词

**剥**：剥落、侵蚀，指阴柔渐长、阳刚渐消，否极泰来之前的衰退阶段。

**蔑**：消灭、淹没，形容阴势如水漫溢，正气被侵蚀至毫无余地的状态。

**贯鱼**：众阴如串鱼，比喻均等施恩以分散权势，将集中危害化解于无形。

**舆/庐**：舆为车，喻民众拥戴承载；庐为屋，喻高位庇护依靠。得舆失庐，是君子与小人在剥局终点的不同命运。

**硕果不食**：表面保留、实则无用之位，智者识破其本质，当果断离去，而非留守成全他人名声。

## 现代启示

剥卦的深层智慧不在于如何“反剥”，而在于如何“与剥共处”。苏轼的注解始终保持一种务实的克制：不强求消灭威胁，而是在“余地”中寻求转化；不苛责对方完美，而是通过分散权势来降低危害。六五均施宠爱的策略，本质上是一种组织衰退期的危机管理——容许或有，去除太甚。更深刻的是上九的喻象：有些职位或关系，你的留守不过是在成全对方的名声与利益，果断离场反而能保全自身、赢得人心。这种对“不可食之果”的识别能力，在现代职场、组织变革乃至人际关系中同样关键。

当一段关系或一个组织已进入“剥”的阶段，你凭什么判断自己面对的是“尚有余地”的初六，还是“切近灾祸”的上九？

## 东坡易传：复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复卦

**地雷复 坤上震下**

“复”，亨。出入无疾，朋来无咎。反复其道，七日来复，利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复，亨”。刚反动而以顺行，是以“出入无疾”。

自“坤”为“复”，谓之“入”；自“复”为“乾”，谓之“出”。“疾”，病也。

“朋来无咎，反复其道，七日来复”。天行也。

“坤”与初九为“七”。

“利有攸往”，刚长也；“复”，其见天地之心乎？

见其意之所向谓之“心”，见其诚然谓之“情”。凡物之将亡而“复”者，非天地之所予者不能也。故陽之消也，五存而不足；及其长也，甫一而有余。此岂人力也哉？《传》曰：“天之所坏，不可支也；”其所支，亦不可坏也。违天不祥，必有大咎。

《象》曰：雷在地中，“复”；先王以至日闭关，商旅不行，后不省方。

“复”者，变易之际也。圣人居变易之际，静以待其定，不可以有为也，故“以至日闭关”明之，下至于“商旅不行”，上至于“后不省方”。

初九：不远复，无祇悔。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远”之“复”，以修身也。

去其所居而复归，亡其所有而复得，谓之“复”。必尝去也而后有归，必尝亡也而后有得，无去则无归，无亡则无得，是故圣人无复。初九未尝见其有过也，然而始有复矣。孔子曰：“颜氏之子，其殆庶几乎？有不善，未尝不知；知之未尝复行也。”

六二：休复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休复”之“吉”，以下仁也。

“休”，初九也。以陰居陰，不爭之至也，退而“休”之，使复者得信，谓之“休复”。

六三：频复，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频复”之“厉”，义“无咎”也。

以陰居陽，力不得抗；而中不愿，故频于初九之复也。外顺而内不平者，危则“无咎”。“频”，蹙也。

六四：中行，独复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中行独复”，以从道也。

“独”，与初应。

六五：敦复，无悔。

《象》曰：“敦复无悔”，中以自考也。

忧患未至而虑之，则“无悔”。六五，陰之方盛也；而内自度其终不足以抗初九，故因六四之独复而附益之，以自託焉。

上六：迷复，凶，有灾眚。用行师，终有大败；以其国，君凶；至于十年不克征。

《象》曰：“迷复”之“凶”，反君道也。

乘极盛之末而用之不已，不知初九之已复也，谓之“迷复”。“灾眚”者，在天之罚也<sup>①</sup>。初九之复，天也；众莫不予，而已独迷焉。用之于敌，则灾其国；用之于国，则灾其身。极盛必衰，骤胜故败。在其终也，国败君凶。至于十年而不复者，明其用民之过，而师竞之甚也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在天之罚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示天之罚”，亦通。

### 白话译文

复卦（坤上震下），象征阳气归返。卦辞说：复，亨通。往来不受阻碍，同类聚集无害。天道循环往复，阴极阳生，七日一轮，宜有所行动。

《彖传》解释：阳气（刚）从极处归返，顺势运行，故出入无碍。从坤卦（纯阴）变为复卦，叫“入”；从复卦走向乾卦（纯阳），叫“出”。七日之说，是坤卦六爻加上初九，合为七数，此乃天道运行。苏轼进一步指出：阳气衰减时，留存五爻仍嫌不足；一旦开始生长，仅凭一爻便已有余——这绝非人力所能左右，而是天地本然之势。

各爻依次呈现六种“复”的状态：初九“不远复”，刚偏离便知回头，最为可贵；六二“休复”，谦退让路以助阳归；六三“频复”，外从内不平，勉强而危；六四“中行独复”，独自顺道而返；六五“敦复”，未雨绸缪，提前自省；上六“迷复”，不知阳已归来，执迷于旧势，终致大败。

### 关键词

**天地之心：** 天地意志的显现，复卦一阳初动，即是天地生生之意的起点。

**七日来复：** 坤卦六爻加初九共七，象征阴尽阳生的一个完整周期，为天道自然节律。

**迷复：** 不知大势已转、阳气已回，仍固守旧有强盛，逆天而行，终遭祸败。

**频复：** 内心不顺却反复趋归正道，虽勉强危险，但义上无咎，强调动机与结果的区分。

**休复：** 主动退让、为他人留出归路，以不争之德成就复道，属辅助之美。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复卦的核心洞见在于：势不可违。阳气衰时五爻尚且不够，阳气长时一爻便已足够——这说明真正的转折点一旦到来，顺势者事半功倍，逆势者徒劳无功。现代人常犯“上六”之误：在某个领域积累了强势地位，却看不见环

境已悄然转变，仍以旧有逻辑硬撑，直至大败方休。无论是企业转型、个人认知，还是市场周期，真正的智慧不在于"力挽狂澜"，而在于像初九那样——"不远复"，偏离不深时便能察觉、及时归返。

**\*\*值得思考的问题\*\***：你上一次意识到自己"偏离正道"是什么时候？那时你选择了及时折返，还是继续走远、等到付出更大代价才回头？

## 东坡易传：无妄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无妄卦

天雷无妄 乾上震下

“无妄”，元亨，利贞。其匪正有眚，不利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妄”，刚自外来而为主於内。

谓初九。

动而健，刚中而应。

谓九五。

大亨以正，天之命也。

“无妄”者，天下相从于“正”也。“正”者，我也；天下从之者，天也。圣人能必正，不能使天下必从，故以“无妄”为天命也。

“其匪正有眚，不利有攸往”，“无妄”之往，何之矣？天命不祐，行矣哉！

无故而为恶者，天之所甚疾也。世之妄也①，则其不正者容有不得已焉。“无妄”之世，正则安，不正则危。弃妄即危非人情，故不正者，必有天灾。

【校注】①世之妄也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世之衰也”，亦通。

《象》曰：天下雷行，物与无妄。

妄者，物所不与也。

先王以茂对时，育万物。

“茂”，勉也；“对”，济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宽以济猛，猛以济宽。”天下既已无妄矣，则先王勉济斯时，容养万物而已。

初九：无妄，往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妄”之“往”，得志也。

所以为“无妄”者，“震”也；所以为“震”者，初九也。“无妄”之权在初九，故“往”，“得志”也。

六二：不耕获，不菑畲，则利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耕获”，未富也。

六三：无妄之灾：或系之牛；行人之得，邑人之灾。

《象》曰：行人得牛，邑人灾也。

九四：可贞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可贞无咎”，固有之也。

九五：无妄之疾，勿药有喜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妄”之“药”，不可试也。

善为天下者不求其必然，求其必然乃至于尽丧。无妄者驱人而内之正也，君子之于“正”，亦全其大而已矣。全其大，有道不必乎其小，而其大斯全矣。古之为过正之行者，皆内不足而外慕者也。

夫内足者，恃内而略外，不足者反之。阴之居阴，安其分者也，六二是也。而其居阳也，不安其分而外慕者也，六三是也。

阳之居阳，致其用者也，九五是也。而其居阴也，内足而藏其用者也，九四是也。六二安其分，是故不敢为过正之行，曰“不耕获、不菑畲，则利有攸往”，夫必其所耕而后获，必其所菑而后畲，则是拣发而栲，数米而炊，择地而蹈之充其操者，蚓而后可将有所往，动则蹶矣。故曰于义可获，不必其所耕也；于道可菑，不必其所菑也。不害其为正而可以通天下之情，故“利有攸往”。

所恶于不耕而获者，恶富之为害也。如取之不失其正，虽欲富可得乎？故曰“不耕获，未富也”。六三不安其分，而外慕其名，自知其不足，而求详于无妄，故曰“无妄之灾，或系之牛，行人之得，邑人之灾”。

或者系其牛于此，而为行道者之得之也，行者固不可知矣，而欲责得于邑人，宜其有无辜而遇祸者，此无妄之所以为灾也。失其牛于此，而欲必求之于此，此其意未始不以为无妄也，然卒至于大妄①，则求详之过也。

九五以五用九，极其用矣，用极则忧废，故戒之曰：“无妄之疾，勿药有喜。”“无妄”之世而有疾焉，是大正之世而未免乎小不正也，天下之有小不正，是养其大正也，乌可药哉！以“无妄”为药，是以至正而毒天下，天下其谁安之？故曰：“无妄之药，不可试也。”九四内足而藏其用，拙其至刚而用之以柔，故曰：“可贞，无咎。”可以其贞正物而无咎者，惟四也。其《象》曰：“固有之。”“固有之”者，生而性之，非外掠而取之也。

【校注】①卒至于大妄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反至于大妄”，亦通。

上九：无妄，行有眚，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妄”之“行”，穷之灾也。

“无妄”之世有大妄者，六三也；而上九应之，六三外慕于正而窃取其名，三以苟免可也。至于上九，穷且败矣。

#### 白话译文

无妄卦（乾上震下，天雷无妄）取“不妄为、顺天守正”之义。卦辞言：元亨利贞（大吉大利，须坚守正道），行为不正则有灾祸，不宜轻举妄动。

苏轼解象传：无妄之世，天下归于“正道”。正道是圣人自身持守的准则，天下跟随，便是天命（上天的安排）。圣人能保证自己正，却无法强使天下必从，故说无妄即天命。无妄之世，行正则安，不正则危，故不正者必遭天灾。

六二安于本分，不拘于“先耕后获”的刻板程式，只要取之合道义，便可前往——此乃“内足”（内心自足不贪慕）之道。六三不安本分，向外贪慕名声，犹如牛被路人顺手牵走，邑人无辜受祸，越执着于外证清白，越弄巧成拙，此为“无妄之灾”的根源。

九五用至极而疾，苏轼告诫：无妄之世有小疾，顺其自然反有喜，若以“无妄”强行为药，反成毒天下之剂。九四藏刚以柔，所持是“固有之”——生而具备的本性德行，上九与六三相应，终至穷途。

---

---

关键词

---

现代启示

苏轼解无妄卦的核心，在于“内足”与“外慕”的对立。六二安于本分，不执着于程式，结果反而顺遂；六三向外贪名，执着于自证清白，反而引来无妄之灾。这在今天依然深刻：许多焦虑的根源，恰是对外部认可的过度依赖——总要证明自己足够努力、足够正直，结果陷入越解释越复杂的怪圈。九五更给出警示：用“正确”本身去强行矫正他人，有时比错误本身危害更大，“以至正毒天下”并非危言耸听。真正的无妄，是“全其大”——守住内心的大根基，而非在细枝末节上锱铢必较。

*你是否也有过这样的经历：越想证明自己没有问题，反而让事情越来越难以收拾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大畜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大畜卦

山天大畜 艮上乾下

“大畜”：利贞，不家食，吉；利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畜”，刚健笃实，辉光，日新其德。

刚健者，“乾”也；笃实者，“艮”也；辉光者，二物之相磨而神明见也。“乾”不得“艮”，则素健而已矣①；“艮”不得“乾”，则徒止而已矣。以止厉健，以健作止，而德之变不可胜穷也。

【校注】①素健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徒健”，亦通。

刚上而尚贤，能止健，大正也。

“大”者，正也；谓上九也，故谓之贤。贤者见畜于上九，所以为“大畜”也。

“不家食，吉”；养贤也。“利涉大川”，应乎天也。

“乾”之健，“艮”之止，其德天也。犹金之能割，火之能热也。物之相服者，必以其天。鱼不畏网而畏鸛鹙，畏其天也。故“乾”在“艮”下，未有不止而为之用也①。物之在“乾”上者，常有忌“乾”之心，而“乾”常有不服之意，“需”之上六，“小畜”之上九是也。忌者生于不足以服人尔，不足以服人而又忌之，则人之不服也滋甚。今夫“艮”自知有以畜“乾”，故不忌其健而许其进；“乾”知“艮”之有以畜我而不忌，故受其畜而为之用。“不家食”者，以“艮”为主也；“利涉大川”者，用“乾”之功也。

【校注】①未有不正：《苏氏易传》于“未有”后有二□□，似未脱字。

《象》曰：天在山中，“大畜”。君子以多识前言往行，以畜其德。

孔子论“乾”九二之德曰：“君子学以聚之，问以辨之。”是以知“乾”之健，患在于不学，汉高帝是也，故“大畜”之君子将以用“乾”，亦先厚其学。

初九：有厉，利已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厉利已”，不犯灾也。

“小畜”之畜“乾”也，顺而畜之，故始顺而终反目。“大畜”之畜“乾”也，厉而畜之，故始厉而终亨①。君子之爱人以德，小人之爱人以姑息。见德而愠，见姑息而喜，则过矣。初九欲进之意无已也，至于六四，遇厉而止。六四之厉，我所谓德也；使我知戒而终身不犯于灾者，六四也。

【校注】①始厉而终亨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始利而终亨”，误。

九二：舆说輹。

《象》曰：“舆说輹”，中无尤也。

“小畜”之“说輹”，不得已也，故夫妻反目。“大畜”之“说輹”，其心愿之，故“中无尤”也。

九三：良马逐，利艰贞。曰闲舆卫，利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利有攸往”，上合志也。

三“乾”并进，故曰“良马逐”。马不忧其不良，而忧其轻车易道以至泛轶也，故“利艰贞”。九三，“乾”之殿也，故相与飭戒，闲习其车徒，则“利有攸往”。“上”，上九也；上利在不忘，三利在必戒。

六四：童牛之牯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四“元吉”，有喜也。

六五：豮豕之牙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五之“吉”，有庆也。

“童牛”，初九也；“牯”，角械也；童牛无所用牯然且不敢废者，自其童而牯之，迨其壮，虽不牯可也。此爱其牛之至也。“豮豕”，羸豕也，九二之谓也。有牙而不鸩者，羸豕也，不鸩则可畜矣。“大畜”之畜乾也，始厉而终亨。初九，阳之微者也，而遂牯之，故至于九二，虽有牙而可畜也。其始牯之，其渐可畜，其终虽进之天衢可也。童而牯之，爱以德也，故“有喜”。不恶其牙而畜之，将求其用也，故“有庆”。凡物有以相德曰“喜”，施德获报曰“庆”。孔子曰：“积善之家，必有余庆。”

上九：何天之衢？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何天之衢”，道大行也。

“天衢”者，上之所履，而不与下共者也。德有以守之，虽以予人而莫敢受，苟无其德，虽吾不予夫将有取之者。上九之德足以自固，是以无忌于“乾”而大进之。其曰“何天之衢”者，何天衢之有，而不汝进也①？夫惟以天衢进之，而“乾”大服矣。

【校注】①何天衢之有，而不汝进也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何天之衢，有而不汝进也”，误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：**大畜卦（艮山在上，乾天在下）：有利于坚守正道，不靠家中私食而出仕食禄，吉祥；适宜渡越大川，有所作为。

**彖传：**大畜之德，在于刚健（乾之性）与笃实（艮之性）相合，二者相互磨砺，神明之光由此显现，德行日日更新。乾若无艮，不过徒有刚健；艮若无乾，不过枯守停止。以止约健、以健激止，德行变化便无穷无尽。

刚健上进而尊崇贤者、能止住刚健，这才是大的正道。上九为贤者，贤者在上位蓄养刚健之力，正是“大畜”之义。“不家食”，是蓄养贤才的意象；“利涉大川”，是顺应天道的结果。

万物相互制服，必须依凭天然之性——鱼不怕渔网，却怕鹈鹕，正因鹈鹕是鱼天然的克星。艮自知有能力蓄乾，故不忘其刚健而许其前进；乾知艮能容纳自己，故甘受蓄养而为其所用。忌惮源于自知不足以服人，若既不足以服人又忌惮对方，则人愈发不服——需卦上六、小畜上九便是前车之鉴。

**象传：**天处山中，是大畜之象。君子由此多识前人言行，以蓄养自身德行。孔子论乾九二之德：“君子学以聚之，问以辨之。”乾之刚健，患在不学，汉高帝是也。故大畜之君子欲用乾，须先厚积学问。

## 爻辞逐爻：

- \*初九\*：有危险，有利于停止。小畜以顺从蓄乾，开始顺从而终反目；大畜以严厉蓄乾，开始严厉而终亨通。六四对初九的严厉，是真正的爱护——使人知戒、终身不犯灾祸。

- \*九二\*：车轴销钉脱落。小畜之脱轴出于不得已，故夫妻反目；大畜之脱轴出于内心愿意，故居中无怨。

- \*九三\*：良马竞相追逐，利于艰难中守正，训练好车驾护卫，有利于前往。三爻皆乾、并力前进，故称良马逐；怕的不是马不良，而是轻车易道导致奔得过猛越出常轨。

- \*六四\*：给幼牛套上防抵的木轭，大吉。\*六五\*：阉割过的猪虽有獠牙，吉祥。

童牛（初九）从小便套木轭，待其长大自然无需再套——这是爱牛之至深。豮豕（九二）虽有牙却不凶猛，因此可被驯养。大畜蓄乾，始严而终亨：初九微弱时便加约束，到九二虽有锋芒却已可驯，最终放其行于天衢亦无妨。以德爱之故有“喜”，为将来求其大用故有“庆”——孔子所谓“积善之家，必有余庆”，正是此理。

- \*上九\*：何等畅通的天衢！亨通。德行足以自守，则不忌惮乾之刚健而大力推进。所谓“何天之衢”，意为：有这样的通天大道，岂有不让你前进之理？正因以天衢相待，乾才彻底信服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大畜：** 山（艮）在上、天（乾）在下，以静止蓄养刚健，喻积德蓄势、厚积薄发之道。

**笃实辉光：** 笃实为艮之沉稳，辉光为两种德性相互磨砺后显现的精神光彩，合称大畜之德。

**天衢：** 字面指天上通衢大道，此处喻上九以德开路、让乾畅行无阻的最终境界。

**轭／豮豕：** 轭为套在牛角上防止抵触的木械，豮豕为阉割过的猪；均喻以德约束蓄养，而非以力强制压服。

**中无尤：** 居中而无怨尤，指被蓄养者内心认可约束、自愿受制，区别于被迫服从的消极状态。

## 现代启示

大畜卦的核心命题不是“如何压制强者”，而是“凭什么令强者信服”。苏轼看得透彻：艮能止乾，靠的不是权力，而是双方对彼此天然之性的清醒认知——良知自己有资格蓄乾，乾知对方有能力容纳自己，于是心悦诚服。这对今天的管理者依然深刻：真正的权威来自内在的笃实厚积，而非居位的强行压制；从小套上“木轭”的渐进蓄养，远比临时管控更能在关键时刻释放出“天衢”般的大通局面。

请问：你见过哪种领导者更有说服力——靠职位压人的，还是靠学识与胸怀令人心服的？两者最本质的差异究竟在哪里？

## 东坡易传：颐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颐卦

山雷颐 艮上震下

“颐”：贞吉。观颐，自求口实。

《象》曰：“颐，贞吉”，养正则吉也。“观颐”，观其所养也。

谓上九。

“自求口实”，观其自养也。

谓初九。

天地养万物，圣人养贤以及万民，“颐”之时大矣哉！

《象》曰：山下有雷，“颐”；君子以慎言语，节饮食。

上止下动，有“颐”之象，故君子治所以养口者。人之所共知而难能者，慎言语、节饮食也。言语一出而不可复入，饮食一入而不可复出者也。

初九：舍尔灵龟，观我朵颐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观我朵颐”，亦不足贵也。

“尔”，初九也；“我”，六四也。龟者不食而寿，无待于物者也。养人者，阳也；养于人者，阴也。君子在上足以养人，在下足以自养。初九以一阳而伏于四阴之下，其德足以自养而无待于物者，如龟也。不能守之而观于四，见其可欲“朵颐”而慕之，为阴之所致也，故“凶”。所贵于阳者，贵其养人也。如养于人，则亦不足贵矣。

六二：颠颐，拂经；于丘颐，征凶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二“征凶”，行失类也。

从下为“颠”，过击曰“拂”。“经”，历也，“丘”①，空也。“豫”之六五失民，而九四得之，则九四为“由豫”。

“颐”之六五失民，而上九得之，则上九为“由颐”。六二有养人之位，而无养人之德，则“丘颐”也。夫“由”、“丘”二者，皆非相安者也②。

“丘”以其位，“由”以其德，两立而不相忌者未之有也。六二、六三之求养于上九也，皆历五而后至焉，夫有求于人者，必致怨于其所忌以求说，此人之情也。故六二、六三之过五也，皆击五而后过，非有怨于五也，以悦其所求养者也。

“由颐”者，利之所在也；“丘颐”者，位之所在也。见利而蔑其位，君子以为不义也，故曰“颠颐，拂经，于丘颐，征凶”。六二可以下从初九而求养也，然且不从而过击五以求养于上九，无故而陵其主，故“征凶”。“征凶”者，明“颠颐”之吉也，二，阴也；五亦阴也，故称“类”也。

【校注】①丘：《苏氏易传》皆作“邱”。②非，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匪邱”。

六三：拂颐，贞凶。十年勿用，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十年勿用”，道大悖也。

“拂颐”者，拂经于丘颐也。六二已详言之矣，因前之辞故略，其实一也。“拂颐”之为不义，二与三均也。然二有初可从，而三不得不上也，故曰“贞凶”。虽贞于其配，而于义为凶。“由颐”之兴，“丘颐”之废，可坐而待也，其势不过十年，盍待其定而从之？故戒之曰“十年勿用”。用于十年之内，则“大悖”之道也。夫击其主而悦其配，虽其配亦不义也，故“无攸利”。

六四：颠颐，吉；虎视眈眈，其欲逐逐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颠颐”之“吉”，上施光也。

四于初为上。自初而言之，则初之见养于四为凶。自四言之，则四之得养初九为吉。初九之刚，其始若虎之“眈眈”而不可驯也，六四以其所欲而致之，“逐逐”焉而来，六四之所“施”，可谓“光”矣。

六五：拂经，居贞，吉。不可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居贞”之“吉”，顺以从上也。

六五既失其民，为六二、六三之所拂而过也，愠而起争之，则亡矣。故以顺而从上，“居贞”为“吉”。失民者不可以犯难，故曰“不可涉大川”。

上九：由颐，厉，吉。利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“由颐厉吉”，大有庆也。

莫不由之以得养者，故曰“由颐”。有其德而无其位，故“厉”而后“吉”。无位而得众者，必以身犯难，然后众与之也。

#### 白话译文

颐卦（山雷颐，上艮止、下震动，象口颌开合）以“养”为主题：守正则吉。观察一人如何养人、如何自养，可知其德性。天地养万物，圣人养贤才进而惠及万民，“养”之时义深远重大。

山静而雷动，如口颌开合之象。君子由此谨慎言语、节制饮食——言出不可收，食入不可还，人人皆知却难以做到，此正是颐卦的告诫。

初九：本有灵龟之德（自足而无须外养），却动心于六四之欲，失去自持，凶险。六二：有位无德（丘颐，空位之养），舍近求远，越过六五直求上九之恩，以利蔑位，前行凶险。六三：与六二同病却别无退路，只能等待十年时局翻转再行动，妄动则大悖。六四：得养初九之刚，以欲牵引如虎驯化，上施光明，吉。六五：已失民心，若奋起争夺则亡，唯有顺从上九、安守本位方吉，不可冒险。上九：由颐（众人赖以得养之源），有德而无位，须以身犯难，众人方才归附，历险而终得吉。

---

关键词

**由颐：** 众人皆经由此人得到养育，指有德有能却无正式名位的真实养育者。

**丘颐：** 丘即空，居位而无德无民，徒有其名的虚空养育之位。

**颠颐：** 颠倒的求养关系，阴向阳求（或下向上求），有时为凶有时为吉，视角色而异。

**拂经：** 强行越过当前主位，去求更高者之恩，违逆名分秩序。

**灵龟：** 象征内在自足之德，无须外物供养即能自立，是君子自养之本。

#### 现代启示

颐卦揭示一个古今共通的张力：真正有能力养育他人的人（上九），往往身处无位之境；而占据要职者（六五），却常常失去民心。这种“有德无位”与“有位无德”的错位，在现代组织、职场乃至家庭中随处可见。苏轼的解读进一步指出，六二六三越级攀附、以利蔑位，看似聪明，实则失义——在利益与名分之间如何取舍，始终是人性的考验。

初九“舍尔灵龟”的警示尤为深刻：每个人本有一种内在的自足能力，不依赖外部认可也能自立，但我们常常因羡慕他人的欲望而丢失这种能力。

*你是否也曾放弃过自己的“灵龟”，转而去羡慕别人的“朵颐”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大过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大过卦

泽风大过 兑上巽下

“大过”：栋桡，利有攸往，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过”，大者过也。“栋桡”，本末弱也。刚过而中，巽而说行，“利有攸往”，乃亨。

二五者，用事之地也。陽自内出，据用事之地而摈陰于外，谓之“大过”，大者过也。陰自外入，据用事之地而囚陽于内，谓之“小过”，小者过也。“过”之为言，偏盛而不均之谓也，故“大过”者，君骄而无臣之世也。

《易》之所贵者，贵乎陽之能御陰，不贵乎陽之陵陰而蔑之也。人徒知夫陰之过乎陽之为祸也，岂知夫陽之过乎陰之不为福也哉！立陰以养陽也，立臣以卫君也，陰衰则陽失其养，臣弱则君弃其卫，故曰：“大过，大者过也。栋桡，本末弱也。”四陽者，栋也；初、上者，栋之所寄也。弱而见摈，则不任寄矣，此栋之所以桡也。“栋桡”，吾将压焉①，故“大过”之世，利有事而忌安居。君侈已甚，而国无忧患，则上益张而下不堪，其祸可待也。故“利有攸往”，所利于往者，利其有事也，有事则有患，有患则急人，患至而人急，则君臣之势可以少均。故曰：“刚过而中，巽而说行，利有攸往，乃亨。”

【校注】①吾将压焉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吾”字。

“大过”之时大矣哉！

《象》曰：泽灭木，“大过”；君子以独立不惧，遯世无闷。

初六宜“不惧”，上六宜“遯”。

初六：藉用白茅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藉用白茅”，柔在下也。

“白茅”，初六也。所藉者，九二也。茅之为物，贱而不足收也，然吾有所甚爱之器，必以藉之，非爱茅也，爱吾器也。初之于二，强弱之势固相绝矣，其存亡不足以为损益，然二所以得安养于上者，以有初之藉也。弃茅而不收，则器措诸地；弃初而不录，则二亲其劳矣。故孔子曰：“茅之为物薄，而用可重也。”

九二：枯杨生稊，老夫得其女妻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老夫”“女妻”，过以相与也。

卦合而言之，则“大过”者，君骄之世也；爻别而观之，则九五当骄，而九二以陽居陰，不骄者也。盛极将枯，而九二独能下收初六以自助，则“生稊”者也。“老夫”，九二也；“女妻”，初六也。凡人之情，夫老而妻少，则妻倨而夫恭。妻倨而夫恭，则臣难进而君下之之谓也，故“无不利”。“大过”之世，患在亢而无与，故曰：“老夫女妻，过以相与也。”

九三：栋桡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栋桡”之“凶”，不可以有辅也。

九四：栋隆，吉；有它，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栋隆”之“吉”，不桡乎下也。

卦合而言之，则“本末弱”，“栋桡”者也。爻别而观之，则上六当“栋桡”，初六弱而能立，以遇九二不桡者也。初、上非栋也，栋之所寄而已。所寄在彼，而“隆”、“桡”见于此，初六不“桡”于下，则九四“栋隆”；上六不足以相辅，则九三之“栋桡”以其应也。九四专于其应则吉，有他则吝矣。“栋”之“隆”也，非初之福，而四享其利。及其“桡”也，上亦不与，而三受其名。故“大过”之世，智者以为阳宜下阴，而愚者以为阴宜下阳也。

九五：枯杨生华，老妇得其士夫，无咎无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枯杨生华”，何可久也？“老妇”“士夫”，亦可丑也。

盛极将枯，而又生华以自耗，竭而不能久矣。“稊”者，颠而复孽，反其始也；“华”者，盈而毕发，速其终也。九五以阳居阳，汰侈已甚，而上六乘之，力不能正，只以速祸。故曰：“老妇得其士夫，无咎无誉。”“老妇”，上六也；“士夫”，九五也。夫壮而妻老，君厌其臣之象也①，故教之以“无咎无誉”，以求免于斯世。“咎”，所以致罪；“誉”，所以致疑也。

【校注】①君厌其臣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君压其臣”。

上六：过涉，灭顶：凶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过涉”之“凶”，不可咎也。

“过涉”至于“灭顶”，将有所救也，势不可救，而徒犯其害，故凶。然其义则不可咎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大过卦，象征“强大者走向过度”。卦辞说：屋脊横梁已开始弯曲，但此时宜有所行动，方能通达。

彖传解释：大过，是阳盛过度之意。横梁弯曲，是因为根基与末梢都太软弱。而四阳爻刚健居中，以谦逊顺从之态推行，故“利有攸往，乃亨”。

苏轼对大过卦的核心解读是一个政治隐喻：阳爻占据了二、五两个用事核心之位，将阴爻排斥于外，这叫“大过”，即君主骄横、臣属被压制的时代。《易》所推崇的，是阳能统御阴，而非阳凌辱、蔑视阴。立阴正是为了养阳，设臣正是为了护君；臣弱则君失去庇护，犹如横梁无所依托而弯折。正因如此，大过之世反而宜“有所作为”，不宜安居无事——君主若一味骄奢而国无忧患，上愈张狂而下愈难承受，祸乱自然来临。

各爻分述：初六以白茅为垫，虽微贱却能承托，无咎；九二如老夫得少妻，能屈尊下收弱者，反获助力；九三横梁弯折，凶；九四横梁高隆，吉，但若另有旁念则留遗憾；九五如枯杨开花，耗尽余力，老妇得少夫，君受臣压，既无咎又无誉，只求平安度世；上六深涉洪水直至没顶，虽凶，然其义不可苛责——是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担当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大过：** 阳爻过盛、阴爻式微，喻君骄臣弱、偏盛失衡之世。

**栋桡：** 屋脊横梁弯曲，喻初、上两端软弱，无力承托刚强中心。

**本末弱：** 首爻（初六）与末爻（上六）皆为阴，根基与末梢俱弱，结构不稳。

**枯杨生稊／生华：** 枯木发根蘖为复生之象；枯木开花则是耗尽余力、速其终结之象，二者截然相反。

**巽而说行：** 以谦逊（巽）、以和悦（兑）推行事务，刚而不傲，方能通达。

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读大过卦，核心洞见不在于“阳胜阴负”，而在于警惕“一方过盛”本身。他明确说：《易》贵阳能御阴，而非阳陵阴、蔑阴。权力若无制衡，不是福，是祸的开端。这一见解放到今天，仍然锐利——无论是企业管理中一言堂的CEO、家庭里控制欲过强的一方，还是组织中缺乏异见的决策层，“大过”之象无处不在。

九二“老夫得女妻”的处世智慧尤其值得玩味：越是处于强势地位，越要主动放低姿态、接纳弱者，方能获得真实的支撑与助力。而上六“过涉灭顶，无咎”，则是另一种境界——明知深陷险境，仍勇于趟过去，失败了也无可指责，因为那是责任使然。

**\*\*留给你思考的问题\*\*：** 在你所在的团队或关系中，哪一方正处于“大过”的状态，而你是在扮演初六（默默承托者），还是上六（知险而进者）？

## 东坡易传：坎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坎卦

坎为水 坎上坎下

习“坎”。

“坎”，险也。水之所行，而非水也。惟水为能习行于险，其不直曰“坎”，而曰“习坎”，取于水也。

有孚，维心，亨。行有尚。

《象》曰：“习坎”，重险也，水流而不盈。

险，故流；流，故不盈。

行险而不失其信。

万物皆有常形，惟水不然。因物以为形而已。世以有常形者为信，而以无常形者为不信。然而方者可斲以为圆，曲者可矫以为直，常形之不可恃以为信也如此。今夫水，虽无常形，而因物以为形者，可以前定也。是故工取平焉，君子取法焉。惟无常形，是以连物而无伤①。惟莫之伤也，故行险而不失其信。由此观之，天下之信，未有若水者也。

【校注】①连物而无伤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遇物而无伤”，误。

“维心，亨”；乃以刚中也。

所遇有难易，然而未尝不志于行，是水之心也。物之窒我者有尽，而是心无已，则终必胜之。故水之所以至柔而能胜物者，维不以力争而以心通也。不以力争，故柔外；以心通，故“刚中”。

行有尚，往有功也。

“尚”，配也。方园曲直，所遇必有以配之。故无所往而不有功也。

天险不可升也：地险山川丘陵也；王公设险以守其国。

朝廷之仪，上下之分，虽有强暴而莫敢犯，此“王公”之“险”也。

险之时用大矣哉！

《象》曰：水洊至，“习坎”。君子以常德行，习教事。

事之待教而后能者，“教事”也。君子平居“常”其“德行”，故遇险而不变。“习”为“教事”，故遇险而能应。

初六：习坎，入于坎窞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习坎”入坎，失道凶也。

六爻皆以险为心者也。夫苟以险为心，则大者不能容，小者不能忠；无适而非，寇也。惟相与同患，其势有以相待，然后相得而不叛。是故居“坎”之世，其人可与同处患，而不可与同处安。九二、九五，二险之不相下者也；而六三、六四，其蔽也。夫有事于敌，则蔽者先受其害。故九二之于六三，九五之于六四，皆相与

同患者也，是以相得而不叛，至于初、上，处内外之极，最远于敌而不被其祸，以为足以自用而有余，是以各挟其险以待其上。初不附二，上不附五，故皆有“失道”之“凶”焉。君子之习险，将以出险也。习险而入险，为寇而已。

九二：坎有险，求小得。

《象》曰：“求小得”，未出中也。

“险”，九五也；“小”，六三也。九二以险临五，五亦以险待之。欲以求五，焉可得哉？所可得者，六三而已。二所以能得三者，非谓其德足以怀之，徒以二者皆未出于险中，相待而后全故也。

六三：来之坎坎，险且枕，入于坎窞，勿用。

《象》曰：“来之坎坎”，终无功也。

“之”，往也；“枕”，所以休息也。来者“坎”也，往者亦“坎”也。均之二“坎”，来则得主①，往则得敌。遇险于外，而休息于内也。故曰“险且枕”。六三知其不足以自用，用必无功，故退入于“坎”以附九二，相与为固而已。

【校注】①来则得主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来则得生”，误。

六四：樽酒，簋贰，用缶，纳约自牖；终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樽酒簋贰”，刚柔际也。

“樽酒，簋贰，用缶”，薄礼也。“纳约自牖”，简陋之至也。夫同利者不交而欢，同患者不约而信。四非五无与为主，五非四无与为蔽。馈之以薄礼，行之以简陋，而终不相咎者，四与五之际也。

九五：坎不盈，祗既平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坎不盈”，中未大也。

“祗”，犹言适足也。九五可谓大矣，有敌而不敢自大，故“不盈”也。“不盈”，所以纳四也。盈者人去之，不盈者人输之。故不盈，适所以使之“既平”也。

上六：系用徽纆，寘于丛棘，三岁不得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上六失道，凶三岁也。

夫有敌而深自屈以致人者，敌平则汰矣。故九五非有德之主也。无德以致人，则其所致者皆有求于我者也。上六维无求于五，故“徽纆”以“系”之，“丛棘”以固之。上六之所恃者险尔，险穷则亡，故“三岁不得，凶”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坎卦意指险难。水行于险境，随物成形而不失本性，故取“习坎”之名，以水为法。

有诚信、心志坚定则亨通，前行必有功业。《彖传》说：习坎是重重险难叠加，水流不止却不自满盈溢——正因险难而流动，正因流动而不盈满。

水无固定形状，却最为诚信：方形可削成圆，弯曲可矫成直，世间所谓“固定形状”反而靠不住。水随容器成形，走势却可预判，故工匠取之以校平，君子效之以立身。正因无常形，水遇物而不受损；正因不受

损，才能行险而不失信。

水至柔而能胜物，秘诀在于"不以力争而以心通"——外柔而内刚。君子效此，平居修养德行、反复练习应事之道，遇险则不变其本，临难则能从容应对。

六爻揭示：陷入险而不知出者，凶；处险中只能求得小利；进退皆险时不如退守相依；同处险境者以简礼相交反见真信；居尊位而不自满方能纳人致平；倚仗险势而无德者，险穷则必败亡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习坎：** 反复历练险难，"习"取水在险境中一遍遍流淌之象，非一次而已。

**刚中：** 刚健居于内心。水外形柔软无定，内在意志（"志于行"）却始终坚定不移。

**有孚：** 持有诚信。苏轼认为水才是天下最诚信之物，因其顺物成形却走势可以前定。

**不盈：** 不自满、不充盈。九五之爻以"不盈"纳人，谦退反而使局势趋于平稳。

**徽纆：** 绳索捆绑。上六以险势强制束缚他人而无德以服人，险穷则凶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以水喻道，道出一个反常识的真理：真正的"可信"不来自固执的形态，而来自顺应变化却始终如一的内心。现代人往往以稳定性衡量可靠，认为随机应变的人靠不住——殊不知，那些表面一成不变、内无支撑的人，才是真正的风险所在。水随方就圆，却永远向低处流，这个恒定的"方向感"才是其诚信之本。

苏轼还提醒我们：共患难时人人可以相依，险情消解之后的人心走向，才是真正考验关系的时刻。九五无德以致人，所得之人皆有所求，这不正是许多组织在危机过后迅速离心的写照？

\*\*你是否见过这样的人——在危机中最先倒下的，往往是平时看起来最强硬的那一个？\*\*

## 东坡易传：离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离卦

离为火 离上离下

“离”。

火之为物，不能自见，必丽于物而后有形。故“离”之象，取于火也。

利贞，亨。畜牝牛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离”，丽也。日月丽乎天，百谷草木丽乎土。

言万物各以其类丽也。

重明以丽乎正，乃化成天下；柔丽乎中正，故“亨”，是以“畜牝牛吉”也。

六丽：二、五是柔丽中正也。物之相丽者，不正则易合而难久，正则难合而终必固。故曰“利贞，亨”。欲敬其所畜，视其主。有是主，然后可以畜是人也。有其人而无其主，虽畜之不为用。故以柔为主，则所畜者，惟牝牛为吉。

《象》曰：明两作，“离”；大人以继明照于四方。

火得其所附，则一炬可以传千万；明得其所寄，则一耳目可以尽天下，天下之续吾明者众矣。

初九：履错然，敬之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履错”之“敬”，以辟咎也。

六爻莫不以相附离为事。而火之性灾上者也，故下常附上。初九附六二者也，以柔附刚者，宁倨而无谄；以刚附柔者，宁敬而无渎。渎其所附①，则自弃者也。故初履声错然敬之②，以辟相渎之咎。

【校注】①渎其所附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渎其所以附”，“以”字衍。②错然敬之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错然敬二”，亦通。

六二：黄离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黄离元吉”，得中道也。

“黄”，中也。阴不动而阳来附之，故“元吉”。

九三，日昃之离，不鼓缶而歌，则大耋之嗟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日昃之离”，何可久也。

火得其所附则传，不得其所附则穷。初九之于六二，六五之于上九，皆得其所附者以阴阳之相资也。惟九三之于九四，不得其传而遇其穷，如日之昃①，如人之耋也。君子之至此，命也。故“鼓缶而歌”，安以俟之。不然，咨嗟而不宁，则凶之道也。

“校注”

①如日之昃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如日月之昃”，“月”字衍。

九四：突如其来如，焚如，死如，弃如。

《象》曰：“突如其来如”，无所容也。

九三无所附，九四人莫附之，皆穷者也。然九三之穷，则咨嗟而已；九四见五之可欲，而不度其义之不可得，故其来“突如”，其炎“焚如”。六五拒而不纳①，故穷而无所容。夫四之欲得五，是与上九争也，而上九，“离”之王公也。是以死而众弃之也。

【校注】①六五拒而不纳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其五拒而不纳”，误。

六五：出涕沱若，戚嗟若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五之吉，离王公也。

“王公”，上九也。六五上附上九，而九四欲得之。故“出涕”、“戚嗟”，以明不贰也。六五不贰于四，则上九离之矣①，故吉。

【校注】①上九离之矣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上九勤之矣”，误。

上九：王用出征，有嘉折首，获匪其丑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王用出征”，以正邦也。

凡在下者，未免离于人也。惟上九离人，而不离于人。故其位为王，其德可以正人，各安其所离矣。而有乱群者焉，则王之所征也。“嘉”者，六五也。非其类者，九四也。六爻皆无应，故近而附之者得称“嘉”也。其嘉之所以能克其非类者，以上九与之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“离”，意为依附、附着。火这种东西，自身无法呈现形态，必须依附于某物才能发光成形，所以离卦取象于火。

《彖传》说：日月附着于天空，百谷草木附着于大地，万物各依其类而附着。重叠的光明附着于正道，才能教化天下；阴柔附着于中正之位，所以亨通，因此说“畜养母牛（温顺之物）吉祥”。

苏轼解：事物相互依附，不守正道则易合而难久；守正则虽难合，终究坚固。欲知能蓄养何物，先观其主。

初九：步履错落有声，保持敬谨，无过失。以刚附柔，宁敬慎而不轻慢，轻慢所附之人，是自我放弃。

六二：黄色的依附，大吉。黄为中和之色，阴安静而阳来附，故大吉。

九三：如日已西斜时的附着，若不击缶而歌，便只剩老迈之悲叹，凶。九三与九四同为阳爻，无法相互资助，火得不到所附则穷尽。君子至此，命也，当坦然以待。

九四：猛然冲入，如烈焰焚烧，如遭死亡，如被众人遗弃。九四贪图六五而不顾义之所在，被拒而穷，无处容身，终至死而众弃。

六五：泪如泉涌，忧戚叹息，吉。六五上附上九，而九四欲夺之，故以涕泗表明忠贞不二，上九因此怜顾之。

上九：君王出征，嘉奖善者，折首贼首，所获非其同类，无过失。上九居于万物所依附之位，德可正人，凡扰乱群体者，皆其征讨对象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丽 (li)**：依附、附着之意，非"美丽"，离卦核心概念，指事物必须依附他物才能显现。

**中正**：居于卦中（二、五爻）且当位（阴爻居阴位或阳爻居阳位），苏轼以此为依附关系能否持久的根本判据。

**牝牛**：母牛，象征温顺柔和之德。以柔为主时，所能蓄养的对象以此类顺从之物最为相宜。

**日昃**：太阳偏西，喻事物走向衰竭、传续中断的时刻，非努力所能挽回，只能顺命处之。

**嘉**：嘉许、善者之意，上九出征时六五被称为"嘉"，因其忠贞附正，近而得用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离卦，核心命题只有一句：任何事物都无法孤立存在，必须依附于某种关系才能发挥作用。这个洞察穿越千年依然锐利。

现代人谈"自我实现"，常误以为独立是最高境界。但苏轼提醒我们：真正的问题不是"要不要依附"，而是"依附于什么、以何种方式依附"。依附不正，易合而难久；依附得正，虽难结合，终究牢固。九四的教训尤为警醒——贪图所欲而不顾义之所在，猛然冲进，结果是"焚如、死如、弃如"。

在职场、在亲密关系、在组织文化中，我们每个人都在选择自己依附的对象与方式。

\*\*问题留给你思考：你现在最重要的依附关系——无论是工作、伴侣还是信念——究竟是"以正相附"，还是"突如其来"地强行嵌入？\*\*

## 东坡易传：咸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咸卦

泽山咸 兑上艮下

“咸”：亨，利贞。取女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”，感也。柔上而刚下，二气感应以相与。止而说，男下女，是以“亨，利贞，取女吉也”。下之而后得，必贞者也。取而得贞，取者之利也。

天地感而万物化生，圣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。观其所感，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！

情者，其诚然也。“云从龙，风从虎”，无故而相从者，岂容有伪哉！

《象》曰：山上有泽，“咸”。君子以虚受人。

初六：咸其拇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其拇”，志在外也。

“外”，四也。“咸其拇”者，以是为“咸”也。“咸”者以神交，夫神者将遗其心，而况于身乎？身忘而后神存，心不遗则身不忘，身不忘则神忘。故神与身，非两存也，必有一忘。足不忘屨，则屨之为累也甚于桎梏，要不忘带，则带之为虐也甚于縲继。人之所以终日蹶屨束带而不知厌者，以其忘之也。道之可名言者，皆非其至。而“咸”之可分别者，皆其粗也。是故在卦者，“咸”之全也，而在爻者，“咸”之粗也。爻配一体，自拇而上至于口，当其处者有其德。德有优劣，而吉凶生焉。合而用之，则拇履腓行、心虑口言，六职并举而我不知，此其为卦也。离而观之，则拇能履而不能捉，口能言而不能听，此其为爻也。方其为卦也，见其“咸”而不见其所以“咸”，犹其为人也，见其人而不见其体也。六体各见，非全人也。见其所以“咸”，非全德也。是故六爻未有不相应者，而皆病焉，不凶则吝，其善者免于悔而已。

六二：咸其腓，凶；居吉。

《象》曰：虽“凶”“居吉”，顺不害也。

“顺”，九三也。

九三：咸其股，执其随，往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其股”，亦不处也；志在随人，所执下也。

“执”，牵也；“下”，二也。体静而神交者，“咸”之正也。“艮”，止也。而所以为“艮”者，三也。三之德固欲止，而初与二莫之听者，往从其配也。见配而动，虽三亦然。是故三虽欲止<sup>①</sup>，而不免于随也。附于足而足不能禁其动者，拇也；附于股而股不能已其行者，腓也。初与二者，“艮”之体，而“艮”不能使之止也。拇虽动，足未必听。故初之于四，有志而已。腓之所之（以）无不随者<sup>②</sup>，以动静之制在焉。故可以凶、可以吉也。股欲止而牵于腓，三欲止而牵于二。不信己而信人，是以“往吝”也。

【校注】①三虽欲止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虽三欲止”，误。②所之无不随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所以无不随”，误。

九四：贞吉，悔亡。憧憧往来，朋从尔思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贞吉悔亡”，未感害也；“憧憧往来”，未光大也。

九四之所居，心之所在也。方其为卦也，四隐而不见，心与百体并用而不知，是以无悔无朋。及其表之以四也，而心始有所在。心有所在，而物疑矣。故“憧憧往来”以求之，正则吉，不正则不吉。既感则“悔亡”；未感则害我者也。其朋则从，非其朋则不从也。

九五：咸其脢，无悔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其脢”，志末也。

拇之动，腓之行，股之随，心之憧憧往来，皆有为之病也。惩其病而举不为者，是无为之病也。五之所在者，“脢”也。而脢者，体之不动而无事者也，畏其有事之劳，而“咸”于无事之求，“无悔”而已，志已卑矣。

上六：咸其辅、颊、舌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咸其辅颊舌”，滕口说也。

上六之所在者，口也。夫有以为“咸”者，口未必不用；而恃口以为“咸”，则不可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：**咸卦：亨通，利于守正。迎娶女子，吉祥。

《象》：咸就是“感”，感应之意。阴柔在上、阳刚在下，两气相互感应交融。内心沉静而外显喜悦，男方屈身下求于女方，故“亨通、利于守正、取女吉”。屈下求之而后有所得，所得必须纯正。求取而得正，是求取者的利益所在。天地感应，万物化生；圣人感化人心，天下和平。观察感应的方式，天地万物的真情便可见到了。所谓“情”，是真实自然的状态。“云随龙而动，风随虎而起”，无缘相随，岂能有伪？

《象》：山上有泽，是咸卦。君子因此虚怀若谷，接纳他人。

**初六：**感应到脚趾。心志朝向在外的应爻（九四）。咸卦以精神相交为本。精神超越心智，何况形体？身体被遗忘，精神才能存在；执着于心智，身体便无法忘却，精神也随之消失。脚不忘鞋，鞋的束缚便重于枷锁；腰不忘带，带的拘束便苦于绳索。人终日穿鞋束带而不觉厌倦，正因已将其遗忘。道，凡可言名的，都非最高境界；咸卦中凡可分辨的，都是粗浅层面。整卦是感应的整体，各爻是感应的粗浅显现。六爻无不相互呼应，却皆有其弊，不凶则吝，善者不过免于悔恨而已。

**六二：**感应到小腿肚，凶；安居则吉。顺从九三，无害。

**九三：**感应到大腿，被小腿牵引随行，前往则遗憾。九三本欲静止，却被六二牵随——不信己而信人，故往吝。小腿肚依附大腿，动静之制在腓，故可凶可吉；大腿欲止而终被牵动，是随人之失。

**九四：**守正则吉，悔恨消亡。心绪不宁地往来思量，同道之人才会顺从你的思虑。九四居心之位。整卦运作时，心与百体并用而不自知，故无悔无朋；一旦以四爻单独显现，心有了所在，外物便生疑惑，于是憧

憧往来以求感应。守正则吉，不正则不吉；既感则悔亡，未感则有害。

**九五：**感应到脊背，无悔。脚趾之动、小腿之行、大腿之随、心之往来不宁，皆是有所作为的弊病。惩戒有为而一概不为，则是无为的弊病。膂（背脊）是身体中不动无事之处，畏惧有事之劳而安于无事，"无悔"而已，心志已然低浅。

**上六：**感应到颊辅、脸颊、舌头，不过是腾口说话而已。有所凭借而感应者，口未必不用；然而单靠口舌来感应，则不可取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咸（感）：** 感应、感通，指天地万物之间真实自然的相互呼应，无伪乃其本质。

**神交：** 超越形体的精神感通，身忘而神存，是感应的最高层次。

**虚受：** 虚怀以容纳，山上之泽因空而涵万物，君子因虚而能接纳他人。

**贞：** 守正、纯正，感应须以正道为根基，否则虽感而不吉。

**憧憧往来：** 心绪纷乱、往来不定，执着于用心反而妨碍真实感通，属"未光大"之病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以身体六部位喻感应的六个层次：从脚趾到口舌，越向上越趋于表面。真正的感通，恰恰发生在"心隐而不见"之时——人与人之间最深的连接，往往在不刻意经营时自然涌现。过度用心算计（憧憧往来）、依赖言辞表达（咸其辅颊舌），反而阻断了真实的相遇。这与现代心理学中的"过度努力悖论"不谋而合：刻意建立关系往往适得其反，真诚的存在本身才是最有力的联结方式。"身忘而后神存"——放下对自我表现的执念，感通才得以发生。

*你此刻最在意的那段关系，用的是"心"在感应，还是在用"口舌"表演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恒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恒卦

雷风恒 震上巽下

“恒”：亨，无咎，利贞。利有攸往。

《彖》曰：“恒”，久也。刚上而柔下，雷风相与，“巽”而动，刚柔皆应，“恒”。“恒，亨，无咎，利贞”，久於其道也。

所以为“恒”者，贞也。而贞者施于既“亨、无咎”之后者也。上下未交，恩泽未渥，而骤用其贞，此危道也。故将为“恒”，其始必有以深通之，其终必有以大正之。方其通物也，则上下之分有相错者矣。以错致亨，亨则悦；悦故无我咎者。无咎而后贞，贞则可“恒”。故“恒”非一日之故也，惟久于其道而无意于速成者能之。天地之道，恒久而不已也；“利有攸往”，终则有始也。

物未有穷而不变者①。故“恒”非能执一而不变，能及其未穷而变尔。穷而后变，则有变之形；及其未穷而变，则无变之名，此其所以为“恒”也。故居“恒”之世，而“利有攸往”者，欲及其未穷也。夫能及其未穷而往，则终始相受，如环之无端。

【校注】①不变者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者”字，误。

日月得天而能久照。

“照”者，日月也。运之者，天也。

四时变化而能久成。

将明恒久不已之道，而以日月之运、四时之变明之，明其未穷而变也①。阳至于午，未穷也；而阴已生。阴至于子，未穷也；而阳已萌。故寒暑之际人安之，如待其穷而后变，则生物无类矣。

【校注】①明其未穷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明及其未穷”，亦通。

圣人久于其道，而天下化成；观其所恒，而天下万物之情可见矣。

非其至情者，久则厌矣。

《象》曰：雷风，恒。君子以立不易方。

“雷”、“风”，非天地之常用也；而天地之化所以无常者，以有“雷”、“风”也。故君子法之，以能变为“恒”；“立不易方”，而其道运矣。

初六：浚恒，贞凶，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浚恒”之“凶”，始求深也。

“恒”之始，阳宜下阴以求亨；及其终，阴宜下阳以明贞。今九四不下初六，故有“浚恒”之凶。上六不下九三，故有“振恒”之凶。二者皆过也，易地而后可。下沈曰“浚”，上奋曰“振”。初六以九四不见下，故求深自

藏以远之，使九四虽田而无获，可谓贞矣。然陰陽否而不亨，非所以为恒之始也，故“凶”。始不亨而用贞，终必两废，故“无攸利”。夫“恒”之始，宜亨而未宜贞。

九二：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二“悔亡”，能久中也。

“艮”、“兑”合而后为“咸”，“震”、“巽”合而后为“恒”。故卦莫吉于“咸”、“恒”者，以其合也。及离而观之，见己而不见彼，则其所以为“咸”、“恒”者亡矣。故“咸”、“恒”无完爻，其美者不过“悔亡”。“恒”之世，惟四宜下初，自初以上，皆以陰下陽为正。故九二、九三、六五、上六，皆非正也。以中者用之，犹可以“悔亡”；以不中者用之，则无常之人也。故九三“不恒其德”。

九三：不恒其德，或承之羞，贞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恒其德”，无所容也。

《传》曰：“人而无恒，不可作巫医。”子曰：“不占而已矣。”夫无常之人，与之为巫医且不可，而况可与有为乎？人惟有常，故其善恶可以外占而知，无常之人，方其善也，若可与有为；及其变也，冰解潦竭，而吾受其羞。故与是人遇者，去之吉，贞之吝。善恶各有徒，惟无常者无徒。故曰：“不恒其德，无所容也。”

九四：田无禽。

《象》曰：久非其位，安得禽也？

九四居非其位①，而重下初六。初六，其所欲得也，故曰“无禽”；上亢而下沉，欲以获初，难矣。

【校注】①居非其位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怀非其位”，误。六五：恒其德，贞妇人吉，夫子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妇人贞吉”，从一而终也；夫子制义，从妇凶也。

“恒”以陰从陽为正，六五下即二，则妇人之正也。九二上从五，则夫子之病也。

上六：振恒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振恒”在上，大无功也。

“恒”之终，陰宜下陽者也。不安其分而奋于上，欲求有功，而非其时矣。故“凶”。

### 白话译文

恒卦（震雷在上、巽风在下）：亨通，无过失，宜于守正，宜于前行。

"恒"即长久之义。苏轼解说：能令事物持久的根本是"贞"（守正），但守正须在亨通、无咎之后才能施行。上下尚未交融便急于守正，是危险的做法。因此建立恒久之道，开始必须深入通达，终结才以大正收尾：以参差换亨通，以亨通得喜悦，有喜悦才无人怪罪，无咎之后守正，守正方能持久。恒道不可速成。

万物没有穷尽而不变的。真正的"恒"不是死守一端，而是在事物尚未穷尽时便适时变化，使变化不留痕迹——太阳未至正午阴气已萌，严冬未极阳气已复，寒暑交替令人安适，皆是未穷即变之理。非出于真情的东西，久则必厌。

象传说：雷风并存，象征恒。君子效法之：确立方向而不轻改，道在运转不息。

各爻要义：初六过早深藏自守，阴阳不通，恒基未立，故凶；九二居中持正，悔恨消失；九三德行无常，无法信赖，无处容身；九四位不当其位，田猎无所获；六五以阴从阳为妇人之正道，反之则凶；上六不安本分而奋跃在上，非时求功，故凶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贞：** 守正，恒道之本质，须在亨通无咎之后方可施行

**未穷而变：** 事物耗尽前适时转化，变而无痕迹，是持久之道

**浚恒：** 深藏自守之恒，恒之初阴阳不通，故凶

**振恒：** 奋跃在上之恒，恒之终非时求功，故凶

**久中：** 长久守持中道，九二因此得以悔亡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对恒卦最深刻的洞见：真正的持久不是固守不变，而是在事物耗尽前主动转化，让变化本身成为恒的一部分。这与现代“适应性坚持”相通——不是僵守同一做法，而是在路径失效前及时调整方向。

他还提醒：恒久关系须有顺序，先通达，再守正。信任未建便急于立规矩，只会上下离心。无论组织管理还是个人修养，皆是如此。

*你现在坚守的，究竟是道的本质，还是你已习惯的某种形式？*

## 东坡易传：遯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遯卦

天山遯 乾上艮下

“遯”：亨，小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遯，亨”，遯而亨也。

陰盛于“否”而至于“剥”，君子未尝不居其间也。“遯”以二陰而伏于四陽之下，陰犹未足以胜陽，而君子遂至于遯。何也？曰：君子之遯，非直弃去而不复救也，以为有亨之道焉。今夫二陰在内，“遯”之主也；其势至锐，而其朋至寡。锐，则其终必胜；寡，则其心常欲得众。君子及其未胜而遯，则陰无与处而思求陽。陰思求陽而后陽可以处，故曰：“遯，亨，遯而亨也。”

刚当位而应，与时行也。

时当遯，虽有应，不得不逝也。

“小利贞”，浸而长也。“遯”之时义大矣哉！

“浸”而后“长”，则今犹微也。微而忘贞，则废矣。

《象》曰：天下有山，“遯”。君子以远小人，不恶而严。

山有企天之意而不可及，陰有慕陽之志而不可追，“遯”之象也。

初六：遯尾，厉；勿用有攸往。

《象》曰：“遯尾”之“厉”，不往，何灾也？

“遯”者皆外向，故初六为“尾”。首之所趣<sup>①</sup>，尾所不能禁也，遯而不能禁，逝者众矣。众逝则我无与处，故危；势不能禁而往迫之，则陽怒而为灾，故不利“有攸往”。

【校注】①趣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趋”，误。

六二：执之，用黄牛之革，莫之胜说。

《象》曰：执用黄牛，固志也。

六二“遯”之主，而与五为应，则有以固“执之”矣。方陽之遯，其所以执而留之者，非出于款诚至意，陽不顾也，故必有如牛革之坚者，而又用其黄焉，则忠确之至也。

九三：系遯，有疾，厉；畜臣妾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系遯”之“厉”，有疾惫也；“畜臣妾吉”，不可大事也。

九三虽陽，而与陰同体，是为以陰止陽，徒欲止之而无应于上，止之不由其道，盖系之而已。彼欲去矣，而以力系之，我惟无疾而后可，一日有疾，则彼皆舍我而去尔，何则？所以系之者，恃力也。故曰：“畜臣妾，吉。”系者，“畜臣妾”之道，而非所以畜君子也。

九四：好遯，君子吉，小人否。

《象》曰：君子“好遯”，“小人否”也。

九四有初六之好，舍其好而遯，则“君子吉”，而“小人否”也。

九五：嘉遯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嘉遯贞吉”，以正志也。

六二，九五配也。舍其配而遯，故曰“嘉遯”。犹惧其怀也，故戒之以“贞吉”。

上九：肥遯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肥遯无不利”，无所疑也。

无应于下，沛然而去，“遯”之肥也。夫九三牵于二阴而为之止，我不知势之不可以不遯而止之，非其利也；然则上九之“肥遯①”，非独以利我，亦以利三也。

【校注】①肥遯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肥”字。

### 白话译文

遯卦（上乾下艮，天山遯）：退遯之时，亨通，小事利于守正。

苏轼认为，阴气在否、剥二卦中渐壮盛，君子并非不知。遯卦以两阴伏于四阳之下，阴气尚未足以压倒阳气，君子便已主动退遯——这并非放弃，而是以退为进。两阴居内，气势锐利，但同党稀少；正因稀少，反而渴求与阳相处。君子趁阴气未胜而主动退让，使阴气思慕阳气，从而创造了重返的契机——这正是“遯而亨”的深意。各爻中：初六处尾端，众人已去而强行追阻则招致祸患；六二以黄牛皮之坚韧忠诚，紧执欲去之阳气；九三与阴同体，以力强留，只宜驭使臣妾，不足以留住君子；九四舍好友而退，君子能为之，小人做不到；九五舍配偶而退，退得嘉美；上九无所牵挂，沛然而去，最为充裕自在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遯（遁）**：主动撤退，非失败逃跑，而是审时度势后的战略退让，以保全复返之机。

**浸而长**：渐渐渗入生长。指阴气如水慢慢壮大，警示君子切勿忽视细微之变。

**嘉遯**：美好的退遯。九五舍弃所爱之配偶（六二）而退，退得高洁，故称“嘉”。

**肥遯**：充裕的退遯。上九在下无应，无所牵绊，沛然而去，退得最为彻底自在。

**系遯**：强行牵系而退路不畅。以力留人，只适于役使臣妾，非留住君子之道。

### 现代启示

遯卦的核心智慧在于：主动退让，有时比强行坚守更能开创局面。苏轼特别指出，君子之退并非消极逃避，而是洞察趋势之后以退创造转机——退让反使对方渴求接近，从而保存了复返的可能。这一逻辑在今天依然适用：职场中面对强势局面，坚持内耗不如暂时退出，待对方内部矛盾显现再择机入场；人际关系中，强行挽留往往适得其反，

给予对方空间反而能重建联结。上九“肥遯”的境界更深：无牵无挂地离开，不仅解放了自己，也让被拉扯的九三得以喘息——真正的退，是一种主动的选择，而非被迫的失败。

你现在正在坚持的某件事，究竟是真正值得守护的阵地，还是一场让你精疲力竭、却始终无法改变结局的消耗战？

## 东坡易传：大壮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大壮卦

雷天大壮 震上乾下

“大壮”：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壮”：大者壮也。刚以动，故壮。“大壮，利贞”，大者，正也，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见矣。

以大者为正，天地之至情也。

《象》曰：雷在天上，“大壮”。君子以非礼弗履。

所以全其勇、壮也。

初九：壮于趾，征凶有孚。

《象》曰：“壮于趾”，其孚穷也。

“乾”施壮于“震”者也。壮者为羊，所施为藩，故五以二为羊，三以六为藩。以类推之，则初九之壮，施于九四；九四藩决不羸，则初九亦触四之羊也。以其最下而用壮，故曰“壮于趾”。自下之四，故曰“征”。众皆触非其类，已独触其类。触其类，则有孚于非其类矣，不孚于方壮之阳，而孚于已穷之阴，故虽有孚而不免于凶者，其孚穷而不足赖也。

九二：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九二贞吉”，以中也。

初九以触阳“凶”，九三以独阴“厉”，皆失中者也。九二之于五也，进不触之，退不助之，安贞而已，中也。

九三：小人用壮，君子用罔，贞厉。羝羊触藩，羸其角。

《象》曰：“小人用壮”，君子罔也。

“羊”，九三也；“藩”，上六也，“羸”，废也。九三之壮施于上六。上六，穷阴也；九三，壮阳也。以壮阳触穷阴，其势若易易然<sup>①</sup>。然而阳壮则轻敌，阴穷则深谋，故小人以是为壮，而君子以是为罔已也。以阳触阴，正也；而危道也。是以君子不触也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易易然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然”字，误。

九四：贞吉，悔亡。藩决不羸，壮于大舆之輹。

《象》曰：“藩决不羸”，尚往也。

九四有藩，是以知初九之触也，欲进而消二阴者<sup>①</sup>。九四之“贞吉”也，外有二阴之敌，而内有初九之触，此九四之所以有“悔”也。忿其触而羸其角，则是敌未亡而内自战，四以是为病也，故见触不校，即而怀之。以为其徒，则可以“悔亡”，故曰“藩决不羸，壮于大舆之輹”。九四自决其藩，而不以羸初九之角，则向之触我者止而为吾用，适所行以壮吾輹尔。临敌而輹壮，可以往矣。

【校注】①消二陰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消二陽”，误。

六五：丧羊于易，无悔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丧羊于易”，位不当也。

“羊”，九二也；六五者，九二施壮之地也。以陰居陽则不纯乎陰，有志于助陽矣。是以释九二之羊而纵之，故曰：“丧羊于易，位不当也。”人皆为藩以御羊，而已独无有，岂非易之至也歟？有藩者，羸其角；而易者丧之，羸其角者“无攸利”，则丧之者“无悔”，岂不明哉！

上六：羝羊触藩，不能退，不能遂。无攸利，艰则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能退，不能遂”，不详也。“艰则吉”，咎不长也。

“羊”，九三也；“藩”，上六也。自三言之，三不应触其藩；自上言之，上不应羸其角。二者皆不计其后而果于发者，三之触我，我既已罔之矣，方其前“不得遂”，而退不得释也，岂独羊之患，虽我则何病如之？且未有羊羸角而藩不坏者也，故“无攸利”，均之为不利也，则以知难而避之，为“吉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：**大壮卦，利于守持正道。

**彖传：**所谓“大壮”，即强大者愈发强盛。以刚健之质推动行动，故而壮。大壮之所以利于正道，是因为强大者必须以正为本；正而且大，天地运行的本质情理便由此彰显。

**象传：**雷声轰鸣于天上，这便是大壮之象。君子因此立下准则：凡不合礼义之事，绝不去做，以此保全自身的刚勇。

#### 各爻大意：

- **初九：**壮力只到脚趾，出征则凶，虽有信实却已穷竭。初九位居最下而逞强，所信实的是已穷尽的阴柔，而非方盛的阳刚，故凶。

- **九二：**守正则吉。九二居中，不冒进触阳，也不退助阴，安于正道，故吉。

- **九三：**小人凭强壮蛮干，君子却视此为陷阱（罔），守正则危险。雄羊（九三）撞向篱笆（上六），角反被缠住。阳壮者轻敌，阴穷者深谋，以强击弱貌似轻松，实则自陷。

- **九四：**守正则吉，悔恨消散。篱笆打开而不缠绕对方，大车车轴（輶）因此壮健可行。九四不计初九之冒犯，纳之为己用，化敌为友，内外合力，方可前进。

- **六五：**在平坦之处失去了羊，无悔。六五以阴居阳，有意助阳，主动放开九二之羊，坦然无阻，失羊反而无悔。

- **上六：**雄羊撞篱笆，进退两难，无所利；知难而处则吉。九三与上六互相纠缠，皆不计后果，陷入僵局。能认清艰难而知退，祸患自然不会长久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大壮：** 卦名，雷天相叠，强盛之象，强调力量必须以正道为前提。

**羝羊触藩：** 雄羊以角撞篱笆，比喻以刚强冒进、不计后果，终致自困。

**輶：** 大车车轴承重部件，此处喻指凝聚力量、稳健推进的核心支撑。

**罔：** 网罗、陷阱，君子以强击弱之举虽名为勇，实为自投罗网。

**贞：** 守持正道，大壮全卦反复强调，壮而不正则凶，壮而守正则吉。

## 现代启示

大壮卦的核心命题是：力量本身是中性的，决定成败的是力量背后的方向与智慧。苏轼对各爻的解读尤为精彩——九三之失在于“阳壮则轻敌”，自以为强便低估对手；九四之胜在于“见触不校，即而怀之”，不以怒还击，反将冒犯者化为助力。这两个对照，揭示了一个深刻规律：真正的强大不是消灭一切阻力，而是善于将阻力转化为推力。上六“知难而退”则提醒我们，进退皆有时，陷入僵局时的执念，不过是另一种形式的软弱。

**\*\*思考\*\*：** 当你掌握明显优势时，是否曾因轻视对手而将胜局变成了消耗战？

## 东坡易传：晋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晋卦

火地晋 离上坤下

“晋”：康侯，用锡马，蕃庶，昼日三接。

《象》曰：“晋”，进也。明出地上，顺而丽乎大明，柔进而上行。是以“康侯，用锡马，蕃庶，昼日三接”也。

“晋”以“离”为君，“坤”为臣。“坤”之为物广大博厚，非特臣尔，乃诸侯也。故曰“康侯”，君以是安诸侯也。夫“坤”顺而“离”明，以顺而进，趋于明，无有逆而不受者，故曰“锡马”。马所以进也，锡之马而使蕃之，许其进之甚也。一日三接，喜其来之至也。

《象》曰：明出地上，“晋”，君子以自昭明德。

初六：晋如，摧如，贞吉。罔孚，裕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晋如摧如”，独行正也；“裕无咎”，未受命也。

三阴皆进之“离”，九四居于其冲，欲并而有之，众之所不与也。初六有应于四，将以众适四，故进而众摧之也。夫初六之适四，正也；其以众适四，不正也。已独行而不以众，则得其正矣，故曰“贞吉”。我虽正矣，而众莫吾信，故“裕”之而后“无咎”。裕之而后无咎者，众未肯受吾命也。

六二：晋如，愁如，贞吉。受兹介福，于其王母。

《象》曰：“受兹介福”，以中正也。

将进而之五，而四欲得之，故“晋如，愁如”。我守吾正，虽四为拒，不能终闭也，故受福于王母。六五之谓王母也，以其为王母，故二虽阴，亦可得而归之矣。

六三：无允，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允”之，志上行也。

将适上九而近于四，悔也。虽与之近，而众信其不与也，故“悔亡”。

九四：晋如，鼫鼠，贞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鼫鼠贞厉”，位不当也。

求得而未必能者，鼫鼠也。六二、六三，非其所当得也。因其过我欲兼有之，而众不听，故曰“晋如，鼫鼠”。九四之有初六，正也；非其正者，固不可得矣。而正者犹危，则位不当之故也。

六五：悔亡。失得勿恤，往吉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失得勿恤”，往有庆也。

四夺其与，悔也。然而众不与四，是以“悔亡”。夫以五之尊而下与四争，其所附则陋矣，故虽失所当得，“勿恤”，而往则吉。夫下与四争，必来；来者争也，则往者不争之至也。五犹不争，而四何敢不置之？故其所失，终亦必得而已矣。苟终于得，则其不争，非独四之利也。

上九：晋其角，维用伐邑，厉吉无咎，贞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维用伐邑”，道未光也。

刚之上穷者，角也。“晋其角”者，以是为晋也。以角为晋，必有所用其触。三，吾应也①；而四闭之，则上九之所伐者，四也。四与上同体，故为邑也。邑人而闭吾应，无以令之而至于用兵，道不光矣。此正也，而吝道也。故知戒于危，然后其吉，可以无咎。

【校注】①吾应也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五应也”，误。

### 白话译文

晋，意为前进。火光从地面升起，象征光明向上生长。《彖传》说：臣下顺从而进、归附明君，故有“康侯受赐大批马匹、一日三次被召见”之象——这是君主欢迎诸侯归附的隆礼。

苏轼解读：晋卦以离为君，坤为诸侯。坤之广大顺厚配合离之光明，向着光明前进者，无有不被接纳，故君赐马（马为进取之具），许其壮大，频繁召见，喜其归附。

六爻层层推进：初六若独自守正而行则吉，若携众人一起奔赴九四，反遭众人阻止；六二被九四拦路，忧愁而进，但坚守中正，终得六五（王母）赐予大福；六三虽与九四相邻，但众人皆知其志在上行、并不依附，悔恨自消；九四贪得本不属于自己的六二、六三，犹如鼫鼠（多技而无一成的小兽），众不服从，危险由此而来；六五居尊而不与九四争夺，正因不争，失者终将归还；上九进至极顶如牛角，刚极必触，只能征伐同体之“邑”（九四），道虽未光大，知戒则吉而无咎。

全卦要义：顺时而进，守正不争，方是真正的前行之道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康侯：** 受封安民的诸侯君主，“康”含安定之意，代表坤德广大的臣属群体。

**锡马蕃庶：** 君赐马匹并允许繁盛，马为进取之具，象征君主许可臣下壮大发展。

**鼫鼠：** 能飞、能游、能爬、能挖、能跑却样样不精的田鼠，喻贪得无厌而实力不配位者。

**王母：** 此处指六五，阴柔居尊位，以母道统领，象征赐福的最高来源。

**晋其角：** 进至顶端如牛角，刚极之象，喻强行前进到头、只剩对抗与碰撞。

### 现代启示

晋卦的核心是"顺而进"——不是蛮力冲撞，而是顺应时势、趋向光明。苏轼对九四的洞察尤为犀利：贪图不属于自己的资源，最终众叛亲离，鼯鼠之喻刺破了一切"能力不足却野心过大"的职场图像。

而六五"不争"的智慧更值得深思：越是居高位者，越无需与低阶者争抢眼前得失。主动示弱、退一步，反而让对方无从下手，失去的东西自然回归。这不是消极，而是以大局吸纳小局的高级博弈。

初六的教训同样现实：走一条正确的路，有时偏偏不能带着"众人"一起走，因为群体惯性会把你拖回平庸的轨道。

*你是否也曾因为"拉着大家一起走正道"，反而被众人的惰性拖了后腿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明夷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明夷卦

地火明夷 坤上离下

“明夷”：利艰贞。

《彖》曰：明入地中，“明夷”。内文明而外柔顺，以蒙大难，文王以之。“利艰贞”，晦其明也。内难而能正其志，箕子以之。

《象》曰：明入地中，“明夷”，君子以莅众，用晦而明。

王弼曰：显明于外，乃所辟也。

初九：明夷于飞，垂其翼。君子于行，三日不食。有攸往，主人有言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君子于行”，义不食也。

“明夷”之主在上六。二与五，皆其用事之地。而九三势均于其主，力足以正之，此三者皆有责于“明夷”之世者也。夫君子有责于斯世，力能救则救之，六二之“用拯”是也；力能正则正之，九三之“南狩”是也。既不能救，又不能正，则君子不敢辞其辱以私便其身，六五之“箕子”是也。君子居“明夷”之世，有责必有以塞之，无责必有以全其身而不失其正。初九、六四，无责于斯世，故近者则入腹获心“于出门庭”，而远者则行不及食也。“明夷”者，自“夷”以全其明也，将飞而举其翼，必见縻矣，故“垂其翼”，所以示不飞之形也。方其未去也，“垂其翼”，缓之至也；及其去也，三日不遑食，亟之至也。是何也？则惧不免也。“明夷”之主，既已失其民矣，我有所适，所适必其敌也。去主而适敌，主且以我为谋之，故曰“主人有言”。“主人”，上六也。

六二：明夷，夷于左股，用拯马壮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二之吉，顺以则也。

爻言左右，犹言内外也。在我之上，则于我为左矣。“明夷”之世，“坤”，君也，而将废也。“离”，臣也，而方壮也。自“离”言之，“坤”之废，左股之伤也。六二忠顺之至，故往用拯之，爰其忠而忧其不济也。故戒之曰：徒往不足拯也。马壮而后吉，马所以载伤者也。

九三：明夷，于南狩，得其大首，不可疾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南狩”之志，乃大得也。

六二所居者顺<sup>①</sup>，而不失人臣之则，故可以拯不明之君。有功而不见疑，是以吉也。至于九三，其势逼矣。虽欲拯之而不可得，故“南狩”以正之。“明夷”始自晦也，“南狩”，发其明之地也。以阳用阳，戒在于速，故“大首”既获，则“不可疾贞”。

【校注】①所居者顺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所居顺”，误。

六四：入于左腹，获明夷之心，于出门庭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入于左腹”，获心意也。

近不明之君，而位非用事之地，虽以逊免可也。是故“入其左腹，获其心意”，而君子莫之咎者，以去其门庭之速也。君子之居此，惧不免尔。既免，未有不去者；既免而不去，怀其门庭，将以有求，则吾罪大矣。

六五：箕子之明夷，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箕子之贞，明不可息也。

六五之于上六，正之则势不敌，救之则力不能，去之则义不可，此最难处者也。如箕子而后可，箕子之处于此，身可辱也，而“明不可息”者也。

上六：不明晦，初登于天，後入于地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初登于天”，照四国也；“後入于地”，失则也。

六爻皆晦也。而所以晦者不同：自五以下，明而晦者也；若上六，不明而晦者也。故曰“不明晦”，言其实晦非有托也。明而晦者，始晦而终明；不明而晦者，强明而实晦，此其辨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明夷卦，坤（地）在上、离（火）在下，象征光明没入地中，即黑暗压制光明的时代。卦辞“利艰贞”：艰难中坚守正道有利。

苏轼核心论断：六爻依“有无责任”分为两类。有责任者——六二有能力拯救衰弱之君，须凭良马（充足手段）方可成功；九三势力与昏君相当，拯救已不可为，故以“南狩”（向南讨伐）正之，功成后不可急于推行；六五如箕子（商末忠臣，佯狂自保），救正皆不可为又义不可离去，只能忍辱，但“明不可息”——身受辱而内心光明不灭。无责任者——初九当速速出走，将飞先垂翅以掩意图，一旦动身急迫到三日不及进食，因去主投敌，昏君（主人即上六）必加怨言；六四靠近昏君而无实权，摸清其心意后迅速出门，君子不会责难。上六（昏君本身）：本非真明，初时虚张声势似照耀四方，终陷黑暗——此“不明而晦”，与其余五爻“明而晦”（真有光明但暂藏）根本有别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明夷：** 光明受损，喻贤者在黑暗政治中被压制的处境。

**用晦而明：** 外藏光芒、内保清明，乱世君子保全自身的处世智慧。

**南狩：** 向南狩猎，喻以正义之名讨伐并揭露昏暗势力。

**明不可息：** 身虽受辱，内心光明与道义绝不可熄灭。

**不明晦：** 本就昏暗却伪装光明，终将失去法则而覆灭。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的诠释构建了一套“乱世处境伦理学”：以“有无责任、有无能力”为坐标，为不同处境的人各指出路。这套逻辑告诉我们，面对黑暗环境没有通用答案——有权有责者当尽力救正；力所不逮时，也要如箕子守住内心光明；既无责任又无能力者，则当果断自保离去，既不耽溺留恋，也不莽撞殉道。清醒认识自己的位置与能力，是这一卦最朴素的教诲。

当你所处的组织或团队开始走向昏暗，你是否真正想清楚了自己“有无责任、有无能力”——还是一直在回避这道选择题？

## 东坡易传：家人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家人卦

**风火家人 巽上离下**

“家人”：利女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家人”，女正位乎内。

谓二也。

男正位乎外。

谓五也。

男女正，天地之大义也。家人有严君焉，父母之谓也。父父、子子、兄兄、弟弟、夫夫、妇妇而家道正，正家而天下定矣。

《象》曰：风自火出，“家人”。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。

火之所以盛者，风也；火盛而风出焉。家之所以正者，我也；家正而我与焉。

初九：闲有家，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闲有家”，志未变也。

家人之道，宽则伤义，猛则伤恩。然则是无适而可乎？曰：“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。”至矣，言之有物也，行之有恒也！虽有悍妇、暴子弟，莫敢不肃然，而未尝废恩也，此所以为至也。曾子曰：“君子所贵乎道者三：动容貌，斯远曝慢矣；正颜色，斯近信矣；出辞气，斯远鄙倍矣。”如是，何闲之有？初九用刚于家之始，九三用刚于家之成，是以皆有悔也。夫所以至于“闲”者？惟德不足故也。德既不足，而又忘闲焉，则志变矣。及其未变而闲之，故“悔亡”。

六二：无攸遂，在中馈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二之“吉”，顺以“巽”也。

有中馈，无遂事，妇人之正也。

九三：家人嗃嗃，悔厉，吉。妇子嘻嘻，终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家人嗃嗃”，未失也。“妇子嘻嘻”，失家节也。

以阳居阳，过于用刚，故悔且危也。人见其悔且危也，而矫之以宽，则家败矣。故告之以斯人之终吉，戒之以失节之终吝。

六四：富家，大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富家大吉”，顺在位也。

“家人”有四陽二陰，而陰皆不失其位，以听于陽。陽为政而陰听之，家欲不治不可得也。富者治之极也，故六二“贞吉”，其治也；六四“富家”，其极也。以治极致富，则其富可久，此之谓“大吉”。

九五：王假有家，勿恤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王假有家”，交相爱也。

“假”，至也。王至有家，则是家也大矣。王者以天下为一家，“家人”之家近而相渎，天下之家远而相忘，知其患在于相渎也，故推严别远以存相忘之意，知其患在于相忘也。故简易“勿恤”，以通相爱之情。“家人”四陽，惟九五有人君之德，故称其德、论天下之家焉。君臣欲其如父子，父子欲其如君臣，圣人之意也。

上九：有孚，威如，终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威如”之“吉”，反身之谓也。

上九之所信者，三也。家人之无应者，惟三与上而已。人皆刚柔相与，而已独两刚相临<sup>①</sup>，是以终身不忘畏也。畏威如疾，民之上也，故畏人者人亦畏之，慢人者人亦慢之，此之谓“反身”。凡言终者，其始未必然也，“妇子嘻嘻”，其始可乐；“威如之吉”其始苦之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而已独两刚相临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而已独两刚相临”，误。

#### 白话译文

家人卦（巽风在上、离火在下）：有利于女性坚守正道。

《彖传》：女居内位、男居外位，各守其分，是天地间最根本的秩序。家中须有父母般严肃的主人。父、子、兄、弟、夫、妇各尽其道，家道才能端正；家道端正，天下方能安定。

《象传》：风从火中升腾而出，象征家人之道。君子由此领悟：言须有物，行须有恒。火旺生风，风因火出；我正则家正，家正亦成就我。

初九：在家风未坏之初预先约束，悔恨消亡。治家过宽伤义，过严伤恩，关键在“言有物、行有恒”——如此则悍妻骄子自然肃然，而恩情不废。德行不足才须“预防”，趁志向未变时立规，悔方能见。

六二：不追求外部成就，安守家中饮食供应之职，守正则吉。顺从而谦逊，是六二得吉之因。

九三：家人感受严苛，有悔有危，但终吉；妻儿嬉笑放纵，终有憾。过刚则悔，但若矫枉为宽则家败，故坚守终吉，失节终吝。

六四：家道充裕，大吉。阴爻各守其位、听从阳爻，家欲不兴都难。六二“贞吉”是治，六四“富家”是治之极，以正道致富方能持久，故曰大吉。

九五：王者至于“有家”的境界，无须忧虑，吉。“假”即“至”。王以天下为一家——亲近易轻慢，疏远易遗忘；知轻慢之患则用严礼存敬，知遗忘之患则用简易通爱。君臣如父子、父子如君臣，是圣人深意。

上九：诚信为本，威严自持，终吉。敬畏他人则人亦畏之，轻慢他人则人亦慢之，此即“反身”之道。威严起初令人苦，嬉笑起初令人乐，终局却迥异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家人：** 卦名，指家庭成员及治家之道，苏轼将其扩展为一切人伦共同体的秩序基础。

**闲：** 防范约束，此指在家风败坏之前预立规矩，强调"预防"重于"纠正"。

**中馈：** 家中饮食供应之事，借指女性主内、安守本职，与"男正位乎外"相对。

**嗃嗃：** 形容严苛紧张的样子，指治家过于刚硬时家人所感受到的压抑氛围。

**反身：** 反求诸己、推己及人，指领导者的态度会在他人身上得到镜像式回应。

---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论家人卦，核心是一个"度"字：治家乃至管理任何团队，都面临宽严之间的张力。过宽秩序涣散，过严人心离散。他给出的答案不是折中，而是"言有物、行有恒"——领导者以真实行动和一贯言行建立信任，规矩便自然生效，无须靠恐吓或讨好维系。

上九"反身"尤值铭记：你如何对待他人，他人便如何对待你。九五将"家"扩展至天下，揭示两种普遍困境：亲近者因熟生慢，疏远者因远生忘，两者都需要主动的制度设计来纠偏。

请思考：在你所在的团队或家庭中，更容易出现"因熟悉而轻慢"还是"因疏远而遗忘"？你用什么方式在维系彼此的尊重与连接？

## 东坡易传：睽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睽卦

火泽睽 离上兑下

“睽”：小事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睽”，火动而上，泽动而下，二女同居，其志不同行。说而丽乎明，柔进而上行，得中而应乎刚。

谓五也。

是以“小事吉”。

有“同”而后有“睽”。“同”而非其情，“睽”之所由生也。“说”之丽“明”，柔之应刚，可谓“同”矣，然而不可大事者，以二女之志不同也。

天地“睽”而其事同也，男女“睽”而其志通也，万物“睽”而其事类也。“睽”之时用大矣哉！

人苟惟“同”之知，若是必“睽”。人苟知“睽”之足以有为，若是必“同”。是以自其“同”者言之，则二女同居而志不同，故其吉也小；自其“睽”而“同”者言之，则天地“睽”而其事“同”，故其用也大。

《象》曰：上火下泽，“睽”，君子以同而异。

“同而异”，晏平仲所谓“和”也。

初九：悔亡。丧马，勿逐，自复。见恶人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见恶人”，以辟咎也。

“睽”之不相应者，惟初与四也。初欲适四而四拒之，悔也。四之拒我，逸“马”也，“恶人”也。四往无所适，无归之马也。马逸而无归，其势自复；马复，则“悔亡”矣。人惟好同而恶异，是以为“睽”。故美者未必婉，恶者未必狠，从我而来者未必忠，拒我而逸者未必贰。以其难致而舍之，则从我者皆吾疾也，是相率而入于咎尔。故“见恶人”，所以“辟咎”也。

九二：遇主于巷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遇主于巷”，未失道也。

“主”，所主也。有所适，必有所主。九二之进，则主五矣。“巷”者，二五往来相从之道也。使二决从五，则见主于其室；五决从二，则见主于其门。所以相遇于巷者，皆有疑也。何疑也？疑四之为寇也。然而犹可以“无咎”者，皆未失相从之道也，特未至尔。

六三：见舆曳，其牛掣。其人天且劓，无初有终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见舆曳”，位不当也；“无初有终”，遇刚也。

三非六之所宜据，譬之乘舆而非其人也。非其人而乘其器，无人则肆，有人则怍矣。故六三见上九，曳其轮而不进，击其牛而去之。夫六三配上九，而近于九四，九四其寇也，无所应而噬之，未达于配而噬于寇，是以“天且剿”也。乘非其位而汗非其配，可以获罪矣，然上九犹脱弧而纳之，上九则大矣。有是大者容之，故“无初有终”。

九四：睽孤，遇元夫。交孚，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交孚”“无咎”，志行也。

“睽”之世，陽惟升，陰惟降。九二升而遇五，故为遇主；九四、上九升而无所遇①，故为“睽孤”。元夫，初九也。夫两穷而后相遇者，不约而交相信，是以虽危而“无咎”也。

【校注】①九四、上九升而无所遇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上九”，误。

六五：悔亡。厥宗噬肤，往何咎？

《象》曰：“厥宗噬肤”，往有庆也。

六五之配，九二也；九二之“宗”，九四也。二与四同功，故亦曰“宗”。“肤”，六三也，自五言二之宗，故曰“厥宗”。六五之所以疑而不适二者，疑四之为“寇”也，故告之曰：四已噬三矣。夫既已噬三，则不暇寇我；我往从二，何咎之有？

上九：睽孤，见豕负涂，载鬼一车，先张之弧，後说之弧。匪寇，无媾；往，遇雨则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遇雨”之“吉”，无疑亡也。

上九之所见者，六三也。汗非其配，“负涂”之豕也。载非其人，“载鬼”之车也。是以张弧而待之，既而察之曰：是其所居者不得已，非与寇，为媾者也，是以说弧而纳之，陰陽和而雨也。天下所以“睽”而不合者，以我求之详也；夫苟求之详，则孰为不可疑者？今六三之罪，犹且释之；“群疑”之“亡”也，不亦宜哉！

### 白话译文

睽卦（火在上、泽在下）：小事可得吉利。

彖传说：睽，火焰向上燃烧，泽水向下流淌，两者方向相反——犹如两个女儿同住一屋，心志却各走各路。但喜悦（兑）依附于光明（离），柔顺之爻向上行进、居于中位而与刚爻相应，所以仍能“小事吉”。

苏轼阐释：先有“同”才有“睽”。表面同而非发自真情，正是乖离的根源。喜悦附于明、柔顺应于刚，看似相合，却终不能共谋大事，因为二女心志本就相异。然而天地相睽而万化同功，男女相睽而情志相通，万物各异而事理相类——睽的时机与用处，实在广大深远！

大象传：上火下泽为睽，君子由此悟出“同而异”的处世之道，即晏婴所说真正的“和”——调和差异，而非强求一致。

六爻要义：初九告诫不要强迫逸马，见“恶人”反能避祸，因为拒绝你的人未必是叛徒；九二在小巷中与主相遇，双方疑虑未消却仍守正道；六三位居不当而受刑，终因上九宽容而有善终；九四孤立无援时遇元夫，两者穷途相逢反而不约而信；六五得知九四已制住六三，疑虑消散，前往无咎；上九由疑而张弓、察实而释弓，阴阳相合如天降甘雨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睽：**乖离、背向，指双方方向相反或立场各异的状态，是本卦核心意象。

**同而异：**在求同中保留差异，苏轼引晏婴“和”的概念，强调真正的和谐不是消除差异。

**元夫：**原初志同之人，指在困境中相遇、不约而相信的基本同道（此处指初九）。

**噬肤：**咬穿柔软皮肤，喻阻碍轻易化解，此处指九四已制服六三，六五的疑虑随之消散。

**遇雨：**阴阳相合而降雨，象征疑虑尽消、对立双方真正融合为一。

---

### 现代启示

睽卦的深层智慧在于：差异本身不是破坏关系的祸根，强求一致才是。苏轼说得直白：“人苟惟同之知，若是必睽。”现代团队管理、商业谈判乃至国际合作中，强行统一立场往往适得其反，而在分歧中辨认共同目标、允许差异并存，才能实现持久合作。上九“先张之弧，后说之弧”的转变尤为深刻：面对看似对立的人，不要急于对抗，而要深察其真实处境——很多时候，所谓“恶人”不过是身处困境、不得不为。

\*\*当你在团队中遭遇持续唱反调的人，你的第一反应是排挤还是追问“他为什么这样说”——这两种选择，最终会把团队带向哪里？\*\*

## 东坡易传：蹇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蹇卦

水山蹇 坎上艮下

“蹇”：利西南，不利东北。利见大人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蹇”，难也，险在前也。见险而能止，知矣哉！“蹇，利西南”，往得中也。“不利东北”，其道穷也。

“艮”，东北也；“坎”，北也。难在东比，则西南者无难之地也。君子将有意乎犯难以靖人，必先靖其身，是故立于无难之地，以观难之所在，势之可否，见可而后赴之，是以往则“得中”也。难之所在，我亦在焉，则求人而不暇，其道穷矣。然此非为大人者言也，初六、九三、六四、上六，皆因其势之远近、时之可否以断其往来之吉凶，故西南之利、东北之不利，为是四者言也。若九五之大人则不然。

“利见大人”，往有功也。当位贞吉，以正邦也。

“当位”而正，五也；五之谓“大人”。大人者不择其地而安，是以立于险中而能正邦也。是岂恶东北而乐西南者哉？得见斯人而与之往，其有功无疑也，上六当之。

“蹇”之时用大矣哉！

《象》曰：山上有水，“蹇”。君子以反身修德。

初六：往蹇，来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往蹇来誉”，宜待也。

九五以“大蹇”为朋来之主，以中正为往来之节，未及于五，难未艾也。犯之有咎，过五以上，难衰而可乘矣。故上六“往蹇来硕”，而六四以下皆以“往蹇”为病。而其来，有先后之差焉：见难而往，难不可犯，穷而后反。人不以穷而后反者，为有让以其不得已也。惟初六，涉难未深而遽反，不待其穷，是以有“誉”也。

六二：王臣蹇蹇，匪躬之故。

《象》曰：“王臣蹇蹇”，终无尤也。

初六、九三、六四、上六，彼四者或远或近，皆视其势之可否以为往来之节；独六二有应于五，君臣之义深矣。是以不计远近、不虑可否、无往无来、“蹇蹇”而已。君子不以为不智者，以其非身之故也。

九三：往蹇，来反。

《象》曰：“往蹇来反”，内喜之也。

六四：往蹇，来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往蹇来连”，当位实也。

夫势不可往者，非徒往而无获，亦将来而失其故也，何则？险难在前，不虑可否而轻以身赴之，苟前不得进，则必有议吾后者矣。九三“往蹇”，而其来也得反其位，则“内喜之”也。内之二阴，不能自立于险难之际，待我而为捍蔽，是故完位以复我。我之所以得反者，幸也。至于六四，则九三蹶而袭之矣，外难未夷而归遇难，故曰“往蹇，来连”。“连”者，难之相仍也。“实”，阳也；九三以阳居阳，其有乘虚而不敢者乎？故曰“当位实也”。

九五：大蹇，朋来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蹇朋来”，以中节也。

险中者，人之所避也；而已独安焉①，此必有以任天下之大难也。是以正位不动，无往无来，使天下之济难者朋来而取节焉，谓之“大人”，不亦宜乎？

【校注】①己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已”，误。

上六：往蹇，来硕，吉。利见大人。

《象》曰：“往蹇来硕”，志在内也。“利见大人”，以从贵也。

六爻可以往者，惟是也，故独享其利。天下有大难，彼三人者皆不能济，而我济之。既济而天下不吾宗者未之有也，故曰“往蹇来硕”。“利见大人”者，明上六之有功，由九五为之节也。“内”与“贵”，皆五之谓也。

## 白话译文

### 卦辞与彖传

蹇卦：宜向西南方向行动，不宜向东北方向行动。宜于拜见德位兼备的大人，守持正道则吉祥。

《彖传》说：“蹇”意为艰难，是前方有险阻。见到危险能够停下来，这才是真智慧！“蹇卦利西南”，是说前往可以居于中正之位；“不利东北”，是说那个方向道路已经穷尽。艮卦代表东北，坎卦代表北方，险难在东北，那么西南就是无险难之地。君子若有意冒险以安定民众，必须先安定自身——因此要立足于无险之地，观察险难所在，审视形势，看准时机再前往，这样前行才能“得中”（居中正，不偏激）。若险难之处自己也深陷其中，连求援都来不及，路就彻底走绝了。不过这道理是对初六、九三、六四、上六四爻而言的；九五之大人则另当别论。

“利于拜见大人”，是说与大人同行必有功业。当位守正则吉，是为了端正邦国。九五当位，正是“大人”所居之爻。大人不拘地利、随处自安，因此虽立于险难之中也能端正邦国——这岂是那些厌恶东北、贪图西南之人所能做到的？能得见这样的人并与其同往，成功指日可待，上六爻正担此任。

蹇卦所揭示的时势与用意，意义太深远了！

### 象传

《象传》说：山上有水，是蹇卦之象。君子由此向内反省自身，修养德行。

### 六爻爻辞

初六：前往有险难，返回则获美誉。《象传》说：宜于等待时机。

九五以承担大难为召集同道之主，以中正为进退准则。尚未到达九五，险难仍盛，强行前往必有过失；越过九五至上六，险难已减，方可有所作为。因此六四以下各爻皆以“往蹇”为不利。而“来”（返回）的结果各有差别：一般人要等到穷途末路才知回头；唯有初六，涉险未深便迅速退返，不等穷途，故获美誉。

六二：王臣在重重险难中跋涉前行，这不是为了自身。《象传》说：终究不会有过失。

其余四爻皆审时度势、量力进退；唯六二与九五有相应关系，君臣之义深重，故不计远近、不虑可否，只是艰难前行。君子不认为此举不明智，因为出发点是对君主的忠义，而非个人利害。

九三：前往有险难，返回归原位。《象传》说：内卦（两阴爻）高兴有它庇护。

六四：前往有险难，返回又遭连累。《象传》说：因为当位有实（九三以阳居阳）。

形势不可前往，不仅前往无所获，归途也将失去原有立足之地。九三前往遇险，返回尚能复位，是一种幸运。而六四则是九三紧随其后贴近，外难未平，归途又遇困阻，险难接连不断，此谓“来连”。九三以阳居阳位，岂有乘虚不敢逼近之理？

九五：身处大险难，同道之人纷纷来归。《象传》说：以中正为节度。

险难之地是众人逃避之所；九五独能安然处之，必是能担负天下大难之人。因此正居其位、稳而不动，使天下济难之人纷纷来归、取法于他——称之为“大人”，再恰当不过。

上六：前往有险难，返回有大功，吉祥。宜于拜见大人。《象传》说：“往蹇来硕”，志向在于内（九五）；“利见大人”，是依从尊贵者。

六爻之中唯上六能前往有所作为，故独享其利。天下大难，其余各爻皆不能成事，而上六能成事——既已成事而天下不归从，从未有过此例，故曰“往蹇来硕”（硕：丰硕、大功）。上六之所以有功，根本在于以九五为节度指引。“内”与“贵”，皆指九五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蹇：** 艰难、阻滞，指前路有险、行进受阻的处境，为卦名核心义。

**得中：** 居于中正之位，行事符合时宜、不偏不倚，是易学的核心价值标准。

**大人：** 德位兼备的领导者，能在险难中安然立足、担当大任、为他人树立节度。

**蹇蹇：** 重重险难中仍坚持前行，形容臣子出于忠义、不计个人得失的精神状态。

**来硕：** 经历险难后返归时收获丰硕，指功成而归、所得与付出相称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蹇卦的核心智慧是：面对逆境，先立足稳固之地，再审时而动。苏轼的解读尤为精彩——他将普通人与“大人”的应对逻辑截然区分。普通人需要审时度势、择机进退，“西南”代表的是先找到自己的根据地，不在被动中消耗；而真正的领导者，则是在险难中安然坐镇，成为他人汲取方向感的中心，以静制动。初六“涉难未深而遽反”的自知，与六二“不计可否、蹇蹇前行”的忠义，又告诉我们：明智与坚守有时并不矛盾，关键在于动机——为己还是为事。反身修德，不是软弱，而是为下一次出发蓄力。

*你上一次在险难中选择退回，究竟是真正的审时度势，还是只是给自己的退缩找了一个体面的理由？*

## 东坡易传：解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解卦

雷水解 震上坎下

“解”：利西南。无所往，其来复，吉。有攸往，夙吉。

《彖》曰：“解”，险以动，动而免乎险，解。“解，利西南”，往得众也；“其来复，吉”，乃得中也。“有攸往，夙吉”，往有功也。

所以为“解”者，“震”也，“坎”也。“震”，东也；“坎”，北也。“解”者在此，所“解”在彼。东北，“解”者之所在；则西南，所“解”之地也。在难而思“解”，处安而恶扰者，物之情也。方其在难，我往则得众，故“利西南”；及其无难，我往则害物，故“来复，吉”。“复”者，复东北也。东北有时而当复，是以不言其不利也。“来复”之为“吉”者，夙所往之时也①，苟“有攸往”，非夙不可。“有攸往”而不夙，难深而不可“解”矣。

【校注】①夙所往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九所往”，误。

天地“解”而雷雨作，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。“解”之时大矣哉！

《象》曰：雷雨作，“解”。君子以赦过宥罪。

初六：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刚柔之际，义“无咎”也。

“解”有二阳：九二有应于六五，而九四有应于初六，各得其正，而分定矣。惟六三者，无应而处于二阳之间，兼与二阳而“解”，始有争矣。故“解”之所疾者，莫如六三也。六三欲以其不正乱人之正，故初与五皆其所疑而咎之。以其疑而咎之也，故特明其“无咎”，曰此与九四刚柔之际也，于义无咎。

九二：田获三狐，得黄矢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二“贞吉”，得中道也。

九二之所当得者，六五也。近而可取者，初六、六三也。此之谓“三狐”。三狐皆可取，而以得六五为“贞吉”也。此之谓“黄矢”，“黄”，中也；“矢”，直也。直其所当得也，是以六五为“黄矢”；释其所不当得之三狐，而取其所当得之一矢，息争之道也。

六三：负且乘，致寇至，贞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负且乘”，亦可丑也；自我致戎，又谁咎也？

三于四为“负”，于二为“乘”。乘而不负，若负而不乘，犹可以免于寇。寇之所伐者，负且乘也。夫三苟与四而不与二，则四不伐；与二而不与四，则二不攻。所以致寇者，由兼与也。二与四皆非其配，虽贞于一犹吝也，而况兼与乎？丑之甚也！

九四：解而拇，朋至斯孚。

《象》曰：“解而拇”，未当位也。

“拇”，六三；“朋”九二也。三来附己①，解而不取，则二信之。“未当位”者，明势不可以争也。

【校注】①附己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附己”，误。

六五：君子维有解，吉；有孚于小人。

《象》曰：君子有“解”，小人退也。

六五，九二之配也。而近于四，六三欲附于二与四，故疑而疾之。夫以六五之中直，岂与六三争所附者哉？而六三以小人之意，度君子之心，故六五“维有解，吉”。“维有解”者，无所不解之谓也。近则解四，远则解二，是以六三释然而退也。

上六：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，获之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公用射隼”，以解悖也。

“隼”者，六三也；“墉”者，二陽之间也；“悖”者，争也。二陽之所以争而不已者，以六三之不去也。孰能去之？将使二与四乎？二与四固欲得之，将使初与五乎？则初与五，二陽之配，三之所疑也。夫欲弊所争而解交斗，惟不涉其党者能之，故“高墉”之“隼”，惟上六为能射而获也。隼获争解，二与四无不利者。

#### 白话译文

解卦（雷上水下，震上坎下），象征化解险阻、释放危机。卦辞说：利于向西南行动。若无紧急事务，返回原位是吉祥的；若有事要办，尽早行动则吉。

苏轼解释：震为东，坎为北，施救者（解者）立于东北；受困之地在西南。人处困境时，前往援助能赢得民心，故“利西南”；危难一旦解除，强行介入反而扰民，不如回归本位，故“来复，吉”。有事须争分夺秒，迟则难深难解。

各爻之义：初六处刚柔相接之位，本无过失，却被六三疑忌——苏轼特为辩白“无咎”。九二犹如猎人：初六、六三、六五三者皆近可得，如同三只狐，但真正应取的六五才是“黄矢”（中正之箭）；取其所当取，是息争之道。六三同时讨好九二与九四，身背重物又乘高车（负且乘），终致两方皆来攻伐——“兼与”（脚踏两船）是祸乱之源。九四主动放弃六三，才赢得九二信任。六五以君子之心无所不解，六三的小人揣测自然消散。上六如高墙之上的公侯，射落挑拨是非的“隼”（六三），两阳之争彻底化解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解：** 化解险难、从困境中解脱，为全卦核心，兼含“援救他人”与“自我解困”双义。

**利西南：** 西南象征坦途易行之地；此处指危难时援手相助，顺势而为可得众心。

**黄矢：** 黄喻中正，矢喻直取；喻指聚焦于真正应得之目标，不贪旁枝末节。

**负且乘：** 贱者背物、贵者乘车，合于一身则名实相悖；喻越位僭分、自招祸患。

**兼与：** 同时依附两方、脚踏两船；苏轼视之为解卦中最当疾恶之行为。

## 现代启示

解卦的核心智慧是“介入有时，退出亦有时”。帮助他人须在困难时挺身（利西南），事毕则知退（来复，吉），不可恋位越权——这正是许多管理者最难修炼的分寸感。九二“舍三狐取黄矢”则是精力管理的古老版本：机会俯拾皆是，但只有聚焦于真正值得的目标，才能避免内耗。六三的悲剧在当代职场中几乎每天上演：两头讨好、信息倒卖、在两个强势人物之间反复斡旋，最终两头落空。而上六射隼最耐人寻味——调解争端者，必须是无私利于局中的人，越是当事各方，越难终结纷争。

*你目前正在处理的某个人际冲突里，你扮演的究竟是哪个角色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损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损卦

山泽损 艮上兑下

“损”：有孚，元吉，无咎。可贞，利有攸往。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享。

《象》曰：“损”，损下益上，其道上行。

自陽为陰，谓之“损”；自陰为陽，谓之“益”。“兑”本“乾”也，受“坤”之施而为“兑”，则损下也。“艮”本“坤”也，受乾之施而为“艮”，则益上也。惟“益”亦然，则“损”未尝不“益”，“益”未尝不“损”，然其为名，则取一而已。何也？曰：君子务知远者大者，损下以自益，君子以为自损。自损以益下，君子以为自益也。

“损”而有孚，“元吉，无咎”。

损下而下信之，必有道矣。孟子曰：“以佚道使民，虽劳不怨；以生道杀民，虽死不怨杀者。”使民知所以损我者，凡以益我也，则信之矣。损者，下之所患也，然且不顾而为之，则其利必有以轻其所患者矣。利不足以轻其所患，益不足以偿其所损，则损且有咎；是故可以无咎者，惟“元吉”也。上之所以损我者，岂徒然哉，盖“吉”之“元”者也，如此而后“无咎”。

可贞，利有攸往。“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享”，二簋应有时，损刚益柔有时，损益盈虚，与时偕行。

“有孚，元吉无咎”，为上卦言也；“可贞，利有攸往，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享”，为下卦言也。损下益上，其道上行，然而下不可以无贞也，以损之道为上行，而举不可贞则过矣。故“损”有“可贞”之道，九二是也；皆贞而不往则无上，皆往而不贞则无下，故“可贞，利有攸往”。有“往者”，有“贞者”，故曰“曷之用”。“曷之”者，择之也；“二簋”，“兑”之二陽也。“兑”本“乾”也，而六三以身徇上，故自陽而变为陰。初九、九二，意则向之，而身不徇，故自如而不变也。祭祀之设簋也，亦以其意而已，我岂予之？神岂取之哉！君子之益人也，盖亦有无以予之，而人不胜其益者也。然此二陽，皆有应于上者也：初九“遯往”，而九二“征凶”，故曰“二簋应有时”，言虽应，而往有时也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下有泽，“损”，君子以惩忿窒欲。

初九：已事遯往，无咎，酌损之。

《象》曰：“已事遯往”，尚合志也。

《象》曰：“损益盈虚，与时偕行。”则损、益视盈、虚以为节者也。初九陽之未损，则方盈也；六四陰之未益，则犹虚也。下方盈而上犹虚，则其往也不可后矣，故我虽有事，当且已之而遯往也。其往也自我，则损之多少我得酌之。若盘桓不进，迫于上之势而后往，则虽欲酌之，不可得矣，其损必多。故势不可以不损者，惟“遯往”，可以“无咎”。

九二：利贞，征凶。弗损，益之。

《象》曰：“九二利贞”，中以为志也。

初九已损矣，六四已益矣，则九二之于六五，不可复往，故“利贞，征凶”。其迹不往，其心往也，故“弗损，益之”。言九二以无损于己者益六五也。“兑”之三爻，未有不以益上为志者，初九迹与心合，故曰“尚合志也”；九二则其心向之而已，故曰“中以为志也”。夫以损己者益人，则其益止于所损，以无损于己者益人，则其益无方。故“损”之六三，益之六四，皆以损己者益人；而“损”之九二，益之九五，皆以无损于己者益之①。以其无损于己，故受其益者，皆获“十朋之龟”也。

【校注】①益之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益人”，亦通。

六三：三人行，则损一人；一人行，则得其友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一人行”，三则疑也。

“兑”之三爻皆以益上为志，故曰“三人行”；卒之损己以益上者，六三而已；故曰“损一人”、且曰“一人行”也。“友”，九二也。六三以身徇上，使九二得以不征，此九二之所深德也，故曰“一人行，则得其友”。以心言之，则三人皆行；以迹言之，则一人而已。君子之事上也，心同而迹异，故上不疑；苟三人皆行，则上且以我为有求而来，进退之义轻矣。

六四：损其疾，使遄有喜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损其疾”，亦可喜也。

“遄”者，初九也。下之所损者有限，而上之求益者无已，此下之所病也。我去是病，则夫“遄者”喜我矣。自初言之，“已事遄往”，则四之求我也寡，故“酌损之”；自四言之，“损其疾”，则初之从我也易，故“遄有喜”。

六五：或益之，十朋之龟；弗克违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五“元吉”，自上祐也。

六五者，受益之主，而非受益之地也。以受益之主而不居受益之地，不求益者也。不求益而物自益之，故曰“或”。“或”者，我不知其所从来之辞也。“十朋之龟”，则九二弗损之益也；龟之益人也，岂有以予人，而人亦岂有所取之？我亦效其智而已。六五之于九二，无求也，“自上祐之”。而二自效其智，虽欲避之而不可，以其不可避，知其非求也，故“元吉”。

上九：弗损，益之，无咎，贞吉，利有攸往。得臣，无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弗损益之”，大得志也。

上九者，受益之地，不可以有损。而六三之德不可以无报也，故以无损于己者益之，则大得其志矣。六三忘家而徇我，我受其莫大之益，苟安居而无所往，则是以其益厚己而已。故“利有攸往”，然后有以受之而无愧也。

#### 白话译文

损卦（山泽损，艮上兑下）。卦辞：有诚信（孚：内心真诚），大吉，无过失，可守正道，利于有所行动。祭祀用两簋（簋：古代盛食祭器）即足，贵在诚意。

苏轼注解彖传：阳变阴为"损"，阴变阳为"益"。兑卦由乾受坤影响而成，象征损下；艮卦由坤受乾影响而成，象征益上。损与益相互转化——统治者认为损下是自益，君子却视之为自损；自损以益下，君子反视之为自益。

损而有诚信，百姓方才心服。孟子曰：以利民之道役使百姓，虽劳苦亦无怨言。让百姓明白上位者的损减是为了更大的利益，才能获得信任。若损不能带来最大吉祥，便难免有过失——唯有"元吉"，才能真正"无咎"。

九二爻：守正有利，强行前往则凶。不以损己益人，而以无损于己的方式益人，所益才能无穷。

---

---

关键词

---

现代启示

苏轼揭示了"损"的核心逻辑：上位者向下索取，若能让对方真正相信"这是为了共同利益"，损害便能转化为信任的来源。更精妙的是"弗损益之"——九二不牺牲自身，以守正本位益人，反而比六三的自我牺牲带来更持久的价值。一味燃尽自己，不如保持能量持续给予。初九的"遯往"则提示：主动应对比被动承受更有主控权，早一步动，代价往往更小，选择余地更大。

\*\*思考：\*\* 在你的工作或家庭中，是否有过这样的体验——主动承担某件事，比等到被要求时反而付出更少？那背后的逻辑是什么？

## 东坡易传：益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益卦

风雷益 巽上震下

益：利有攸往，利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“益”，损上益下，民说无疆。自上下下，其道大光。“利有攸往”，中正有庆。“利涉大川”木道乃行。

六四自损以益下，“巽”之致用，未有如“益”者也，故曰“木道乃行”。涉川者，用木之道也。

“益”，动而“巽”，日进无疆。天施地生，其益无方。

“天施”，“乾”为“巽”也；“地生”，“坤”为“震”也。

凡“益”之道，与时偕行。

君子之视民，与己一也。“益”者要有所损尔，故“时”然后行。

《象》曰：风雷，“益”。君子以见善则迁，有过则改。

“惩忿窒欲”，则上之为损也少；改过迁善，则下之蒙益也多矣。

初九：利用为大作，元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元吉无咎”，下不厚事也。

“益”之下、“损”之上也，故知“损”，则知“益”矣。逆而观之，“益”之初九，则“损”之上九也，自初己上，无不然者。惟其上下、内外不同，故其迹不能无少异。若所以尽初之情、处事之宜，则“损”、“益”一也。“损”之上九，“益”之初九，皆正受益者也，彼之所以自损而专以益我者，岂以利我哉？将以厚责我也。我必有以塞之，故上九“利有攸往”，而初九“利用为大作”。上之有为也，其势易有功，则其利倍；有罪则其责薄，故“损”之上九仅能“无咎”而已，正且吉矣。下之有为也，其势难有功，则利归于上，有罪则先受其责，故“益”之初九至于“元吉”，然后“无咎”。何则？其所居者，非厚事之地也。

六二：或益之，十朋之龟。弗克违，永贞吉。王用享于帝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或益之”，自外来也。

“益”之六二，则“损”之六五也。六五所获之“龟”，则九二“弗损”之“益”也；六二所获之“龟”，则九五“惠心”之“益”也。是受益者臣也，则以“永贞”于五为“吉”；王也，则以“享”帝为“吉”，皆受益而不忘报者也。

六三：益之，用凶事，无咎。有孚中行，告公用圭。

《象》曰：益“用凶事”，固有之也。

“益”之六三，则“损”之六四也。“或益之”者，人益我也；“益之”者，我益人也。六四之于初九，“损其疾”以益之；六三之于上九，“用凶事”以益之，其实一也。君子之遇凶也，恶衣粝食、致齋以自贬，上九虽吾应，然

使其自损以益我，彼所不乐也。故六三致贶以自贬，然后能“固”而“有之”。彼以我为得其益而不以自厚也，则信我而来矣，故曰“有孚中行”。“益”以六二为王①，则初与三皆得为公，告者有以语之：“益之”也。

《礼》之用圭也，卒事则反之，故圭非所以为贿，所以致信也。上九之益六三，以信而已，非有以予之；而六三亦享其信而无所取也，则上九乐益之矣。

【校注】①六二为王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六二为主”，误。

六四：中行，告公从，利用为依迁国。

《象》曰：“告公从”，以益志也。

“益”之六四，则“损”之六三也，皆以身为“益”者也。六四“中行”而益初九，岂特如上九用圭而已哉！非徒告之，乃以身从之。夫能损身以徇人者，此以“益”为志也。初九本阴也，六四本阳也，而相易也；故初九为“迁国”也，六四自损而初受其益，初九之迁，六四资之，故初九“利用”，依我而迁也。

九五：有孚惠心，勿问元吉。有孚，惠我德。

“益”之九五，则“损”之九二也。“惠”之以“心”，则惠而不费，九二益之以“弗损”之“益”，而九五惠之以不费之“惠”，其实一也。夫不费之惠，其有择哉？故“勿问元吉”。我惟信二也，故二信我；我惟德二也，故二德我。“有孚，惠我德”，“永贞”之报也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孚惠心”，勿问之矣；“惠我德”，大得志也。

“大得”六二之“志”也。

上九：莫益之，或击之，立心勿恒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莫益之”，偏辞也；“或击之”，自外来也。

“益”之上九，则“损”之初九也。二者皆不乐为益者也，故“损其疾”、“用凶事”而后能致之。

初九在下，势不得已，故“已事遄往”；而上九则益不益在我者也，且损上益下，君子之所乐，而小人之所戚也，故至于上九，特以“莫益”、“勿恒”之“凶”戒之。“莫益之”者，非无以益，我固曰“莫益之”；“勿恒”者，非不可恒，我固曰“勿恒”。

“莫”与“勿”者，我之偏见不广之辞也，众莫不益下所谓“恒”也，我特立是心，而“勿恒”之“凶”其宜矣。上者独高之位，下之所疾也，而莫吾敢击者，畏吾与也；莫益则无与矣。孔子曰：“无交而求，则民不与。

莫之与，则伤之者至矣。”故“或击之”。上九之致“击”，如六二之致“益”，徒有是心，而物自有以应之，故皆曰“或”。“或”者，物自外来而吾不知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益卦（下雷上风），象征增益。卦辞：利于有所前往，利于渡越大河。

《彖传》：益卦之道，在于减损居上者以增益居下者，百姓的喜悦无边无际。六四爻自我减损以利下方，巽（顺从）之用在益卦中发挥到极致——渡川须用木舟，正是“木道乃行”之象。天施予（乾化为巽）、地生长（坤化为震），增益无所不在。但增益必须与时机同步：君子视民如己，有所益必先有所损，时至方行。

《象传》：风雷相应，正是增益之象。君子由此见善则追求，有过则改正。克制愤怒私欲，居上者损耗甚少；改过迁善，居下者受益甚多。

各爻要义：初九居下而有为，功归于上、过责在己，须大吉方能无咎；六二受益如得贵龟（十朋之龟，极贵重的占卜之具），当以永久守正相报；六三以自我贬损换取上位者的信任，持圭（信物礼器）而非贿赂；六四以身相随，损己益人；九五以诚信惠心，不耗自身而广施恩惠，自得回报；上九拒绝损上益下之道，“莫益之”是偏执自闭之辞，招致孤立乃至被击——孔子所言“无交而求，则民不与，莫之与，则伤之者至矣”，正是此爻之戒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损上益下：** 减少上位者所有以增益下位者，是益卦的根本法则，非施舍，而是主动的资源下行。

**元吉：** 最高等级的吉祥，高于一般“吉”。初九居险位，须达此层级方能免于过咎。

**惠而不费：** 给予恩惠却不消耗自身资源，九五以诚信之心相惠，是益的最高境界。

**木道：** 舟楫渡川之道，巽卦五行属木，此处象征顺势借力、以柔达刚的行事方式。

**有孚：** 内有诚信，六三、九五皆以此为益人或受益的根本前提，信为益之基。

#### 现代启示

益卦的核心逻辑，苏轼一语道破：真正的增益，来自上位者的主动减损。这不是施舍，而是一种系统性的资源再分配——领导者将资源、权力、机会向下传递，整体的活力与信任才会涌现。上九的警示尤为深刻：一个拒绝向下给予的高位者，看似守住了利益，实则在积累孤立。孔子的判断冷峻而精准：不与人交，则无人援；无人援，则攻击自来。在今天，无论是组织管理还是人际关系，“损上益下”的逻辑依然有效——那些愿意分享资源、承担责任的人，往往获得最持久的信任与追随。

值得思考的问题：你身处的组织中，资源是在向上集中，还是在向下流动——而这两种走向，最终分别在塑造怎样的文化？

## 东坡易传：夬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夬卦

泽天夬 兑上乾下

“夬”：扬于王庭，孚号有厉；告自邑，不利即戎；利有攸往。

《彖》曰：“夬”，决也，刚决柔也。健而说，决而和。“扬于王庭”，柔乘五刚也；“孚号有厉”，其危乃光也。

五陽而一陰，陰至寡弱而皆乘于决者，以其得所附也。上六之所乘者，九五之刚，所谓“王”也。欲决上六，必暴扬之于王之庭，此其势有不便者，故五陽虽相信而不忘警，以为有危道焉。“号”者，所以警也。在强而知危，所以“光”也。

“告自邑，不利即戎”，所尚乃穷也。

“邑”者，民之所在也。与小人处，必先附其民；彼无民，将无与立。“戎”，上六也。五陽之强，足以即之有余，然而不即也，此所以不穷也。自以为不足，虽弱有余；自以为足，虽强有所止矣。故其“所尚”，乃所以“穷”也。

“利有攸往”，刚长乃终也。

陽盈则忧溢，溢则忧覆，故“利有攸往”。往则有所施用，所以求不盈也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上於天，“夬”；君子以施禄及下，居德则忌。

君子之于禄、利，欲其在人；德、业，欲其在己。孔子曰：“脩辞立其诚，”所以居业也。“泽上于天”，其势不居，故君子以“施禄”，不以“居德”。

初九：壮于前趾，往不胜，为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胜”而“往”，咎也。

“大壮”之长，则为“夬”，故“夬”之初九，与《大壮》之初九无异也。“大壮”之初九曰：“壮于趾。”而“夬”之初九曰：“壮于前趾。”二者皆有羊之象，见于其所施壮之爻，是以知其无异也。曰：前者通“大壮”之辞也，必通“大壮”而为辞者，明其所“壮”同而所遇异也。“大壮”之初九施“壮”于“震”，“震”吾朋也，触而遇其朋，是以决藩而遂之，因以为用。“夬”之初九施“壮”于“兑”，“兑”非吾朋也，苟不能胜，则往见牵矣，岂复决藩而遂我哉！君子之动，见胜而后往，故胜在往前；不能必胜而往，宜其“为咎”也。

九二：惕号，莫夜；有戎，勿恤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戎勿恤”，得中道也。

“戎”，上六也。“惕号，莫夜”，警也。“有戎，勿恤”，静也。能静而不忘警，能警而不用，“得中道”矣。与“大壮”九二“贞吉”同，故皆称其“得中”。

九三：壮于九页，有凶；君子夬夬独行，遇雨若濡，有愠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君子夬夬”，终无咎也。

初九为趾①，故九三为九页。与小人处而“壮”见于面颜，有凶之道矣。《易》凡称其尤者，申言之，“乾乾”、“谦谦”、“蹇蹇”之类是也。九三之所以见“壮”于面颜者，避私其配之嫌也。故告之以不然，曰：九三之君子，以阳居阳，“夬”之尤者也，何嫌于私其配也哉！苟舍其朋而独行以答其配，使上六之阴和洽而为雨，以至于“濡”，虽有不知我心而“愠”者，然终必无咎。

【校注】①初九为趾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上六为臀”，误。

九四：臀无肤，其行次且；牵羊悔亡，闻言不信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其行次且”，位不当也；“闻言不信”，无不明也。

上六，九四之所谓臀也①。“困”之六三“据于蒺藜”，故初六之“臀困于株木”。“夬”之上六见“夬”，故九四之“臀无肤”，皆谓其同体之末者为“臀”也。与众阳处而同体者见“夬”，故“其行次且”而不安也。“羊”者，初九也；初九之触，则我之悔也；而能牵之，故“悔亡”。虽能悔亡而聪不明矣，孰与“大壮”？九四既悔亡而得壮，故曰“悔亡”。夫君子惟能释怨而收士，故为之聪、明者众，“大壮”之九四是也；今初九触我，我牵而磨之莫肯释，则惧者众矣。虽其左右前后将无不可疑，故“闻言”不信。

【校注】①上六，九四之所谓臀也：原作“九四，上六之所臀”也，据《苏氏易传》改。

九五：苋陆夬夬，中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中行无咎”，中未光也。

上六之不足“夬”，如“苋陆”也①。九五以阳居阳，“夬”之尤者也，于所不足“夬”，用“夬”之尤，虽中而未光，故“中行无咎”。“中行”者，反与四阳处而释上六也。此与上六为同体者，与九四均尔；然不至于“次且”者，以其刚之全也。刚之全者，则不戚其同体之伤矣，故九四之《象》以为“位不当也”。

【校注】①如苋陆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苋如陆”，误。

上六：无号，终有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号”之“凶”，终不可长也。

“无号”者，不警也。阳不吾警，则吾或有以乘之矣，然终亦必凶。

### 白话译文

夬卦（泽天夬，兑上乾下）意为“决断”——以阳刚之力决去阴柔。卦辞说：在王庭（君王朝堂）公开揭示，诚信警号，需防危险；从己方属地发出告示，不宜贸然动武；利于继续前进。

苏轼解释：五阳一阴，阴爻虽弱却因依附九五之位而得以凌乘众阳。要决去上六，须公开揭示于王庭，这本有不便之处，故五阳虽相互信任，仍保持戒警——所谓“呼号”正是警示之用。强盛而知危，方能光明磊落。

对付小人，应先瓦解其民心根基，不宜直接动武。自认不足者留有余地；自认充足者反而走向穷尽。阳气盛满则当有所施用，以求不溢覆。

象传以“泽上于天”之势不可久留，告诫君子将恩禄分施下位，而非居守德业以自满。

六爻依次展示决断的层次：初九逞强不量力致咎；九二警觉而镇静得中；九三果决不避嫌疑终无咎；九四因执怨不放而多疑；九五居中却对柔弱之敌过于用力；上六孤立无援，无人警示之时，终究必凶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夬 (guài) :** 决断之义，以众阳之力决去一阴，比喻以正道除去小人。

**扬于王庭:** 将问题公开揭示于朝堂，置于光天化日之下，而非私下了结。

**告自邑:** 从自身根基入手，先断对方的民心依附，釜底抽薪，再图进取。

**孚号:** 以诚信为底，发出警示呼号，强调决断须有正当名分而非蛮横。

**中行:** 持守中道而行，不走极端——既不激进冒进，也不因循姑息。

#### 现代启示

夬卦的核心不是“怎么打”，而是“要不要打”。苏轼反复强调：五阳足以直接出击，但偏偏不这样做——先断其根基（告自邑），再公开揭示（扬于王庭），保持警觉而不轻动（惕号勿恤）。这在今天的组织管理中依然适用：处理问题时，程序正当往往比力量强大更重要。

上六一爻尤其值得警醒：“无号，终有凶”——当周围所有人都停止向你发出警示时，未必是你已无懈可击，更可能是他们已选择沉默。

*你身边，还有没有人愿意对你“惕号”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姤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姤卦

天风姤 乾上巽下

“姤”，女壮，勿用取女。

《象》曰：“姤”，遇也，柔遇刚也。“勿用取女”，不可与长也。

“姤”者，所遇而合，无适意之谓也。故其女“不可与长”。

天地相遇，品物咸章也。

“姤”者，“乾”之末，“坤”之始也，故曰“天地相遇”。以四时言之，则建午之月，“品物咸章”之际也。《易》曰：“万物相见乎‘离’。”

刚遇中正，天下大行也。姤之时义大矣哉！

“刚”者，二也；“中正”者，五也。阴之长，自九二之亡而后为“遯”，始无臣也；自九五之亡而后为“剥”，始无君也。“姤”之世，上有君、下有臣，君子之欲有为，无所不可。故曰：“刚遇中正，天下大行也。”

象曰：天下有风，“姤”；后以施命诰四方。

初六：系于金柅，贞吉；有攸往，见凶。羸豕孚蹢躅。

《象》曰：“系于金柅”，柔道牵也。

刚而能止物者，谓之“金柅”，九二是也。初六之势，足以兼获五阳，然其始遇而合者，九二也。既合于二，若舍而之他①，则终身无所容矣，故以系二而贞为吉。有所往见为凶，初六者，“羸豕”也。虽“羸”而不可信者，以权在焉，以其“羸”而信之，则“蹢躅”而不可制矣。

【校注】①既合于二，若舍而之他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既合不贞，又舍而之他”，误。

九二：包有鱼，无咎；不利宾。

《象》曰：“包有鱼”，义不及宾也。

“鱼”者，初六也；“包”者，鱼之所不能脱也；“宾”者，九四也。“姤”者，主求民之时，非民求主之时也，故近而先者得之，远而后者不得也。不论其应与否也，嫌其若有咎，故曰“无咎”。

九三：臀无肤，其行次且，厉；无大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其行次且”，行未牵也。

以“姤”之初六为“夬”之上六，则“姤”之九三，“夬”之九四也，故其《象》同。九三之所谓臀者，初六；初六剥阳而进者也，处众阳之间而合体者，有剥阳之阴，宜其“次且”而不安也。“夬”之九四下牵初九之羊，故有“聪明”之咎。而九三无是也，故虽危无孔大咎，而《象》曰“行未牵也”。

九四：包无鱼，起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无鱼”之“凶”，远民也。

既已失民，起而争之则“凶”。

九五：以杞包瓜，含章，有陨自天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五“含章”，中正也；“有陨自天”，志不舍命也。

“金柅”也，“包”也，“杞”也，皆九二也；“豕”也，“鱼”也，“瓜”也，皆初六也。“杞”，枸杞也，木之至瘁者也。“包瓜”者，笼而有之也。瓜之为物，得所附而后止；不得所附，则攀援而求，无所不至。幸而遇乔木，则虽欲抑之不可得矣，故授之以杞，则杞能笼而有之。杞之所至，瓜之所及也。九五者，“姤”之主也；知初六之势将至于剥尽而后止，故授之以九二。九二之所至，初六之所及也。“姤”者，阴长之卦；而九五以至阳而胜之，故曰“含章”。凡阴中之阳为“章”，阴长而消阳，天之命也；有以胜之，人之志也。君子不以命废志，故九五之志坚，则必有自天而陨者，言人之至者，天不能胜也。

上九：姤其角，吝；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姤其角”，上穷吝也。

刚之上穷者，“角”也。“姤其角”，以是为“姤”也。以角为“姤”，物之所不乐遇也；小人虽不能合，而君子亦无自入焉。故“吝，无咎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姤卦，乾上巽下（上卦为乾，下卦为巽）。

"姤"的卦义，是阴气开始滋长、势若女强，这样的时势不宜娶妻。《彖传》解释："姤"是相遇之义，是柔（阴）主动遇上刚（阳）。说"不宜娶此女"，是因为这样的阴柔势力不可与之长久共存。

所谓"姤"，是偶然相遇而结合，并非有意求索之义，故其中的阴柔"不可与长"。天地相遇，万物才得以彰显本色。姤卦处于乾卦终末、坤卦开端，故称"天地相遇"；以节气而言，正是农历五月，万物繁茂昭著之时。阳刚遇到中正，天下之道大行无阻——此所谓"刚"指九二，"中正"指九五。在姤的时代，上有君主，下有臣子，君子有所作为，无往不利。

各爻依次：初六系于金柅（金属刹车），守正则吉，妄动则凶，好比瘦弱之猪看似驯顺，实则躁动难制；九二近而先得，如包中有鱼，无过，但无力惠及远方的宾客（九四）；九三居众阳之中，因内有阴爻相剥而坐立不安、行步迟疑，危而无大过；九四失去民心，起而争夺则凶；九五以枸杞笼罩瓜蔓，以九二制约初六，内蕴阳德（"含章"），志坚不移，天命亦不能胜；上九穷极于上，以刚角相遇，令人不悦，但也因此自守无过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姤：** 相遇之义，卦象一阴生于下，阴柔初萌、阳刚始退，是阴长阳消的起点。

**金柅：** 原指铜制刹车装置；此处比喻九二，能以阳刚之力牵制初六阴柔的蔓延扩展。

**羸豕：** 瘦弱的猪；比喻初六看似柔弱无害，实则潜力未发，轻信便会失控，警示勿以弱小而轻敌。

**含章：** 内蕴阳德文采；九五以中正之道默守，不与阴柔正面相抗，而是以制度与布局胜之。

**有陨自天：** 天降其物，喻人志坚则天助；苏轼认为人的意志若足够坚定，天命亦无法压制。

---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姤卦，核心是一条管理法则：**\*\*不能消灭的力量，要懂得疏导与笼络\*\***。九五不与初六正面对抗，而是让九二充当缓冲——用合适的人、合适的机制，把难以驾驭的力量控制在可及的范围内。这与现代组织管理中“授权而非压制”“以小制大”的思路高度吻合。

更深一层，苏轼在上九的解读中提出了一个罕见的判断：**\*\*人之至者，天不能胜\*\***。这不是傲慢，而是对人类主体性的肯定——天命固然存在，但坚定的意志可以在命运的缝隙中开辟空间。

姤卦警示我们：事物初萌时往往被低估（羸豕），放任不管便会蔓延失控。那么在你的生活或工作中，有没有某种“看起来微不足道、实则已在悄悄积累”的力量，此刻正需要你像九五那样，用巧妙的布局而非蛮力去应对？

## 东坡易传：萃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萃卦

泽地萃 兑上坤下

“萃”：亨。王假有庙，利见大人，亨，利贞。用大牲，吉。利有攸往。

《彖》曰：“萃”，聚也；顺以说，刚中而应，故聚也。“王假有庙”，致孝享也。“利见大人，亨”，聚以正也。

《易》曰：“方以类聚，物以群分。”有“聚”，必有党；有党，必有争。故“萃”者，争之大也。盖取其爻而观之，五能“萃”二，四能“萃”初，近四而无应，则四能“萃”三；近五而无应，则五能“萃”上。此岂非其交争之际也哉！且天下亦未有“萃”于一者也，大人者，惟能因其所“萃”而即以付之，故物有不“萃”于我，而天下之能“萃”物者，非我莫能容之，其为“萃”也大矣。“顺以说，刚中而应”者，二与五而已；而足以为“萃”乎？曰：足矣，有余矣！从我者纳之，不从者付之其所欲从，此大人也！故“萃”有二“亨”，“萃”未有不亨者，而其未见大人也，则亨而不正；不正者，争非其有之谓也。故曰：“利见大人，亨，聚以正也。”大人者，为可以聚物之道而已。“王”至于有“庙”，而尽其“孝享”，非安且暇不能。物见其安且暇，安得不聚而归之？此“聚之正”也。

“用大牲，吉，利有攸往”，顺天命也。

《易》之言荐、盥、禴、享，非正言也，皆有寄焉。“用大牲”者，犹曰用大利禄云尔。《易》曰：“何以聚人？曰财。”所聚者大，则所用者不可小矣。天之命我为是物主①，非以厚我也，坐而享之则过矣。故“利有攸往，顺天命也”。

【校注】①天之命我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天之命者”，误。

观其所聚，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。

不期而聚者，必其至情也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上于地，“萃”；君子以除戎器、戒不虞。

王弼曰：“聚而无防，则众生心。”

初六：有孚不终，乃乱乃萃。若号，一握为笑，勿恤；往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乃乱乃萃”，其志乱也。

初六之所应者，九四也；九四有信之者而“不终”，六三是也。始以无应而“萃”于四，终以四之有应，咨嗟而去之，故其《象》曰：“萃如，嗟如。”此志乱而苟聚者也。“若号，一握为笑”者，“号”且“笑”也，“一握”者，其声也，“号”、“笑”杂也。君子之于祸、福审矣，故笑则不号，号则不笑；先否而后通，则先号而后笑，未有号笑杂者也。此其志已乱焉，能为我寇哉！故“勿恤，往无咎”。

六二：引吉，无咎；孚乃利用禴。

《象》曰：“引吉无咎”，中未变也。

陰之从陽，以难进为吉。六二得位而安其中，不急于变，志以从上者也，故九五引之而后从。引之而后从，则其聚也固；是以吉而无复有咎。“禴”者，礼之薄者也，故用于既信之后。上以利禄聚之下，岂以利禄报之哉！故上“用大牲”而下用“禴”，以为有重于此者矣。

六三：萃如，嗟如；无攸利，往无咎，小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往无咎”，上巽也。

六三之“萃”于四，四与我、与初皆不利也，去而之上，上亦无应；“巽”而纳我者也，故虽“小吝”而“无咎”。

九四：大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吉无咎”，位不当也。

非其位而有聚物之权，五之所忌也；非“大吉”，则有咎矣。

九五：萃有位，无咎；匪孚，元永贞，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萃有位”，志未光也。

九五“萃”之主也，“萃”有四陰，而九四分其二；以位为心者，未有能容此者也，故曰：“萃有位，无咎。”挟位以忌四为无咎①，而已志不光矣；惟大人为能忘位以任四。夫能忘位以任四，则四且为吾用，而二陰者独何往哉！“匪孚”者，非其所孚也；“元”者，始也；“元永贞”者，始既以从之，则终身为之贞也。自六二之外，皆非我之所孚也；非我之所孚，则我不求聚，使各得永贞于其始之所从，“悔亡”之道也。

【校注】①挟位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存位”，误。

上六：赍咨涕洟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赍咨涕洟”，未安上也。

“未安上者”，不乐在五上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萃卦的核心是“聚集”。苏轼指出，有聚就有党派，有党派就有争夺，萃卦揭示的正是最大规模的竞争格局——五爻聚二、四爻聚初，各方都在争夺归附者。

天下没有人能让所有人都聚于自己门下。大人的智慧在于：来者纳之，不来者放手任其所归，由此反而成为天下最大的凝聚力所在。萃卦有两个“亨”字：聚集本身亨通，但若未遇大人，则亨而不正——“不正”即争夺不属于自己的人与物。王者安处庙堂、从容行孝享礼，众人见其安然从容，自然归聚，这才是“聚之正”。

“用大牲”是比喻，意在以大利禄聚人，《易》有言“何以聚人？曰财”，所聚者大，所用亦不可小。天命我为物主，非让我坐享，而是要有所作为，故“利有攸往，顺天命也”。

各爻呈现不同聚散状态：初六志乱苟聚，哭笑杂乱，往无咎；六二安静待引，聚而稳固；六三无依委曲投上，小吝无咎；九四非位得权，须大吉方免咎；九五萃之主却挟位忌四，志未光大；上六居高不安，悲泣

无咎。

---

关键词

**萃：** 聚集，兼含党派分合与竞争，非单纯和睦汇聚，乃"争之大者"。

**大人：** 能容纳天下所有聚散方向之人，来者纳之，去者任之，非强力吸附一切者。

**引：** 召唤、牵引；六二被动受引而聚，象征以克制成就稳固关系。

**禴：** 祭祀中最简薄的礼，用于双方已建信任之后，表示情义重于物质。

**元永贞：** 始既从之则终身持守，指对所选择的归附对象始终如一的忠诚状态。

现代启示

苏轼揭示了一个反直觉的领导力原理：真正的凝聚力不来自把所有人吸附到自己身边，而来自"因其所萃而付之"——允许人按各自倾向聚合，自己成为容纳所有方向的支点。事事争夺控制权只会分裂组织，懂得放权才能构建稳固的协作网络。这与现代管理学的授权型领导高度契合：领导者的价值不在于成为所有人的归宿，而在于成为各方可以依托的中枢。

*你身处的团队，核心人物是在争夺所有人的归附，还是在成为容纳各方的支点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升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升卦

地风升 坤上巽下

“升”：元亨。用见大人，勿恤；南征吉。

《象》曰：柔以时，“升”，“巽”而顺，刚中而应，是以大亨。“用见大人，勿恤”，有庆也。

“巽”之为物，非能破坚达强者也。幸而遇“坤”，故能“升”。其升也有时，故曰“柔以时，升”。“坤”既顺之，五又应之，是以“大亨”。大人之于物也，危者安之，易者惧之，下“巽”而上顺，质柔而遇易，志得而轻进，以此见大人所畏者也，故不曰“利”。虽不利，不可不见也。见而知畏，其为利也大矣。利之远者曰“庆”，以其“有庆”，故虽有畏，“勿恤”也。

“南征吉”，志行也。

《象》曰：“巽”而顺，刚中而应，是以大亨。”而六五为“升阶”，由此观之，非独“巽”之上即“坤”，亦“坤”之下援“巽”也。“巽”之求“坤”，“坤”之求“巽”，皆会于“南”，“南征吉”，二者相求之谓也。

《象》曰：地中生木，“升”；君子以顺德，积小以高大。

初六：允升，大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允升大吉”，上合志也。

所以为“升”者，“巽”也；所以为“巽”者，初也。“升”之制在初，故初六虽阴柔，而其于升也盖诚能之，故曰“允升”。阴升而遇阳，若阳升而遇阴，皆得其所升者也。初六以诚能之资而遇九二，宜其为吉之大者矣。

九二：孚，乃利用禴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二之“孚”，有喜也。

九二升而遇九三，盖升而穷者也。虽穷于三，而配于五，穷而之五，五亦无所升；而纳之，故薄礼可以相縻而“无咎”也。

九三：升虚邑。

《象》曰：“升虚邑”，无所疑也。

九三以阳用阳，其升也果矣；六四以阴居阴，其避之也审矣；故曰：“升虚邑，无所疑也。”不言“吉”者，以至强克至弱，其为祸福未可知也，存乎其人而已。

六四：王用亨于岐山，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王用亨于岐山”，顺事也。

上有所适，下升而避之，失于此而偿于彼，虽不争可也，人或能之<sup>①</sup>。今六四下为三之所升，而上不为五之所纳，此人情必争之际也。然且不争而“虚邑”以待之，非仁人其孰能为此？太王避狄于豳<sup>②</sup>，而亨于岐；方

其去幽也，岂知百姓之相从而不去哉！亦以顺物之势而已，以此获吉，夫何咎之有？

【校注】①人或能之：《四库》本无此四字，据《苏氏易传》补。②太王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大王”，亦通。

六五：贞吉，升阶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贞吉升阶”，大得志也。

“贞”者，贞于九二也。“巽”之所以能升者，以六五之应也；曰：此升之阶也。“阶”者，有可升之道焉，我惟为阶，故人升之；我不为阶，而人何自升哉！木之生也，克土而后能升；而土以生木为功，未有木生而土不愿者也。故阶而升“巽①”；则六五为“得志”矣。

【校注】①巽：《苏氏易传》无此“巽”字，亦通。

上六：冥升，利于不息之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冥升”在上，消不富也。

“冥”者，君子之所息也；“升”至上六，宜息也。然而不息，则消之道也。施于不息之正者则可。孟子曰：“求则得之，舍则失之。”求在我者，此“不息”之正者也；求之有道，得之有命。求在外者，此“不息”之不正者也。

#### 白话译文

升卦，象征晋升之道。上坤（地）下巽（风木），有如树木破土而出，顺势向上生长。

卦辞说：升，大为亨通。宜于拜见有德的大人物，不必忧虑；向南进发，吉祥。

彖传解说：巽（木）并非刚猛之物，无力强行冲破坚硬。恰好遇到坤（地），顺势上升。其升进有时机，故曰以柔顺之道把握时机方能上升。坤既顺承它，五爻又与之呼应，因此大为亨通。大人物对待事物，危险者使之安定，顺易者反而警惕。下卦柔顺，上卦温顺，本质柔弱却逢平坦之路，志得意满便轻易前进——这正是大人物所警戒之处。因此不说“有利”，但虽不直接有利，却不可不去拜见。见而知畏惧，所获之利甚大；远大之利称为“庆”，有此“庆”，故即便有所畏惧，也无须忧虑。

各爻之意：初六真诚能升，大吉；九二升而受阻，以诚信薄礼维系关系，无咎；九三以刚克柔，升入虚邑，无所疑惑；六四效法太王避狄，不争而让，顺势而行，吉而无咎；六五以诚应二爻，甘为他人作阶梯，使人得升，此乃大得其志；上六升至极处，应当歇息，若不知止则走向衰消，故“不息”之力宜用于向内自求精进，而非向外贪求无度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允升：** 真诚地、确实能够上升，强调升进出于诚实之能而非侥幸。

**升阶：** 成为他人晋升的台阶，以己为梯助人向上，自身亦得志。

**冥升：** 升至极处仍不知停息，暗指盲目攀升、不知止的昏昧状态。

**柔以时：** 以柔顺之道把握时机，顺势而为，是升卦成功的核心法则。

**不息之贞：** 持守正道的不懈努力，专指向内自求而非贪逐外物。

---

#### 现代启示

升卦的核心智慧在于“借力而升”——木因地而长，非蛮力强攻，而是顺势借助外在条件，与对的人、对的时机产生共振。苏轼特别点出六五“升阶”的深意：甘愿成为别人的台阶，不是软弱，而是以更宽广的格局换取更持久的成就，正如土壤以滋养树木为功。太王避狄的故事则说明：遇到强势冲击时，主动退让、顺势而为，往往比正面对抗更能保全根本。上六“冥升”的警示同样深刻：一味向上冲而不知止息，正是衰败之始。孟子的“求则得之”在此点明方向——向内求自我精进，方是正道；向外无度索取，终走向消耗。

*你此刻正在追求的上升，究竟是“升阶”式的利人利己，还是“冥升”式的不知止息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困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困卦

泽水困 兑上坎下

“困”：亨，贞大人吉，无咎；有言不信。

《象》曰：“困”，刚揜也。

九二为初六、六三之所揜，九四、九五为六三、上六之所揜，故“困”。“困”者坐而见制，无能为之辞也。阴之害阳者多矣，然皆有以侵之；夫惟侵之，是以阳不能堪而至于战。战者有危道也，而无所谓“困”。“困”之世，惟不见侵，而见揜。阴有以消阳，而阳无所致其怒，其为害也深矣。

险以说，困而不失其所亨，其唯君子乎？“贞大人吉”，以刚中也。

刚中者，二也；二之谓大人。“贞”于“大人”而后“吉”者，五也。

“有言不信”，尚口乃穷也。

《象》曰：泽无水，“困”；君子以致命遂志。

“水”，润下者也。在“泽”上则居，在“泽”下则逝矣。故“水”在“泽”下，为“泽无水”，命与志不相谋者也，故各致其极，而任其所至也。

初六：臀困于株木，入于幽谷，三岁不覿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入于幽谷”，幽不明也。

初六，揜九二者也。揜者非一人之所能，故初六之揜九二，必将有待于六三。六三固以初为“臀”也①，“臀”得其所据而后其身能有所为。今六三之所据者，“蒺藜”也，则臀已困于株木，身且废矣。“株木”也，“蒺藜”也，皆非臀之所据者也。夫以柔助刚，则其幽可明；以柔揜刚，其谁明之？“入谷”者也，有配在四而不善二，是以“三岁”不得见也。

【校注】①六三固以初为臀也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六三则其所谓臀也”，误。

九二：困于酒食，朱紱方来，利用享祀；征凶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困于酒食”，中有庆也。

“困”之世，利以柔用刚。二与五皆刚者也，二以柔用之，而五以刚用之。天下之易怀者，惟小人也；方其见揜也，争之以力，虽刀锯有不足；而将怀之也，则酒食有馀矣，故九二“困于酒食”，所以怀小人也。九五则不然：揜我下者，我劓之；揜我上者，我刖之；轻用其威，威穷而物不服，乃大困也。既困而无助①，则虽欲不求二不可得矣。“赤紱”者，所以爵命二也，故曰困于“赤紱”。五以赤紱为困，而二以是为方来，言此五之所困，而二之所不求而至也。困而求二，乃徐有说，以其用说为已晚矣。说于未困，则其所以为说者小，故九二之所困者，酒食而已；说于已困，则其所以为说者重，故九五之所困者，爵命也。祭祀者，人之求神

而神无求也。祭之者，人也；享之者，神也。五求二，故祭之；二不求五，故享之而已。享之者固不征，而征以求之，故“凶”。虽然，其义则不可咎，以其所从者君也。

【校注】①困而无助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困则无助”，误。

六三：困于石，据于蒺藜；入于其宫，不见其妻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据于蒺藜”，乘刚也；“入于其宫，不见其妻”，不祥也。

六三，上揜四、下揜二者也。坚而不可胜者，石也；四之谓“石”。伤而不可据者，“蒺藜”也，二之谓“蒺藜”。六三阴也，而居于阳，自以为阳，而求配于上六，“不祥”也。三之应在上，而上六非其应也，“宫”则是矣，而非其“妻”。故曰：“入于其宫，不见其妻，凶。”小人易合而难久，故“困”之三阴，其始相与缔交而揜刚，其终初六之“臀”困，六三之“妻”亡。

九四：来徐徐，困于金车，吝；有终。

《象》曰：“来徐徐”，志在下也；虽不当位，有与也。

初六我之配，二之所恶也。二刚而在下，载己者也，故为“金车”。欲下从初六而困于二，故其来“徐徐”，不急于配。配之所怨，刚之所与也，故虽“吝”而“有终”。

九五：劓、刖，困于赤绂，乃徐有说，利用祭祀。

其曰“赤绂”，正也；“朱绂”，严之也；下受上之辞也。

《象》曰：“劓、刖”，志未得也；“乃徐有说”，以中直也；“利用祭祀”，受福也。

“用”，九二也。

上六：困于葛藟，于臬危兀危；曰：动悔，有悔；征吉。

柔而牵己者，葛藟也；三之谓“葛藟”。刚而难乘者，臬危兀危也；五之谓“臬危兀危”。上六困于此二者而不能去，则谋全之过也。曰：不可动，动且有悔，而不知其不动乃所以有悔也。上无揜我者，则吉莫如征也，而不征，何哉！以柔用刚，则乘之者至以为“蒺藜”；以刚用刚，则乘之者以为“臬危兀危”而已。

《象》曰：“困于葛藟”，未当也。

上六足以为配，而六三未足以当也。

“动悔有悔”，吉行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困卦（兑上坎下，湖泽之上无水）：处于困境之中仍可亨通，占问大人（德位兼备之人）可获吉祥，无咎；若只凭言语申辩，则不会被人相信。

《象传》阐明：困的本质，是阳刚之爻被阴柔揜（遮掩压制）所锁困。阴消阳于无形，使阳无处奋争，危害比正面冲突更深。身陷险境而内心仍能保持喜悦、困顿而不失亨通之道，唯有君子方能如此。“有言不信”，是因崇尚口舌辩解而徒劳。

《象传》：泽中无水，象征困；君子效法此象，将生死置之度外，以完成志向（致命遂志）。

各爻要义：初六以烂木枯根为据，基础既坏，陷入幽暗三年不见光明。九二处困世，以酒食怀柔小人，不求而君命自来——以柔用刚，是困世的生存之道。六三以阴居阳位，上下两端皆无可依靠，错求配偶，终致凶险。九四因阻隔而迟疑，但坚守正配，终有善终。九五轻用刑威，威穷而众叛，反须低头求助九二——君王之困，往往源于不肯纡尊降贵。上六被六三缠绕、九五压制，上方已无遮掩，本应前进，却执着于“动则有悔”，坐失良机；真正的悔，恰恰在于不动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揜：** 阴柔对阳刚的遮掩压制，渗透无声，比正面侵犯危害更深。

**刚中：** 阳爻居卦之中位，象征持正守中、不偏不倚的君子德性。

**致命遂志：** 将生死置之度外以成就志向，君子处困的最高境界。

**以柔用刚：** 用柔和方式驾驭刚强局面，困境中最有效的生存策略。

**朱紱（赤紱）：** 君王赐予臣下的红色礼服，此处喻示君命与援助不求自来。

#### 现代启示

困卦最深刻的洞见在于：最难应对的困境，不是正面的冲突，而是无声的遮掩。九五的教训尤为警醒——领导者并非因外敌而陷困，而是因“轻用其威、威穷而众不服”自食其果。现代职场亦然：权威一旦滥用，便加速瓦解。九二的智慧则是另一面：以软实力经营关系，不强求而机遇自来，这是“以柔用刚”的现代注脚。上六则警示我们另一种困局：明明出路已开，却因惯性思维死守“动则有悔”，将可解之困变为长期的自我囚禁。困境有时是外力加诸，有时是自我设限——你当下的“困”，究竟是哪一种？

## 东坡易传：井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井卦

水风井 坎上巽下（兑上坎下）

“井”：改邑不改井，无丧无得，往来井井，汔至亦未繙井，羸其瓶，凶。

《彖》曰：巽乎水而上水，“井”，井养而不穷也。“改邑不改井”，乃以刚中也；“汔至亦未繙井”，未有功也。“羸其瓶”，是以凶也。

食者，往也；不食者，来也。食不食，存乎人。所以为“井”者，存乎己。存乎人者，二；存乎己者，一。故曰“往来井井”。“汔”，燥也。至井而未及水，曰“汔”。至得水而来出井，曰“未繙井”。井未尝有得丧，“繙井”之为功，“羸瓶”之为凶，在汲者尔。

《象》曰：木上有水，“井”；君子以劳民劝相。

人之于井，未有辍之者也；故君子推是道“以劳民劝相”。

初六：井泥不食，旧井无禽。

《象》曰：“井泥不食”下也；“旧井无禽”，时舍也。

《易》以所居为邪、正，然不可必也；惟“井”为可必。井未有在洁而不清，处秽而不浊者也，故即其所居，而邪、正决矣。孔子曰：“君子恶居下流，天下之恶者归焉。”初六，恶之所钟也；君子所受于天者无几，养之则日新，不养则日亡，择居所以养也。《彖》曰“井养而不穷”，所以养“井”者，岂有他哉！得其所居则洁，洁则食，食则日新，日新故不穷。“井泥”者，“无禽”之渐也，“泥”而“不食”，则废矣。“旧井”，废井也；其始无人，其终无禽。无人犹可治也，无禽不可治也。所以为井者亡矣，故时皆舍之。

九二：井谷射鲋，瓮敝漏。

《象》曰：“井谷射鲋”，无与也。

九二居非其正，故无应于上则趋下而已。下趋者，谷之道也；失井之道而为谷，故曰“井谷”。九二之所趋者，初六也；初六之谓“鲋”。井而有“鲋”，则人恶之矣，然犹得志于瓮，何也？彼有利器，而肯以我汗之敷？此必敝漏之瓮，非是瓮，不汲是井也。

九三：井渫不食，为我心恻；可用汲，王明并受其福。

《象》曰：“井渫不食”，行恻也；求“王明”，受福也。

“渫”，洁也。九三居得其正，井洁者也。井洁而不食，何哉？不中也。不中者，非邑居之所会也，故“不食”。井未有以不食为戚者也，凡为我恻者，皆行道之人尔，故曰“行恻”。“行恻”者，明人之恻我，而非我之自恻也，是井则非敝漏之瓮所能容矣，故择其所用汲者。曰：孰可用者哉？其惟器之洁者乎？器之洁，则王之明者也；器洁王明，则受福者非独在我而已。

六四：井甃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井甃无咎”，修井也。

“修”，洁也。阳为动、为实，阴为静、为虚。泉者所以为井也，动也实也；井者泉之所寄也，静也、虚也。故三阳为泉，三阴为井。初六最下，故曰“泥”；上六最上，故曰“收”；六四居其间而不失正，故曰“甃”。“甃”之于井，所以御恶而洁井也，井待是而洁，故“无咎”。

九五：井冽寒泉，食。

《象》曰：“寒泉”之“食”，中正也。

此其“正”，与九三一也，所以食者，“中”也。

上九：井收，勿幕；有孚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元吉”在上，大成也。

“收”者，甃之上，穷也。“收”非所以为井，而井之权在“收”。夫苟幕之，则下虽有寒泉而不达，上虽有汲者而不获，故“勿幕”，则“有孚，元吉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井卦说：可以迁移村邑，却不能迁移水井。井无所谓得失，来来往往的人汲水，它始终如一。若提桶几乎到了井口（汔，将近却未竟之意）、绳索却未完全展开（未繙井，指功业未竟）、反而打破了瓶罐，就是凶险。

彖传解释：风潜入水下引水上升，正是“井”之象。井能滋养万物而不穷竭。“改邑不改井”，因为井有刚健居中的德性；功业未竟则无用，器具破损则酿成凶险。

苏轼阐发：来饮水的是“往”，不来的的是“来”，饮与不饮取决于人；之所以能成为井，取决于井本身。井本无得失，提水成功还是打破瓶罐，全在汲水之人。

各爻依次：初六居最下，环境污秽则水质浑浊，好比废弃旧井，连禽鸟也不栖止；九二位置不正，趋下如谷，只能招来破漏瓮罐相汲；九三洁净却不居中央，过路人为之叹惜，惟遇器洁王明方能共受其福；六四砌砖护壁（甃，zhuì，加固井壁以御污秽），故无过咎；九五刚健居中，清冽寒泉得人饮用；上九井口敞开，不可遮盖——井口虽非水之所在，却是井功能得以实现的关键，遮盖则上下隔绝，诚信敞开方可大吉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汔**：几近完成却未竟功，形容功亏一篑的临界状态。

**繙井**：以绳索提桶汲水至井口，喻指功业告成之意。

**渫**：井水洁净清澈，与初六“泥”浑浊相对。

**甃**：砌砖加固井壁，喻修身自洁、抵御外部污染。

**旧井：** 废弃不用之井，苏轼以此喻才德被时代弃置之人。

现代启示

苏轼注解的核心在两组对立：变与不变、自身与他人。村邑可迁，井不可迁——人的核心品德如同水井，不因外部变动而转移。井的洁净取决于所处之地，品德的高下取决于所居的环境与习气，这正是孔子“居下流，天下之恶皆归”的深意。九三之井洁净却无人来饮，并非井之过，而是位置不在要津；这提醒我们，真正的人才有时只是尚未遇到合适的器皿与时机。而上九“勿幕”——保持敞开，是井发挥功用的前提；封闭自守则下有寒泉也无从引出。每当我们感叹“怀才不遇”时，值得追问：是井本身的问题，是所处之地的的问题，还是至今遇不到洁净的器具？

## 东坡易传：革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革卦

泽火革 兑上离下

“革”：巳日乃孚，元亨利贞，悔亡。

《彖》曰：“革”，水火相息，二女同居，其志不相得，曰：“革”。“巳日乃孚”革而信之；文明以说，大亨以正；革而当，其悔乃亡。

水、火，则有男女之象然后能相生，此非水、火也。“二女同居”而已。“二女同居”则“睽”，所以不“睽”者，“兑”欲下而遇“离”，“离”欲上而遇“兑”，虽欲相违而不能也。既不相得，又不相违，则不能无相攻；攻而不已，必有一胜；胜者斯“革”之矣。火能革金，“离”革“兑”者也，故曰“革”。火者金之所畏也，而金非火则无以就器用，器成而后知火之利也。故夫“革”，不信于“革”之日，而信于已“革”之日，以其始之不信，是以知悔者“革”之所不能免也，特有以亡之尔。

天地革而四时成；汤武革命，顺乎天而应乎人。革之时大矣哉！

《象》曰：泽中有火，“革”；君子以治历明时。

“历”者天事也；“时”者，人事也。

初九：巩用黄牛之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巩用黄牛”，不可以有为也。

以卦言之，则“离”革“兑”者也；以爻言之，则阳革阴者也。六爻皆以阳革阴，故初九、九三、九四、九五四者所以革人；而六二、上六者人革之。初九、九三所以为革者，火也；而六二者火之所附，初九、九三之所欲革者也。火以有所附为利，而所附者以得火为灾，故初九、九三常愿六二之留而不去也。夫六二苟留而不去，其见革也无日矣。六二之欲去，如“遯”之九三之欲遯也，故初九当用“遯”之六二，所以执九三者，固而留之。六二之所以去者，以我有革之之意也；故“不可以有为”，有为则革之之意见矣。

六二：巳日乃革之，征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巳日革之”，行有嘉也。

初九之所以固我，非爱我，畏我去之；故未见其革尔。徒见其今之固我而不我革，以为可信而与之处，则及矣。君子见几而作，彼今日不革，巳日必革之，故“征吉”。为初九计，则宜留；自为计，则宜征。六二之所谓“嘉”者，五也；五之所以为“革”者，与初异矣。舍初从五，其吉也，岂复有咎哉！

九三：征凶，贞厉。革言三就，有孚。

《象》曰：“革言三就”，又何之矣！

九三有应于上，故其意常欲征也。六二之所以不得去者，以我乘之也；舍之而征，则二去矣。二苟去之，则我与初九无所施其革，二陽相灼而丧其所附，则穷之道也。故“征凶，贞厉”。贞者，不征之谓也；不征则与六二处而不相得以相革者也，故危。虽危而不凶，言者以也。“革言三就”，犹曰革以三成。三者相持而成革，明二之不可去也。二存则初与三相信，二去则初与三相疑，此必然之势也。故曰：“革言三就，有孚。”

九四：悔亡，有孚；改命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改命”之“吉”，信志也。

下之二陽，以火为革者也；故见革者惟欲去之，此德不足者也。德不足而革，则所革者亡，革者亦凶。故初九、九三，皆以六二之留为吉也。上之二陽则不然，其革也以说。革而人莫不说，非有德者，其孰能之？九四，未当位者也；未当位而革，故悔革而说，故“悔亡，有孚”也。改命者始受命也，虽未当位，而志自信矣。

九五：大人虎变，未占有孚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大人虎变”，其文炳也。

《易》曰：“云从龙，风从虎。”虎有文而能神者也，豹有文而不能神者也。故大人虎变，君子豹变。非大人而革者，皆毁人以自成，废人以自兴，故人之从之也，必占其可从而后信。若大人之革也，则在我而已炳然日新，天下之所谓文者自废矣，此岂待占而后信者哉！

上六：君子豹变，小人革面，征凶，居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君子豹变”，其文蔚也；“小人革面”，顺以从君也。

上六，见革于大人者也。此见革者君子也，则其向之未革，乃其避世之遇尔。豹生而有文，岂其无素而能为之哉！若小人也，则革面而已。朝为寇讎，莫为腹心，无足怪者。下之二陽，德不足者也，故六二以征为吉；上之二陽，大人也；故上六以征为凶。

### 白话译文

革卦（变革之卦），兑（泽，象征喜悦顺从）上、离（火，象征文明光明）下，形成泽中有火之象。

卦辞说：变革须待时机成熟才能取信于人，大为亨通，利于守正，悔恨自消。

苏轼解说：兑离二卦如两个女儿同居一室，志向不合。两者相遇，一欲下行一欲上行，欲逃却无法相逃，既不相得又不相违，只得相攻；攻而不止必有一胜，胜者成就变革。火能冶炼金属，离革兑，故此卦名“革”。金非经火不能成器，器成方知火之利——变革之初往往不被信任，完成之后才获认可，悔恨正因此而生，也因此而消。

六爻各有侧重：初九宜稳守，不可妄动；六二见机而征，择良主而从，吉而无咎；九三轻征则凶，三方相持方有信；九四以诚信改命，悔亡（悔恨消除）；九五大人虎变（如虎焕然一新），文采炳然，无需占问天下已信；上六君子豹变（从容蜕变），小人则仅革面（改换面目），此时征则凶，居守则吉。

彖辞终以大观收束：天地革而四时成，汤武革命顺天应人——革之时大矣哉！

---

### 关键词

**革：** 去旧更新之义，兼指皮革可塑造，引申为蜕变；音近"革除"，含彻底之意。

**巳日乃孚：** 时机成熟方能取信，强调变革的合法性源于结果而非意图。

**离革兑：** 火（离）冶炼金（兑）成器，以文明之力推动变革，非蛮力强夺。

**虎变：** 大人由内而外焕然一新，文采炳然（鲜明耀眼），不待解释天下已服。

**革面：** 小人仅改换面目顺从上位，内心未变，与虎变豹变之真正蜕变相对。

---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革卦，揭示一个普遍规律：真正的变革在完成前往往不被信任，改革者过程中饱受质疑，成功后才被称颂——这与现代组织变革中的"阻力定律"高度契合。

更精到的是虎变与豹变的分层：大人之变由内而外，焕然炳然，不待占问天下已信；君子从容蜕变，厚积薄发；小人则仅"革面"——换了面孔，内心未动。

真正的变革，从不是表面的顺从与妥协。你正在推动的那场改变，究竟是内化于心的"虎变"，还是一次精心包装的"革面"？

## 东坡易传：鼎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鼎卦

火风鼎 离上巽下

“鼎”：元吉，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鼎”，象也。

“象”者，可见之谓也。天之生物不可见，既生而刚强之者可见也。圣人之创业，其所以创之者不可见，其成就熟好，使之坚凝而不坏者可见也。故《象》曰：“君子以正位凝命。”“革”所以改命，而“鼎”所以凝之也；知“革”而不知“鼎”，则上下之分不明而位不正，虽其所受于天者，流泛而不可知矣。

以木“巽”火，亨饪也。圣人亨以享上帝，而大亨以养圣贤。

大器非器也，大亨非亨也。取“鼎”之用而施之天下，谓之“大亨”。“鼎”之用，极于亨帝而已，以其道养圣贤，则亨之大者也。国有圣贤，则君位定而天命固矣。

“巽”而耳目聪明，柔进而上行，得中而应乎刚，是以“元亨”。

“元亨”，所谓“元吉，亨”也。柔进而上行者，五也；五得中而应乎刚，则所以为耳目者，“巽”也。

《象》曰：木上有火，“鼎”；君子以正位凝命。

初六：鼎颠趾，利出否；得妾以其子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鼎颠趾”，未悖也；“利出否”，以从贵也。

六爻皆“鼎”也。当其处者有其象，故以初为“趾”，二与三四为“腹”而实在焉；五与上为“耳”。初六上应九四，颠趾之象也；夫“鼎”，圣人将“以正位凝命”，亨而熟之至于可食而后已；苟有不善者在焉，则善与不善皆亨而并熟，而善者弃矣。鼎于是，未有实也；故及其未有实而颠之，以同其不善。如待其有实，则夫不善已污之矣，实非吾之所欲弃也。于是焉而颠之以其所欲弃，出其所不欲弃，则天下之乱或自是起矣。故曰：“鼎颠趾，未悖也。”“颠趾”而“出否”，尽去之道也；尽去之，则患鼎无实。圣人之于人也，责其身不问其所从，论其今不考其素，苟骅且角，犁牛之子可也。鼎虽以“出否”为利，而择之太详、求之太备，天下无完人。故曰：“得妾以其子，无咎。”从其子之为贵，则其出于妾者可忘也。

九二：鼎有实，我仇有疾，不我能即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鼎有实”，慎所之也；“我仇有疾”，终无尤也。

九二始有“实”者，“仇”者六五也。所谓“耳”也，九二之实，六五之所举也。故其《象》曰：“鼎黄耳”。中以为实也，“仇有疾”而不能即我，畏九四也。“鼎”以耳行，故耳能即之则食，不能即之，则不食之道也。始有实者以不食为吉，恶其未足而轻用之也。故曰：“鼎有实，慎所之也。”

九三：鼎耳革，其行塞。雉膏不食，方雨亏悔，终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鼎耳革”，失其义也。

“耳”，上九也。九三之实，上九之所举也。熟物之谓革，鼎之熟物，以腹不以耳；而上九“离”之极，火之所炎，以耳革者也。耳之受炎也，足以废塞其行而不足以革，故曰：“鼎耳革，失其义也。”九三，实之将盈者也，于是可食矣，而其行废，故虽有“雉膏”而不食也。耳以两举者也，六五之耳可“铉”，而上九之耳不可铉，则六五虽欲独举得乎？阴欲行而阳欲留，其为悔也大矣，故至于雨然后悔，亏而终吉。雨者，阴阳之和，“玉铉”之功也。

九四：鼎折足，覆公餗，其形渥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覆公餗”，信如何也？

鼎之量，极于四，其上则耳矣。受实必有馀量，以为溢地也。故九三以不食为忧，明不可复加也；至于九四，溢则覆矣。故孔子曰：“德薄而位尊，知小而谋大，力少而任重，鲜不及矣。”方其未及也，必有告之者而不信，及其已信，则无如之何矣。

六五：鼎黄耳，金铉；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鼎黄耳”，中以为实也。

上九：鼎玉铉，大吉；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玉铉”在上，刚柔节也。

六五、上九，皆所谓“耳”也。上九之耳，见于九三，故不复出也；在炎而不灼者，玉也；金则废矣。六五之为耳也，中而不亢，柔而有容，故曰“黄耳”，则其所以为“铉”者，以金足矣。上九之为耳也，炎而灼，不可以迫，故曰“耳革”，则其所以为铉者，玉而后可。金铉可以及五而不可以及上，玉铉则可以两及矣。可以两及，则上九之刚、六五之柔，我为之节也。九二之实，利在于不食，故六五之耳，利在于贞而不行；九三之实，以不食为忧，故上九之耳，得玉铉则“大吉，无不利”。无不利者，上与五、与三之所利也。以鼎熟物，人皆能之；至于鼎盈而忧溢、耳炎而不可举，非玉铉不能。此“鼎”之所以“养圣贤”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鼎卦（火风鼎，离上巽下）：大吉，亨通。

《彖传》认为，鼎象征可见的成就。天地化育万物的过程不可见，但成形后的坚固是可见的；圣人创业之道不可见，但凝固下来的成果是可见的。因此君子当“正位凝命”——“革”（革卦，改变天命）是颠覆旧秩序，“鼎”是将新秩序凝固。两者缺一不可，只知变革而不知凝固，上下分际就会模糊，所承受的天命也将流散无迹。用风木助火烹饪，圣人以此祭祀上天，更以这种滋养之道培育圣贤——这便是所谓“大亨”（大烹，取鼎之道施于天下）的境界。

六爻各有其象：初六为鼎趾，倒翻可清除污秽，如同重视妾生之子而不计其出身，不必苛求完人；九二鼎中有实，宜谨慎持守勿轻用；九三耳被火炎，行塞不食，须待阴阳调和方得终吉；九四鼎足折断，喻德薄任重之凶；六五黄耳金铉（xuàn，举鼎之杆），中正利贞；上九玉铉在上，刚柔互节，大吉无不利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凝命：** 凝固、稳定天命，与“革命”（改变）相对，指在变革之后建立并巩固新秩序。

**大亨：** 非普通烹饪，而是取鼎养物之道施之天下，以圣贤治国的最高治理境界。

**铉：** 穿过鼎耳用于举鼎的横杆，分金铉与玉铉，喻辅佐工具的质地与适用层级。

**出否：** 清除鼎中腐败污秽之物（否，音pǐ，腐败义），指在组织空载时及时清理不善。

**耳革：** 鼎耳受极端火炎而变形失用，喻辅佐之臣在极端环境下丧失正常功能。

## 现代启示

鼎卦的核心是“凝”——改革之后如何稳固成果，才是真正的难题。苏轼以六爻细述组织全周期：初建时清除腐败但不苛求完人；发展期谨慎积累、不轻易消耗；满盈时最易倾覆；最终能使组织良性运转的，是能节制刚柔的“玉铉”式人物。现代组织管理中，这恰是创始人与职业经理人之间的永恒张力——当你完成一次成功的变革，下一个问题是：你是否具备将成果“凝固”下来的能力与耐心？

## 东坡易传：震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震卦

**震为雷 震上震下**

“震”：亨。震来虩虩，笑言哑哑；震惊百里，不丧匕鬯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”，亨。“震来虩虩”，恐致福也；“笑言哑哑”，后有则也。“震惊百里”，惊远而惧迩也。

“震”者，陽德之先，震陰而达陽者也，故“亨”。“震惊百里”，言其及远也；“不丧匕鬯”，言其和也；若震而不和，则必有僵仆陨坠者矣。“匕鬯”，祭器也；必取祭器者，以见震长子也。若威而不猛，则可以祭主矣。“出”之为言，见也。

《象》曰：“洊”存雷，震；君子以恐惧修省。

初九：震来虩虩，后笑言哑哑，吉。

二陽，震物者也；四陰，见震者也。“震”之为道，以威达德者也，故可试而不可遂。试则养而无穷，遂则玩而不终。初九，试而不遂者也，以虩虩之震，而继之以哑哑之笑，明其不常用也。惟其不常用，故二陰莫敢犯其锋，皆以逃避而后免也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来虩虩”，恐致福也；“笑言哑哑”，后有则也。

以其威之不常用，故知其所以震物者，非以害之，欲其恐而致福也。“有则”者，言其不遂也。

六二：震来，厉；亿丧贝，跻于九陵，勿逐，七日得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来，厉”，乘刚也。

初九之威不可犯也，来则危，往则安。故虽“丧贝”而“勿逐”，“跻于九陵”以避之。以初九之不遂其震，而继之以笑言也。故七日可以得所丧也。“丧贝”以明初九之威，“七日得”以明初九之不以威穷物也。

六三：震苏苏，震行无眚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苏苏”，位不当也。

六三不邻于震矣，而犹苏苏然，惧也。行而避之，然后无眚，以明初九之威能及远也。

九四：震遂泥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遂泥”，未光也。

震于已震之后，遂而不知止者也，故“泥”。“泥”者，以言其不能及远也，故二陰皆以处而不避为吉。

六五：震往来，厉；亿无丧，有事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往来，厉”，危行也；其事在中，大无丧也。

九四以其“遂泥”之威加于六五，非六五之所当畏，其衰可坐而待也。夫九四虽未可乘，然往而避之则过矣，故曰：“往来，厉。”往来皆危，则以处为安矣。九四之威既已泥矣，岂复能如初九一震而丧六二之贞哉！以

六五居中，处而待之，非独无丧，亿将有功。故曰：“亿无丧，有事。”

上六：震索索，视矍矍，征凶。震不于其躬，于其邻，无咎；婚媾有言。

《象》曰：“震索索”，中未得也；虽凶无咎，畏邻戒也。

九四至此，其实不能为，徒袭其馀威以加上六。上六未得其已衰之情，故犹“索索”、“矍矍”而畏之。苟畏之不已，而征以避之，则四张而不可止矣，故凶。圣人知其不足避也，故告之曰：“震不于其躬，于其邻”，言九四之威仅可以及五，而不及上；可以戒而无咎，无庸征也。九四始欲以威加物，及其泥而物莫之畏也，则其及于上六者，有言而已，衰之甚也。六爻皆无应，故九四兼有二阴，得称“婚媾”也。六二“丧贝”而五无丧，六三“震行无眚”，而上六“征凶”，九四之不及初也远矣。

### 白话译文

震卦（两雷相叠）：亨通顺达。雷声滚来令人战栗（兢兢），惊震过后谈笑如常（哑哑）；雷威震动百里之遥，主祭者手持匕鬯（祭礼用的勺与香酒）却不失手落地。

《象传》解：震卦是阳德的先导，以震撼阴柔来彰显阳刚，故能亨通。苏轼补注：威力须有和气相随，若震而无节，必有人仆倒受伤；以匕鬯为象，因震卦代表长子，主持祭祀须威而不猛。

各爻要义：初九之威可施而不可滥，偶发威后笑言如常，令人敬畏而不相犯，吉；六二遇威则退避九陵，不追逐所失，七日后自然得回；六三虽已远离震源仍心存惧怕，奔走回避则无灾咎；九四持续施威反陷泥滞，威力不能及远；六五居中静守，九四之威已衰，不但无损，反将有所建树；上六惊惧欲出走则凶——圣人告知，九四之威仅及于五而不能及上，戒慎知情则无咎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匕鬯**：祭祀用的礼勺与香酒，象征宗庙长子的庄重权威与秩序担当。

**兢兢**：形容雷震到来时极度恐惧、颤栗不安的样子。

**哑哑**：笑声，指惊惧过后恢复平和、谈笑如常的状态。

**可试而不可遂**：苏轼核心判断，威力可以偶施试探，不可连续滥用，否则失效。

**遂泥**：一味推进而陷入泥滞，比喻权威过度使用后反而失去震慑力。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诠释震卦，揭示了权威运用的辩证法则：威力须张弛有度，“可试而不可遂”。初九“兢兢”之后接“哑哑”，恰是适度施威的典范——威慑之后主动收力，反使人长期敬畏；而九四“遂泥”，正是许多管理者的通病：把施压当常态，把强制当效率，结果威权稀释，人心渐怠。更深处，苏轼强调“震而不和，则有僵仆陨坠”——任何冲击若缺少随后的温和与秩序，只会造成破坏，无法建立持久的影响力。这一逻辑适用于家庭教育、团队管理乃至国家治理。

你身边是否有人习惯以“震”来管理他人，却从未给过“哑哑”的笑声？

## 东坡易传：艮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艮卦

艮为山 艮上艮下

“艮”其背，不获其身；行其庭，不见其人，无咎。

《彖》曰：“艮”，止也；时止则止，时行则行，动静不失其时，其道光明。“艮其止”，止其所也；上下敌应，不相与也；是以“不获其身，行其庭，不见其人，无咎”也。

所贵于圣人者，非贵其静而不交于物，贵其与物皆入于吉凶之域而不乱也。故夫“艮”，圣人将有所施之。

“艮，止也”，止与静相近而不同，方其动而止之，则静之始也；方其静而止之，则动之先也，故曰：“时止则止，时行则行，动静不失其时，其道光明。”

此言“艮”之得其所施者也。施之于天下之至动，是以为“颐”；施之于天下之至健，是以为“大畜”。今夫兼山“艮”，是施之于“背”而已，“背”固已止矣，“艮”何加焉？所以为梃者、为轮也；所以为防者、为水也。今也不然，为舆、为柅，为山、为防，不亦近于固歟？故曰：“艮其止，止其所也。”此所以“不获其身”也。“

上下敌应，不相与也”，此所以“行其庭，不见其人”也。物各止于其所，是果能止也哉？背止于身，身与之动而背不知也，今我施止于物之所，止有大于是物者。则挟而与之趋矣，我焉得知之？故曰“艮其背，不获其身”，其庭未尝无人也，有六人焉①，敌应而不相与，则如无人。是道也，非向之所谓光明者也，以为无咎而已。

【校注】①有六人焉：《苏氏易传》无“六”字。

《象》曰：兼山，“艮”；君子以思不出其位。

初六：艮其趾，无咎，利永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艮其趾”，未失正也。

六二：艮其腓，不拯其随，其心不快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拯其随”，未退听也。

自“趾”而上，至于“辅”，当其处者有其德，与“咸”一也。“咸”以上六为“辅”，而五为“脢”，“艮”之“辅”在五，而“脢”不取，何也？“脢”则“背”也，“艮”皆取于动者而已。“艮”则何为皆取于动者也？曰：卦合而观之，见两“艮”焉；见其施“艮”于止，故取其体之静者而配之，曰“艮其背”。爻别而观之，不见“艮”之所施，而各见其所遇之位；位有不同，而吉、凶、悔、吝生焉，故取其体之动者而不取其静，以为其静者已见于卦矣。上止而用下，下止而听于上，此“艮”之正也。趾能动而听于腓者也，“艮其趾”，不害于腓之动也；趾不自动而已，止而听其上，上止则止，上行则行，此“艮”之正者也，故“利永贞”。腓能动而不听于股者也，或曰“咸其

股，执其随”，随者股之德也，故谓“股为随”。“艮其腓”，则股虽欲行而不能矣，下止而不听于上，上虽有忧患而莫之救，则上之所不快也，以是为失其正矣，故曰：“艮其趾，未失正也。”

九三：艮其限，列其夤，厉薰心。

《象》曰：“艮其限”，危薰心也。

三不“艮于股”而“艮于限”，亦取诸动者也。“限”者，上下之际，所以俯仰之节也。“夤”者，自上而属于下者也。“艮”于下之极，则其自上而下者绝矣；上下绝，心之忧也。心在六四，故忧之；及心也，谓之“薰”。

六四：艮其身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艮其身”，止诸躬也。

“咸”之九四曰：“朋从尔思。”则四者，心之所在也。施之于一体，则“艮”止于所施，所不施者不及也。施之于心，则无所不及矣，故曰“艮其身”。“艮”得其要，故“无咎”。

六五：艮其辅，言有序，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艮其辅”，以中正也。

口欲止，言欲寡。

上九：敦艮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敦艮”之“吉”，以厚终也。

“敦”，益也。“艮”至于辅，极矣；而又止之，故曰“敦艮”。桡者不忘释，痿者不忘起，物之情也。在止之极而不忘于动，非天下之至厚，其孰能之？

### 白话译文

艮卦卦辞说：止于背部，感知不到自身；走过庭院，看不见其中的人，没有灾咎。

《彖传》解释：艮的核心含义是“止”。该停止时停止，该前行时前行，动与静都不失时机，如此之道才光明正大。“艮其止”说的是止于恰当的位置；上下各爻相互对应却各守其位、互不相交，所以才说“不获其身，行其庭不见其人，无咎”。

苏轼进一步阐发：圣人的可贵，不在于与万物隔绝的孤静，而在于置身吉凶之中却不被扰乱。“止”与“静”相近而有别——在运动中施以止，是静的开端；在静止中施以止，是运动的前兆。艮施于至动之物成颐卦，施于至健之物成大畜卦。若将艮只施于“背”（本已静止之处），就如同给已有制动的车轮再加制动、给本有堤防的山再筑堤防，岂不近乎固执僵化？因此“止其所也”才是艮的真义。

各爻依次取人体动态部位：初六艮趾，脚趾安静听从上方，无咎；六二艮腓（小腿），致使大腿无法行动，下止而不听上，故心中不快；九三艮限（腰部），连接上下的脊肉撕裂，上下阻绝，忧患薰心；六四艮身，艮及心之所在，无处不达，故无咎；六五艮辅（口颊），言语有节，悔亡；上九敦艮，在止的极致中仍怀运动之念，厚德终吉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艮：** 止，停止于恰当位置，与一味回避或死寂的“静”有本质区别。

**止其所：** 止于该止之处，强调停止的位置比停止本身更重要。

**敌应：** 上下爻位相互对应却性质相抗，各守其位而不相往来。

**夬：** 脊背两侧连接上下躯干的深层肌肉，在卦中象征上下沟通的纽带。

**敦艮：** 加厚、加深地止，指在止的极致处仍保有运动的自觉与念想。

## 现代启示

苏轼对艮卦最精到的贡献，是区分“止”与“静”：真正的止不是死寂，而是在恰当时机主动踩下刹车，同时保有前行的势能。这与现代决策心理学中的“暂停能力”高度契合——高效者既不是不停歇的行动者，也不是消极的回避者，而是能在信息充分时果断出手、在时机未至时沉得住气的人。

艮卦同样警示：止错了地方，反而制造更大麻烦。六二艮腓，本意止住小腿，却让整条腿都瘫痪——现代组织中的过度管控、人际关系中的过度干涉，都是“止非其所”的当代写照。上九“敦艮”尤为深刻：最高级的克制，不是彻底熄灭欲望，而是在最应停止的时刻，仍然记得那颗想要前行的心。

**\*\*值得思考的问题：** \*\* 你现在生命中，有哪些事是因为止错了位置，而不是停得太早或太晚？

## 东坡易传：渐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渐卦

风山渐 巽上艮下

“渐”：女归吉，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渐”，之进也。“女归吉”也，进得位、往有功也。进以正，可以正邦也；其位刚得中也。

此文转以次相释也。“渐”之中有进者，则“女归”之“吉”也，而利于正。正者孰谓？谓“得位”而“有功”、“可以正邦”者也。其“得位”者何也？“刚中”者也。由此观之，女则二与四；所归则五也。

止而“巽”，动不穷也。

“止而‘巽’”，有所观望而后进者，故不穷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上有木，“渐”；君子以居贤德善俗。

云上于天，天所不能居，故君子不以居德；木生于山，山能居之，山以有木为高，故君子以是居德业、善风俗。

初六：鸿渐于干，小子厉；有言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小子”之“厉”，义无咎也。

“鸿”，阳鸟而水居，在水则以得陆为安，在陆则以得水为乐者也。故六爻虽有阴阳之异，而皆取于鸿也。初六，鸿之在水者也，远则无应，近则遇二，以阴适阴，故曰“鸿渐于干”。“干”，水涯也。两阴不能相容，故为“小子”之所“厉”，以至于“有言”。虽然其所适非志于利也，则未至于六三之凶，“无咎”可也。

六二：鸿渐于磐，饮食衎衎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饮食衎衎”，不素饱也。

六二，鸿之在水者也。近则遇三，远则遇五，无适而不得其欲<sup>①</sup>，故择其尤可恃者从之。二之从三也，虽近而难信；其从五也，虽远而可恃。二阳皆陆也，在陆而尤可恃以安者，磐也，九五之谓“磐”。六二知五之可恃，不渐于三而渐于五，则食且乐如是。“衎衎”，乐也。“素饱”，徒饱也。夫饮食何为若昌乐也？岂非以五之足恃而不徒饱歟？苟为徒饱而已，则虽三可从；夫苟从三，则饮食未终而忧继之矣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不得其欲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不得其遇”，误。

九三：鸿渐于陆，夫征不复。妇孕不育，凶；利御寇。

《象》曰：“夫征不复”，离群丑也；“妇孕不育”，失其道也。利用“御寇”，顺相保也。

九三，鸿之在陆者也；而上九非其应，故曰“鸿渐于陆”。无应于上而近于四，见四之可欲，则离类绝朋而趋之，故曰“夫征不复”。六二之从我，非正也，将视我而进退者也。上之所为，下必有甚者，九三适四而不反

①，则难以令于二矣。故曰：“妇孕不育，凶。”四，顺于五者；而三寇之，言“御寇”之利，以明三之不利也。

【校注】①九三适四而不反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九二适四而不反”，误。

六四：鸿渐于木，或得其桷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或得其桷”，顺以“巽”也。

六四，鸿之在水者也。近于五而非其应，故曰“鸿渐于木”。木生于陆，而非鸿之所安也；鸿之为物也，足不能握，其“渐于木”而“无咎”，盖得其大而有容如桷者焉，九五之谓也。“或”者，幸而得之之辞也。无应而从非其配，非“巽”顺，何以相保乎？

九五：鸿渐于陵，妇三岁不孕，终莫之胜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终莫之胜，吉”，得所原也。

九五，鸿之在陆者也；进而遇上九。上九，陵也；陵者，陆之又高者也；进而之陵，动乎无嫌，故六二之为“妇”也，“三岁不孕”而终莫之胜。夫以陆之陵，以为不得其愿矣，而妇为之贞如此，则愿孰大焉。故曰：“进以正，可以正邦也。”不求之人而求之身，虽服天下可也。

上九：鸿渐于陆，其羽可用为仪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其羽可用为仪，吉”，不可乱也。

上九，鸿之在陆者也。上无所适，而三非其应，故曰“鸿渐于陆”。“渐”有三阳，其二为阴之所涵，非其有应，则近而慕之。惟上九不然：夫无累于物，则其进退之际，雍容而可观矣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卦辞与彖传** 渐卦象征循序渐进。女子出嫁吉祥，利于守持正道。苏轼解释：渐卦核心在“进”——出嫁之所以吉祥，是因为前进得到了应有的位置，往则能成就功业。以正道前进可以匡正邦国，其根基在于刚健持中的九五之位。卦中“女”指二爻与四爻，所归之处是五爻。下卦艮为止，上卦巽为顺，先观望而后再进，故不走入穷途。

**象传** 山上生长着树木，是“渐”的意象。云行于天，天无法承载云，故不以云象德；木生于山，山能承载木，山因木而显高，故君子观此，勉励自己积累德业、教化风俗。

**初六** 鸿雁渐进到水岸，小人处境危险，虽招议论，但无大过。苏轼说：鸿雁是阳性之鸟，却栖居水中，在水则向往陆地，在陆则向往水边。初六是水中的鸿雁，远处无呼应，近处遇到同为阴爻的六二，以阴趋阴，故“渐于干”（水涯）。两阴相遇不能相容，故小人感到危险，招来议论。但所行并非出于私利，未至六三之凶，故无大过。

**六二** 鸿雁渐进到磐石，饮食安乐，吉祥。苏轼说：六二亦是水中的鸿雁，近处有九三，远处有九五，两处皆有机会。近者（九三）虽近却难信，远者（九五）虽远却可恃——九五如磐石，稳固可靠。六二明智地舍近求远，依从九五，饮食安乐。“衍衍”是和乐的样子，“素饱”是仅仅填饱肚子。若图一时温饱，跟从九三即可；但跟了九三，“饮食未终而忧继之”。

**九三** 鸿雁渐进到陆地，丈夫出征不归，妇人有孕却不能养育，凶；利于抵御外敌。苏轼说：九三在陆，上九非其正应，于是离开同类，贪图近旁的六四，故“夫征不复”。六二本随九三进退，三若背离，则无法号令二爻，导致“妇孕不育”之凶。六四本是顺服九五的，九三若去侵扰，其凶险自明。

**六四** 鸿雁渐进到树上，或许能找到一根大椽木，无大过。苏轼说：六四是水中的鸿雁，靠近九五却非正应，渐进于木，而木非鸿雁栖息之所（鸿雁脚掌无法握枝）。但或许能遇到像椽木一般粗大有容的枝干——此即九五。“或”字，是幸而得之的语气。无正应而依附非其配偶，唯有巽顺方能相保。

**九五** 鸿雁渐进到山丘，妇人三年未孕，终究无人能胜，吉祥。苏轼说：九五在陆，前进至上九所处之陵（比陆地更高处）。六二作为“妇”，三年未能相合，然贞守如此坚定，终莫能撼。苏轼点出：进以正道，可以匡正邦国——不向外人求，而向自身修养求，如此虽服天下亦可。

**上九** 鸿雁渐进到大路，其羽毛可用作礼仪装饰，吉祥。苏轼说：上九在陆，上无去处，九三非其正应。渐卦三个阳爻，其中两个受阴爻牵缠，唯上九超然其外，无物拖累，进退之间雍容自得，风姿可观，如羽仪之美，秩序井然而不可乱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渐：** 循序渐进、次第推移，强调过程的有序性，反对急进冒进。

**刚中：** 阳爻居中位（九五），既刚健又持中，是正道与可靠依托的象征。

**衍衍：** 和乐安乐的样子，形容饮食之乐出于心安，非徒然填饱肚子。

**椽：** 屋顶椽木，粗大有容，此处喻指能够承载依附者的宽厚靠山（九五）。

**羽仪：** 以鸿雁羽毛为礼仪装饰，象征超然物外之后自然流露的风范与秩序。

#### 现代启示

渐卦的核心智慧是：真正的进步不是冲动的跃进，而是在观察、等待与顺势中步步为营。苏轼对六二的解读尤为深刻——近处的九三触手可及，远处的九五看似遥远，但六二选择后者，换来“饮食衍衍”的真正安乐；若贪图近便，“饮食未终而忧继之”。这与现代人面对职业选择、合作伙伴乃至人生方向时的困境高度契合：我们常被眼前唾手可及的机会所诱惑，却忽视了它背后潜藏的不稳定性。上九的启示同样值得玩味：当一个人真正超脱于功利牵绊，其气度与风范反而自然流露，成为他人效法的仪范——这与现代心理学所说的“内在动机驱动”不谋而合。

*你眼前那个“近处的机会”，究竟是九三式的短暂温饱，还是九五式的可恃磐石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归妹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归妹卦

雷泽归妹 震上兑下

“归妹”：征凶，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归妹”，天地之大义也。天地不交而万物不兴，“归妹”，人之终始也。说以动，所“归妹”也。

“说”少者，人之情也；故“说以动”，其所“归”者，“妹”也。天地之所以交，必天降也；男女之所以合，必男下也。若女长而男少，则“大过”之所谓“老妇”、“士夫”，乌肯下之？夫苟不下，则天地不交，男女不合矣。

故“归妹”者，女少而男长，女用事而男下之之谓也。夫所以下之者，岂一日之故哉！将相与终始故也。

“征凶”，位不当也。“无攸利”，柔乘刚也。

“归妹”之爻，男女皆易位。柔皆乘刚，此男所以说女而致其情者，权以济事，一用而止可也。以此而征则凶，且男女皆不利也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上有雷，“归妹”，君子以永终知敝。

“归妹”，女之方盛者也。凡物之有敝者，必自其方盛而虑之；迨其衰，则无及矣。

初九：归妹以娣；跛能履，征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归妹以娣”，以恒也；“跛能履”，吉相承也。

九二：眇能视，利幽人之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利幽人之贞”，未变常也。

“归妹”以阴为君，在“兑”则六三是也，而初与二，其娣也；在“震”则六五是也，而四其娣也。所以为“兑”者，三也，故权在君；所以为“震”者，四也，故权在“娣”。权之在君也，则君虽不才，而娣常为之用；权之在娣也。则娣虽无能为损益，犹要其君。六三不中而居非其位，跛、眇者也。其所以能履且视者，以初与二屈而为之娣也。二者各致其能于六三，故初九曰：“归妹以娣，跛能履，征吉。”六二曰：“眇能视，利幽人之贞①。”已有能履能视之才②，不以自行而安为娣？使跛者得之以征、眇者得之能视③，何哉？岂非上下之常分有不可易者邪？故其《象》曰：“归妹以娣，以恒也。”而九二之《象》亦曰：“未变常也。”九二亦娣也，其不言娣，何也？因初九之辞也。且跛、眇者一人，而为之视、履者二人，是二人者，岂可以废一歟？故其《象》曰：“跛能履，吉相承也。”是以知其皆娣也，已有其能而不自用，使无能者亨其名，则九二非幽人而何哉！

【校注】①六二曰：眇能视，利幽人之贞：原文无，据《苏氏易传》补。②已有能履、能视之才：原文无“能视”二字，据《苏氏易传》补。③眇者得之能视：原文无此六字，据《苏氏易传》补。

六三：归妹以须，反归以娣。

《象》曰：“归妹以须”，未当也。

古者谓贱妾为“须”，故天文有“须女”。六三不知其托行于初九，而自以为能履；不知其借明于九二，而自以为能视，是以弃娣而用，“须”未足以当“娣”也。失二娣之助，则以跛、眇见黜而归矣，归然后知用娣。故曰：“反归以娣”。

九四：归妹愆期，迟归有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愆期之志”，有待而行也。

九四，六五之娣也。以为权在己，故愆期不行以要其君，君犹待之有时焉，而后归。此其志以为吾君必有所待，而后能行者也。

六五：帝乙归妹，其君之袂，不如其娣之袂良；月几望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帝乙归妹，不如其娣之袂良”也，其位在中，以贵行也。

“归妹”未有如六五之贵者也，故曰“帝乙归妹”。以帝乙之妹而履得其中，则其袂之良否，不足以为损益。非若跛者之托行、眇者之借明也，而九四欲以袂之良而加之，夫袂之良，岂足以加其君哉！“月几望”者，陰疑于陽，《易》之所恶也。然至于娣之欲加其君，则以“月几望”为“吉”，以为宁月之几望，而无宁娣之加其君也。

上六：女承筐，无实；士刲羊，无血。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上六“无实”，“承”虚“筐”也。

“归妹”男女皆易位，柔皆乘刚，此岂永终无敝者哉？上六则敝之所终也。天地之情，正大而已。大者不正，非其至情；其终必有名存实亡之祸。“女承筐，无实”，食不绩之蚕也；“士刲羊，无血”，用已死之牲也；皆实亡之祸也。《象》曰：“归妹，征凶，无攸利。”上六处其终，故受其凶之全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归妹（少女出嫁）：出征有凶，无所获益。

彖传：天地交感是万物生长的根本，婚嫁是人伦的始终。喜悦催动行动，所归向的是年少的妹。人情天然喜爱年少者；天地相交须由天俯就，男女相合须由男方屈就——男方若不肯俯身，天地不交。归妹之义：女少男长，男方主动俯身相就，为的是相伴终始。“征凶”因各爻位置不当，“无攸利”因柔爻凌驾刚爻之上。全卦阴阳易位，乃男方一时权宜之举，只可权用，不可征行。

象传：泽上有雷，是归妹象。君子因此明白：事物鼎盛时就要预见衰败。

各爻大意：初九、九二以娣（陪嫁者，此处喻辅佐之人）身份屈己让功，使跛者能行、盲者能视，此为恒常之道；六三弃娣自专、忘却辅助之恩，终遭黜返，方知用娣；九四故意拖延婚期以要挟其君，君犹有待而后行；六五贵为帝乙之妹，居中守正，以位行事无须外饰；上六是颠倒秩序的终结：女承空筐，男宰死羊，名存实亡，凶象告终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娣：** 陪嫁姊妹，卦中引申为屈己辅主的从属者，有能力而甘居下位。

**柔乘刚：** 阴爻居于阳爻之上，卦中指尊卑易位的非常权宜之举。

**幽人：** 甘于隐退、不自显才能之人，九二以此自持，让功于君主为贞正。

**愆期：** 故意拖延婚期，九四借此要挟君主，喻下位者居功自恃的心态。

**永终知敝：** 于事物鼎盛时已预见衰败，象传点出的君子处世核心警觉。

## 现代启示

苏轼借归妹卦揭示两重命题：关系的真正建立，需要强者主动俯就——高位者不肯屈身，任何交感都无从发生；辅佐者的最高境界，是有能力而不自用，将功劳让给位高者，在恒常秩序中默默托举。六三自作聪明、九四居功自恃，皆因忘记自身位置而落败；上六空筐死羊，是颠倒秩序后必然的名存实亡。

这在职场与人际中尤为真实：那些甘心让功于人的辅佐者，往往才是关系长久稳定的真正支柱。

*你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——明明是你的能力撑起了局面，却甘心让别人去领功，而那一刻你内心究竟是委屈，还是安然？*

## 东坡易传：丰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丰卦

雷火丰 震上离下（震上兑下）

“丰”亨，王假之：勿忧，宜日中。

《彖》曰：“丰”，大也；明以动，故“丰”。“王假之”，尚大也。“勿忧，宜日中”，宜照天下也。日中则昃，月盈则食；天地盈虚，与时消息，而况於人乎？况於鬼神乎？

“丰”者，极盛之时也。天下既平，其势必至于极盛，故曰“王假之，勿忧，宜日中”者。不忧其不至，而忧其已至也，宜日之中，而不宜其既中也。既盈而亏，天地鬼神之所不免也，而圣人何以处此？曰：“丰”者，至足之辞也。足则馀，馀则溢；圣人处之以不足，而安所求馀？故圣人无丰，丰非圣人之事也。

《象》曰：雷电皆至，“丰”，君子以折狱致刑。

《传》曰：“为刑罚、威狱，以类天之震曜”，故《易》至于“雷电相遇”，则必及弄狱，取其“明以动”也。至于“离”与“艮”相遇，则曰“无折狱”、“无留狱”，取其“明以止”也。

初九：遇其配主，虽旬无咎，往有尚。

《象》曰：“虽旬无咎”，过旬灾也。

凡人，智生于忧患而愚生于安佚#。“丰”之患常在于暗，故爻皆以明暗为吉凶也。初九、六二、九三，三者皆“离”也，而有明德者也；九四、六五、上六，则所谓“丰”而暗者也。“离”，火也、日也，以下升上，其性也。以明发暗，其德也。故三“离”皆上适于“震”。初九适四，其配之所在也；而九四非其配，故曰“配主”。

“旬”之为言，犹曰“周浹”云尔。“尚”，配也，九四以阳居阴，不安于暗者也，方其患蔽而求发，则虽两刚可以相受，故曰“往有尚”，言其与配同也。及其暗去而明全，“离”之功既周浹矣，则当去之。既浹而不去，则有相疑之灾。九四之为，可与共忧患而不可与同安乐者也。

六二：丰其蔀，日中见斗，往得疑疾。有孚，发若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孚发若”，信以发志也。

九三：丰其沛，日中见沫，未折其右肱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丰其沛”，不可大事也；“折其右肱”，终不可用也。

“蔀”，覆也，蔽之全者也。“见斗”，暗之甚也。“沛”，旆也，蔽之不全者也。“沫”，小明也，明暗杂者也。六五之谓“蔀”，上六之谓“沛”，何也？二者皆阴也，而六五处中，居暗以求明；上六处高，强明以自用。六二之适五也，适于全蔽而甚暗者也。夫蔽全，则患蔽也深；暗甚，则求明也力。六五之暗，不发则已，发之则明矣。故曰：“往得疑疾，有孚，发若，吉。”以阴适阴，其始未有不疑者也，六二虽阴，而所以为“离”，明之所自出也，故始疑而终信也。若夫九三之适上六，则适于明暗杂者也；用人则不能，自用则不足，故不

可以大事也。君子不畏其蔽，而畏其杂，以为无时而可发也，为之用乎则不可，不为之用乎则不敢，故折其右肱，以示必不可用而后免也。

九四：丰其蔀，日中见斗，遇其夷主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丰其蔀”，位不当也；“日中见斗”，幽不明也；“遇其夷主”，吉行也。

“夷”，等夷也。初九之谓夷主，不得其配而得其类也。“幽不明”者，以言其暗之甚，而不杂。“吉行”者，言初九之不可以久留也。

六五来章，有庆誉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：六五之“吉”，有庆也。

六五以陰居陽，有“章”者也；而能来六二之明，故曰“来章”。借明于人而誉归于己，君子予之。

上六：丰其屋，蔀其家，窥其户，阒其无人，三岁不覿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丰其屋”，天际翔也；“窥其户，阒其无人”，自藏也。

上六翔于天际，自以为明之至也；而其暗则足以蔽其身而已，故曰“丰其屋，蔀其家”。九三自折其右肱而莫为之用，岂真无人哉！畏我而自藏也。“三岁不覿”，其自以为明者穷矣，故“凶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丰卦象征极盛之时。卦辞说：丰卦亨通顺畅，君王来到这一时刻，不必忧虑，应当如日正当中般光明普照天下。《彖传》解释：丰就是“大”；以光明推动行动，故能成就丰盛。然而日到正中便将偏斜，月至圆满即将亏缺——天地盈虚，随时势消长，人与鬼神又岂能例外？

苏轼进一步发挥：天下太平之后，势必到来极盛局面。“勿忧，宜日中”——忧的不是盛况能否到来，而是它已然到来之后如何自处。满则有余，余则外溢；圣人处于丰盛之中，却始终持“不足”之心，从不追求多余积累。正因如此，圣人无“丰”——充足自满从来不是圣人所居之境。

各爻以“明暗”为核心主线：下卦三爻（离，代表光明）主动上升，以明破暗；上卦三爻处于极盛却陷于幽暗。六五遮蔽虽深，一旦发动即得明亮；上六自以为最明，实则暗蔽至深，终致“三岁不覿”（三年无人相见）的孤绝之凶；九四处于暗中，与同类初九相遇，尚可得吉。九三所对应的上六明暗杂糅，不可用、不敢拒，君子宁可自折右臂，以示“必不可用”方才脱身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日中：** 太阳正当中天，比喻盛极之象，同时内含即将偏斜的警示，是时机临界的标志。

**蔀：** 完全遮蔽光明的覆盖物，形容极度蒙蔽的处境，但遮蔽纯一者一旦发动，反能彻底明亮。

**沛：** （旆）：残破旌旗，形容遮蔽不全、明暗杂糅的状态，苏轼认为此状最危险，“无时而可发”。

**来章：** 光明主动而来，指处于蒙昧之位者以谦逊姿态招纳贤明，借人之智照亮自身，誉归于己。

**折右肱：** 自折右臂，宁可以自残示“绝不可用”，比喻主动切断与危险处境的关联，以求自保。

## 现代启示

丰卦的核心智慧在于：盛极之时，危机已在其中。苏轼说圣人“处之以不足”——这不是消极退缩，而是在顶点保持清醒的自我认知。企业在市场高峰时最容易盲目扩张，个人在成就辉煌时最容易停止学习，权力巅峰往往也是判断力最弱的时刻。真正的智慧，是在“日中”时刻就已开始为“日昃”做准备。

上六的警示尤为深刻：自以为最明亮的人，往往是遮蔽最深的人。明暗杂糅的“沛”状态，比纯粹的蒙昧更危险，因为它让人无从自知，更无从被他人点醒，最终落得“三岁不覿”的孤立困境。

*你在人生或事业最高峰的时刻，是否曾认真辨别过：自己究竟是六五那种“遮蔽纯一、一点即明”，还是上六那种“明暗杂糅、浑然不觉”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旅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旅卦

火山旅 离上艮下

“旅”：小亨，旅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旅，小亨”，柔得中乎，外而顺乎刚；止而丽乎明；是以“小亨，旅贞吉”也。旅之时义大矣哉！“旅”，六二、六五二阴据用事之地，而九三、九四、上九三阳寓于其间，所以为“旅”也。小者为主，而大者为旅。为主者以得中，而顺乎刚为亨，故曰“小亨”；为旅者以居贞，而不取为吉，故曰“旅贞吉”。“止而丽乎明”，则居贞而不取之谓也；“贞吉”者指三阳，非二阴为主者之事也，故特曰“旅贞吉”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上有火，“旅”，君子以明慎用刑，而不留狱。

初六：旅琐琐，斯其所取灾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旅琐琐”，志穷灾也。

“羁旅”之世，物无正主，近则相依。自六二至上九，皆阴阳相邻，而初独孑然处六二之下，其细已甚①，故曰“旅琐琐”也。斯，隶也；六二近于九三，三之所取也；初六穷而无依，隶于六二，役于九三。三“焚”二次，并以及初，故曰“斯其所取灾”也。

【校注】①已甚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以甚”，误。

六二：旅即次，怀其资，得童仆，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得童仆，贞”，终无尤也。

六二，九三之所即以为次也。因三之资以隶初六，故曰“得童仆，贞”。初六虽四之应，而四为三所隔，终“无尤”之者也。

九三：旅焚其次，丧其童仆，贞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旅焚其次”，亦以伤矣；以旅与下，其义丧也。

“下”，初六也。六二，我之次也。而初隶于二，怀二而并有之，则初亦我之童仆矣。九三以刚居上，见得而忘义，焚二以取初，则一举而两失之矣。

九四：旅于处，得其资斧，我心不快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旅于处”，未得位也。“得其资斧”，心未快也。

“资斧”，所以除荆棘、治次舍也。九四刚而失位，所乘者九三，有资斧而无地者也，故处而“心不快”。

六五：射雉一矢，亡；终以誉命。

《象》曰：“终以誉命”，上逮也。

居二陽之間，可以德懷，不可以力取。如以一矢射兩雉，理無兼獲。得四則失上矣，若不志于取，亡矢而不射，則夫二陽者皆可以其功譽而爵命之，非獨得四可以及上也。

上九：鳥焚其巢，旅人先笑後號咷。喪牛于易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以旅在上，其義焚也。“喪牛于易”，終莫之聞也。

九三次于六二之上，上九“巢”于六五之上，皆以剛臨柔。六二、六五皆無應，而在我下，其勢必與我。上九、九三知其無應而必我與也，故易而取之。九三“焚其次”，上九“焚其巢”，其為不義一也。而三止于“貞厲”，上至于“號咷”之凶者，六五旅之主也。“離”之《象》曰：“畜牝牛，吉。”六五之謂牛矣，易五以喪牛，終莫之聞者，驕亢之罪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旅卦，上卦为离（火），下卦为艮（山），象征山上燃火，是漂泊寄旅之象。卦辞说：旅途中只有小的亨通，旅人守持正道方可获吉。

苏轼解释说：卦中六二、六五两条阴爻占据主位，九三、九四、上九三条阳爻寄居其间——弱者为主，强者为客，这正是“旅”的本质。主人以居中、柔顺为亨；旅客以守正、不妄取为吉。

各爻含义如下：初六孤立无援，附于六二之下，充当九三的仆役，九三焚次之祸殃及自身，是小人在乱世中自取其辱。六二作为九三的驻地，借初六为仆，资源稳固，贞守无咎。九三强横贪得，焚毁六二的居所，以兼取初六，结果仆从与住所两皆失去，贪婪使然。九四刚而失位，有资斧（旅途用具）却无安身之地，心中郁郁不快。六五居两阳之间，以德感化胜于强取，若不执着于一矢射双雉，反而能使两阳心悦诚服，获得功名美誉。上九骄亢自满，如鸟焚其巢，笑后变为号咷，因轻易夺取六五（卦中之“牛”）而酿成大凶，骄傲终无人援救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旅：** 寄旅、羁旅，指身处他乡、无固定归属的状态，引申为强者屈居弱者之下的处境。

**资斧：** 旅途中的财物与工具，用于开路、安营，象征实力储备；有资斧而无位，比喻怀才不遇。

**焚其次 / 焚其巢：** “次”为临时驻地，“巢”为长期栖所；因强取豪夺而自毁居所，是咎由自取的极端比喻。

**小亨：** 小的、有限度的亨通；苏轼特指弱者（阴爻）以守中柔顺所得，非刚强进取之亨。

**丧牛于易：** “易”指轻率、不加防备；在疏忽中失去根本（六五之牛），象征骄亢者大意酿成不可挽回之损。

### 现代启示

旅卦的深刻之处在于它揭示了一种权力的反转结构：强者（阳）寄居于弱者（阴）之下，若不认清自身“旅客”身份，强行夺取，反而先失住所、再失从者、最终自焚其巢。苏轼的解读尤其精到——九三与上九的失败，不是因为缺乏实力，而是因为“见得忘义”与“骄亢”；而六五的成功，恰在于放弃强取，以德服人，让两旁的阳爻主动归附。

这对现代职场中的空降管理者、创业者进入存量市场、强势资本并购本土团队，都有直接的镜鉴意义：真正的整合从不依赖压制，而依赖让对方感到"值得效力"。

\*\*思考：\*\* 你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——以为占据了主动权，却因急于"一矢射双雉"而两手落空？当时真正输掉的，究竟是策略还是姿态？

## 东坡易传：巽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巽卦

**巽为风 巽上巽下**

“巽”：小亨，利有攸往，利见大人。

《象》曰：重巽以申命。

君子和而不同，以“巽”继“巽”，小人之道也。无施而可，故用于申命而已。

刚“巽”乎中正而志行，柔皆顺乎刚，是以“小亨，利有攸往，利见大人。”

所以为“巽”者，初与四也。二五虽据用事之地，而权不在焉，故曰“刚‘巽’乎中正而志行”，言必用初与四而后得志也。权虽在初与四，而非用事之地，故曰：“柔皆顺乎刚，是以小亨，”言必顺二五而后亨也。“利有攸往”，为二、五用也；“利见大人”，见九五也。有其权而无其位，非九五之大人，孰能容之？

《象》曰：随风，“巽”，君子以申命行事。

“申”，重也；两风相因，是谓“随风”，申命之象也。古之为令者，必反覆申明之，然后事必行。

初六：进退，利武人之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进退”，志疑也；“利武人之贞”，志治也。

初六有其权而无其位，九二、九三之所病，故疑而进退也。小人而权在焉，则《易》谓之武人；武人负其力而不贞于君，志乱也；及其治也，则以贞于其君为利。

九二：巽在床下，用史、巫纷若，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纷若”之“吉”，得中也。

九二以阳居阴，能下人者也。知权在初六，故“巽”于床下，下之而求用也。初六，武人也；方且进退，我则下之而求其用，故求者纷然，而用者不力。譬之用史、巫，将以求福于神，神之降福未可知，而史、巫先享其利也。故“吉”而后“无咎”。纷然而求人者，非吉之道也，其所以吉者，居得其中，用事之地也。

九三：频巽，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频巽”之“吝”，志穷也。

九三以阳居阳，而非用事之地也。知权之在初六也，下之则心不服，制之则力不能，故频蹙以待之。“复”之六三不能止初九之为“复”也，故“频复”；“巽”之九三不能止初六之为“巽”也，故“频巽”。

六四：悔亡，田获三品。

《象》曰：“田获三品”，有功也。

六四，有其权而无其位者，与初六均也，盖亦居可疑之地矣。而有九五以为之主，坦然以正待之，故“悔亡”。九五不求，而六四自求用，故其用力也。譬之于田：田者尽力以获禽，而利归于君。“一为乾豆，二为

宾客，三为充者之庖。”君子不劳而“获三品”，其与史巫之功亦远矣。

九五：贞吉，悔亡，无不利。无初有终。先庚三日，後庚三日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五之吉，位正中也。

九五履中正之位，进不频蹙以忌四，退不过“巽”以下之，盖贞而已矣。此四所以心服而为之用也，是以“吉”且“悔亡”而“无不利”。“无不利”者，四与五皆利也。九五之德如此，故有“后庚”之终“吉”。

上九：巽在床下，丧其资斧，贞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巽在床下”，上穷也；“丧其资斧”，正乎凶也。

九二以陽居陰，上九处“巽”之极，故皆“巽”于床下。而上九陽亢于上，非能下人者也；九二之“巽”，将以用初六；而上九之“巽”，将以图六四也，有用斧之意焉，特以处于无位之地，故丧其斧也。以上下言之则“正”，以势言之则“凶”。

### 白话译文

巽卦，上下皆风，象征柔顺渗透之力。卦辞说：略有亨通，有利于前行，有利于觐见大人物。

《象传》言“重巽以申命”——苏轼解释道：君子固然能和而不同，但若一味顺从再顺从，便堕入小人之道。巽（顺入之力）不可随意施用，只宜用于反复申明政令。真正的权力并不在九二、九五这些居于主事之位的爻，而在初六、六四这两个看似无名分的爻。正因如此，阳爻（刚）须向中正屈巽，才能实现志向；阴爻（柔）须顺从阳爻，才能获得亨通。“利有攸往”是为二、五效力；“利见大人”是指觐见九五——有权无位者，非九五这样的大人无法容纳。

《象传》说：两风相随即为巽，君子由此悟出申明政令、推行事务的道理。古人颁布命令，必反复申明，事情才能落实。

**初六：**进退两难，有利于武人（有实力而无名分者）坚守贞正。初六有权无位，令上方阳爻感到棘手，故犹疑不定。武人若能忠贞事主，则由乱转治。

**九二：**低身俯伏于床下，广延史官、巫师纷纷祈求，吉祥，无咎。苏轼说：九二以阳居阴，能屈尊下人，知权在初六，故极力示下以求用。此举如同祭祀求神——史巫先享其利，神明降福尚未可知，故吉而后无咎。所以得吉，是因为居中处于主事之地。

**九三：**频频蹙眉勉强顺从，最终遗憾。九三以阳居阳，非主事之位，既不能心服初六，又无力压制，只能频频皱眉应付，志气穷竭。

**六四：**悔恨消散，田猎获得三等禽兽，大有功绩。六四与初六同样有权无位，但有九五以正直坦然待之，故悔恨消散。九五不求索，六四主动尽力奉用，如猎人竭力捕获、战利品归于君主，远胜史巫之功。

**九五：**守正则吉，悔恨消散，无所不利。无好开端却有圆满结局。庚日前三天、庚日后三天，吉祥。苏轼说：九五居中正之位，不频繁猜忌六四，不过度谦下，只是守正而已，因此六四心服口服，四与五皆得其利。

**上九：** 低伏于床下，丧失资财与斧斤，守正亦凶。上九与九二同为"巽于床下"，但本质迥异——九二真能屈下，上九阳亢至极，其低伏意在图谋六四之权，暗存用斧之意，然而处于无位之地，斧反而先丧。从名分看是正确的，从形势看则凶险难免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巽：** 顺入、谦顺，引申为柔性渗透之力；风无孔不入，象征影响力的传导方式。

**申命：** 反复申明政令，重巽之象的实际应用；古人行令必反覆告知，方能贯彻。

**用事之地：** 掌握实际事务的爻位，此卦指九二、九五；有名分、有平台，但权力未必真正属于这里。

**武人：** 有实力而无名分者，此卦中特指初六、六四；力量在手，贞正则治，乖戾则乱。

**资斧：** 行事的凭借与能力，喻指一个人赖以有所作为的本钱；上九丧斧，意味着意图虽在，能力已失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对巽卦的解读触及了一个永恒的权力结构问题：名义权威与实际影响力从来不是一回事。九二、九五居于主事之位，却不得不绕着初六、六四运转；而后者有权无位，用好了是"田获三品"的得力之臣，用坏了是"进退疑惑"的内部隐患。

苏轼的答案简洁有力：九五之所以"无不利"，不是因为他压制了六四，而是因为他以正直坦然待之，让六四心甘情愿为其尽力。领导力的核心从来不是控制，而是让有能力的人有理由把力气用在你这里。

今天的组织同样如此：真正主导项目走向的，未必是职级最高的人。

**\*\*留一个问题请你思考\*\*：** 在你经历过的团队中，谁是那个"有权无位"的初六？当时的领导者是像九五一样坦然正待，还是像九三一样频频皱眉、最终两败俱伤？

## 东坡易传：兑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兑卦

兑为泽 兑上兑下

“兑”，亨，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兑”，说也。刚中而柔外，说以利贞。是以顺乎天而应乎人。说以先民，民忘其劳；说以犯难，民忘其死；说之大，民劝矣哉！

小惠不足以劝民。

《象》曰：丽泽，“兑”；君子以朋友讲习。

取其“乐而不流”者也。

初九：和兑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和兑”之“吉”，行未疑也。

九二：孚兑，吉；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孚兑”之吉，信志也。

和而不同，谓之“和兑”；信于其类，谓之“孚兑”。六三小人，而初九、九二君子也；君子之说于小人，将有所济，非以为利也。初九以远之，而无嫌至九二，则初九疑之矣，故必有以自信于初九者，而后“悔亡”。文予而实不予，所以信于初九也。

六三：来兑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来兑”之“凶”，位不当也。

九四：商兑，未宁；介疾，有喜。

《象》曰：九四之“喜”，有庆也。

九五，“兑”之主也；上有上六，下有六三，皆其疾也。《传》曰：“美疾不如恶石”。九四介于其间，以刚辅五，而议二阴者也，故曰：“商兑，未宁；介疾，有喜。”言疾去而后有喜也，疾去而后有喜，则《易》之所谓“庆”也。

九五：孚于剥，有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孚于剥”，位正当也。

上六：引兑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上六引兑”，未光也。

六三、上六，皆“兑”之小人，以阴为质，以说为事者，均也。六三履非其位，而处于二阳之间，以求说为兑者，故曰“来兑”，言初与二不招而自来也，其心易知，其为害浅，故二阳皆“吉”，而六三“凶”。

上六超然于外，不累于物，此小人之托于无求以为“兑”者也，故曰“引兑”，言九五引之而后至也，其心难知，其受害深。故九五“孚于剥”，“剥”者，五阴而消一阳也。上六之害，何至于此？曰：九五以正当之位，而孚于难知的小人，其至于“剥”，岂足怪哉！虽然，其心盖不知而贤之，非说其小人之实也，使知其实，则去之矣。

故有“厉”而不凶。然则上六之所以不光，何也？曰：难进者，君子之事也；使上六引而不兑，则其道光矣。

### 白话译文

兑卦的卦辞说：亨通，利于守正。《彖传》解释：兑的本义是喜悦。卦体阳刚居中、阴柔在外，以喜悦行事须以正道为前提，方能上顺天道、下合人心。以喜悦引领百姓，百姓便忘却劳苦；以喜悦激励百姓面对险难，百姓便忘却死亡。喜悦的力量何其伟大！苏轼补注：小恩小惠不足以真正激励百姓。

《象传》说：两泽相连即兑卦之象，君子由此悟出与朋友切磋讲习之道。苏轼注：取其“欢乐而不放荡”之意。

各爻含义：初九以平和之心相处，吉，因行事坦荡无疑。九二以诚信之心相处，吉，悔恨消散，因志向真诚可信。苏轼阐发：与人和睦而不失自我，称“和兑”；对同道之人忠诚守信，称“孚兑”。六三是小人，初九、九二是君子；君子与小人相处是为成就大事，并非贪图私利。九二虽与六三亲近，但以“表面给予、实则不予”的方式，向初九表明自己志向未变，悔恨方能消散。

六三主动凑来求悦，凶险，因位置不当。九四斟酌喜悦之道，心未安定；以刚正之心排除祸患，终有喜庆。九五对伪装无欲的上六推诚相信，有危险——上六引而不动、等人来请，意图难以察觉，危害最深。九五虽险，因位置正当，尚不至于凶。上六“不够光明”，原因在于：难进者，君子之道；若上六能被引而不就，那才是真正的光明。

---

### 关键词

**和兑：** 与人和睦相处却不丧失自身立场，和而不同之悦。

**孚兑：** 以诚信为基础，对同道之人坦诚相待的喜悦方式。

**来兑：** 小人不顾位分、主动凑近求悦的行为，意图易识，害浅。

**引兑：** 小人伪装清高无欲，等待他人主动来引，意图难知，害深。

**介疾：** 以刚正之气居间调处，将有害之人拒于正道之外的行为。

### 现代启示

苏轼借兑卦揭示了两种截然不同的“取悦”面孔。来兑之人招摇主动，其目的昭然若揭，危害反而有限；引兑之人故作清高，让人以为得遇高人，越发主动去靠近，其危害却最深——因为九五位居正当、志向纯正，恰恰是被这种“无

欲则刚"的外表所蒙蔽，才酿成剥卦之祸。真正的喜悦在于"乐而不流"，在坚守原则的前提下与人共鸣，而非为悦人而迷失自我。

你是否遇到过这样一种人：越是表现得淡然不争，你反而越觉得他深不可测，越想主动去亲近——而当你回头审视，才发现自己早已被那份"清高"牵着走了？

## 东坡易传：涣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涣卦

风水涣 巽上坎下

“涣”：亨，王假有庙，利涉大川，利贞。

《彖》曰：“涣，亨”，刚来而不穷，柔得位乎外而上同，“王假有庙”，王乃在中也；“利涉大川”，乘木有功也。

世之方治也，如大川安流而就下；及其乱也，溃溢四出而不可止。水非乐为此，盖必有逆其性者，泛滥而不可止。逆之者必衰，其性必复；水将自择其所安而归焉。

古之善治者，未尝与民争；而听其自择，然后从而导之。“涣”之为言，天下流离涣散而不安其居，此宜经营四方之不暇。而其《彖》曰“王假有庙”；其《象》曰“先王以亨于帝立庙”，何也？曰：犯难而争民者，民之所疾也；处危而不偷者，众之所恃也。

先王居涣散之中，安然不争，而自为长久之计；宗庙既立，亨帝之位定，而天下之心始有所系矣。“刚来而不穷者”，九二也；“柔得位乎外而上同”者，六四也。“涣”之得民，惟是二者，此所以“亨”也；然犹未免乎“涣”。“王假有庙”，谓五也；王至于有庙，而后可以涉大川，于是“涣”始有所归矣。有所归而后有川，有川而后可涉，“乘木”，乘舟也。舟之所行，川之所在也。

《象》曰：风行水上，“涣”；先王以亨于帝立庙。

初六：用拯马壮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初六之“吉”，顺也。

九二在险中，得初六而安，故曰：“用拯马壮，吉。”“明夷”之六二，有马不以自乘，而以拯上六之伤；“涣”之初六，有马不以自乘，而以拯九二之险。故《象》皆以为“顺”，言其忠顺之至也。

九二：涣奔其机，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涣奔其机”，得原也。

得初六而安，是谓“机”也①。

【校注】①机：《苏氏易传》均作“机”，误。

六三：涣其躬，无悔。

《象》曰：“涣其躬”，志在外也。

涣之世，民无常主。六三有应于上，志在外者也；而近于九二，二者必争焉，故“涣其躬”，无所适从，惟有道者是予而后安。

六四：涣其群，元吉；涣有丘，匪夷所思。

《象》曰：“涣其群，元吉”，光大也。

上九之有六三者，以应也；九五之有六四、九二之有初六者，以近也；皆有以群之。“涣”而至于群，天下始有可收之渐。其德大者，其所群也大；其德小者，其所群也小。小者合于大，大者合于一，是谓“涣其群”也。近五而得位，则四之所群者最大也，因君以得民，有民以自封殖，是谓“丘”也；“夷”、平也，民之荡荡焉，未有所适从者也。彼方不知其所从，而我则为丘以聚之，岂“夷”者之所思哉？民之所思，思夫有德而争民者也。

九五：涣汗，其大号；涣，王居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王居无咎”，正位也。

“汗”，取其周浹而不反也。宗庙既立，亨帝之位定，而“大号”令出焉。其曰“涣，王居”，何也？《象》曰：“王假有庙，王乃在中也。”涣然之中，不知其孰为臣、孰为主<sup>①</sup>；至于有庙，而天下始知王之所在矣，故曰“涣，王居”，言“涣”之中有王居矣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孰为臣、孰为主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孰为主、孰为臣。”

上九：涣其血，去逖出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涣其血”，远害也。

上九求六三，必与九二争而伤焉；“涣其血”，不争也；九二“刚来而不穷”，不可与争者也。虽不争而处争之地，犹未免也，故去而远出，然后无咎。

### 白话译文

涣卦（涣散离析之象）：亨通顺达。君王亲赴宗庙（祭祀祖先、凝聚人心之所）祭祀，利于渡越大川险阻，坚守正道有利。

《象传》说：阳刚之爻（九二）从外而来而不穷尽，阴柔之爻（六四）得正位于外卦并向上与君主呼应，故涣而能亨。“王假有庙”，是说王居中立定根本；“利涉大川”，是乘舟（“乘木”即乘舟）而行、借势克险。

苏轼阐发：天下太平，如大川平稳流归低处；一旦动乱，如洪水漫溢四出，不可遏止。水非乐于泛滥，实因有人违逆其本性。古之善治者，从不与民强争，而是听任百姓自择，再因势利导。

涣散之世，人心流离，看似当四处奔走，《象》《象》却偏说“王假有庙”“先王以享于帝立庙”。原因在于：冒险强争者，为民所疾恶；处危而不苟且者，方是众望所归。先王在涣乱之中安然不争，建庙立位，天下人心才有所归附依托。

六爻要义：初六以壮马救援九二，顺道而吉；九二奔赴安稳之机，悔消；六三志在外应却夹于两强之间，须追随有道者方得安身；六四散小群成大群，依附君主积聚如丘陵般的基业，非常人所能思及；九五号令如汗液周遍四体，以正位居中而无咎；上九不与九二争夺六三，远走离险，方得无咎。

---

## 关键词

**涣：** 涣散离析，指人心流离、社会失序的动荡状态。

**王假有庙：** 君王亲至宗庙，以礼制根本凝聚动乱中的人心。

**乘木：** 乘舟渡川，喻顺势借力、以正确工具克服险阻。

**涣其群：** 散小聚而归大聚，化分裂割据为向心聚合的过程。

**涣汗：** 号令如汗液遍布全身，喻政令广被、无所不达。

## 现代启示

涣卦的核心在于“动乱中不争”的领导哲学。苏轼借水性说明：强行压制只会激化矛盾，真正有效的治理是先立根本、再发清晰号令，让流散的力量自然归位。水非乐于泛滥，受阻才溢；民非乐于离散，失据才走。组织危机时，管理者的本能是四处奔走强力管控，却往往忽视：给人一个可依附的核心，远比驱赶更有效。宗庙既立，人心自归，这是两千年前的政治智慧，也是今日组织管理的底层逻辑。

当你面对团队涣散、人心动荡的局面，你的第一反应是四处救火，还是先沉下来、把“宗庙”立稳？

## 东坡易传：节 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节 卦

水泽节 坎上兑下

“节”，亨。苦节，不可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节，亨”，刚柔分而刚得中。

“刚柔分”者，“兑”下而“坎”上也；“刚得中”者，谓二、五也。此所以为“节，亨”也。

“苦节，不可贞”，其道穷也。

谓六三也。

说以行险，当位以节，中正以通。

谓九二也。“兑”施“节”于“坎”，故曰“说以行险”。

天地节而四时成。节以制度，不伤财，不害民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上有水，“节”；君子以制数度、议德行。

“数度”者，其政事也；“德行”者，其教化也；皆所以为民物之“节”也。

初九：不出户庭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出户庭”，知通塞也。

九二：不出门庭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出门庭，凶”；失时极也。

“节”者，事之会也。君子见吉凶之几，发而中其会，谓之“节”。《诗·东方未明》，刺无节也。其诗曰：“不能晨夜，不夙则莫。”言无节者不识事之会，或失则早，或失则莫也。

“泽上有水，节”，以泽节水者也。虚则纳之，满则流之，其权在泽。初九、九二、六三，“泽”也，节人者也；六四、九五、上六，水也；节于人者也。节之于初九则太早，节之于六三则太莫，故九二者，施节之时、当发之会也。

水之始至，泽当塞而不当通；既至，当通而不当塞。故初九以“不出户庭”为“无咎”，言当塞也；九二以“不出门庭”为“凶”，言当通也。至是而不通，则失时而至于极，六三是也，是祸福之交、成败之决也。故孔子曰：“君不密，则失臣；臣不密，则失身。凡事不密，则害成。”

六三：不节若，则嗟若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节”之“嗟”，又谁咎也？

咨嗟而节之，以为不可不节也。九二之节，节于未溢。节之者乐见，节者甘焉。六三之节，节于既溢；节之者嗟，见节者苦焉。若节者人之所不能堪，而人终莫之咎者，知六三之不得已也。嗟者，不得已之见于外者

也。

六四：安节，亨。

《象》曰：“安节”之“亨”，承上道也。

六四承节于九五，在其上不在其身，故六四安焉。

九五：甘节，吉；往有尚。

《象》曰：“甘节”之“吉”，居位中也。

畜而至于极，然后节之，其节也必争。九二施节于不争之中，此九五之所乐也，故曰“甘节”。乐则流，甘则坏；故以往适上六，陰陽相配、甘苦相济为吉也。

上六：苦节，贞凶；悔亡。

《象》曰：“苦节贞凶”，其道穷也。

《易》有“凶”而“无咎”者，“大过”之上六、“困”之九二是也；则未有“凶”而能“悔亡”者。亦如人之未有既死而病愈者也。上六“贞凶、悔亡”者，何也？“凶”者六三，“悔亡”者上六也。是以知“节”者在“坎”，而见“节”者在“兑”也。六三施苦节于我，出于不得已则“无咎”，以是为正则凶矣，而我“悔亡”。

#### 白话译文

节卦，亨通顺畅。但若节制到令人痛苦的程度，则不可一味坚守。

《彖传》说：节卦之所以亨通，是因为刚爻（阳）与柔爻（阴）各居其位，且刚爻处于中位。“刚柔分”，指兑卦居下、坎卦居上；“刚得中”，指九二与九五两爻——这正是节卦亨通的根本原因。“苦节不可贞”，是因为节制之道已走到了穷途，说的是六三爻的处境。

九二爻：以喜悦之态行于险境，处于当位而施节制，以中正求通达。兑卦向坎卦施以节制，故曰“说以行险”。天地有节律，四季才得以更替；以节制立法度，才能不耗损财物、不伤害百姓。

《大象传》说：湖泽之上有水，是节的象征；君子效此，制定法度，评议德行——前者是政事，后者是教化，皆为节制民众与万物之道。

苏轼阐发“泽上有水”的深意：湖泽空时纳水，满时放流，主动权在泽。初九、九二、六三属泽，是施节制者；六四、九五、上六属水，是被节制者。节制太早（初九）或太晚（六三）皆非善道，唯九二处于恰当的关键时刻。水刚来时当蓄，水满时当放——初九“不出户庭”是知道应当蓄积，九二“不出门庭”为凶是因为此刻本该放流却仍封堵，错失时机至极点，六三便是这祸福转换、成败决定的临界处。

六三：不加节制则叹嗟悔恨，但最终无咎——因为此时节制出于不得已，怨得了谁？九二之节是未满时施行，双方都甘心；六三之节是溢满后被迫施行，节制者叹息，被节制者痛苦。苦虽如此，人们终不怪罪，因为明白六三实属迫不得已。

六四：安然接受节制，亨通——因为节制来自九五（上位），不在自身，故能心安。九五：甘心接受节制，吉祥——因为居中位。蓄积至极再节制必生争执；九二在无争中施节，正是九五乐见之事，故曰“甘

节”。然而一味甘则易放纵坏事，故前往与上六阴阳相配、甘苦相济，方为完善。上六：苦涩地节制，若以此为正道则凶，但悔恨自然消亡。苏轼辨析：此处“凶”指六三，“悔亡”指上六——六三对上六施苦节，出于不得已则无咎；上六承受此苦节，悔恨反而得以消解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节：** 节制、把握分寸，兼含时机与制度两重含义，非单纯“克制欲望”。

**刚得中：** 九二、九五两阳爻居于各自卦体中位，象征节制恰到好处、不偏不倚。

**苦节：** 节制严苛到令人难以承受的程度，道已走到穷途，属被迫而非主动。

**甘节：** 节制恰当、双方甘心，是九五居中正位时理想的节制状态。

**数度：** 政事法令制度，君子用以节制社会运行的具体规范，与“德行”（教化）并列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通过节卦揭示了一个管理真相：节制的价值不在于“管”本身，而在于“何时管”。九二在湖泽未满时施以节制，被节制者心服口服，成本最低；六三等到溢满才迫不得已收手，双方都痛苦，效果也大打折扣。这与现代管理学中“早期干预”的逻辑高度一致——无论是企业预算管控、个人财务纪律，还是政策调控，事前的甘节远比事后的苦节代价小、阻力低。更深一层，苏轼提醒我们：节制的时机一旦错过，不是“补救”能够弥补的，而是要用更大的痛苦来偿还。

**\*\*思考\*\*：** 你身边有没有某件事，本可以在“九二时刻”轻松节制，却一直拖到了“六三时刻”才被迫收手——那时多付出的代价，究竟值不值得？

## 东坡易传：中孚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中孚卦

风泽中孚 巽上兑下

“中孚”，豚鱼，吉。利涉大川，利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中孚”，柔在内而刚得中，说而“巽”，孚乃化邦也。

“中孚”，信也。而谓之“中孚”者，如羽虫之孚，有诸中而后能化也。羽虫之孚也，必柔内而刚外，然则“颐”曷为不“中孚”也？曰：内无阳不生，故必柔内而刚外，且刚得中，然后为“中孚”也。刚得中则正，而一柔在内，则静而久，此羽虫之所以孚天之道也。君子法之，行之以“说”，辅之以“巽”，而民化矣。

“豚鱼，吉”，信及豚鱼也。

信之及民，容有伪；其及豚鱼，不容有伪也。至于豚鱼皆吉，则其信也至矣。

“利涉大川”，乘木舟虚也。

《易》至于“巽”在上而云“涉川”者，其言必及木。“益”之《象》曰：“木道乃行。”“涣”之《象》曰：“乘木有功。”“中孚”之《象》曰“乘木舟虚”，以明此“巽”之功也。以“巽”行“兑”，乘天下之至顺而行于人之所说，必无心者也。“舟虚”者，无心之谓也。

“中孚”以“利贞”，乃应乎天也。

天道不容伪。

《象》曰：泽上有风，“中孚”，君子以议狱缓死。

化邦之时，不可以用刑。

初九：虞，吉；有它不燕。

《象》曰：“初九虞吉”，志未变也。

“虞”，戒也，燕安也。六四，初九之应也；而近于五，为五所牵。所谓“它”也，六四不专于应，而有心于五，其色不安，此必变者也。初九及其未变，而戒之不轻往应，则远于争矣，故“吉”。

九二：鹤鸣在阴，其子和之；我有好爵，吾与尔靡之。

《象》曰：“其子和之”，中心原也。

此“中孚”也，而爻未有能“中孚”者也。“中孚”者必正而一、静而久，而初九、六四，六三、上九有应而相求，九五无应而求人者也，皆非所谓正而一、静而久者也。惟九二以刚履柔，伏于二阴之下，端欲无求而物自应焉，故曰：“鸣鹤在阴，其子和之。”鹤鸣而子和者，天也；未有能使之者也。“我有好爵，吾与尔靡之”，有爵者，求我之辞也；彼求我、而我不求之之谓也。

六三：得敌，或鼓或罢，或泣或歌。

《象》曰：“或鼓或罢”，位不当也。

六三履非其位，虽应在上九，而上九非下我者也。上不求三而三求之，求之必过五，五无应而寇我，故曰“得敌”也。得敌而躁，躁而失常，故“或鼓或罢，或泣或歌”也。

六四：月几望，马匹亡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马匹亡”，绝类上也。

初九以应而从我，九五以近而牵我，一阴而当二阳之求，盛之至也。故曰“月几望”。“月几望”者，非四之所任也，故必舍五而从初。如有二马而亡其一，然后“无咎”，类五也。四与五皆“巽”也，故得称“类”。

九五：有孚，挛如；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有孚挛如”，位正当也。

“有孚”者，六四也。自五言之，则以得四为“无咎”，非应而求，从必挛而后固。特以其位当，是以“无咎”也。

上九：翰音，登于天；贞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翰音登于天”，何可长也！

“翰音”，飞且鸣者也。凡羽虫之飞且鸣者，其飞不长，雉鸡之类是也。处外而居上，非“中孚”之道；飞而求显、鸣而求信者也，故曰：“翰音，登于天”。九二在阴而子和，上九飞鸣而登天，其道盖相反也；惟不下从阴得阳之正，故曰“贞凶”。

### 白话译文

**中孚卦**（巽上兑下）卦辞：以诚信感化，连豚猪水鱼（喻指愚顽之物）都能获吉，适宜涉越大川，适宜守持正道。

**彖传要义**：苏轼以鸟类孵卵为喻——孵卵须柔在内、刚在外，且阳刚居中位，内无阳气则不能生化。君子效法此理，以喜悦（兑卦之义）推行，以谦逊（巽卦之义）辅助，邦国自然被感化。“豚鱼吉”说明诚信感化百姓或有表面文章，感化猪鱼则绝无虚伪可言——诚至其极。“乘木舟虚”（乘木舟且舟身中空）指无私无执，顺势而行方能涉大川。天道不容虚伪，故利于守正。

**六爻大意**：初九戒慎不轻动，远争则吉；九二如鹤鸣幽谷、子鹤自然相和，真诚无求而万物来应，是全卦最得中孚之精髓者；六三位不当，求应而触怒九五，遭敌而躁，喜怒无常；六四身处两阳夹求之间、盛如将满之月，须舍近（九五）从远（初九）方无咎；九五以正位系住六四，虽非应爻亦无过；上九高飞鸣叫、求显于天，与九二潜伏静守之道恰恰相反，守正亦凶。

---

关键词

**中孚**：内心真实诚信，如鸟孵卵，内有诚意方能感化外物。

**柔内刚外**：阴爻居内、阳爻处外且得中位，孵育化生的结构条件。

**舟虚：** 舟身中空，喻行事无私无执、心无挂碍之境界。

**挛如：** 紧系、牵绊，形容真诚凝聚人心的黏合之力。

**翰音：** 高飞而鸣之鸟（如雉鸡），飞不持久，喻求显于外而非诚于内。

---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中孚，核心对比是九二与上九：前者如鹤潜于幽暗，不求人而人自来；后者如雉高飞鸣叫，费力张扬却走不远。这两种人在今天随处可见——一种人默默做事，口碑自然积累；另一种人不停刷存在感，越用力越显得空洞。“舟虚”则提醒我们，真正的感召力来自内心的清空与专注，而非填满自我的喧嚣。“豚鱼吉”也说明：当一个人的诚信足够深厚，连最难打动的对象都会改变，这不是技巧，而是渗透。

*你身边那个真正影响过你的人，是主动表现自己的那一个，还是沉默而真诚的那一个？*

## 东坡易传：小过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小过卦

“小过”：亨，利贞。可小事，不可大事。飞鸟遗之音，不宜上，宜下大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小过”，小者过而亨也。

陰自外入据用事之地，而囚陽于内，谓之“小过”。“小过”者，君弱而臣强之世也。“小者过而亨”，则大者失位而否矣。

“过”以“利贞”，与时行也。

《象》之所谓“利贞”，则《象》之所谓过乎恭、俭与哀者，时当然也。

柔得中，是以小事吉也；刚失位而不中，是以不可大事也。

“小过”者，臣强而专。小事，虽专之可也

有“飞鸟”之象焉。“飞鸟遗之音，不宜上，宜下大吉”，上逆而下顺也。

“小过”有鸟之象。四陰据用事之地，其翼也；二陽囚于内，其腹背也；翼欲往，腹背不能止；翼欲止，腹背不能作也，故“飞鸟”之制在翼。鸟之飞也，上穷而忘返，其身远矣，而独遗其音；臣之僭也，必孤其君、远其民，使其君如飞鸟之上穷，使其民闻君之声不见其形也，而后得志。故曰：“飞鸟遗之音，不宜上，宜下大吉，上逆而下顺也。”“小过”之世，其臣则逆，而其民顺，故“不宜上、宜下”。上则无民而主孤，下则近民而君强也。

《象》曰：山上有雷，“小过”；君子以行过乎恭、丧过乎哀、用过乎俭。

“小过”之君弱，是以臣子痛自贬以张君父也。

初六：飞鸟以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飞鸟以凶”，不可如何也。

“大过”之“栋”，小过之“飞鸟”，皆以为一卦之象。而其于爻也，皆寄之于初、上者，本末之地也。《春秋传》曰：“凡师能左右之，曰‘以’。”飞鸟见“以”于翼；欲左而左，欲右而右，莫如之何也，故凶。

六二：过其祖，遇其妣；不及其君，遇其臣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不及其君”，臣不可过也。

卦合而言之，“小过”者，臣强之世也；爻别而观之，六五当强臣。六二以陰居陰，臣强而不僭者也。“大过”以夫妻为君臣，而“小过”寄之“祖”与“妣”者，“大过”君骄，故自君父言之；而“小过”臣强，故为臣子之辞，其义一也。曰：不幸而过其祖矣，而犹遇其妣；妣未有不助祖者也，不幸而不及其君矣，而犹遇其臣；臣未有不忠于其君者也，故“小过”之世，君弱而不能为政，臣得专之者，惟六二也。然而于祖曰“过”，于君曰“不及”者，以见臣之不可“过”其君也。

九三：弗过防之，从或戕之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“从或戕之”，“凶”如何也？

九四：无咎，弗过遇之，往厉必戒，勿用永贞。

《象》曰：“弗过遇之”，位不当也；“往厉必戒”，终不可长也。

“小过”，陽失位而不中，故其君在三、四。三之所臣者，初与二也；四之所臣者，五与上也。《春秋》：臣弑其君，故曰“弑”。或曰“伐”。“弑”者，其所从来有渐，而“伐”者，一朝一夕之故也。六二，强臣也，而未之过；九三刚而不中，莫能容也，故曰：“弗过防之，从或伐之，凶。”言六二弗过，而九三疑之，故或从而伐其君。谓之“伐”者，以明二本无意于逆，咎在三也。九四以陽居陰，可谓“无咎”矣，然而失位自卑，臣虽弗过，我则开之。“遇”，逢也。臣未僭而逢其恶，故曰：“弗过遇之，往厉必戒，勿用永贞。”言九四失位，而往从五，危而非正，不可长也。

六五：密云不雨，自我西郊；公弋，取彼在穴。

《象》曰：“密云不雨”，已上也。

“已上”者，其势不可复下之辞也。六五之权，足以为密云，而终不为雨，次于西郊而不行。岂真不能哉？其谋深也。强臣之欲为变也，忧在内，是故见利而不为，见益而不取，緼畜以自厚<sup>①</sup>，持满而不发者，凡皆以遂其深谋也。当是时也，必有穴其间而为之用者，故戒之曰：“公弋，取彼在穴。”君子之居此，苟无意于为盗，莫若取其在穴者，以自明于天下，而天下信之矣。

【校注】<sup>①</sup>緼畜：《苏氏易传》作“蕴畜”。

上六：弗遇过之，飞鸟离之，凶；是谓灾眚。

《象》曰：“弗遇过之”，已亢也。

至于是，则“亢”而不可复返也，故曰“弗遇过之”，言君虽不逢其恶，而臣自僭也。“离”，遭也；君失其政而臣得之，其所从来远矣。而忧患集于我，非我失政而遭其凶者，天祸也。故曰：“飞鸟离之，凶；是谓灾眚。”

### 白话译文

小过卦通达，利于守持正道。可行小事，不可承担大事。飞鸟离去只留鸣声，向上不吉，向下大吉。

《象传》解释：所谓“小过”，是阴柔（臣下）越界行事却能通达之象。阴从外部进入掌权之位，将阳（君主）困于内，形成君弱臣强的局面。越界须守正，乃顺应时势之道。阴柔得中，故小事可成；阳刚失位不中，故大事不可为。

飞鸟之象：四阴爻为翼，二阳爻为腹背，翅膀主宰飞鸟行止。鸟飞越高越难归返，只遗鸣声——强臣必然孤立君主，令民众只闻君声而不见君形。向上（趋权）则君孤，向下（亲民）则君强，故宜下。

《象传》：山上有雷，乃小过之象；君子因时而行，行为过于恭敬，居丧过于哀伤，用度过于节俭——此乃弱世君主需要臣子以自贬彰显之道。

各爻大意：初六，被翅膀主宰，无可奈何，凶。六二，强臣而知节制，不越分于君，无咎。九三，刚强多疑，激变生乱，凶。九四，失位开门揖盗，须警戒而不可长久。六五，权势足以兴风作浪，却按兵不动、蕴谋深远，须防穴中潜伏之人为己所用。上六，亢极不返，臣自僭越，君失其政，忧患集身，是谓天灾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小过：** 君弱臣强之卦象，指权力结构失衡、阴盛阳衰的时代格局。

**飞鸟遗之音：** 比喻君主形同虚设，权威已失，如高飞之鸟只留声响不见形影。

**弗过：** 身处强势却不越本分，是苏轼认可的臣道之正，六二爻的核心德行。

**利贞：** 在失衡局势中仍须守持正道，顺势而为而非恣意妄为。

**灾眚：** 天降之祸，非人力所能挽回，指权力亢极后崩坏已至不可逆转之境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小过，是一部权力失衡的政治诊断。君弱臣强之世，强势本身并非原罪——六二“强而不过”给出答案：身处强势仍须守住边界，方能长久。“不宜上，宜下”的智慧同样适用于现代组织：权力越向上集中，越容易脱离现实；向下贴近基层，反而获得真正的支撑。更深的警示在于上六：权力的亢极不是一夜之变，而是每一次“弗遇”积累的必然，等到“飞鸟离之”时，已无力回天。

*思考：你所在的组织中，是否存在“翅膀控制腹背”的失衡结构——执行层的能量远超决策层，却缺乏有效的约束机制？这种局面是如何一步步形成的？*

## 东坡易传：既济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既济卦

水火既济 坎上离下

“既济”，亨小，利贞。初吉，终乱。

《象》曰：“既济，亨小”者，亨也。

凡陰陽各安其所，則靜而不用。將發其用，必有以蘊之者。水在火上，火欲炎而不達，此火之所以致其怒也。陰皆乘陽，陽欲進而不得，此陽之所以奮其力也。火致其怒，雖險必達；陽奮其力，雖難必遂：此所以為“既濟”也。故曰：“既濟，亨小者，亨也。”言小者皆在上而亨，大者皆在下而否也。

“利貞”，剛柔正而位當也。

“坎”上而“離”下，剛柔正也；陰皆居陰，陽皆居陽，位當也。“剛柔正而位當”，則小者不可復進，以貞為利也。

“初吉”，柔得中也；“終”止則“亂”，其道窮也。

柔皆乘剛，非正也；以“濟”則可，“既濟”，則當變而反其正，以此終焉。止而不变，則亂矣。

《象》曰：水在火上，“既濟”；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。

“既濟”者，難平而安樂之世也，忧患常生于此。

初九：曳其輪，濡其尾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“曳其輪”，義“无咎”也。

“濟”者，皆自內適外，故“既濟”、“未濟”皆以初為尾，以上為首。“曳”者，欲行而未進之象也。初九方行于險，未畢濟者也，故“无咎”。

六二：婦喪其茀，勿逐，七日得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七日得”，以中道也。

安樂之世，人不思亂，而小人開之。開之有端，必始於爭；爭則動，動則無所不至。君子居之以至靜，受之以廣大，雖有好亂樂禍之人欲開其端，而人莫之予，蓋未嘗不旋踵而敗也。“既濟”爻爻皆有應，六二、六四居二陽之間，在可疑之地，寇之所謀；而六二居中，九五之配也，或者欲間之，故竊其“茀”。“茀”者，婦之蔽也；婦喪其茀，其夫必怒而求之，求未必得，而婦先見疑。近其婦者，先見詰，怨怒並生，而忧患之至不可以勝防矣。故凡竊吾茀者，利在於吾之逐之也，吾恬而不逐，上下晏然，非盜者各安其位，而盜者敗矣。

故曰：“勿逐，七日得。”

九三：高宗伐鬼方，三年克之；小人勿用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三年克之”，惫也。

“未济”，方其未出于难也。上下一心，譬如胡越同舟而遇风，虽厉民以犯难可也。及其“既济”，已出于难，则上之用其民也，易以致怨；而下之为其上用也，易以致疑。故“未济”之九四，“震用伐鬼方，三年有赏于大国”；而“既济”之九三，以是为“惫”也。“未济”之主在六五，而九四为之臣，有震主之威者也，其威不用之于主，而用之于“伐鬼方”，虽三年之久，未见其克，不克也而犹赏之以大国者，以难未平也。若出于难，则臣必用其威于主，而主亦疑其臣矣。“既济”之九三，以九五为主，臣主皆强，故曰“高宗伐鬼方”，以见三之为五用也。虽以高宗之贤，三年而后克之者，“既济”之世，民安于无事而不可用也。“未济”之赏以大国也，岂尝问其君子小人哉？有功斯国之矣；而“既济”则“小人勿用”，盖已疑其臣矣。

六四：繻有衣袽，终日戒。

《象》曰：“终日戒”，有所疑也。

“繻”，当作“濡”。“衣袽”，所以备舟隙也。四居二阳之间而不相得，故备且戒如是也。卦以“济”为事，故取于舟。

九五：东邻杀牛，不如西邻之禴祭，实受其福。

《象》曰：“东邻杀牛”，不如西邻之时也；“实受其福”，吉大来也。

“东”、“西”者，彼、我之辞也。祭未有水杀牛者，而云“杀牛”，不如禴祭，何也？曰：禴祭，时祭也。国之常事而杀牛者，非时；特杀而祭，以求福者也。小人以为禴祭常事，不足以致福，故以非时杀牛而求之，而不知时祭之福，不求而大来也。人之情，在难则厌事；而无难之世，常不能安有其福。故圣人以为“既济”之主，在于守常安法而已，求功名于法度之外，则《易》之所谓杀牛也。

上六：濡其首，厉。

《象》曰：“濡其首，厉”，何可久也？

“既济”之上六，毕济之时也。而以阴居之，未免于危也。

### 白话译文

既济卦，坎（水）在上，离（火）在下。

**卦辞：**既济卦，小事亨通，利于守持正道。起初吉祥，终究混乱。

**彖传：**“既济，亨通于小事”，这是在说亨通的道理。凡阴阳各安其位，便静止而无所发挥。将要发挥作用，必有积压蕴蓄之物。水居火上，火欲上炎却受阻，这正是火发怒的原因；阴皆乘驾于阳之上，阳欲前进却不得顺遂，这正是阳奋发力量的原因。火既发怒，虽遇险阻必能冲破；阳既奋力，虽遇艰难必能达成：这就是“既济”的根本。所谓“亨通于小事”，是说小者（阴）在上位而得遂，大者（阳）在下位而受困。“利于守持正道”，是因为刚柔各居正位，阴居阴位，阳居阳位，位置恰当。既已如此，小者不可再向前进取，以守正为有利。“初吉”，是因为柔得居中位；终止而不知变，便会混乱，因为其道已穷尽。柔皆乘驾于刚，本非正位；用于渡越（济）尚可，既已渡越完毕，则当变而复归正位，固守不变则乱。

**象传：**水在火上，这就是既济；君子因此居安思危，预先防范祸患。既济是难题已解、安乐已至的时代，忧患恰恰常在此时萌生。

**初九：**拖住车轮，濡湿了尾巴，无咎。“济”（渡越）皆由内向外行进，故既济、未济两卦均以初爻为尾、上爻为首。“曳”是欲行而未进之象，初九正行于险境，尚未渡完，所以无咎。

**六二：**妇人丢失了车蔽，不必追寻，七日自得。安乐之世，小人最善于制造事端，其手段必始于挑起争端。君子处之以极静、容之以宽广，纵有好乱之人欲开其端，无人响应，往往不旋踵而自败。六二居中，是九五之配，有人欲从中离间，故盗窃其“蓍”（车蔽）——若妇人去追，夫妻先生疑忌，周围人亦遭盘问，怨怒并生，反中了离间之计。坦然不追，上下安然，盗者自败，七日自得。

**九三：**高宗讨伐鬼方，三年方克；小人不可任用。苏轼指出，未济之时上下同心，用民冒险无妨；既济之后，臣下有功易生疑忌，君主猜臣，故以高宗三年克敌为“疲惫”之戒，并强调此时“小人勿用”。

**六四：**船缝渗水，用破布堵塞，整日戒备。六四居两阳之间而不相得，故时刻防备，卦以渡越为事，故取船为喻。

**九五：**东邻杀牛大祭，不如西邻简单的禴祭，反而实受其福。禴祭是应时的常规祭祀；杀牛是非时的刻意求福之举。小人以为常规不足以致福，殊不知应时守常之福，不求而大来。既济之要，在于守常安法，在法度之外刻意求功名，便是易所谓的“杀牛”之失。

**上六：**头颅都被濡湿，有危险。既济卦上六，是渡越将毕之时，却以阴居之，危险仍未免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既济：**卦名，字义为“已经渡越”，象征事已成就、秩序已定，但苏轼强调其内含盛极必衰之机。

**亨小：**小事亨通，指阴（小者）在上位得遂，而阳（大者）反居下位受阻，亨通中含抑压之义。

**禴祭：**四时祭祀中最简省的春祭，苏轼借此喻守常安法之道，优于刻意在法度外求功名。

**蓍：**妇人乘车时遮蔽用的车帘，苏轼以“丧蓍”喻小人挑衅离间的阴谋，借此阐发“勿逐”的处世之道。

**刚柔正而位当：**阴爻居阴位、阳爻居阳位，各得其所，是既济卦秩序稳定的结构基础，也是“利贞”的根本原因。

#### 现代启示

苏轼解读既济卦的核心洞见是：成功之后的危机管理，比取得成功本身更难。“初吉终乱”揭示了一个普遍规律——系统越完善，内部越容易滋生自满与内耗。九五爻的“禴祭”之喻尤为深刻：守住日常节律的人，往往比刻意追加投入的人更能持续获福。这与现代管理中的“过度干预陷阱”高度吻合：企业或个人抵达某一高峰后，若无法克制“再进一步”的冲动，反而会破坏既有的平衡。六二的“勿逐”之道同样振聋发聩：面对挑衅时，冷静不回应，往往比激烈反击更能化解危机，因为追逐本身就是中了对方的计。

当你的事业或生活进入“既济”状态时，你是否有能力在安乐中保持对变化的警觉，而不是等到“濡其首”时才追悔？

## 东坡易传：未济卦

原文

东坡易传：未济卦

火水未济 离上坎下

“未济”：亨；小狐汔济，濡其尾；无攸利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未济，亨”，柔得中也。

谓六五也。

“小狐汔济”，未出中也。“濡其尾，无攸利”，不续终也。

“未济”陽皆乘陰，上下之分定，未可以有為也。“汔”，潤也。“坎”在“離”上，則水溢而火怒于下，必進之象也；是以雖溢而可以“濟”。“坎”在“離”下，則水潤而火安于上，不進之象也，是以雖潤而不可以“濟”。君子見其遠者、大者，小人見其小者、近者，初六、六三，小人也；見水之潤，以為可濟也，是謂“小狐汔濟”。而九二君子也，以為不可“曳其輪”而不進，則“小狐”安能獨濟哉！是謂“未出中也”。二陰輕進，而九二不予，是以六三“征凶”。初六“濡其尾”，雖九二亦病矣，故“無攸利”。見易而輕犯之，遇難而退，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，故曰“不續終也”。

雖不當位，剛柔應也。

《易》二、三、四、五皆失位，惟“未濟”與“歸妹”也。故皆“無攸利”，而“歸妹”又“征凶”者，剛柔不應也。

《象》曰：火在水上，“未濟”；君子以慎辨物居方。

上下方安其位，而不樂於進取，則君子慎靜其身，而辨物居方，以待其會。

初六：濡其尾，吝。

《象》曰：“濡其尾”，亦不知極也。

水火相射，極乃致用。故“濟”必待其極，“汔濟”，非其極也。

九二：曳其輪，貞吉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二“貞吉”，中以行正也。

外若不行，中以行正也。

六三：未濟，征凶，利涉大川。

《象》曰：“未濟征凶”，位不當也。

“未濟”非不濟也，有所待之辭也。蓋將畜其全力，一用之于大難。大難既平，而小者隨之矣，故曰：“利涉大川”。六三見水之潤，幸其易濟而驟用之，後有大川，則其用廢矣，故曰“征凶”。見潤而濟者，初與三均也；初“吝”而已，三至于“凶”，位不當也。

九四：貞吉，悔亡。震用伐鬼方，三年有賞于大國。

《象》曰：“贞吉悔亡志行也。”

九四有震主之威，苟不用于“鬼方”，则无所行其志矣，震主者悔也。贞于主而用于敌，所以“悔亡”也。

六五：贞吉，无悔。君子之光，有孚；吉。

《象》曰：“君子之光”，其晖“吉”也。

光出于形之表，而不以力用。君子之广大者也，下有九二，其应也；旁有九四、上九，其邻也。险难未平，三者皆刚，莫能相用，将求用于我之不暇，非谋我者也。故六五信是三者，则三者为之尽力，而我无为，此“贞吉，无悔，君子之光”也。

上九：有孚于饮酒，无咎。濡其首，有孚，失是。

《象》曰：“饮酒”濡首，亦不知节也。

“节”，事之会也。“是”，是时也。至于是而不济，终不济也。故“未济”之可以济者惟是也。险难未平，六五信我，将以用我也；我则饮酒而已，何也？将安以待其会也，故“无咎”。上九之谓首，“濡其首”者，可济之时也；若不赴其节，饮酒于可济之时，则信我者失是时矣。

#### 白话译文

未济卦，六十四卦之末，以火在水上为象。亨通，然如小狐狸趁水将干时勉强渡河，却沾湿了尾巴，于事无补。

苏轼解释卦象：既济卦（完成卦）水在火上，水溢而火怒于下，万物自然向前涌进；未济卦则反，水在下渐涸，火安坐于上，上下各安其位，时机未到，不可轻举妄动。小人（初六、六三）只看见水浅易渡，便贸然出击，这就是“小狐汔济”——趁水涸强行过河。而九二是君子，深知时机未至，拖住车轮不肯冒进，小狐便无法独自渡成。两个阴爻轻率前进，九二不予配合，六三因此落得“征凶”。见易而轻犯，遇难便退，再聪明的人也难以善后。

各爻逐一展开：初六不知极限，九二守正以待时，六三应积蓄全力备大难而非耗于小利，九四以威震之力用于外敌而非震慑君主方可消悔，六五以诚信笼络周围刚强之人、自身无为而众力为之，上九则警示：等到可渡之时再痛饮庆功，若在可渡之时仍沉溺饮酒，则错失时机，令信任自己者尽失良机。

---

#### 关键词

**汔济：** 水将干涸时勉强渡河，喻条件尚不成熟便仓促行事。

**极：** 水火相激达到临界点，即事物发展到最佳用力时机，非此不可轻动。

**震主：** 臣下的威势足以令君主忌惮，苏轼认为此威若不用于外敌，必生悔患。

**节：** 事情汇聚成熟的关键节点，即天时地利人和三者齐备的窗口时刻。

**光：** 六五爻辞中的君子之光，苏轼释为“出于形之表而不以力用”，即无须强为、自然散发的感召力。

## 现代启示

未济卦并非终结，而是一种清醒的等待。苏轼反复强调“极”与“节”——事情未到临界点，强行推进只会沾湿尾巴，消耗资源；而一旦时机来临，犹自饮酒观望，则同样错失良机。这对现代人极具警示意义：我们惯于将“行动力”等同于“成功率”，却忽略了错误时机下的行动本质上是一种内耗。九二的“曳其轮”并非消极，而是以守为攻的战略定力；六五的“无为”并非怠惰，而是凭借信任调动他人主动尽力的高明管理智慧。未济之所以排在六十四卦之末，恰恰说明：世间没有永久的完成，一切结局都是下一个开始的准备。

*你是否曾把“坚持”与“执念”混淆，在错误的时机投入了全部的力气？*